

目 录

总 序

凡 例

一、综述	(1)
二、文献资料	(19)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布告（军字第 二号）(1949年4月28日)	(21)
南京市军管会布告（金字第一号）(1949年5月10日) ...	(23)
南京市军管会布告（金字第三号）(1949年5月17日) ...	(24)
南京市军管会布告（劳字第一号）(1949年5月30日) ...	(25)
南京市军管会关于保护工商业、防止官僚资本隐匿逃 避之训令 (1949年5月)	(26)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及华东局五月份综合报告 (节选) (1949年5月23日)	(27)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财政工作向中共中央、华东局之报 告 (1949年6月26日)	(32)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及华东局七月份综合报告 (1949年7月15日)	(38)
柯庆施在中共南京市委扩大会议上关于南京生产方针 问题的报告 (1950年2月27日)	(46)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及华东局一、二月份综合报告 (1950年3月21日)	(51)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华东局五、六月份工作的综合 报告(节选) (1950年7月)	(59)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华东局关于工商界集体缴税的 报告 (1951年1月)	(66)

DJB4/05

南京市财经委员会1950年工作概况（节选）	
（1951年3月）	（70）
江渭清在南京市二届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节选）（1951年8月30日）	（77）
柯庆施关于南京“五反”运动结束后工作安排给周总理的信（节录）（1952年6月3日）	（86）
“五反”后南京工商业中存在的几个问题（节录）	
（1952年）	（87）
中央关于同意南京市退补控制数降低的复电	
（1952年6月20日）	（91）
周恩来总理秘书李琦给柯庆施回信	
（1952年7月17日）	（92）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五反”运动的总结（节录）	
（1952年8月9日）	（93）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关于反偷漏斗争的主要情况和意见给市委的报告（节录）（1953年11月11日）	（102）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南京市私营企业1954年内实行国家资本主义的工作方案（草案）（1953年11月25日）	…（105）
南京市私营工厂民主改革办公室关于南京私营工厂民主改革补课工作总结给市委的报告	
（1954年2月5日）	（110）
中共南京市委1953年工作总结（节录）	
（1954年4月24日）	（118）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南京市私营工厂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给省委的报告（1954年6月12日）	（125）
中共南京市委1954年工作的基本总结（节录）	
（1955年3月）	（131）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关于南京市1954年公私合营工业企业工作总结（1955年2月10日）	（139）

南京市交通局1955年度对私营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工 作总结（1955年10月31日）	（151）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 中存在的问题给市委的报告（节录） （1955年11月8日）	（158）
彭冲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广播讲话（节录） （1955年12月18日）	（163）
团市委关于南京市工商青年拥护社会主义改造大会的 总结报告（节录）（1955年12月）	（165）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开展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 义改造的宣传教育工作的情况报告（1956年1月4日）	（170）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对南京市私营工业进行改造、改组 给省委的报告（1956年1月14日）	（176）
中共南京市委财贸部关于商业改造工作情况给市委的 报告（1956年2月11日）	（178）
市妇联关于清产核资工作中工商界家属工作小结 （1956年2月11日）	（183）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对资产阶级分子改造工作的初步 规划（1956年）	（187）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关于举办“南京市工商界政治学 习班”方案（1956年）	（192）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关于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教学领 导的工作总结（1956年3月）	（195）
中共南京市委批转市委统战部关于《工商界业余政治 学校教学领导的工作总结》、《对资产阶级分子改 造工作的初步规划》以及《举办工商界业余政治训 练方案》给省委的报告（1956年3月）	（198）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切实加强公私合营企业、合作组织	

生产经营和政治思想工作的指示（1956年5月）	（200）
中共南京市委财贸部关于商业改造工作中若干问题的意见（1956年8月6日）	（206）
中共南京市委对私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清产核资工作的总结报告（1956年10月30日）	（217）
三、典型材料	（223）
绝处逢生	南京市公共交通公司（225）
——记私营江南汽车公司的社会主义改造	
中国水泥厂社会主义改造概览	中国水泥厂（235）
几经周折苦	解放得成长
江南水泥厂社会主义改造概况	江南水泥厂（245）
南京肥皂厂枯木逢春记	南京肥皂厂（253）
脱胎换骨	锦上添花
——记南京市云锦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中兴源丝织厂（260）
永利化学工业公司硫酸铦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关于永利宁厂公私合营以来工作情况的报告（摘要）	中共南京化学工业公司委员会（267）
国营度量衡厂以公带私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情况	
南京第二轮机厂（287）	
南京汽轮电机厂由私营小厂合并合营建厂经过	
私营南京针织内衣厂股份有限公司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汽轮电机厂（295）
南京中央商场社会主义改造前后	南京市人民商场（308）
南京绸布业的维持与改造	南京市纺织品公司（314）
南京市私营饮食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市饮食公司（326）
南京市私营木材行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市木材公司（334）	

南京市中药行业对私改造回顾	南京市药材公司	(341)
南京市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回顾		
.....南京市民主建国会	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	(350)
四、大事记		(357)
五、统计表		(383)
后记		(402)

综述

南京市位于长江下游，是我国东南地区江海、江河、水陆交通枢纽。长江航运可远达上海、安徽、江西、湖南、湖北、四川等省、市，秦淮河水系60多条航道与市区周围10个县相连。历史上南京就是东西、南北重要物资如大米、茶叶、木材、南北货的集散地。优越的地理位置和自然环境，为工商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因而南京自古就是我国东南地区，长江中下游经济中心之一。

早在秦汉时期，南京秦淮河两岸就有交易市场。六朝以后，手工业织造和冶炼已有相当规模，城内外有大小集市100多处。明朝时，南京经济空前繁荣，织锦业遍布全城，出现了规模较大的专业生产和交易市场，如铜作坊、弓箭坊、木匠营、估衣廊等。到了清代，丝织业盛极一时，织机达3万余台，以此为生者20万人，鸦片战争后，南京市场开始出现洋货，清末下关又被辟为商埠，一些现代工业企业，如金陵机器制造局、浦镇机厂、和记洋行等先后兴建。到20世纪初，工业企业加上铁路和航运，有现代产业工人近万人，连同手工业工人、人力车夫、码头搬运工人、瓦木工人等，工人总数超过15万。

1927年，国民政府建都南京。南京在成为全国政治中心的同时，工商业也得到相应发展。据1937年统计，全市有大小工厂629家，商业超过13000户。1937年南京沦陷，工商业受到极大破坏，有的外迁，多数停业，生产停滞，市场萧条。及至国民政府还都南京，由于帝国主义经济侵略，官僚资本垄断掠夺，连年战争消耗破坏，工商业备受摧残。至1948年，工业除38家官僚资本企业外，仅有私营企业888家，其中应用动力生产、雇佣工人30

人以上的企业仅占4%。而商业却比工业发达，有15679户，是工业户数的17倍，特别是消费性商业恶性膨胀，致使工商比例严重失调。而且工业企业绝大多数为手工业和家庭作坊，大中型企业很少。商业也是小户居多，不雇佣店员的夫妻店占61%。工商业主要服务对象又是国民党庞大的军政机关、官僚及公务员。所以，与此有关的行业特别发达，例如主要承包房屋建筑的营造业有1046户，经营烟酒、娱乐、旅餐馆及装饰品等商业行业有1351户，就是普通百货业，也有大量商品如美国的口红、玻璃丝袜等消费品。

南京解放后，从1949年到1956年期间，市委、市政府在对南京这样一座臃肿、庞大的官僚消费城市进行改造和建设的同时，对畸形发展的、落后的工商业，进行一系列利用、限制和改造工作。

一、执行恢复、维持和改造生产的方针，积极恢复和扶持私营工商业

解放初期，南京工商业由于主要服务对象，即国民党政府官僚及其家属的消失，由于敌人封锁，战事在继续而造成的原料来源和产品销路的中断，加上在全国形势影响下，致使南京先后掀起的四次物价大涨价，出现了巨大困难，突出表现在大批厂、店歇业和经济秩序混乱。1949年9月9日，市一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针对上述情况，明确提出“要把过去畸形发展的旧南京，改造成为真正健全繁荣的新南京”，要“集中力量恢复与改造生产”，“在生产上应按农村需要生产，并在为人民服务原则下，再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哪些是应该恢复的，哪些是应该维持一定标准的，哪些是应该新建的，完全采取实事求是的态度，有目的有计划的来进行。”按照这些要求，市委、市政府为恢复和维持南京的工商业采取了许多措施。

首先，按照全国统一部署，在金融方面排除金圆券、取缔银元交易、打击私人钱庄高利剥削行为，逐步建立金融市场的秩

序；在财政方面，严格管理各公营企业、机关的现款，停发各种不急需的开支，藉以紧缩通货；在物资供应方面，沟通渠道，从邻县购买和从接管物资中调拨了大批粮食、棉布、煤炭等生活必需品，增设零售机构，直接向广大市民供应，成立粮食、纱布、面粉、五洋等专业市场，加强市场管理，限制黑市活动。

1950年3月以后，又认真贯彻了中央人民政府《关于统一国家财经工作的决定》，进一步打击投机，整顿税收，增加收入，发放公债，回笼货币，整编机构，厉行节约，并积极开展城乡物资交流和生产自救工作。随着全国形势的好转，物价逐步下跌，为经济发展建立起初步正常的秩序，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也使全市人民心中排除了旧社会物价暴涨的阴影。

其次，为恢复和维持生产，以没收官僚买办资本为基础迅速建立国营厂矿和国营贸易公司、商店，作为国民经济的主体，并积极发展各种供销、生产合作社。同时，对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业，通过贷款、收购产品、加工订货和业务指导等方式给予大力扶持，使其尽快摆脱困境，逐步恢复生产和经营，以保障社会供给，稳定社会秩序。而对一些脱离社会需要的行业和企业，则进行必要的限制和改造。

在解放初的10个月中，市政府先后发放工商业贷款205万元。其中对私人企业贷款约占一半，还指导私营银钱业组织联合银团（后改为联合放款处），向一些工厂贷款数十万元。私营江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由于缺乏资金，早已停业，车辆被分，人员待业，市政府采取特殊措施，实行公私合营，使其起死回生。华东粮食局、市国营公司与有关私营工厂签定加工合同，收购它们的产品。据统计，从解放到1950年4月，国家收购私营工厂产品共240余万元。经多方扶持，到1950年3月8日，全市26家较大私营企业全部复工。

对于一些前途不大，但当时确能解决为数众多群众就业问题的工商业，如手工卷烟等，从间接方面给予扶持，减轻税额，使

其能维持生产，不致于立即歇业。

对于生产经营方向脱离社会需要或数量过剩的企业，从业务上加以指导，如引导原主要从事修配业务的钢铁机器业，为农村生产碾米机、轧花机以及犁头、铁锄等农用工具；组织营造业一批企业向津浦、沪宁、淮南3条铁路线发展，参加浦口码头建筑和苏州、无锡、杭州的桥梁、江闸工程建设；安排过剩的印刷厂迁往合肥等地，或转业开办榨油厂等。

对于中间剥削严重的典当业和鸡鸭行等业，进行必要的限制。颁布了行业营业规定，限定一定的资本额、利率和限期，取缔了许多陋规，减轻其剥削程度。

至于一些奢侈性消费行业，不可避免地走上了停歇、消亡之路。到1949年9月，银楼业停歇了一半，高级中西餐馆关闭了60家。

经过打击投机、稳定物价和对生产的多方扶持、改造，到1949年底，全市生产得到部分恢复，财政收支也从解放初的收一支五提高到收三支四。

1950年春，贯彻中央《关于统一国家财经工作的决定》以后，稳定了市场物价，投机活动受到抑制。国营经济的迅速发展，沉重打击了那些囤积居奇、投机经营者，但一些正当经营的厂、店因为原料、资金、销路的困难处于暂时的窘境。以工业和手工业为例，1950年初共有2839家，其中能勉强维持的仅174家，因原料和销路发生困难而难以维持的有1414家，而数量过剩、无法维持的有1251家，上半年先后有工业87户、商业1478户停业，粮食行几乎全部歇业。

1950年4月，在一届三次各界代表会议上，副市长柯庆施根据市委提出的“维持、整理和恢复”生产事业的方针，分析了困难的性质，指出：“这是旧南京在艰苦的改造过程中的一个正常的去腐生新的必然过程，大家都应从南京是个臃肿庞大的消费城市这一基本点出发，全力来维持与改造南京的工商业。”会议作出

了关于维持与改造生产事业的决定，1950年5月，市委、市政府从公私关系、劳资关系和产销关系三方面对全市工商业进行了全面的调整。

公私关系方面：本着公私兼顾的原则，从各方面对私营工商业进行扶持。第一，继续对私营工业进行加工、订货、收购。1950年5月至9月，国营公司收购了永利铌厂、中国水泥厂、南京肥皂厂、有恒面粉厂、首都火柴厂的大部分产品和新安、新毅、民生等纺织厂的全部产品。第二，发放贷款，提供资金。人民银行贷款384万元，占全年贷款的80%，其中向私营工商业贷款332万元，占86.45%；资助本市三大私营企业之一、筹备16年之久的江南水泥厂完成了输电工程，使其于9月17日开工生产。同时，国家还在全国大城市中对南京私营工商业单独豁免了1949年的工商所得税。第三，指导工商企业继续调整生产经营方向，改善经营态度，面向农村，面向广大市民，实行精打细算，薄利多销，指导资金薄弱的行业在购、运、销三方面组织联营，集中人力、财力，以增强竞争能力。第四，正确划分营业范围，压缩国营公司的机构。1950年6月至9月，粮食公司所属代销店、门市部从85家减为46家，土产公司所属机构从28家减为1家，为私商经营让出了部分市场。第五，合理调整地区差价、零趸差价及批发起售点，使私商有利可图。

劳资关系方面：由于这一时期大批工商户歇业，劳资关系紧张，劳资争议案增多，市人民政府一方面要求资方顾全大局，纠正抽逃资金，消极经营的倾向；另一方面通过市劳动局、市总工会发动工人协助资方克服困难，市总工会在这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首先，根据1950年3月10日第一次市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通过的“积极克服困难，维持改造生产”的决议精神，号召广大职工以高度的觉悟、主人翁态度，主动团结资方搞好生产经营，并接受合理解雇。百货、绸布、粮食3个行业1000多家商店职工主动减薪，最多的减7成，最少的减1成，一般都减1／3左右。许多

厂、店职工还自动降低伙食标准，由一天两千一稀改为两稀一千，甚至三餐全吃稀饭。其次，市总工会还在部分企业中建立劳资协商会议，签订劳资集体合同，明确劳资双方各自在生产、管理中的权利和责任，减少了资方疑虑，保证了劳方的政治权利和经济、文化利益。

产销关系方面：加强了对开歇业的管理，本着产销平衡的原则，凡属产销已经饱和的行业，一般不批准新户开业。根据华东局召开的产销会议精神，经过公私民主协商，合理分配加工、包销任务，增强生产计划性，拓宽产品销路，大力发展城乡物资交流。

公私关系：劳资关系的调整和产销关系的平衡，使南京工商业渡过了难关，并沿着人民政权建设新南京的方向逐步恢复和发展。广大工商界人士也从中认清了自己的前途，增强了生产经营的信心。

南京市工商业者经过稳定物价的斗争和镇压反革命等运动的教育，思想觉悟有所提高。抗美援朝运动开始后，面对形势的变化，多数人能正确对待，但也有部分人思想紊乱，亲美、崇美、恐美思想抬头，有的政治上动摇，态度沉默；有的害怕战争扩大，影响生产经营；还有一些人投机本性复发，开始从事不法经营活动。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运动。工商界在市总工会、工商联筹委会组织下，也举行了40多次大小控诉会。爱国、进步的浪潮激发了工商业者的政治热情，4万余人参加了反对美帝、支援朝鲜人民正义斗争的示威游行，17000人参加了集体缴纳1950年秋季营业税的大游行，缴纳税额占应缴税额的90%。工商界还普遍订立了爱国公约，并超额90%完成捐献飞机大炮的任务。

1951年4月，市二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作出了开展城乡物资交流的决议。5月底6月初，全市召开了土特产展览交流大会，为时20天，293个单位参展，参观者30余万人，其中包括17

个省的88个团体，签订了154件合同与协议，成交总额达326万元。展览会同时还专门设立了商业改造馆，以实物、图片、模型展示了63个行业中381种阻碍城乡交流的陋规，反映了工商业者认真革除陋规、自我改造的努力，给外埠参观者以很大影响。以后全市又组织参观团先后去东北、华北、上海等地参加展览交流会。

由于公私关系、劳资关系和产销关系的调整以及抗美援朝战争的需要，市政府向私营工商业加工订货量不断增大，仅1951年1月至10月，加工、收购的数量即超过1950年全年的3倍以上。土改后农民购买力提高，也给工商业的恢复、发展提供了良机。1951年全市工业总产值达到15069万元，比1949年增加3倍；商品零售额达到21242万元，比1949年增加3.6倍。这一年被工商界誉为“黄金年”。

二、开展“五反”运动，进一步调整和扶持私营工商业

随着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市场经济的繁荣，一些私营工商业者唯利是图的资产阶级思想再度滋长泛滥，突出表现在公私关系方面，企图摆脱国营公司的领导，在加工订货、包销、收购过程中，偷工减料、拒售、抬价、套买套卖，有的还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资财和窃取国家经济情报。这些不法行为在“三反”运动中被大量揭发，引起了政府的重视和社会各界的公愤。1951年12月30日，市二届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工商界出席代表48人在会议上联名提出了“在南京工商界中开展一个反行贿、反暴利、反偷漏、反欺骗运动”的提案，会议作出了开展“四反”运动的决定，并初步进行了政策宣传和思想酝酿，先后收到坦白、检举材料33000份。1952年1月26日，中共中央明确提出要求在城市开展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窃取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2月6日，市增产节约委员会和市工商联筹委会联合召开了3000多人参加、50万人收听实况的“五反”运动动员大会，宣告“五反”运动正

式开始。

“五反”运动开始后，全市私营工商业中有35000余名工人、店员和25810户私营工商业者参加了学习，前后经历了四个阶段，即宣传发动，掀起坦白、检举的高潮；处理基本守法户和半守法、半违法户，建立和扩大“五反”统一战线，组织专案审理，清查严重违法户和完全违法户；核实材料，定案处理。至6月底运动结束，结果为：守法户占26%，基本守法户占57%，半守法、半违法户占15.2%，严重违法户占1.5%，完全违法户占0.3%，对基本守法户不予处分；半守法、半违法户补税、退款，严重违法户退出违法所得并处以罚金；完全违法户除退出违法所得外，视情节处以罚款和判处徒刑。

1952年9月上旬至1953年1月底，市委、市政府又组织“三反五反处理委员会”进行复核审查，最后定案为：前三类户共22607户，占定案总户数的98.4%；严重违法户296户，完全违法户75户，后两类占总数的1.6%。

“五反”运动中和“五反”运动后，全市工商业遇到了新的困难。第一，大部分工商户在运动中被揭了底，丧失了信用，私人借贷关系中断；银行贷款条件严格，难以借到，资金无法周转。第二，原有加工订货关系和市场销路被打乱，新的关系和销路尚未建立和打通，农村供销合作社的发展，又缩小了私商活动的范围。第三，国家加工订货时，对产品要求普遍提高，工缴费又核算得比较紧，工商业者无利可图。第四，由于运动中劳资面对面斗争，致使部分企业劳资关系紧张，一些资方不愿生产，消极经营，解雇职工。这期间先后申请歇业者800余户，自行关闭或实际无生意可做者1300余户，营业惨淡，处于半歇业状态者尚有1000余户。共有失业与半失业工人约15000人。市政府针对这些情况，采取了以下措施：

第一、组织工商业者学习，通过各种形式，大力推动工商业者的思想改造工作。市工商联和民建会南京分会筹委会在工商

界普遍成立学习小组，从学习《共同纲领》规定的经济政策入手，结合“五反”运动中的体会，进行思想总结，树立接受工人阶级领导的思想，增强搞好生产经营的信心。同时，市总工会对工人进行政策教育，开好劳资协商会议，协助资本家维持生产和经营。

第二、从宽处理“五反”运动中的补退款。原定工商户违法所得为3200万元，反复核实后定为2200万元，如果按此数补退，许多工商企业仍要破产。经反复研究并报请中央批准，将补退款减为729万元，后又控制在680万元以下。在落实补退时，又从实际出发，“对确有困难者分别予以延期和分期或个别予以减免处理”，做到补退分期，尽量不垮。

第三、对私营工商业继续进行扶持。“五反”运动后，市委、市政府迅速恢复和扩大了对私营企业的加工订货，增加贷款，仅1952年6月和7月对私营工商业投放就达680余万元。1952年9月，再次调整了批零差价，单是百货一业调整品种就有1000多种。1952年11月，又根据中央精神，提高了批零差价，调整了批发起售点，减少国营零售商店和经营品种，限制合作社供应对象，扩大私营商业网、经营范围等。还大力发展城乡物资交流，先后于1952年7月和1953年5月召开了第二、第三次物资交流大会，成交额分别为2277万元和970余万元。

第四、指导私营商业转向工业。“五反”运动后，有一部分商店或者业务已为国营企业完全代替，或者户数过剩，经营困难较大。市委、市政府根据需要和可能，动员其中的一批商店转向工业。到1953年初，商业资本转向工业的有171万多元，新开工厂20余家。

各项调整措施的执行，全国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开始，加上江苏省建省后省会设在南京，以及中央和华东局调整商业计划时，又将周围9个县的批发业务划归南京市，这一切，对南京工商业的恢复和发展提供了又一次良机。1953年，全市工业总产值比1951年增加约1倍，其中私营工业产值也较1951年提高31%。这一年被工商业者称为“难忘的1953”。

通过几年来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收购包销等形式，私营工商业生产经营活动初步被纳入了国家计划的轨道。1953年南京职工在10人以上的352家私营企业中，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产值，已占其总产值的86%以上。私营商业中百货业已有170户（占该业总户数的50%）向国家计划批购。国家对粮油实行统购统销以后，又有183户私营粮商和绝大多数私营油商变为国家的代销、经销店。

三、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对私营工商业有计划地进行所有制的改造

1953年10月，党中央颁布了过渡时期总路线。10月底，市委、市政府在全市人民中广泛开展了宣传教育活动，至年底共出动报告员500多人，受教育的干部、群众达50万人次，基本上做到家喻户晓。民建会南京分会、市工商联专门举办了学习班，组织工商业者学习，使其认清了光明前途，稳定了情绪，提高了积极性，全市工商界超额30%完成了225万元建设公债任务，很多人踊跃报名参加防汛工作，还有的厂开始提出公私合营申请。

为有计划地开展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市委于1953年底成立私营企业工作委员会，召开了对私改造工作会议，并制定工作规划。1954年4月2日，市委在确定全年工作任务时提出：继续深入系统地进行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在巩固现有阵地的基础上，根据需要重点扩展公私合营企业。在私营企业中以保证完成加工订货为中心，有步骤地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为向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过渡作准备。1954年7月，在市一届一次人代会上，市长惠浴宇就如何对待这场有计划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在报告中指出：“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要逐步的，特别象南京的工商业，户数多，情况复杂，要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必顺根据国家的需要与可能，有步骤、有计划、有区别地进行，不能希望一蹴而就。”

从1954年下半年到1955年底，南京市对私营工商业开始从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转为有计划的成批企业的公私合营。

首先，工业方面在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基础上扩展公私合营。据1953年底统计，全市有职工10人以上、有动力设备的私营工厂（包括已实行公私合营的工厂）共162户，职工总数为12200人，资金总额约10888.72万元。市委、市政府依照实际情况，制定了扩展公私合营企业的计划。

1954年，对计划中先扩展公私合营的8个单位做了认真的准备和大量的组织工作。以生产为中心，充分发动群众，深入调查研究，拟定出与资方谈判的方案及合营初期工作计划。在此基础上，与资方进行协商谈判，签订协议，报中央及华东局批准后，召开庆祝大会，宣布合营。然后分别进行清产定股，处理善后工作。这8个企业，除南京冰厂由鼓楼机制冰厂、玲玲机制冷食厂、地方国营南京糖果冷食厂合并合营外，其余均系单独合营。

这8个企业扩展公私合营后，增加了社会主义经济成分。除南京冰厂外，其它7个企业按1953年统计资料计算，占本市10人以上私营工业（包括已合营工业企业）总户数的2.07%，占职工总数的19.25%，占生产总值的27.36%，占资产净值的31.78%，如果加上1954年以前合营的4个企业，全市公私合营企业已占全市10人以上的私营工业总户数的3.25%，占职工总数的43.77%，占生产总值的61.53%，占资产净值的92%。在1954年，新合营的8个企业中，除南京冰厂和年底才合营的两个玻璃厂外，其它5个厂，1个完成、4个提前完成年度生产计划，各厂生产均出现了一些历史上的新纪录。

1955年对私营工业的公私合营主要抓了两方面工作：一方面进行双重改造，巩固已合营的企业。针对1954年公私合营工作中存在的缺点和遗留问题，对已合营企业从抓生产入手，进一步发动群众，建立生产管理组织和基本制度，制定生产计划，初步进行企业改造。在企业改造中，注意保护私方的合法权益，有关公私关系的主要问题及企业应兴应革的事情，与私方代表进行充分的协商，并从实际出发，对于一些涉及面广、经济意义又不大的

不合理制度不过早地取消与变革。同时加强对资方人员的教育帮助。在处理公私权益上的若干重大问题例如人事安排和清产定股时，既坚持原则，保证“公为主，社会主义成分居于领导地位”，又本着抓大不抓小的精神，在一般问题上适当让步。另一方面，进行新的企业扩展公私合营，到1955年10月1日又合营了16户。

至此，参加公私合营的工厂合计达到28个，组成17个公私合营企业。公私合营企业产值已占全市私营企业产值的76.53%，资金占92.27%，全市工业公私比重为：国营工业产值占全市工业产值的52.4%，公私合营占31.5%，私营占16.09%。由于较大规模的工厂陆续实行公私合营，得到国家的多方照顾，而一些尚未合营的中小型企业开始出现了原材料供应困难和生产任务不足的情况。从1954年下半年开始，市政府根据“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进行了积极的扶持，对一些中小型工业企业，除进行技术与管理上的指导、帮助外，扩大了对他们的加工订货。到1955年底，这些私营工业企业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产值，已占其生产总值的92%。

其次，对私营商业进行有计划的改造。根据1954年3月底资料统计，全市有坐商7077户，从业人员17859人，其中资方人员13026人，职工4833人，资金1126.4437万元。其中批发商442户，占坐商总户数6.25%，零售商6635户，占93.75%。1954年6月，市工商局拟定了对私营批发商和零售商的改造方案。在对批发商的转业改造上，从事私营批发人员思想波动和抵触情绪很大，一些大户一致否认自己是批发商，一些小户则叫喊“转业没条件，今后生活没着落”，职工顾虑也很多，担心转业后个人前途、生活待遇无保证。从1954年下半年开始，市、区主管领导部门从两方面进行工作，在职工中加强思想工作，组织定期学习，并由工会训练骨干，提高觉悟，从企业内部推动改造；对资方人员则通过工商联、民建会等组织力量，进行有针对性的教育帮助。

到1955年底，先后改造了批发商208户。其中转向工业、手工

业的100户，转零售的34户，为国营公司经批、代批的45户。其余均分别作了妥善安置，批发商转向工业，开办了一批轻工中型企业。

对于私营零售商的有计划改造，从1955年初开始，针对当时因国营商业的发展和城乡经济改组，加上批发商改造后零售商货源出现暂时困难，私营零售商业营业额下降，以及某些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或过剩的行业出现经营困难的状况，市委、市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适当紧缩国营和合作社商业零售机构，加强对私营零售商的批发业务，便利其进货，增加畅销货的供应；适当扩大批零差价和降低批发起售点；增加银行贷款，解决其资金不足的困难；动员私营企业改善内部经营管理，降低不合理费用，调整商业网；调配职工、吸收多余的人员等，使他们克服了困难，维持了经营。同时，又继粮食、棉布之后，分别对百货、新药、文教艺术用品等共17个行业、1211户以经销、代销的形式进行了全行业改造。

到1955年底，全市商业公私比重为：国营零售商业营业额已占全市商品零售总额42.05%，合作社占3.98%，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商业占25.65%，私营零售商业占28.31%，国营批发商业占全市批发总额87.56%，合作社占4.44%，国家资本主义商业占2%，私营批发商业占6%。

四、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进入高潮

在全国农业合作化高潮影响下，1955年10月14日，市委召开了全市对私改造工作会议，要求加强领导，调整规划，“把速度放快一点”。接着，从1955年底到1956年初，全市开展了继总路线教育以来规模最大、影响较深的一次群众性的社会主义改造宣传教育运动，组织了近千名报告员、临时报告员和近万名宣传员、积极分子，使受教育者达到50万人次。市工商联召开了会员代表大会，青年团和民青联召开了青年资本家会议，青年团召开了资本家子女座谈会，妇联召开了资本家家属代表会议，分别进行了宣传

教育。江苏省委充分肯定了这一做法，并转发了南京市委的报告。1955年底，市委、市政府对棉布、百货两行业进行了从国家资本主义低级形式转变为高级形式的试点工作，实行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

1956年1月上旬，市委召开了第四次党代表会议，面对日益浓厚的对私改造气氛，决定修改原来的两年内完成改造任务的方案，立即在全市掀起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13日，市政府成立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和手工业四个改造工作委员会，并抽调干部参加改造工作。15日，市工商联召开执委扩大会议，一致通过决议，要求加速实现全市工商业的公私合营。特别是1月11日毛泽东主席在南京视察，进一步推动了南京对私改造运动。

1月16日，全市向市、区有关部门提出公私合营或合作申请的私营厂、店户数，工业达94.7%，商业达94.2%，交通运输业达76.1%，对于这些申请，市委、市政府一律予以批准。17日，南京组织了30万人的盛大游行，庆祝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胜利。

公私合营高潮后，市委、市政府对批准合营的工商企业进行了大量的实际改造工作。

第一、关于清产核资、定股发息。在全行业实现公私合营后，采取私方自估、自报、互评、行业工作委员会批准的办法，在3天内完成了清估任务。由于工作进行很快，因而产生了一些偏低、漏估与生活资料扣紧等现象。国务院有关规定公布以后，市委、市政府开展全面检查，纠正了清产估价中存在的一些问题。接着，又本着“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方针，对列入“待处理”项目的积欠债务进行清理结案和核资定股工作。为照顾私方人员实际经济情况，工业减免了对公债务40.24万元，商业减免了陈账积欠115.12万元，其中对公债务21.37万元。同时退还了高潮中私方自愿投入的增资，工业退还11.50万元，商业退还40.25万

元。结合核资定股，还根据“四马分肥”的原则对1953年至1955年私营工商业尚未分配的盈余，进行了分配，共64.13万元。最后核资结果为：公私合营工业全部资金为10112.8607万元，其中私股6564.8233万元，占64.9%，公私合营商业资金为852.68万元，其中私股725.51万元，占85.08%。核资定股后，又进行了定息发放工作。1956年8月，工业644户共发放当年息金77.71万元，商业5000余实行公私合营的户数中，由于情况复杂，经济改组进展慢，因此只发放了2480户，计20.25万元。

第二、关于经济改组。工业方面，644户中502户通过私私合营、老合营带新合营的方式，组成新的公私合营企业；地方国营不改变性质吸收了27户；对于过剩或条件很差的115户，分别进行外迁，组织联营或淘汰，组合办法主要是按产品、生产协作关系或产品的季节性进行裁并。经营方式有的统一经营，集中生产；有的统一经营，适当合并，设点生产；还有的统一安排任务，自负盈亏等。改组适应了国家计划的要求，对原有各种协助关系作了必要的照顾，保留了特种工艺与名牌、名产。但由于调查研究和组织准备不充分，以至改组中撤掉了一些不该撤的厂，一些改组后的企业出现生产混乱、质量下降和运转不灵的现象。

在合营初期，国营公司对全市面广量大的3万余私营商户进行经济改组的复杂性认识不足，轻易地改变了过去私营商店的经营方式，代之以国营商业的做法。全行业资金的高度集中和统一核算，使基层商店进货不及时，资金周转慢，经营积极性降低。以后贯彻了国务院有关指示，并召开了近200次座谈会，了解情况，征求意见，对不同行业按照不同情况分别进行了不同的安排。对经营主要商品，其经营商品又占社会商品流通额比重较大的行业，实行全行业的统一核算，其余除某些行业部分具备条件的实行统一核算外，仍维持原有经销、代销形式。在实行全行业统一核算的行业中，不再高度集中资金，而是把资金下放到各中心店，保持了各店直接进货、周转快、商品对路的优点。对于小商小贩，则

从实际情况出发，分别实行了“统一管理、统一经营、统一核算”（三统），“统一管理、统一核算、分散经营”（二统），“统一管理、分散经营、自负盈亏”（一统）的不同形式的合作。在商业网的调整上，也根据“大部不动、小部调整”的精神，从搞好市场供应、满足消费者需要出发，分别予以增设、迁移、合并或撤销。

至1956年底，全市38497户私营商户中，批准公私合营的有45个行业、5847户（其中实行定股定息的有34个行业、2698户）。组织合作的小商小贩有17005户，其中统一核算的有4638户，尚有15595户仍暂时保持原有经营方式。年底，国营、公私合营、合作组织经营比重已占绝对优势，它们在1956年的商业零售额，已占全市商业零售总额的93.55%。

私营商业经过改组后，还有一些问题没有根本解决。首先，不少合营商店吸收了一部分夫妻店和独立劳动者参加公私合营，实行定股定息。由于改造形式不当，合营后管理人员增加，企业亏本，收入减低；人员调动频繁，夫妻拆散，出现了不少一人一店的门市部，劳动强度增加等。加上一些小商小贩业务好，收入高，对比之下，这些夫妻店成员情绪动荡。1956年底，市委对私改造领导小组经过调查，提出了将吸收小业主、夫妻店、独立劳动者的公私合营企业改为合作商店或各负盈亏的合作小组的意见。由于各种原因，这一问题一直没有得到根本解决，直到1980年才根据中央政策将6944名劳动者从原工商业者中区别出来。其次，由于思想教育工作跟不上，部分小业主在组织起来以后，“吃大锅饭”思想比较严重。再次，商业网点调整至1956年底，共增设与扩大了48个供应点，却撤并了596户。有些行业过多的合并集中，轻易改变了原有经营习惯，造成群众的不便。饭食业某些合作组织形式过大，供应网点过于集中，供应方法与手续过烦，生产和操作过程与集中的早、晚市消费需要不相适应，以致排队、争购现象普遍。

第三、关于生产经营管理。公私合营高潮以后，各工商企业开展了劳动竞赛和先进生产者活动、服务良好活动。不少行业在经济改组过程中采取了“原人原马原刀枪”的办法，责成资方积极负责，建立临时党团组织，加强新企业的领导。所有新合营的企业都开始建立帐册、凭证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了基本的生产经营秩序。商业上还注意保持与扩大原有商业关系，改善服务态度，增加花色品种，恢复了一批名产名店。经过多方努力，生产经营活动逐步趋于正常，生产和销售都在原基础上有新的发展。工业上，1956年是1952年以来全市增长速度最快的一年。其中公私合营工业总产值较1955年增长38.3%，商业营业额1956年比1955年上升了64.63%。这期间存在的问题是，管理组织、劳动组织和各项生产经营制度都还不太健全，原有体制不适应，新的生产经营管理秩序尚未完全建立，致使一些企业管理混乱，质量和安全事故较多。企业的上级领导多头，各系统、各部门对企业布置的与生产经营关系不大的工作任务过多，企业领导精力分散，难以应付。

第四、关于对私营工商业者的使用、教育和改造。在过去几年的对私营工商业改造的过程中，市委、市政府坚持对私营工商业者实行团结、教育、改造的政策，一方面加强思想教育，通过统战部门、市工商联、民建会南京分会、市总工会、市青年联合会、市妇联等举办各种政治学校、学习班、学习小组，先后有7700多名私营工商业者和家属参加了学习，受到比较生动、具体的热爱祖国的教育，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必然性和改造成为自食其力劳动者的教育，使他们提高了思想觉悟，为社会主义改造的不断深入打下了思想基础。另一方面，在对私营工商业进行公私合营以后，又按照国家对私营工商业实职人员一律“包下来”的政策和“量才使用，辅以必要照顾”的原则，对私方人员作了妥善安排。

安排的结果是：工业方面原有私营企业644户，私方从业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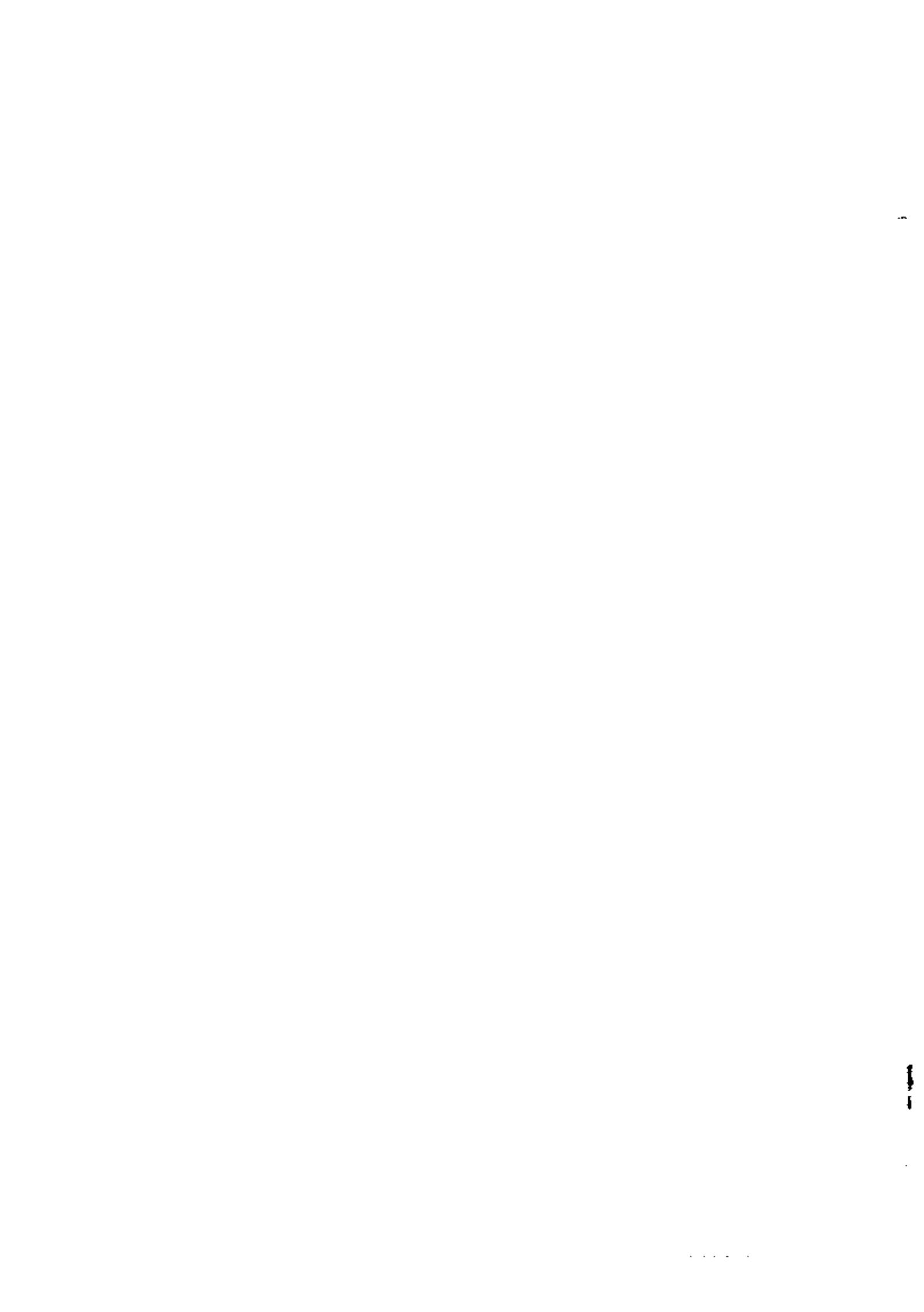
员1770人，除市工商联主委、民建会南京分会主委陈邃衡安排为厂长、副市长外，还有313人安排在各级领导岗位任职，其余也都分别作了妥善安排。商业方面，到1956年底，安排为市级副局长两人，其它各级领导1632人，占原有私方经理、小业主的77.5%。另外，对1954年批发商转业后安排不当的人员，也在这次人事安排中先后作了调整。

公私合营以后，一些企业重视对私方人员的教育、帮助，发挥他们的作用，创造了一些好的做法和经验。有的明确分工，规定在分工范围内有文件批阅、召集会议、处理问题的权力，使私方领导有职有权；有的组织私方人员参加劳动竞赛，利用其熟悉业务的特长，发挥其积极性；有的大胆使用，具体帮助，教育工人在工作上尊重、支持他们，为他们创造有利条件；有的定期与他们座谈，沟通思想，关心他们的生活和学习，进行必要的教育和引导。这些措施，激发了私方人员的工作热情，到年底，1万余人参加了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其中2000余人获得了奖励和表彰。

但是在新合营的企业中，“公私共事”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由于公方派厂干部来自各方，缺乏与私方人员共事的经验，办事顾虑较多，特别在大规模改造运动初期，与私方相处“左”的情绪较多，加上在保证私方人员有职有权并守职尽职方面的组织制度尚不健全，因而在一些企业中，有些私方出身的干部有职无权，工作特长得不到充分发挥，工作积极性受到影响。

南京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1949年到1956年，南京工业总产值包括手工业在内，平均每年递增49.06%。南京在对私改造过程中初步实现了由消费城市向生产城市的转变。

文 献 资 料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市 军事管制委员会^①布告（军字第二号）

（1949年4月28日）

查伪“金圆券”系国民党反动政府和四大家族掠夺人民血汗，损害人民利益，及进行内战之工具，使我全国人民损失极大。本会为保护人民利益，稳定市场金融，建立新民主主义经济新秩序起见，特作如下规定：

一、中国人民银行所发行之人民币，为全解放区统一流通之合法货币。自即日起，所有完粮纳税以及一切公私款项收付，物价计算、财务、债务、票据、契约等，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及清算本位。

二、伪“金圆券”自即日起为非法货币。但为照顾人民之困难，在5月8日以前暂准在市面流通，过期即严禁使用。在暂准流通期间，人民有权自动拒用伪“金圆券”，任何人不得强迫其收受。

三、本会规定人民币1元折伪“金圆券”2500元为本市第一次比价。但因国民党反动政府，仍在继续发行，伪“金圆券”一定继续贬值，故在暂准流通期间，市场使用伪“金圆券”，不受第一次比价之限制。人民可随时按其贬值程度更改比价。本会并授权本市中国人民银行，随时挂牌公告人民币对伪“金圆券”比价之变动。

四、自即日起，本市买卖物价，一律按其原价遵照本市第一

① 以下简称南京市军管会。

次比价，改成人民币计算。以后不得因伪“金圆券”贬值而抬高。如有奸商故违，定予严办。

五、凡4月28日以前之一切债权、债务、契约、合同等，均须按本市第一次比价折成人民币。凡不依规定改订者，在法律上不生效力。

南京市军管会布告（金字第一号）

（1949年5月10日）

查人民银行发行之人民券业经规定为本位币，并规定华中银行发行之华中券为辅币券。按照规定比率：人民券1元折合华中币100元，均已流通市面。近查本市有少数不法商人，故意压低华中券比率，甚或拒绝使用，迹近扰乱金融，影响币信，特郑重布告，嗣后华中券应照规定比率与人民券一律通用。如仍有上项情事，一经查觉，定予严惩，仰各遵照！

南京市军管会布告（金字第三号）

（1949年5月17日）

自本市解放以来，一般物价，尚称平稳，惟以市上仍有部分银元贩及少数商人互以银元买卖或以银元作价支付，价格时涨时落，影响币制，紊乱物价，除为少数奸商宵小投机操纵，窃取暴利外，对我广大人民生计及工商业正当经营，极为不利，本会有鉴于此，特作如下规定：

一、准许人民贮藏银元，但不得以银元计算物价或直接买卖货物。

二、为照顾银元持有者之实际困难，使货币周转及经商便利，允许人民持银元向人民银行按牌价兑换。

三、以上两项自布告后三日起实施，所有银元贩应立即设法转向正当营业，但为照顾少数银元贩不能立即转业起见，特准其向本市人民银行登记，登记后，由本市人民银行发给交易证，准予在指定地点进行银元交易，该项登记办法与交易地点，由该行另行公告。

上述各项，仰各遵照，一经查觉，定予严惩不贷。

南京市军管会布告（劳字第一号）

（1949年5月30日）

为繁荣经济，安定秩序，今后工商各业，劳资双方，如有意见分歧，或需待解决之纠纷时，一律提请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本发展生产劳资两利之原则调解处理。在军管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无故藉口自行停止工作或自行解雇工人，劳资双方，务须努力生产，协同解决困难，求得两利为要！

南京市军管会关于保护工商业、防止官僚资本隐匿逃避之训令

(1949年5月)

兹为贯彻保护工商业政策并防止官僚资本隐匿逃避起见，特作如下规定：

一、各银钱行庄应即造具解放前最后一日之日计表、各科目明细表（各科目明细表有关存款部分仅报伪政府机关存款，“四大家族”及战犯存款，如属工商号存款仅报公营及公私合营者）、组织章程、股东名册、董监事名册各一份，于 日内送呈本会金融贸易部以备审查。

二、各银钱行庄须将股权分别官股、“四大家族”及战犯股本向本会金融贸易部报告并具结，如匿报官股或“四大家族”、战犯股本者，以后查明，除须负责偿还外，并受处分。

三、各银钱行庄须将存款户中属于伪政府机关存款、“四大家族”及战犯存款列表送本会金融贸易部审查，如有隐瞒〔瞒〕匿报情事，查明以后，除负责偿还外，并受处分。

四、各银钱行庄之股权存款户，经本会金融贸易部审查后分别处理。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及 华东局五月份综合报告（节选）

（1949年5月23日）

第二、我们对南京市初步的了解：

南京市为敌之反动统治中心，是一个畸形的庞大臃肿的官僚消费城市，22个外国公使馆均在此地，经济上几乎完全依赖美国连系上海，形成一个典型的半殖民地城市。解放前连公营企业在内，共有工商业16000家。全市人口，估计工人约200000（包括店员在内，内有产业工人50000），大中学生30000，小学生120000，公务员20000（最多时约100000，敌撤前大部撤退疏散），教职员15000，警察18000，贫民（及其家属）100000，城郊农民（及其家属）300000，上述人员连其家属在内合计共250000户，约1300000人。敌撤退后人口当有减少，现尚无确实统计。因之南京的特点是：工厂少，衙门及公馆多（房产即占全市75%）。工人少，公务人员多。少数之公营工业（除军需工业及马鞍山硫化铁矿厂外）多属市政消费性质（如水电），机器工业则属装配性质，不能独立生产，半殖民地色彩尤浓厚。原领导之机关重重叠叠，下属生产单位极少，其中冗员又多，因此，一切官办企业，无不赔本（如电厂、农场等）；较大之私营企业亦极少，只有永利化学厂与有恒面粉公司两家，私营小型机器手工业作坊如化学工业及钢铁机器业等约2000余家，因此，今后如何把消费的南京变成生产的南京，还是一个难题。据永利化学厂工程师说，硫酸钾（即肥田粉）工厂，中国只永利一家，日本一小国尚有廿余家，他们有决心来发展硫酸钾工业，又说，肥田粉农田使用后，可增

产三四倍，我们正考虑，如何在工业建设上使此类主要工业发展。

第三、我们与各方接触中所见到的各阶层动态，我们除已分别开过各界座谈会外，并从多方面了解情况，现了解尚不全面，就已知者简述如下：

入城来秩序尚安定，特别是工人、学生，过去长期受敌压迫剥削，初获解放热情很高。一般反映，感到我军纪律好，对我之艰苦作风称赞。目前在业工人要求复工，对工资尚无过高要求，失业工人要求有工做，要求救济，现正抓紧解决工资、复业与失业三大问题，求得能首先稳定与依靠工人阶级，但工人对旧职员及旧制度仍存不满，现在抓紧教育与领导，求得逐步的合理的解决，如有劳资纠纷须经过职工会协同劳动局来研究处理。学生们要求参加工作，改进教育制度，加强学习，并解决生活问题。他们的要求有些是合理的，有些是过高的，现正进行教育说服。工商业界对清算斗争还有顾虑，经我解释及事实表现后，则对我大大捧场，要求我们协助解决原料、燃料、运输、转业等困难，要求贷款，有些人要求是正当的，有些则想完全靠我们帮助，去办他们的事情，讨我们的便宜。工程师、技师一般表现还好，虽然有一些人以为不依靠美国不能恢复生产（如资源委员会系统），绝大多数对我建设方针极为拥护，对南京建设亦提出很多积极有益的意见。所谓民主人士，实际上是一些中间偏右的人士和亲美学者，他们对我们当前会不会腐化怀疑，要求给他们的地位与“充分的民主自由”，要求我们把美国留学生请回来领导技术，实质上就是要求我们依靠他们这些人来建设新中国，就是要取得美国的援助。总之，其中有些是好的，表示愿意靠拢我们，有些则是想钻我们的空子，争取地位，在革命阵营中建立反对派。经过各界座谈会后，一般反映尚好，准备由各部门继续分别召开座谈会，宣传我党各种政策，倾听群众意见，并决定由政府各部门对相关各界建立有系统的经常不断的联系制度，使其与政府声息相

通，一切设施与之讨论，并接受其建议，以打下今后建立人民代表大会的基础。

.....

第五、我们接管工作情形及处理的问题：

此次敌撤退后，除军警特务机关一部分被敌人自行破坏及少数地方为游民偷窃外，其他大部完好，尤其工人、职员、学生在地下党领导下，为了保护资财，早已组成了“员工联谊会”、“应变会”等团体，作用很大，这是我们能完成接收任务主要因素之一。目前接收工作已大体完成，已接收大批物资（统计好后即报），在接收中，多数干部都能深入城市政策与纪律教育，坚持请示报告制度，稳重处理一切问题，虽有时流于迟缓，但未出大的乱子，为顺利进行接管工作，我们曾抓紧解决下述几个问题：

其一、是会师，必须在干部和党员中进行会师的教育，求得全党在思想上、组织上、政策上完全会师，贯彻华东局关于会师的指示。此项已报告于辰巧电内。

其二、是金融，即处理和排除伪金圆券。5年2日公布比价及限兑办法，不过8天，已基本上完成排除伪币工作，经验证明，由于伪币本身猛然贬值和群众厌恶，只要我们有正确的政策，排除伪币是比较容易的。物价问题虽已发现南京物价较镇江芜湖为低，由于有些同志盲目地满足于低物价政策，缺少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领导，致使预借工资时，市面物价自发上涨，引起波动很大（现在物价已趋平稳）；收购物资，我动手太迟，征税由于税收机关成立过迟，未能有力配合人民币的发行，现时对银元市场正进行管理，逐步禁止流通，工人、贫民非常讨厌银元买卖波动物价，只要我们掌握好，困难亦不大。

其三、是在职的员工生活。根据职工的反映，怕工资降低，怕发薪太迟，怕失业，希望我们快接管，解决他们生活问题，因此，我们一面加紧以原职原薪为依据，研究工资标准；另一面于4日即决定发放工人、职员、教员第一次工薪预借费人民币

2000元。17日又发第二次预借费3000元。对公费学生处理方法，系采取先经学生会讨论，文教会批准后，再发生活补助费1000元。第一次领取预借费及补助费者约9万人（此项财政开支很大，我们正拟解决办法）。两次预借，对职工、教员学生情绪起了稳定作用；且使我们争取主动，赢得时间来研究问题。

其四、是外侨问题。由于从长期反帝思想中深入对外政策教育不够，以致出了很多乱子，不断纠正，现又抓紧陆续调来部队与干部不断进行对待外侨的守则与纪律教育。此项问题历次均有电告。

第六、今后工作之布置：

其一、恢复生产成为中心任务。我们对公营企业、私营企业与手工业生产组织及其原料、制造、销路乃至轮船、火车、邮电等交通等问题，正由各方调查研究，并拟以政府为主，吸收适当数目的工业资本家、工程师、科学家、职工会代表，组成生产设计委员会，作出3个月恢复生产的初步计划。此计划须与生产密切联系的商业与银行工作结合起来，以免发生无系统地、盲目地在城市进行恢复生产的工作。同时，照顾历来城乡矛盾的问题，特别在农村大灾之后，如何使城市生产协助农村恢复生产，并互相配合，现城市生产要迅速解决的问题：

一是复工问题。电厂、水厂、矿厂、机械厂、兵工厂、被服厂（该厂每月可生产军装10万套）等均已先复工，凡有益于国计民生的一切公私工商业亦拟有步骤地协助复工。南京失业的人很多，劳动力不缺，这样，一方面满足军民的急切需要，另一方面吸收了大批员工，安定生产之基础。并修理多年未用的水道、长江堤防等工作，以防水患。

二是工资问题。拟依原职原薪标准于本月底完成工薪研究（根据南京调查材料，敌人3个月发之工资差额甚大，求平均数困难，因此，我们依实际情况作出决定），下月即分级发原工资，这样可以稳定工人、职员情绪，安定人心，也可减少市场物价波

动。

其二、处理失业问题。除积极复工恢复生产外，拟组织转业与开办工人学校，以安置失业工人。对公务人员，我们意见：有专门技能及特种研究之专家、学者、技术人员及政治纯洁、年轻体健有改造前途者留职或送训；因老弱疾病、既无专长只能消费的人，送回原籍从事生产或转业。我们拟主动疏散人口，收容散兵游勇，遣散逃亡地主、贫民回原籍农村去生产。处理意见辰文电已有报告，具体计划办法正在确定中。并在这样处理失业问题之中，加强公安工作，维护社会治安，保护工商业之恢复。

其三、文化科学教育。南京大中学校及研究院近百所，今后须使之围绕生产建设的中心工作而进行文化教育工作，其教育制度、教育计划，已指示教育局召集教育家具体研究，作出有步骤的计划，另电呈请示。

此报告作为5月份综合报告，上述意见是否有当，请示。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 财政工作向中共中央、华东局之报告

(1949年6月26日)

一、财政收支基本情况：

(1) 根据国民党材料，37^①年8月金圆券稳定时，收支是1:7，收入12万。支出826000。

(2) 我从4月22日到6月22日收进9000多万，支出是16亿，主要是旧员工工薪与遣散旧职员工经费，国民党旧机关太大，旧员工六七万人（5万多人是国民党中央各部会内，南京本市1万多人）。其次遣散散兵游勇、伤俘。这两月是接管期间特殊情况，以后经常收支比例会减少，但基本情况还是收入小，支出大。

(3) 今后半年概算（7月到12月）：

收入：税收23亿（包括酒专卖在内），粮400万斤。

支出：经常费26亿，包括华东军政大学第二分校5400多人，工人政治大学1个多月5000多人，如除掉这两项，大约在20亿上下。临时费大约在四五十亿左右。另别〔外〕代管中央及华东机关经临费约为27亿上下。

(4) 芜湖财政收支：5月收5129万，支出3000多万，以后米市恢复，收入会增大。

二、生产：市委抓得很紧，要变消费城市为生产城市，各单位均围绕这一中心订定工作计划，但南京工业基础不好，生产条

① 指民国37年，即1948年。

件也不大好。现在的情况是：

甲、公营生产分四类：

(1) 市政消费：水电、汽车，目前要贴些钱的，旧机关管理人员太多。

(2) 矿山：马鞍山铁矿产硫化铁和铁砂，据说铁砂质量超过鞍山，含铁60%至70%，过去销日本，现在无销路，产品都堆积如山，铁砂遍山，象掘土一样容易。

(3) 装备：农具公司、电气材料公司，实际都是美国来的原料，到南京装配成资源委员会机器，目前无出路，想改造〔成〕农村器具。

(4) 军需工业：六〇兵工厂、首都被服厂、面粉厂、酱油厂等有的要转业。关于公营生产方针、计划，已于上次华东重工业会议审查通过，现不在〔再〕另赘述。

乙、私营生产：

(1) 永利硫酸铇厂（肥田粉）：工人2023人，我已收购与贷款8000万，3000万买硫磺，5000万贷款，均用在复工上。每天产量150吨，现在感到销路困难。所谓销路困难在两方面：一是内外关系，一是生产成本较战前加了1倍，因煤、电、运输费都贵，战前1斤肥田粉顶8合米，现在要一升四五合的米。

(2) 鸡蛋厂（冷藏和加工）：过去工人到过3000多人（英商），每天用7000篓，合560万只蛋，现也因内外未通停工了。

(3) 水泥厂两个：1000多工人，每年产量1200万吨①，最主要的销路过去除销国内以外，另一个市场是南洋，本地1袋约一元三美金，南洋约一元四，目前也停了工。

(4) 纺织：24000多锭，可怜得很，但它都联系与扶植了大量的手工业织布机的生产（1000多户织布工人）。纱厂目前是原料问题，因没棉花停工了，没有纱也影响了织工。

① 原文有误。

(5) 猪鬃和皮毛厂：猪鬃二十二三厂，一个是机器，其他是手工业，每年产量3000多箱（每箱133磅），现在基本上停工了。

(6) 榨油：每天产量90担，本市需要量即达300担，供不应求，今后要增加生产。

(7) 丝：缎业二三十年前是维系南京人民生活的主要东西，现在缎织品无出路，但生丝还是有其国际市场的，现在也断了。国民党中央研究院统计：附近有75000户以上养蚕的（现在大多数不养了），他们生产情绪仍很高，就是生丝的销路问题不得解决。

(8) 其他一些轻工业如粮食加工、火柴、肥皂等及手工业如牙刷、制革等，规模与前途均不大，请见附送之书面报告。

(略)

(9) 新区人民的生产情绪也是个问题，一是征收搞的不好，一是土改政策（最主要的）未明确宣传，农民在等待。地主说共产党在华北〔搞〕扫地出门，搞减租减息，“这里怎样搞呢？”他们在观望，在破坏生产。

三、金融贸易：

甲、区域性分割要赶快解决。感觉最尖锐的就是皖南和芜湖问题，本来是一单位，我们分割开，弄得皖南无头，芜湖无尾，几个战略区单位也有些分割的样子。本来京、沪、杭在经济上是整体的，我们在指导上如一集中统一，缺点很大，例如这次对银元斗争，内部贸易管理上均可一一见到。

乙、运输：除运价高外，(1) 运输力没有适当调配好。过去我们对调济〔剂〕物资方面（公私生产贸易的调济〔剂〕）未加注意，水陆多为军用所控制。希望以后交通部门要大大注意调济〔剂〕，特别是内河航运要注意。京沪还有铁路可用，再往西去，水运的组织就更重要了。贸易公司都无法运输，一般商人有什么办法来运？(2) 行会太严重，影响很大，公营生产没办法

法，估计私商更困难，手续麻烦，费用繁杂，许多地方一直迁就。实际行会根本不能解决工人生活问题。据芜湖了解工人所得不过十分之二三而已，其余养的多是地痞流氓。行会码头均为特权者（有些是特务分子）操纵。现在更发展了，已是普遍的情形。芜湖买的菜籽到门口不能进仓，从门进内40元，其他倒倒包，凑包出仓，入仓看也看不过去，一道手续一笔费，从蚌埠河北到河南竟有六道手续，岂不是大问题？这是要党委下决心纠正的问题。

丙、目前的私商市场活动，现在物资的调剂私商力量很少。从蚌埠到南京接触商人，反映是“物价稳定时批发商很多，物价波动时单帮最好”。我们现在批发，单帮都大大减少了，社会调剂活动减少，当中落空。我们除设法逐步减少私商经营困难外（如稳定金融，调剂运输力，除消行会等等），贸易公司要努力带头解决这个问题。南京准备搞好两件事：首先贸易公司如何和各地孤立的贸易组织联系起来，着重研究城乡供销关系并求得实际解决。在这个问题上，过去我们是没有明确，甚至没有提出，也没有注意指导的，〔从〕资金分配上也可以看出来。我们贸易公司业务组织上分三部来做：第一，供销。第二，相当配给单位的组织，结合各职工合作社，保证工人及薪金阶级的实物工资，减少中间剥削。第三，控制主要物资和采购任务。如把许多地方在内外与城乡关系上，着眼组织与统一机构是有极大必要与好处的。其次南京合作总社成立，目前是官办性质。当前保证实物工资，这个过渡后，真正向消费合作组织转移。华东应当将供销合作连结成一片，我们带头把主要生产供销连结起来，怎样使有无相通，光靠商人是不行的了。

丁、加强金融贸易统一领导有最大必要性。现在各地区半独立活动加上过去传统的独立习惯，缺点很大。10多天前上海牌价1200，南京1050，镇江却700，芜湖却900，既不合乎经济规律，和黑市也不接近，让人家有投机空子。上海禁用银元搞得很苦，

我们研究如何帮助，因未得到统一指示，也无法下手。在华东区金融货币的指导必须是统一的。内外交流断了，如肥田粉究竟台湾市场怎样，水泥、生丝、鸡蛋国际市场怎样，都不沟通。在这内地是无办法的，希望上面能统一指导，统一指挥。现在下面只是根据估计进行生产，是很危险的。又如抽水机、压花机、弹花机，农村极大需要，但现在无法统一生产，贸易公司基金周转不灵，不敢搞，又怕自己蚀了本，眼看农村需要、城市能生产，结合不起来，这也要华东在任务上或资金上解决的。

贸易工作现在着眼点是单纯的采购，关于沟通城乡关系，内外交流两方面注意很不够。华东贸易处在指导上也不够，各地贸易公司单纯采购，自己没有一定的贸易资金，沟通城乡方面很难周转。

戊、乡村工作薄弱，须加强。乡村没有城市的帮助很苦，城市没有乡村就更苦。国民党有些农产品还从外国来（如米、棉），我们没有外国帮助，乡村就更重要。但目前乡村工作太薄弱了，乡村对城市封锁是层层的，皖南某些地区为了征粮登记米，芜湖查敌米也登记米，实际上是封锁了，税收干部还留恋进出口税，农村干部看对他本地有利即管理、封锁。在货币流通上，农村骂城市，说拿人民币到城市买不到货，城市骂农村，说拿人民币到农村买不到粮，城乡干部亦互骂。皖南很多农村是银元市场，干部着眼点是着重人民票〔币〕的发行与以物资支持发行，而不是着重排斥银元，展开货币斗争。上海搞后，乡内向城里流，芜湖向京沪流，越是采购越是问题。乡村征借粮食，干部不讲话，不深入，形成枪杆加保甲，很危险，农村干部必须加强。

己、继续银元斗争方针和办法应明确起来，银元经打击后，最近黑市又活跃，但好的现象是对物价影响不大了。如何压下去、用哪些力量、压到什么程度、对黑市如何搞，均需明确一致。

另外，农村最大问题，银元在农村很活跃，农村银元是地主掌握，今后如何搞掉它，必须彻底解决。

庚、物价高低很不平衡。如京沪米价 1，汉口贵 4 倍，杭州贵 3 倍多。一般说皖北和山东物价太便宜，我们要有计划的把物资买进来，把它抓到人民手里，慢慢提高，不然届时物价一跳，这利益将整个在投机者手中，人民币威信也受损失。

中共南京市委向 中央及华东局七月份综合报告

(1949年7月15日)

依据市委5月份向中央、华东局的综合报告上的“第六今后工作布置”一节所确定的工作方针，一切都围绕着恢复生产中心工作去进行，使相关工人复了工，初步解决了工资问题，进行了财政、金融、贸易合作及精简节约等项工作，并进行了安置失业工人与公务人员，收容散兵游勇，加强治安工作及恢复学校教育。此外还进行了防止长江水灾的斗争。我们这一时期工作都是在对封锁与反封锁斗争中进行的。进入南京以来，几乎完全处于孤立状态，内则国民党反动残余势力、封建势力、地主阶级相结合封锁我们（如在粮食、工业原料及拒用人民币等问题上），外则国民党反动派与帝国主义勾结来封锁我们（如在银元捣乱、皮毛、马鞍山铁砂出口等问题上），致使城乡交流及内外交流极受限制，物价不时引起波动，大大障碍了生产的恢复。对此种情况开始我们还是模糊的，及至几次碰到困难我们才逐步摸索到并体会到此一问题的严重性，及在华东局6月29日会议之后才提出了广泛的发动群众开展反封锁斗争与进行城乡的生产互助和交流（见刘伯承同志7月9日“关于反封锁与城乡生产的互助和交流问题”的报告），确定以恢复生产为中心逐步改造过去那种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结构。除安置失业、治安工作及学校教育工作另行报告外，兹将生产的恢复与改造及生产工作的领导问题（至7月15日市委交待时为止）报告如下：

第一、生产的恢复与改造

其一、生产情况：

(一) 公营企业。除拟将酱油酿造厂改为酒精代汽油用(或专卖酒)及将栖霞山煤矿(质量特别坏)退回原主外，其他均先后复工。农业机械公司动员在合于现实而起带头先进作用原则之下进行改造，首先着重制造用人力畜力使用之弹花机、轧花机及普通农具，并制造汽车用具(如木炭炉)，并争取该厂生产自给，工人有信心。资源委员会所属五个电厂(电力、电照、电瓷、有电线、无线电)及化学工厂，除有线电厂电磁尚感困难外，各厂原料存货尚多，销路也因军事需要目前尚无多大困难。惟电力厂管理费过大，以致电费加高，影响企业成本加大，拟逐步改造此种官僚化机构，裁减冗员，以减低成本。马鞍山硫化铁矿及铁砂，6月份生产已超出原订计划，生产之硫化铁可专供永利铦厂造肥田粉之用，铁砂可销日本。前日一个犹太商答应订购10万吨，因海岸封锁而搁置。军需工业如兵工厂、被服厂等均已复工，惟其关系军需有待统一计划，否则被服厂将感无工可做。市政消费性质之企业，如汽车公司亏本很大，且已无汽油，除拟改装木炭车减低成本或改用酒精外，必须紧缩机构，方可自给。自来水厂维持现状。

(二) 私营企业。全市大小工厂、作坊共二三百余家，较大者不过10余家。其中永利铦厂，职工2000余，日产肥田粉150吨，已复工，原料销路已获解决，目前急需打通苏、浙、闽、鲁各地贸易解决运输问题，华北、东北钢铁及石家庄焦煤运输上亦须予以便利。龙潭水泥厂已复工。栖霞山水泥厂正在架设电线，两月后可复工。其它如面粉业、榨油业均已复工。纺纱厂、火柴厂及英商毛织厂因缺原料尚未复工。这几项工业均可发展。

(三) 手工业中以棉织业最大，全市约4000户，在我贸易公司扶助下复工者600家。其他如化学工业(牙刷、肥皂等)、猪鬃、皮毛等均可扶植发展。

(四) 城郊农民30万。单公家农场据原有档案材料全市公地共40万亩左右(包括荒地在内)，可供农林、牧畜、棉产等试验，结合农具制造及肥田粉等试验并供机关菜蔬生产，使城郊一切生产起到发展城乡生产互助与交流的桥梁作用。如稍加整理，其收入一部可补助财政。

其二、工会工作与工资问题。

这一时期的工会工作即以恢复生产为中心任务，组织各个工厂及商店的职工会，截至7月10日止工会会员共25000人，其中产业工人近7000人(铁路、邮电不在内)，7月下半月亦有很大发展，加强阶级教育及职工团结的教育，帮助政府接受清点物资及抢修津浦、京沪、江南三条铁路，协同行政上制定生产计划，发动生产竞赛，改造原有殖民地性质的生产结构以克服生产中各种困难，并协同政府处理劳资纠纷及解决工资问题。但由于我们依靠工人大走其群众路线不够，使工会工作还未能起到应有的作用。关于工资问题，五六月份工薪依据原薪原职原则，按9、10、11三个月平均数拟定工人及职员两种标准，已于6月底以前分两次发放完毕。工资标准规定以原底薪为准，每元底薪约为5斤米强，往上依次递减。外加每人每月30斤米为福利金，底薪过低的适当提高。技术专家教授另加研究费。标准公布后，教育界尚感满意，企业部门则普遍不满。因为南京各厂原来底薪很低(除电力厂为高外)，如资源委员会系统之技工底薪为12元至66元。仅以底薪计算，技工所得极低(最高不过160斤米)，过去主要依靠米贴及各种补贴，实际工资所得较此为高。补救办法，一是改订提高底薪(如兵工厂)，二是按规定标准增发30%(如资源委员会各厂)。现已照此发放，结果一般尚称满意。技工所得约为183斤至610斤，一般约在300斤左右。职员、专家、教授200斤至1000斤。目前职工主要意见感到按原职原薪太不公道，现在进一步深入调查研究，拟重调整，并设法解决工人宿舍的困难。此次发放工资主要缺点，一为调查研究不够，未能将职工

在过去所得实际工资（连同各种补贴各种福利事业在内）作一精确调查计算，致使工薪标准规定过低。其次发放工资未能很好的结合群众路线，有的同志只习惯于行政方式，有的同志则过低估计工人的觉悟程度，不敢在工人中深入动员解释我党工资政策，怕工人受不了，而单纯以命令行事。

其三、财政、金融、贸易工作：

财政上，今年下半年概算，收入（酒专卖在内）23亿，经常费支出26亿（代管中央华东机关经临费不在内）。粮食全年收入400万斤，半年支出500万斤，临时费开支很大，仍需上级补助，如能整理公地收入，亦可解决一部。现在大力紧缩机构，严格制度，扩大税收，整理公产，爱护资财，励行节约，反对浪费，力争在半年后自给。金融贸易工作主要是发行人民币，收购物资，对银元斗争阻力很大，现已完全压入黑市。南京周围地区，特别是皖南，几乎全成为银元市场，人民币发行不下去，发行下去立即向城市集中。农民到城市又买不到为农民所急需的工业品，使城市发行人民币及禁绝银元遇到很大困难，物价波动很大（两个月来南京已波动四次）。贸易工作，主要是收购粮食、棉纱等项物资，配合发放工资配售食粮、油、盐、货〔贷〕纱收布扶持棉织业，并配合组织与扶植合作社（目前首先组织工厂、学校消费合作社，以保证职工实物工资，并逐步的组织供销、生产业合作社）等。在收购中的困难，一是干部满足于低物价政策（如皖北、芜湖，南京开始亦如此），收购中束手束脚，芜湖20万石米收购任务，据已得报告仅完成17000石。一是人民币在农村没有占领阵地，无法进行收购，皖南、宣城本属产米区，但发行人民币后农民则持人民币到芜湖买米。

其四、精简节约工作：

精简节约的目的，在于紧缩开支以逐渐求得收支平衡，并积极的为了恢复与发展生产和积蓄资本，我们已发出号召并初步作了布置。在精简方面：各机关已拟定编制，成立精简节约委员

会，缩紧编制，建立制度，抽调一批干部到西南去，8月10日前可精简完毕。各企业部门亦在结合群众路线，裁减冗员，紧缩机构，以减低成本，增加生产。在节约方面：各企业部门正在发动职工酝酿讨论节省电力原料，利用废物，爱护器材，减少损耗，以及不靠外援就地取材等问题，并订出计划；各机关与学校亦在讨论如何从预算制度到大大小小的日常生活上（如水电及日常办公用具等）去贯彻节省人力物力财力的问题，并进行爱护国家财产的教育。在此一运动中已收到初步成效。

第二、生产工作的领导问题

其一、财委在反封锁中教育领导城乡生产与节约问题

此次江南进军，从南京看来，对新区财经困难的认识与思想准备是不够的。京沪杭确系富庶之区，但进入新区后，短时间内不能有系统的发动群众，部队在广大乡村展开亦不够，群众未很好发动，加上大量军队供应需要，如皖南、赣东北并非缺粮，而且确比山东山地及太行富足，但由于群众未发动起来，地主拒绝负担，使粮食征集不起来，给了军队及支援城市以极大困难，再加上帝国主义、国民党及地主阶级的封锁，就使得我们财政特别困难。也就使得干部在财政支出和供给待遇上要求过高，对接收物资爱护不够，及滋长着享乐及浪费现象。因此除加强农村工作实行城乡互助外，在干部和部队中必须加强认识新区财经工作的困难特点的教育，而有充分的思想准备。今后向新区进军，一进入新区后，即应在恢复生产中节约财政开支，自觉的紧缩脱离生产人数，爱护物资，厉行节约，以克服困难。我们在财经组织上是不够健全的。为克服弱点，必须加强财经委员会和财办组织和领导，使其确能成为经济战线上的司令部，能互通情报，发号施令，统一步调，协同作战，达到城乡互助的目的。

其二、城乡工作必须同时展开使金融贸易财政工作围绕生产而协同动作

在金融贸易工作上，目前物价不断暴涨，除帝国主义国民党

的封锁破坏外，主观上是人民币在农村中未能普遍的占领阵地，财政上发行比重过大，回笼太少，物资支持不够等。针对以上弱点，今后一进入新区后，城乡工作必须同时展开，并将重点放在乡村，以创造城市工业发展的条件，全党全军应立即将金融贸易工作的反银元斗争，发行本币，掌握物价作为主要工作，其目的在于恢复与改进生产。（一）战斗任务结束后，军队即应以工作队形式分布于广大乡村（不仅限于交通要道），其任务除担任剿匪外，必须发动群众，进行反伪钞的斗争，发行本币，使人民币在广大乡村占领阵地。（二）在人民币发行上应尽可能的减少财政发行，增加生产收购发行。机关部队的供给，开始可改发一部实物（没收来的），减发经费，并及早建立行政机构，迅速处理遣散旧人员，以减少财政开支。（三）开始进入新区，财经工作在一定时期应抓紧贸易工作，如加强干部，特别新区一解放，物价很低，我们则应普遍（不集中一点）有计划的收购物资，如此既可发行本币，又可掌握物资，争取主动并可使物价平稳上升，不致暴涨（不去领导，势必暴涨）。此时，必须克服领导上及干部盲目的满足于低物价政策的思想。（四）组织本币回笼，首先一进入新区迅速收税，使本币一面发出，另一面能收进一部，以资紧缩。

其三、提高生产企业的计划性，特别抓紧城乡互助不可盲目从事

生产工作：一进入新区，对国民党时代所有公私营工厂企业已停工和遣散工人者，绝不要急于去盲目的恢复生产，以致自己背上包袱被动。为了在生产中打破国民党反动派残余势力与帝国主义及封建势力的桎梏，就必须加强城乡亦即工人与农民的联系，实现城乡互助。因此必须谨慎的去研究这些工厂停工的原因，加以分析，如确实适合农村需要而有原料又有销路者就可以恢复生产；如有些工厂复工后前途不大，而我们又需一定时期开工（如军需需要）则可临时开工并订立短期合同，否则是盲目的（南京有线电及无线电厂一时因军队订货，而增加工人是不妥

当的）。另一方面必须很好的团结与发挥技师工程师的作用，提高技术，减低成本。只有精确的计算成本，才能发动群众，改造官僚化机构，裁减冗员，才能减低成本推广销路。否则亦将是盲目的生产。经验证明：已复工工厂冗员过多，可发动群众讨论生产成本问题，从讨论成本中必然联系到裁减冗员（南京有的工厂，裁员未经过群众，遭到很大困难）。即使有些工厂要裁减员工，只要经过群众讨论，群众了解国家困难，计算了成本，也能自动要求回乡生产。只有如此才能真正的做到依靠工人团结与改造职员，发挥生产积极性，解决生产中的困难问题。

其四、解决工资走群众路线与教育组织工人工作

新进入城市解决工资，主要的是要走群众路线，按原职原薪有的须加以调整，其原则一是保证职工最低生活，二是保持大多数工人原有工薪不使降低，只有如此才能谈得上依靠工人，使大多数工人接受我们的工薪标准（南京在工薪规定第一阶段主要缺点，在于未走群众路线，现已纠正）。在规定工薪标准，开始宣布可稍低一点，绝不可过高，高了压低就极困难。在工薪规定前，必须在职工中展开讨论，必须克服干部对工人觉悟估计过低，而不敢放手让职工讨论，而拘束于行政命令方式。经验证明：工薪只要经过解释讨论，哪怕我原规定工薪标准只稍微改变一点甚或不变，工人也是同意的（如326汽车修理厂），否则工人则极不满意。另外依靠工人必须注意以下两个问题：一方面必须认真解决工人可能解决的问题如公营企业工人的房子、合作社、医药、劳动保险等问题（在南京解决工人房子并不算困难，对工人讲每月可减轻三斗米房租负担，但是并未迅速解决）。另一方面必须将目前国家的困难、人民的困难公开的恳切的向职工反复说明，使他们来了解自己的困难，并共同来克服困难。经验证明：职工是比较容易接受这一点的。在南京已有些职工自动要求减薪。因此认真解决职工可能解决的生活问题及公开说明当前的困难，才能团结工人，而工人也来支持我们。

其五、市委在二个半月的领导中两条经验教训

（一）在党统一的政策思想下领导骨干与广大群众密切结合的问题。

由于我们在领导上深入调查研究不够，政策学习与掌握不够，因而我们在各种工作中走群众路线就非常之差，本来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都应认真执行此点，然而我们在某些问题上却仍然犯了这一错误，如一进入城市后由于各方面的因素就应着重反左（这仍然是正确的），因为执行反左的时候，如领导上不注意就往往容易产生单纯由上向下的工作方式，而依靠群众，放手走群众路线不够（如对工资和裁员须说明困难等）。为贯彻正确方针，在防止左倾偏向中，就必须以防左的精神站在工人阶级的立场上，在工人中进行教育，依靠广大工人阶级的觉悟及其他劳动群众去防止左的偏向的发生；这样免除以上的缺点，就是干部有左的情绪，也只有如此才能教育干部。又如无政府无纪律的状态（今后仍是主要的），必须在领导上自觉的防止官僚主义的滋长，曾经因为反无政府无纪律而使组织不灵活紊乱，而下情不能上达，处理问题非常迟缓，使下面许多问题得不到解决，妨害和损害了许多工作。今后必须弄通思想贯彻政策，发扬干部的责任心和积极性，自己范围内的问题，大胆负责处理，有关原则职权不能处理时，应及时请示，领导上则应随问随答。

（二）市委组织工作应统一于所规定的任务之下。

在组织上，政治任务与组织工作紧密联系不够，如我们确定以恢复生产为中心工作，但对某些部门应加强干部而未加强（如贸易、银行），致使这一政治任务执行发生困难。另一方面则党的组织长期未整顿统一合并，以致形成一个单位有两个支部的现象，也曾使保障任务执行发生困难。另外，党曾经发生过关门主义的毛病，致使党本身联系群众团结群众不够，如未能很好注意的去广泛团结群众，往往把自己束缚于一个小范围内而孤立起来，使政治任务执行时群众性不够。

柯庆施在中共南京市委扩大会议上关于南京生产方针问题的报告

(1950年2月27日)

今天我把“南京的生产方针以及在这个方针下我们的基本工作”这个问题，将市委研究的材料及结果报告一下。现在分作（一）旧南京的工商业情况；（二）解放后我们的工作方针、工商业的变化情况和目前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的作法；（三）南京将来怎么办等三部分来讲。

（一）旧南京的工商业情况：

南京是一个特殊的官僚消费城市，它决定了南京的工商业情况。

首先，从工业上看：根据前年伪经济部的调查材料，在工厂的数量上，南京有888家工厂，但其中合于工厂法的（即使用动力、工人人数在30名以上的工厂）仅36家，只占总数的4.05%，与其它城市比较是：其它城市厂家的数目一般的较南京为少，如北京有工厂272家，青岛有185家、重庆有661家，汉口有459家、但在合于工厂法的比例上，北京有49家、占工厂总数18%，青岛有96家、占总数51%，重庆有96家、占总数14%，汉口有86家、占总数18%。在机器设备上，南京最多的是织布机（包括手工织机），有1 073架，但其中只有一个厂用电力织布机的，其它木机较铁机多；其次是车床188部、碾米机127部、铅印机149部、铸字机90部、面粉加工机器30部、纱锭2768锭。过去伪资委会所属的近代化工厂如有线电厂、无线电厂、农械厂等，某些机器设备在全国虽是数一数二，但是如无线电厂过去完全是依靠帝国主义，甚至将帝国主义的制成品换上牌子作为出品，而且规模都不大，生产情况最好时仅700员工，以后都是

一二百人。由于规模设备小，因此，在工人数量上，南京只有27000多人，而青岛反有十几万工人。根据解放后了解的材料：解放前最多的厂家是营造业，有1000多家，烧窑业也有50多家。据反动工会会员名册的统计，工人中以营造业工人、茶房、老妈子、中西厨子最多。从以上情况看出，南京的原有生产基础很弱，它的特点是：工厂户数虽多，但大半是规模很小、设备差，而且制造业很少。

在商业方面：根据敌人1947年11月的调查，全市共有商业户15679户，其中有关市民生活必需的占总数20%弱，对生产有关的不到总数的5%，有害于国计民生、带封建剥削性的有3000户，占总数1/5，鞋、帽、家具、百货等业有4000多户，占总数的1/4，从市场的交易情况看：城南因接近城郊及因一般市民的需要，所以看城南买卖的好坏就能表示出市场买卖及市民生活的好坏。但在国民党统治时期，新街口等一带的营业却很好。从这里也看出南京商业的特点是：（1）商业只是供给本市的需要，不是货物交流周转的商业。（2）商业不是根据一般的消费，而是供给特殊消费的商业。另外，工商业的投机活动、互相包庇现象在南京也特别严重。同时在反动派“八·一九”限价后，正当工商业遭受极大摧残，资本亏蚀至少是1/3，大半是亏蚀一半，甚至2/3，因而在解放前夕是奄奄一息。

总起来说，南京的工商业情况是：工业基础差、技术落后、生产不占优势，商业是供特殊消费用的占主要地位，而且受了国民党反动派极大的摧残和破坏。

（二）解放后的南京工商业：

（1）生产工作的方针和步骤：入城后，我们除进行接收工作外，首先注意了“恢复生产”的工作方针。具体进行的步骤是：首先稳定工商业家情绪，召开各种座谈会，配合党报宣传，使之懂得政策，好好恢复生产。同时，帮助他们解决恢复生产中的困难，如解决原料、生产资金的困难。我银行以各种不同方式给各主要生产事业以大量的贷款，现在折实贷款已达17亿，货

币贷款达17亿，订货贷款总数达64亿，加上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对生产事业的贷款，贷款总数达150亿以上。还介绍加工生产，并且尽可能地解决成品推销问题，我贸总及人民银行大批收购工业成品、面粉、酸硫铵、煤、布匹等。特别重要的是帮助他们组织工商联合会，指出今后生产方向，使生产〔走〕上有领导，并在生产过程中提高质量、降低成本、打开销路。

(2)十个月来的变化：工业方面，从工厂户数看，解放时南京的工业（包括手工业）有1279户，解放后除转业的9家，歇业20家，停工的190家不计算在内，根据12月底的统计，工业户已达2731家，较原数增加1倍以上。新开的1671户中，手工卷烟业最多，达724家；其次是棉织业48家、皂碱业27家、钢铁机器业24家。停业户数以营造业最多，解放时有700户，现仅开工290户；砖瓦业原有54家，开工的38家；云棉业原有30家，开工只4家；印刷业解放后停工的达115家，牙刷业原有46家，停工22家。私营较大工厂19家均已开工，除永利铔厂、2家食品厂等以外，如榨油等厂都是新开的。公营工厂方面除一军用面包厂未开工外，其它全部开工。另外象首都汽车公司的迁移，我们也费了很大力量。这些都说明了10个月来的工作是有成绩的，工厂户数增加，对人民有利，适合人民需要的工业有某些发展；另一方面也说明发展的基础却不巩固，特别是724家手工卷烟业很快就要衰落，而且规模都很小。商业变化的情况：根据9月底工商局的登记数，全市有商户18188户，从10月到12月新开户是1222家，除去歇业的188户、转业的5户不算外，12月底全市共有商户19217户，较前增加1029户，占总数6%左右，开工复业最多的是油、盐、南北杂货店，有180家，米粮门市店114家，百货店109家，面粉业73家，马车业35家，豆腐店23家，旧货店68家。歇业的有：典当业58家，鸡鸭行24家，粮行22家，旅馆业6家，据公安局材料，过去有银行63家（属于四大家族的有7家，省银行22家，官商合办者5家，外商的1家，私营28家），钱庄22家，保险公司33家。现在开业的银行有17家，钱庄15家及保险公司5

家。从以上情况看出：供给本市人民需要的商业增加较多，但是从外地或乡村运农产品到此加工转运出口的很少；虽然经营趋向平民化，但规模小、营业额没有从前大。总之，解放后，对人民有利的工商业还能维持，其中有部分因不善经营，困难很多，但是整个工商业是由病态朝向健康方向发展的。

(3) 目前存在的困难：在2700多家行〔企〕业中，能够维持的如榨油业等有13个行业97家，原料有困难的如电镀抛光业、碱皂业、牙刷业有11行619家，此类是有发展前途的，除解决原料来源，并要改变过去由于工厂小、设备差、成本高，无法作竞争，因而粗制滥造以求降低成本的情况，如扬州的牙刷就比南京好，所以成品更销不出去。第三种是最困难的，如营造业、制革业、砖瓦业、手工卷烟业、棉织业等7行2000多家，其中营造、砖瓦等业只有转业才有出路，棉织、制革等业技术改进后，要垮一部分，一部分还有发展前途。综合来看，商业的困难很多，有不适合今天需要的，有属于投机活动如五洋、棉纱因而要倒闭的，这些问题都不大，主要的是市场有需要，因为目前的环境、条件因而有困难的，如中药业、茶叶业等，这是现在需要解决的问题。

(4) 今年怎么办？搞生产怎样搞法？这是一个严重艰巨的任务，市委研究的结果，提出了“维持、整理和恢复我们的生产事业”的方针。为什么要“维持”？因为今年的困难只有比去年更大，表现在：首先是工商业的原料经过几个月的消耗，所存更少，原料困难就更大；其次是财政、经济、税收的任务较去年更增加。但是今年的困难是从战争进行到战争结束转入和平建设转折点的困难，是过度〔渡〕情况的困难，明年即将好转，因此，工商业是有前途的。所以，我们对工商业特别是对有发展前途而目前存在困难的行业，要维持它。为什么要“整理”？“整理”中包括了改造，如公营工厂若是管理方法不加改进，不降低成本，推销是困难的，“整理”好了，然后再恢复一切可能恢复的生产事业。这个方针表面上看来是消极的，但要很好完成，必需要采取积极的步骤：

①积极改进与乡村物资交流关系，使农产品得以迅速运往城市交换、加工或转口。要达到这个目的的先决条件是首先改善交通关系，并整理障碍城乡交流的带封建剥削性的行会组织。②公营工厂要大力改善管理，发动群众改进技术，规定规格，降低成本，创造扩大生产品销路的条件，打下今后发展生产的基础。③对合于市场规格、为人民所需要而目前销路不好的工商业，我们要建立土产公司，予以收购，并要建立生产供销合作社，将小手工业者、独立劳动者组织起来。④郊区农业和副业生产要很好开展，不但可救灾渡荒，而且可增加购买力，对于工商业也有好处。⑤开展大规模的、党政军民一致的生产自救运动，主要是救“蒋”灾，包括处理失业人员的问题在内，而其中很重要的问题是：必须动员很大量的人员回乡生产。南京的人口在公安局登记的有90多万人，估计约在110万左右，这与目前的南京经济情况是个很大的矛盾，用各种各样生产方法是可能解决一部分人的生活，但数量不能太大，如打草袋销路是有，但稻草需要多就很难购买，因此必须开展群众性的广泛动员回乡生产运动。最后，为使任务能更好的完成，市委决定将建设局划开，工商局改成商业局，另设立生产局，管理公私营工业，由于公营工业的基础较好，所以要将主要力量放在私营工业的管理上。“维持、整理和恢复我们的生产事业”，这就是南京1950年的生产任务和方向。

（三）最近、将来的南京往何处去：

建设新南京的方针，一般的说：是改变消费的城市为生产的城市，从南京的具体环境、条件来看，是经过维持、整理和恢复生产以后，向着轻工业的、文化的、人民的城市发展。南京在轻工业上，如加工工业、纺织业、化学工业还是有条件发展，至于更远的将来要开展大规模的生产建设事业，这要在整个国家建设计划与国家需要下来决定，我们〔是〕无法决定的。因此根据南京的具体情况与条件，向着轻工业的、文化的、人民的城市发展，这只是提供我们应努力的方向。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 及华东局一、二月份综合报告

(1950年3月21日)

一、解放前的情况

(1) 南京成为百余万人口的城市，是靠国民党反动派特种消费来支持的。自伪政府建都后，南京人口由36万增至抗战前的百万余。日寇占领时期又减到60万。日寇投降蒋政府还都后，又激增至135万。据1948年6月统计：公教人员有11万，茶房娘姨等仆役人员约9万，营造1064家，砖瓦厂54家，无业或失业者33万，各种产业工人约9万余，农业人口7万余，故真正从事工厂与土地生产者，仅占总人口1/10强。解放后，靠剥削全国人民来支持的特种消费者不再存在，必然又增加一批无业与失业的人员，这样大批新旧无业与失业人员，这在南京本身范围内是无法圆满解决的；根据南京目前情况，根本养不活百余万人口。

(2) 在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南京的生产遭受到官僚资本的严重打击，使民族工业无法发展起来，如占有重要地位的织缎业，由1927年的8000台织缎机，2万余工人，到解放前只剩三四十家，工人不满200人了。永利铔厂几次为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所吞并。其他存在的正当工商业，也都是元气大伤，即有些规模小、设备差、资金缺少、技术落后的小型工厂，虽然保存下来了，但均在危机下面挣扎着。如解放前888家大小工厂中，使用动力而工人在30以上者，仅36家。其余2/3以上，是手工作坊，所用机器多为陈旧不全的。使用最多的机器，又为碾米机127部，棉纺机2768锭（线锭400锭），织布机1073台（其中大多数是木

机），铅印机149架，脚踏印刷机443架，各种车床则不到300架。资金1000万以上者，不过40家左右。1亿以上者不足10家，且多属沪锡厂商分设的机构，经营重点不在南京。本地工业资金极贫乏，技术水平一般较落后，因而产品质量不高，无法与沪锡竞争。至于原属资源委员会系统各厂，机器设备虽较新式，但完全依赖帝国主义的原料或半成品甚至成品，大半是属于装配性的，内部情况也极复杂。

南京工业基础如此薄弱，淮海战役后，反动派又复搬走与破坏了许多（当时因工人与职员的护厂斗争，保存一部），如被服厂机器全部搬走，60兵工厂专门的新的机器也几乎全部搬走，剩下 $\frac{2}{5}$ 的是一般车床。

（3）南京生产事业的自然条件是很差的，除了硫化铁、水泥等以外，其他工业原料在南京及其附近出产较少，均仰给远地运来和上海的进口。

二、解放后我们的工作

解放前南京的工厂，大部分都已停工，特别由于反动派发行金圆券时的限价与淮海战役后强迫搬厂，因之许多工厂不得不倒闭或停工。解放后，我们当即提出恢复与整理生产为中心任务。并对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事业，积极予以扶助。采取了以下的基本措施：

（1）召集私营工商业家开座谈会，解释我们的工商业政策，清除他们的顾虑，为恢复工商业而努力。召集公营工厂的旧管理与技术人员开会，说明这些工厂要向着自力更生的方向发展。

（2）除向工人解释恢复生产任务的重要性，动员他们积极组织起来外，我们特别注意工资问题合理与适当的解决，纠正了小部分工人的过高要求。

（3）积极解决了公营工厂中某些不合理的现象（如管理人员过多、浪费严重等），并帮助某些私营工厂改进其管理与技术。如

永利铔厂因之提高了生产量，过去每月产量始终没有超过3000吨，现在则在4000吨以上了。浪费也有很大的减少。织布业、肥皂业统一成品质量，以求打开销路；帮助钢铁机器业改变生产方向，为农民服务等。

(4) 帮助解决某些原料与销路的困难，如焦炭煤及加工的粮食（南京大的面粉厂、机米厂主要是代公家加工），帮助他们推销成品，并由公营企业收购一部分成品（计由贸总收购永利铔厂硫酸铔500吨，有恒、普丰两面粉厂，面粉121370袋，龙潭、天宝二煤矿的白煤屑1550吨，共计人民币61454余万。由人民银行收购新毅、民生两染织厂布3769匹、普丰、民生两面粉厂面粉11114袋，永利铔厂硫酸铔415吨、硫矿80吨，首都火柴厂火柴500篓，发丰油厂麻油18担，共计人民币126690余万元）。

(5) 给予必要的贷款，由人民银行先后贷出人民币329722万元（内公营工厂占73.7%，私营占26.3%）。另用定货贷款的方式，向私营工厂贷了645579万元（永利铔厂的当前活动资金，主要靠公家支持，除南京外，北京、上海都曾大批贷款订货，以支持其活动，为数50亿元）。中国、交通两行，尚放贷款近60亿元。

由于这些具体帮助和指导，公、私营工厂大多数都先后复业。公营工厂的职工人数，较之刚解放时一般都增加了。19个公营工厂解放时的职工共2951人，至去年12月增为3306人。私营工业，现有2839家，其中有876户是新开的。这些工业中最多的为手工卷烟业638户，棉织业824户。复业最多的为棉织业(276户)，停业最多的为营造业(410户)、印刷业(115户)。

这个恢复与整理工作，收到了相当的成效，尤其是筹备了10余年而始终不能开工的江南水泥厂，由于我们的帮助，也在积极准备开工了，事实证明有利于国计民生者，都已恢复，有的生产力且超过解放前。但是，我们的努力还是不够的，成绩还是不大的。特别是从统一思想认识上，从组织力量上，未能用更大的力

量去进行；对于不适合城乡广大人民所需要之工商业，缺乏更具体的指导使其适当的转业；因此，解放后新开业876户，即有手工卷烟业638户，所以形成无计划无方向的自流发展。当然，其他生产门路不多，也是很主要的原因。

三、当前公私营工业、手工业的情况

(1) 南京公营工业生产状况表(附表：略)

(2) 私营工业手工业(目前)生产状况表

各业状态	业数	家 数	业 别	特 点
能 维 持	10	73	烛 7 榨油 5 酿酒 1 食品 2 绒织 40 制药 2 泽火 3 金笔 1 染织 1	最近了解尚可勉强维持
勉强维持 原料有大困难	3 7	101 429	碱 9 水电 79 电镀 抛光 13 牙刷 34 面粉 6 火柴 1 钢铁机器 232 肥皂 16 铜作 93 铜锡箔 灰 47	
季 节 休 息	2	27	制冰 17 汽水 果汁 10	
销 路 困 难	5	958	棉织 824 制革 106 丝织 26 水泥 1	
家 数 过 多 无 法 维 持	6	1251	营造 307 砖瓦 44 手工 卷烟 638 机器 卷烟 60 云锦 4 印刷 198	
合 计	33	2839		

四、当前的困难

(1) 成品销路不畅，其原因有四：

1. 不能适合人民大众需要的，找不到销路，如皮革业、砖

瓦业、手工卷烟业（此业负担100%的税率后，即无法与机器卷烟业竞争，迅将坍台）。这类困难一时无法克服，而且有些必然会淘汰；

2. 虽是人民大众所需要者，但受南京生产本身条件限制，产品的成本高、质量差，无法与沪锡等地竞争，这就必须从改进技术降低成本提高质量上努力，逐步求得解决；有的因为原料的昂贵，在没有适当的代用品以前，还不是立即可以克服的，如永利铔厂解放后进行了一些整顿，产量有了提高，而成本仍较北朝鲜的高 $1/2$ ，比售价要高20%，每月都要赔钱，而最大的销路是靠公家的收购；

3. 目前农村购买力衰弱，这将随着进行土改与发展生产逐步求得解决；

4. 目前南京在许多方面比较孤立，不象其他城市那样有一定地区的支援；另外城乡关系上还存在有某些不协调现象，因此也多少障碍了城乡之间应有与可能的物资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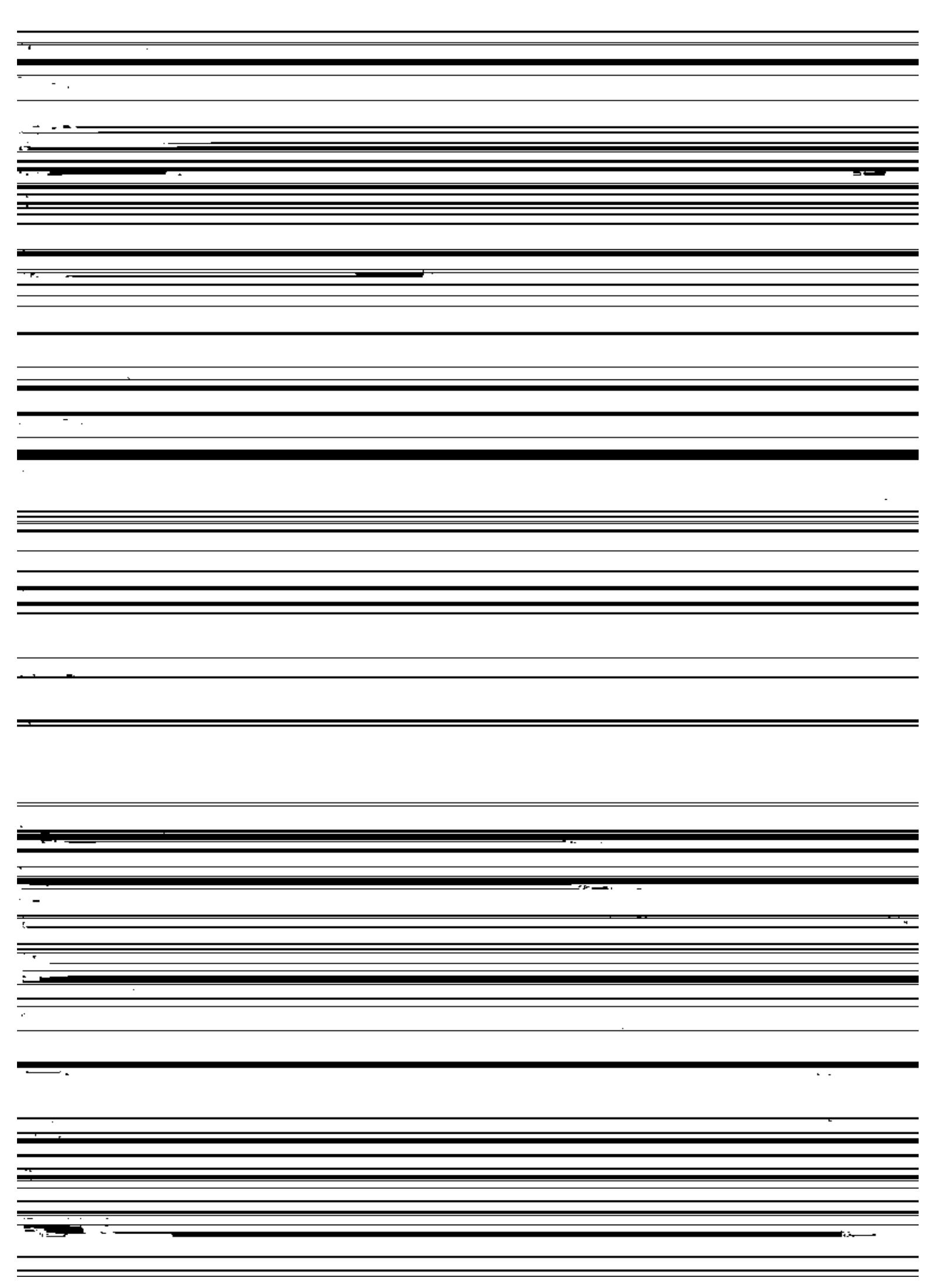
（2）原料来源不易：

1. 完全依赖外国供应原料者，受封锁影响，来源断绝无法解决。

2. 原料来源虽不困难，但运到南京来生产却不合算者。

3. 原料的采购因各地办法尚未完全一致，以致发生困难，因去年的天灾，以致原料生产不足，这些困难在我们大力改进城乡关系、发展农业生产、整理与恢复水陆交通后是较容易解决的。

（3）资金周转困难：南京私营工商业家，经过国民党反动派“八·一九”的限价，资金损失很大，确有困难，但目前主要困难还不在此，而是资本家的不安心经营，他不但不设法解决资金缺少的困难，而且设法抽逃资金，去搞比工业利润大的投机活动，若干大的单位都是上海的分支机构，因而有把资金抽至上海搞投机者；另外如新毅、普丰两厂，把资金投到生产资财房屋设备机器上去，反而伸手向政府贷款，又是抽资的另一种方式。基



方针之下，采取科学分工，有机配合，方可解决困难。春节期间据调查工商户关门者仅有500家（多为商业），半开门观望的家数则较多。这就可以看到南京工商业界的整个动态，真正不能继续再干的仅占1/40，根据这种情况，在发展繁荣经济的基本方针下，我们特提出今后生产事业的工作方针，是以大力维持改造与恢复那些有益于国计民生的生产事业，具体工作，准备进行以下几项：

（1）积极改进南京与周围乡村物资交流的关系，整理与修复通往周围主要市场的交通线（内河、公路），改善运输事业的组织与领导工作，以便降低运费。大力改善本市码头搬运情况，坚决取缔各种陋规、不法行庄及各种非法的封建的剥削行为，以利物资交流。设立土产公司，加强农民招待所的工作，以保证农民的利益。

（2）继续整理公营工厂，使其合理化，实行经济核算制，实行管理民主化，以求提高产量与质量，降低成本，扩大销路，为发展生产打下基础。对于必须改造的工商业，则预先研究，具体指导其适当的转业，以免垮台过多，造成过多的工人失业的困难。

（3）大力支持有益于社会并有发展前途的正当工商事业，特别是利于推动或改进农业生产的工商业。积极加强对他们技术上的指导与帮助，提高技术，反对粗制滥造，力求降低成本，并须适合于人民的需要。在贯彻劳资两利政策基础上，教育劳资双方，努力克服困难，特别要加强对资本家的教育，使其积极从事生产事业。

（4）恢复郊区农业生产，稳定农民的生产情绪，积极帮助农民解决生产中的困难（贷种、贷牛、贷肥料及注意防治病虫害）。江堤、河堤必须于春耕前抢修完竣，并严密注视夏汛秋汛，以防旱灾。扶助与发展农民的副业生产，以增加农民的收益。

(5) 欢迎各地资本家来南京建设生产事业，给予必要的方便，加强对于丝织业的恢复工作。

(6) 根据政务院发布的工商业税收办法，整理工商税收，使其公平合理。

(7) 加强市场管理，稳定物价，反对各种投机事业，逼使资金流向生产事业。

(8) 最后，今年必须大力进行无业与失业人员的生产自救运动，继续大力组织与扶持贫苦劳动者的各种小规模的生产工作。提倡广泛的节约运动与互助互济，以渡过难关。凡有回乡生产可能者，劝令回乡。强迫游手好闲有碍治安之游民，回乡生产或从事劳动。本年内要求疏散10万人。以上办法，是否有当，请予指示。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华东局 五、六月份工作的综合报告（节选）

（1950年7月）

（二）

两月以来，主要进行以下三方面的工作：

一、工商界代表会议

在三届代表会议之后，为进一步搞通工商界的思想，保证税收任务的完成，遂推动工商联合会召开工商界代表会议，计到会公私营代表389人，会期6日。出席三届代表会议的人，思想有些进步，但一般工商界人士，会议初期思想表现相当混乱，对南京困难的本质与工商界自己应作的努力认识不足，把生意不好的原因一起推到政府身上，反对物价稳定，说：“稳得太快了，生意没法做。”认为公营发展威胁了私营存在，是“与民争利”，说：“要实行慢性共产了”、“今年先从粮食业开刀”，有的说：“看开了，就无所谓，反正迟早要共产的”，嚷税重，说三届代表会通过的55000石春季营业税额是不按中央税率征收，因此要“税务局先向商人坦白”，大部反对民主评议办法，明知我们无法全面查清假账，而要求“查账重罚，按账征税”，有的说：“只有政府才能做到公平合理”，“商人隔行如隔山，无法评议”，对开会没有信心，认为“还不是老一套”，不相信能解决问题；在经营方面，等待、观望、抽资、化整为零、藉故停歇等。

针对上述情况，会前经过充分酝酿与准备，以公营企业及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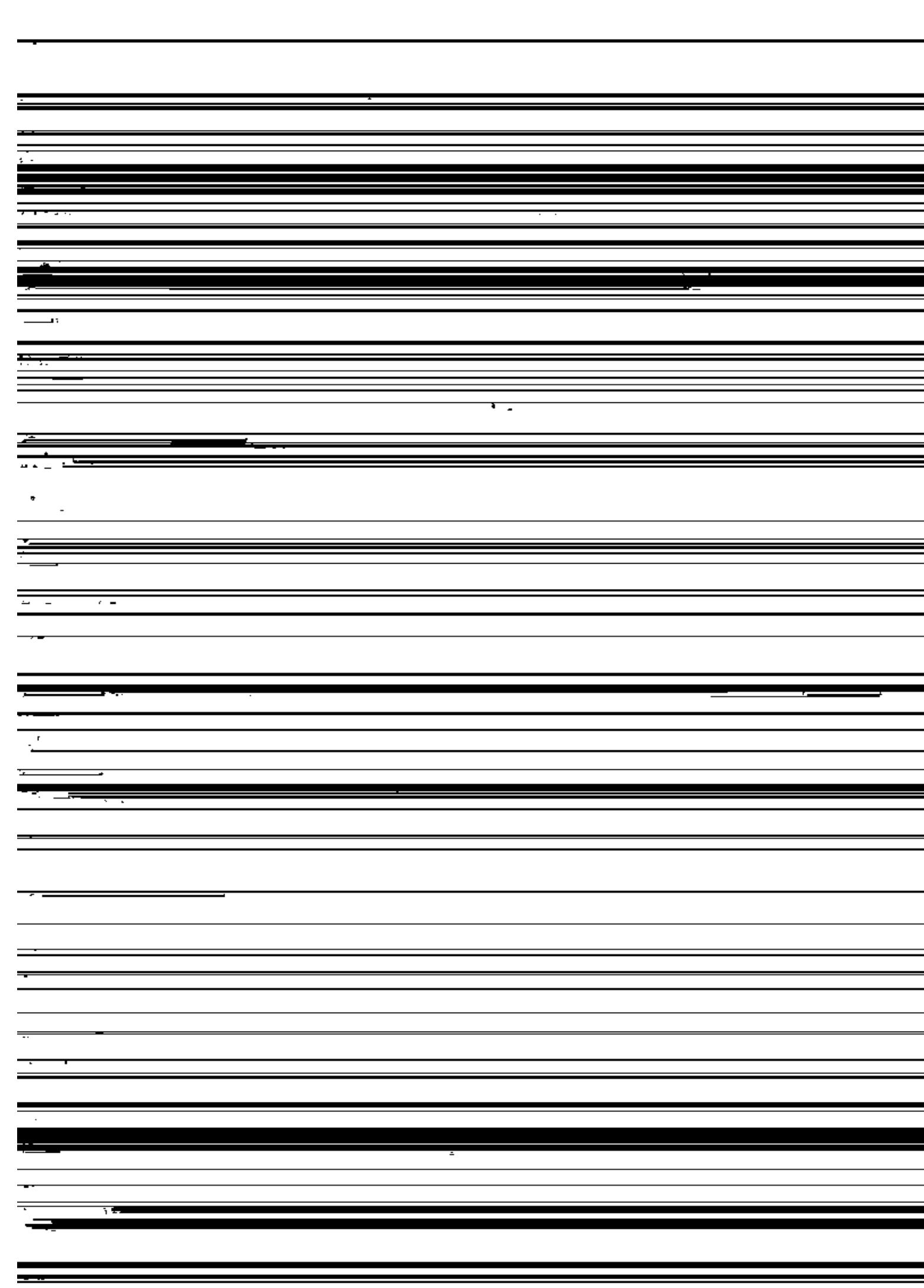
商界较进步分子做骨干，并照顾到大、中、小行业及进步落后等各方面，均使其有充分表达意见的机会。开始时首先打通思想，把问题讲清楚，并进行一定程度的自我批评，由柯市长、江渭清同志等做了报告；结合报告及三届代表会议决议等若干文件，小组反复深入讨论尽量使其暴露思想，“摊牌”后，再加以研讨，逐步取得思想上的初步一致。第二步解决税收问题，用具体材料证明税收并未超过中央税率，然因南京的具体困难，工商业者的负担也不算轻，为求负担的公平合理，就一定要工商业者自己认真地进行民主评议，经过耐心的说服与帮助，并坚决制止税局拿出任何材料，以免材料不充分反陷于被动，民主评议工作终于开展。

会议收获主要为：（1）代表思想问题初步解决（自然还需要进一步解决他们的一些实际问题），认清困难本质及克服的方针与远景，对公私关系问题也有了初步认识，不再消极惶恐和一味埋怨政府，部分已开始做改造的努力；与会代表们一致要求学习，现由工商联领导，全市学习运动正积极进行中。现在内部的情况也略有好转。（2）解决税收问题。承认春季营业税55000石基本上不重，开展民主评议，评定了行业间分担数字。会后并顺利完成了户与户间的民主评议工作。一般反应，较过去公平合理的多了，截至目前税收任务已完成83%。

我们对工商业中的工作，还有以下弱点，是值得我们今后注意的。第一、党的工作异常薄弱，只有几个党员不大起作用。第二、公营工商业不善于与私营工商业合作，从中进行工作。第三、还没有培养出既能代表工商界，又能靠拢我们的领袖人物。第四、把搞好工商事业提高到主要的地位还做得不够。

三、调整公私关系、劳资关系

南京国营贸易的基础还很弱，除粮食公司、花纱布公司等外，一般均新近建立者，因此，公私关系问题虽有而不严重，大致有以下几类：（1）价格问题，国营批发价与零售价的差额太



金，在未放出前，按原存息由人民银行多给55%的利息。（8）确实困难者，税款分期缴，并主动减免个别特殊困难者。房捐平均减低15—20%，地价税定出补充办法，分别减低或允许分期缴纳。（9）航务局对航线及运货码头做合理规定，并禁止非航运机关承揽运输。（10）改变机关、部队生产方针。通过以上各方面的工作，公私关系基本上已获调整。

我们积极帮助进行组织联营工作，目前正在逐渐推广中，确能解决小规模生产者提高质量，减低成本及资金、设备、原料、销路等困难，如肥皂厂联营的6家，原来大部停工，开工者每户仅日产两三箱，联营后全部开工，月产量增至百余箱，产品供不应求。毛巾业的14家，原来有8家停工，现除全部开工外，产量增加50%。此外，已组织联营者有棉织业53家，针织业24家等，正组织者有西服、汽车、茶叶等行业，有的工商户已开始转变经营方式，精打细算，如永安机米厂，节约开支40%，达到收支平衡，首都火柴厂在劳资双方共同努力下，降低成本3.5%。

物价由5月下旬由跌转稳，6月来稍上升（主要为五金），中旬物价总指数较上旬增1%。市场情况较前已稍有好转的迹象，如粮食场小麦场交易旺，大米6月上半月较5月下半月的成交量增加1倍。纱布市场4、5月份绝少交易，6月上、中旬已有活动（成交纱15件，布50匹），以花纱布公司销售纱比较，6月上、中旬销96件，比4月全月多23倍，比5月全月多4倍半。私营商店生意也有好转，如鸿兴棉布庄4月份平均日销布10匹，6月份即增至日销三四十匹（其中黑布蓝布花色布是农民喜欢的大路货），庚鑫祥百货店营业额4月份为800多万，5月份为1500万，6月上、中旬即已达1580万元。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商人的无理要求和干部的迁就麻痹思想，如有的商人认为这样调整还不够，说公家不应做批发，也不应做零售，而只是“掌握价格，调剂市场”，有的竟正面提出要粮食公司关门，同时由于我们干部的缺少经验与某些官僚主义作风，

吃了商人很多亏，例如浦口码头抢修工程中，向私商订购一批柳条木料，商人把价款拿去搞投机生意，到期急等材料使用时，没有一根柳木头交来，商人拍拍胸口向我们说：“钱和木料都没有了，我愿负一切法律上的责任。”再如就在调整公私关系中，百货公司与私营火柴厂订立产销合同，事后发觉在计算成本时虚报原料价目，致使公家吃亏了2000余万元，粮食存商大部分出卖或拉〔挪〕用公粮等，因此，针对以上两种偏向，使公私双方对公私关系在思想上均有一正确的认识，保证正确执行公私两利的政策，还是一个有待不断进行教育和斗争的任务。

在劳资关系方面，已组织起劳资协商委员会的有8个单位（企业与行业均有），劳资双方在执行劳资两利政策，贯彻改造与维持的方针，共同克服困难上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与行动，如普丰面粉厂5月间因亏损而停工，后在劳资双方共同协商努力下，劳方自愿将各人所积蓄的7000万元借给资方，又将厂中清理出来的不必要物资出卖一部，凑足1亿元，于6月初复工了；公平绸布店，劳方以轮班工作制帮助资方达到收支平衡，现已有盈余，以致资方又增加资本扩大营业；还有许多工人因见资方无法维持，自动降低工资。为了不致拖得两败俱伤，解雇尺度亦稍放宽。也有个别行业（如油、糖、南货业）资方参加是完全为了解决解雇问题，引起劳方的消极与顾虑，以致协商会流于形式，已做为典型在报上进行思想教育。工商业家打破顾虑，改善经营的亦有一些，例如百货业黄汉记筹集资金添购货物；庚鑫详添购日用品，扩大营业范围，将冷货对折出售，以增加流动资金；饮食业中的饭菜馆由专办酒席到卖经济客饭；绸布业天昌号经紧缩后，营业转好等。但尚需继续对他们进行教育和指导。

(三)

在过去两月中进行这些工作，并紧密结合宣传教育，其结果

使社会上过去那样紧张的情况已大见改善，吃野菜、吃豆饼的现象已减少，一般苦力工人（三轮车夫、码头工人等）大部每日均可收入万元左右，可以维持生活，市场比较活动，工商业者的叫喊亦较减少，私立中、小学及一般学生中的混乱思想大致澄清（教会学校中的学生思想问题还多些），而且同时又影响到学生家长思想的改进。但当前南京的问题仍很严重，现有的工商业必须继续进行重大的改造工作，20万失业、无业及不能维持生活者尚待处理（特别困难的是约15000失业旧人员知识分子）；因此，今后两个月中，除整党外（另有报告）我们准备把工作重点放在以下几项工作上面：

第一、进一步加强人民民主政权的建设，拟于8月初召开第四届人民代表会议，这次会议的代表，凡有组织的群众均由选举产生，另由政府聘请一部分，会议的任务主要是解决市政府委员会和市长、副市长的选举及通过某些人民民主政治建设事项（如建立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等）。

第二、加强工商业的改造工作，进行每一行业的详尽的调查研究工作，召集多次座谈会，以便一行一业地解决一些可能解决的具体问题。这一工作，首先从主要行业开始。

第三、继续做好生产救灾工作，并结合以工代赈与防汛等工作，力求逐步解决数约20万失业、无业及不能维持生活者的问题；这个工作，要把力量首先放在救济失业工人工作上。南京的失业问题，解放后失业的工人和知识分子，问题当然很大，但有些已经解决（如送华大学习，现在的以工代赈与疏散了一部分等）。第二期救济失业工人计划如中央能够批准，则问题不大。问题大的是过去失业的与现在不能维持生活的，这一部分人主要采取疏散、移民（在苏北灌云我们已找到10万亩的荒地，现正派人去勘察计划，我们同中央农业部商妥在该处办一国营农场）及必要的救济办法解决，此外，万余失业的知识分子和下半年可能有不少失业的学生，现正调查研究中，拟从生产、互助、半工半读

等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

第四、决定进行一次全市户口的整理，由公安局负责，1个月完成；户口整理后将更便利和加强我们进行反特斗争。

以上报告和意见是否妥当，请指示。

中共南京市委向中央、 华东局关于工商界集体缴税的报告

(1951年1月)

上月中旬，宁市工商界继4万余人抗美援朝示威游行后，又酿成了1万余人集体纳税的热潮，1950年秋季营业税开征第一天，税款入库数即占全部应征税额95%。此次运动中普遍掀起了热烈的纳税竞赛，各行各业开展了纳税互助，推动了一贯欠税漏税的行户，树立了商人以纳税为光荣的观念。同时为今后税收工作指出了遵循的道路，加强了税收工作人员的信心。

过去历次营业税征收的过程是先由政府与工商界代表协商估定总的征收额，然后再举行行评户评，逐级评议，分担数字，以完成总征收任务为目标。在确定总税额时，我们虽能掌握一定材料，估计数字亦较能接近实际，并一般在思想准备上照顾到不多收也不少收的原则，但在估额过程中，由于无法掌握商人确切营业材料，往往使工商界有可乘之机来进行讨价还价，形成政府与商人的正面争执与情绪上的对立；估定以后，各行各业逐级互评中，亦多互推互挤，大户压小户，小户挤大户，往往评议数昼夜毫无结果，最后还是要求政府出面“摊牌”，实质形成摊派，常成轻重偏倚之外，使商人对政府估定总任务咸表不满，视评税为畏途。此次我们一面事前有意识地批准一批自报实缴业户，争取了一部分商人成为积极分子，一面发动较广泛深入的查帐工作，依靠店员工会和商人积极分子，取得了更为近于实际的营业额材料；对偷漏严重的个别商户，给以严厉的处分，大大减煞了歪风；同时主动改变了过去首先估定总税额的评议方法，交由各行

业自行评估，以表示对工商界的信任；而对在评议中不老实分子，则适时提出材料，揭穿其刁狡面目，激起了工商界内部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如五洋业由原报的70余亿营业额增至220多亿，而毫无怨言，并在承认了自己错误以后，积极参加了集体纳税），许多行业在内部斗争中，挤出不少严重的偷漏事实，更丰富了我们已掌握的材料，并使一般中间分子更认清了严重的偷漏现象是造成负担不公的主要因素。落后分子也不得不老实一些了。因而这次全部评议过程仅历10天时间（过去需1个多月）即告结束。

评议结束后，我们抓住工商界评议中的高涨情绪，提出了快评快缴，户户缴清，不拖不欠，向郊区人民集体缴粮看齐的号召，并规定了集体缴税奖励红旗的办法，得到工商界热烈的响应。工商界也提出“自整自肃”、“向工人农民看齐”的口号，在开征前即有37个行业100%的集体纳了税，在开征之日更形成了万余人集体纳税的大游行行列。

此次工商界造成集体纳税热潮，我们有下面几点体会：

（一）由于全市抗美援朝运动以及朝鲜军事胜利的影响，特别是工商界本身对美帝和日寇的控诉运动，揭开了帝国主义与民族工商业尖锐矛盾的实质，打击了一部分买办阶级的思想毒害，在广大工商业者中间，开始树立了新的爱国主义的思想。工商界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得到了各界人民的支持与鼓励，如4万工商界大游行时，各团体各学校均在街头设立宣传鼓动站、茶水招待站等，店员工会也发动店员，主动支持工商界的游行，帮同他们扛大旗、当交通等，以至诚感动了不少资方，我负责干部又亲临大会给予鼓励；事后统战部又召集了工商界抗美援朝运动的组织者与积极分子，开会总结经验，指出优缺点及鼓励其实践爱国公约等等，使工商界感到自己“今天才真正是四大朋友之一了”，“只要立场站稳，就一定得到人民的爱护”，“从此以后，工商界也翻身了”，因而激发了工商界争取进步的情绪。

(二) 历次各界代表会议及各种场合，我们对工商界均进行了适当的团结与斗争，特别是二届一次代表会议工商界选举代表时，适当打击了个别落后分子，并注意调整了工商界内部（本地帮与外来帮）的矛盾，在此次评税过程中，我们又进一步运用了团结与斗争的策略，主动批准了一部自报实缴户，严厉惩办了偷漏分子，使落后分子知所感愧，决心用实际行动来表现进步，大大巩固了积极分子的积极性，并造成了工商界的竞争进步的空气，这是造成工商界抗美援朝大游行及集体纳税的重要因素。

(三) 把税收工作变成了工商界自己的工作，运用劳资与政府三方面结合的力量，贯彻了中央大家办税的精神，克服了把税收工作看成单纯行政任务、不注意从政治思想上解决问题的传统观点，坚决放弃了充分带有命令主义本质的估定总税额然后挨户评摊的评税方法，因而能充分放手发动群众，使工商界本身感到政府对他们是信任的，提高了自尊自觉的程度。领导上也由于不能依赖规定税额的行政命令办法，也就不能不克服官僚主义深入工作，掌握具体材料，充分进行思想教育，这是这次征税工作比较成功的关键。

(四) 工商界要求进步的动机是有着各种各样的出发点的。其中包括争面子，争取信任，乃至投机取巧抬高自己等等。由于我们估计到并掌握了这点，因而能从积极方面予以发挥，并防止了由竞争进步而可能引起的内部倾轧，使他们能步骤一致，不互相抵消力量，共同为完成集体缴税的任务而努力。在此很重要的事是不能没有分寸的随便表扬，以免造成他们的狂妄自大，乃至忘记了劳动人民对他们的推动鼓励的作用与政府政策与领导的正确。

总起来说，南京工商界目前是开始行动起来了，这是由于我们坚持贯彻了中央对工商界争取团结的方针，进行了斗争与团结教育的结果。我们认为对工商界团结工作要认真去做，斗争也要斗的有力量，过去我们对偷关漏税的商人曾有一时期处罚得不

少，但处罚得不狠。这次我们对个别坏商人采取了彻底充公封门的处置，不但未引起反感，反而大快人心，使不少人知所警惕。但另方面我们却对可以靠拢我们的作了不少的让步（如批准自报实缴等），并紧紧团结与支持了积极分子，又能使商人对政府有所企望，感到温暖。并在正确的团结与斗争的方针下放手发动群众，克服官僚主义命令主义也是做好工作的主要原因。但由于我们的工作还不够深入，团结的面还不广，若干积极分子任务过于集中，以及个别同志存在着对工作自满以及过高估计工商界的进步性等等缺点，使纳税运动还存在着某些死角，税收工作还不能说应征的都征到了；遇到营业清淡，商人收入不丰的情况，能否仍能保持纳税热情尤须警惕；在工商界部分人士中正滋长着傲慢自大情绪，这也是工作中的障碍。我们正注意克服这些缺点，并从继续加强工商界抗美援朝的爱国主义思想教育，加强工商业业务改造两方面着手，以求从根本上巩固他们的纳税观念。

南京市财经委员会 1950年工作概况（节选）

（1951年3月）

南京社会经济情况，随着全国经济情况的好转也开始有了转变。工商业户较解放时增加了11%，工业与商业之比例在解放时为1比8，现为1比6。工商业的改造方面，国营企业与大的私营工厂，生产率都已超过了国民党统治时期。手工业如棉织、丝绒等，都在恢复，商业的改造则较差一些。过去南京在木材、稻米、茶、明矾、土纸等方面，是向北运的集散地；而花生米、食油、北货、水果等，则是向南运的集散地。目前因商业网还未很好恢复，行号与商人未经改造，码头未彻底整理好，商人资金短少，故未能充分发挥集散地的作用。要真正繁荣，除需在全国经济好转下，逐渐解决外，本身的改造，还需要很大的努力。

（一）

一年来对私营工厂的领导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方式：

（一）加强私营工厂工会和劳资协商会议的工作：首先帮助整理、健全工会组织，明确私营工厂的工会同样要努力搞好生产的方向。然后建立劳资协商会议，签订合同，和有重点的建立督导小组，推动合同的执行。在进行中工人以搞好生产，争取资方经营信心，减少资方顾虑，达到进一步帮助厂方改进经营管理，推动生产。如永利铔厂1950年3、4月间曾负债达160余亿，5月协商会议成立后，劳方自动减薪1/4，并协助资方清理物资

和整理健全了各种财务制度，使成本减低20%，全年产品增加至37 000吨，打破该厂有史以来的纪录。其他如首都火柴厂、南京肥皂厂自成立劳资协商会议后，产量和技术都比以前提高。以上经验证明：劳资协商会议只要能掌握面向生产和监督改造的方针，是争取、团结资方和贯彻“维持改造生产”的一个最好的方法。

(二) 指导加工订货，分配产量的工作：工业局成立后即注意和商业局、劳动局、人民银行等单位互相配合。工业局专管品质规格的监督和指导。在1950年10月份并建立了化验室，面粉、火柴、榨油等业成品经过化验后，刺激了公私营工厂竞相改良品质，使二等面粉的麸皮由0.68—0.73%降低到0.62—0.63%。火柴发火点提高到中央标准的140度，数量也普遍增加，每盒达80支以上。其他如纱厂、钢铁机器业，经过专业会议检查比较后也有显著进步。如益丰纱厂每件用棉由430斤降低到407斤，超过华东规定410斤的标准。钢铁机器业做到按期交货，并得到订户的夸奖，缺点是：工业局统一筹划有系统地向私营企业定货的工作做得不够，因此各地区和本市机关部队在南京订制产品时多与私商直接来往。一方面自己吃亏，受商人骗，一方面商人有了办法，工商部门难以领导。所以今后工业局必须成立经理科，统一受托各机关部队的加工订货。

(三) 专业会议和开歇业管理工作：工业局成立较迟，于1950年10月份才开始结合了专业会议，对针织、钢铁机器、榨油、酿酒、砖瓦、卷烟等24个行业进行了全面调查，发现了不少典型的好坏工厂，并对几个主要行业初步制订了计划性的生产方案，使对私营工业的改造与提高有了初步经验。如棉织、绒线、毛巾等8个行业，订出了品质改造的统一规格，鼓楼肥皂厂的主动打开农村销路，首都火柴厂的改造烘房办法，义丰机器厂改用汽车底轴加热代替镍络钢制造泥门成功的经验等，都可作为私营工厂改进的楷模。其次通过专业会议和情况调查后，对开歇业的

管理更可以主动和有计划，并可结合业务指导实行管理。

(四) 组织联营在南京来说很重要，因为小厂多，资金分散，一人一条心，如果能更好地把他们组织起来，就能生产得好一些，并可解决很多问题。这方面我们正在把过去联营的经验进行总结（另外有专门报告）。

手工业在南京比重很大，土机棉织业就可养15000人，去年产销都好，但偷工减料，成品不合规格，给外地商户的印象很坏。不加改造，就不会长期存在，今年准备大力整理。

(二)

对于商业的改造工作，则进行得比较差一些，经过抗美援朝、集体交税、游行示威等运动后，工商界是有进步的。内部新旧、进步与落后势力激烈斗争，在工商联的上层，开明分子已占优势。但在各行业公会中，除已经整理的三、五行业外，其他同业公会多为封建帮会恶势力把持，进步分子不但孤立并且受到威胁，内中有些封建行业还有特务、逃亡地主、恶霸等等隐藏在内，这些人如不加清除，群众就不能抬头。经过最近反动党团登记、评税斗争后，要求改造公会，清除坏分子，镇压坏人（封建恶霸）的空气颇为紧张。最近我们拟首先选择几个重点，予以突破。

私人工商业者，在政治上虽一般有了进步，但在业务经营上还有很多落后行为。欺骗顾客，大斗进，小斗出，掺杂作假，以坏充好，不论在米行、营造业、木行、棉织业等都有这些恶劣现象。例如，某江西商人买回100匹布，大部内里是坏的，有的小本商贩受骗后气得自杀，这种风气不加改造，影响城乡贸易至巨。

我们对私商的领导，过去都是通过工商联，这是对的。但因为国营公司、企业积极参加不够，业务联系少，主动团结教育不

够，私商经常反映不满意见。我们公司企业的干部也多忙于自己的任务，对南京生产事业的改造注意不够，把上面交待的上缴、收购、回笼等任务完成，已感很吃力了。部分参加工商联工作的同志，在讨论与本身业务联系不大的工作时，往往不够关心，对他们帮助不大。

去年调整公私关系后，干部对公私关系是注意了，但今天看来又有些同志片面强调“一视同仁”，而对“有所不同”注意不够，对恶劣的行业取缔不坚决。当商人对国营企业与合作社的发展有不正确的反映时，我们少数同志因对“公私关系”认识不足，因而未能及时加以说服或批驳，对私营企业应领导他们向何方向走，如何步骤，心中无数。

(三)

在管理市场与稳定物价方面：去年对几个主要物品如粮食、棉纱、布、煤和煤油等是取得了有效的控制，但全面掌握还没有做到（如其他重要工业原料及生活必需品五洋和糖）。从一年来对市场物价的管理上，我们获得以下一些经验：

(一) 在市场波动时，必须工商、税收、银行、合作社通力合作，才能取得有效的控制。如国营公司抛售，而自己的工厂抢购，就无法办。合作社配售代销煤油等工作，对稳定市场、便利人民起了很大作用。南京人民银行现金管理的主要对象是部队，如去年朝鲜战争爆发后，银行管理紧一些，就解决很大问题。

(二) 在价格政策方面首先要掌握议价，要兼顾政策和市场实况。国营公司对自己已掌握了雄厚物资的市场可废除议价。在公司物资不足控制的市场，议价还有保留的必要。另外注意市场供求情况，使成交价与议价不脱节。同时要照顾政策，这样方能使市场交易步入正规。其次要研究与掌握地区差价和排斥与回笼之间的关系问题，去年纱布南京也照上海等产地分成整批与零批

的价格，南京的纱布多来自沪、锡，但零批的价格规定得比芜湖、蚌埠还高，因此无生意；整批的价格又使商人不如直接到产区去买，纱因统制没什么问题，对布是有影响的。

（三）加强市场管理：去年对几个主要物品的市场管理，在保护正当工商业，并争取物价长期稳定方面是收到效果的，这种管理必须有各财经部门统一的配合。对几种主要物资的市场加强管理时，同时也要监督其他市场，并需将行商摊贩管理好。在管理内容方法上主要对投机商加以严厉打击和取缔，进行改造陋规，废除剥削，另外统一颁布市场的规则，这样才能使市场管理工作纳入正规。

（五）

总的说来，在一年来财经工作上，我们获得以下几点认识：

（一）本市关于维持改造生产的工作，两年来虽已做出初步成绩，但由于南京原来经济基础的破烂，问题仍是很多的。工厂领导干部，以前只是在理论上认识搞好生产必须依靠工人阶级，最近才逐渐得到实际的解决。其他如城市税收究竟依靠谁，对私营企业究竟如何领导，城市建设究竟如何进行等问题，过去在认识上都还没有建立完整的一套。最近因中央要召开城市工作会议，我们作了充分的研究，才有比较完整的认识。从这些方面来看，我们可以得出一点经验：在新形势下的财经工作，虽然对党内外干部都还是陌生的，但只要紧紧掌握上级的方针，去虚心深入的钻研，许多问题还是可以得到解决的。

（二）上级政策方针的指示必须与具体情况的研究相结合，并根据具体情况订出具体办法，来逐步实施。这样，才能正确贯彻执行上级的政策方针与指示，过去我们有些同志在这些方面认识不够明确，有些急燥情绪，如领导工厂的同志对于“管理民主化，经营企业化”是搞好工厂的基本道路一点，缺乏完整的认识，对具

体的重要环节还没有明确地掌握到，因些看到其他地方搞什么亦想搞什么，没有根据自己具体条件来决定是否能搞和如何搞。另外如货币管理工作，上面虽颁布了一套完整的计划，但根据本市具体情况如何着手进行一点，在开始时亦是不够明确的。对于掌握价格政策方面，过去也照上面规定一套执行，没有将实际情况随时向上面反映，因此许多工作在执行中遭受困难，不能得到很快的解决。

（三）要把城市生产工作搞好，必须工、商、财政、税收、银行等部门大家共同努力才可以搞得。过去商业部门不大照顾工业部门，合同订得苛刻，要求过高，财政、银行等部门对工业的关心与支持也不够，这样都会使工业的恢复与发展感到困难。过去虽也有某些相互帮助，但各自强调自己业务的情况比较严重。例如，要粮食公司照顾米厂与面粉厂的事情吵了一年多，到今年2月间财委专门召开会议后才得到解决；个别公司与公司之间甚至有产生意见的。这都说明，大家合力搞好生产、一切为生产服务的观点尚未被所有干部接受。

（四）南京行政上与邻县缺乏联系，工作中也存着某些困难，因为南京与其他都市不同，其他城市背后都有农村作依靠，如果南京在行政上不主动与邻县联系，那末有许多工作就不能取得较好的配合。去年华东贸易会议确定附近邻县的专业公司与南京发生联系后就解决了一些问题。现在有几县的合作社归本市的合作总社领导，也取得较好的配合。最近马鞍山矿务局、江南和中国水泥公司，都要求在南京交税。南京农业研究机关很多，我们为了南京将来工业的发展，拟在邻县推广经济作物，但由于行政上缺乏联系，所以感到不便，这个问题今后应求得解决，使南京工商业能得到更进一步的开展。

（五）加强培养与提高干部，充实组织机构，是决定各部门做好工作的重要条件。去年我们对新老干部的业务技术学习领导不够。今年财经各部的工作任务比去年大为加重，需要学习的

地方更多，所以如何充实组织机构，加强在职干部的学习，负责指导财经学校和办理各种专门短期训练班，吸收青年学生和失业职员、工人来学习等工作，已成为解决干部问题，和迎接将来大发展形势的一个重要的准备工作。

江渭清^①在南京市二届三次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节选）

（1951年8月30日）

一、目前生产方面的概况

近半年来，我们的生产事业已有了很大的进步，如：

公私营工矿方面：产销数字和职工人数均有增加，以有线电厂来说，今年的生产任务比去年提高1倍到2倍，并有把握保证完成或超过任务，电瓷厂今年第二季度较第一季度产量增加51%，整个公营工厂第二季度的销货总值较第一季度增加了48.6%，私营方面，如硫酸铇第二季度较第一季度产量增加19.9%，销量增加5%，面粉厂第二季度较第一季度产量增加46.1%，销量增加47.9%。6月份18个公营工厂的职工总数与3月份比较，增加11%，私营工厂职工也有增加，如义丰机器厂半年来由17人增至36人。此外，在节约原材料、降低成本、职工群众的合理化建议以及技术上的创造发明等，也都有了一定的成绩，一般都打破了旧的定额和标准，这些都是由于工人阶级觉悟程度逐步提高发挥了劳动智慧和努力的结果。

在手工业方面：半年来经过国营贸易公司进行加工订货，配售原料，推销成品等一系列的扶持，以及倡导联营组织合作社与开歇业的指导管理，在20个行业中，至本年6月底比1950年年底户数增加29%，职工人数增加9%。1950年底17个行业资本额和本年6月比较，计增加了9.3%。其次就几个主要行业的产销数字来

① 江渭清为中共南京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

看，半年来每月都在激剧增加，钢铁机器业上半年营业额超过去年34.9%，砖瓦业上半年销瓦超过去年全年34.6%；棉织业去年夏季大部停工，而现在则供不应求。

在城乡物资交流方面，5月下旬举行南京土特产交流展览大会，6月上旬参加华东区土产交流大会，不但恢复了许多旧的贸易网和商业网，并且开辟了不少新的商业路线，签订了200多件购销合同协议，成交总额超过400亿元。南京云锦已北销绥蒙，竹货远达东北，板鸭西销入川，玻璃杯南销两广，同年在土特产交流展览会上，我们特别设立了一个生产经营改造馆，把种种陋规恶习暴露出来，已初步扭转了外埠工商业者对南京工商经营上的不良印象，部分工商业者初步认识了陋规对本身业务发展的严重障碍。如棉织业已开始实行统一规格，提高品质，划一价格，有的商店已实行明码实价，有些行业的陋规已在革除。

从上述的情况看来，充分说明我们对生产的改造是有成绩的。但另一方面必须指出，现仍存在着不少缺点：如在工业生产上，对生产过程中的关系尚搞不清，对生产情况心中无数，浪费的现象仍很严重，各种制度尚不够健全或不合理，生产计划性还很差，依靠工人阶级的思想还不够明确，民主改革贯彻还不够，工厂管理委员会和劳资协商委员会大都流于形式，工厂内部，领导尚不够统一，任务多，会议多，以及干部和积极分子兼职多的现象，至今尚未有效克服。在手工业和城乡物资交流方面，国营经济、合作社及私人工商业者，互相有机的配合还不够，因之减少了推进物资交流的作用，某些厂商，偷工减料，以及贪图暴利的思想行为也很严重。革除陋规还只是开端，有的尚未着手，有的行业未能与产销问题结合进行，因而收获很少。在组织联营中，经营虽有改进，但也有单纯依赖政府贷款的思想，或想趁机把持抬高价格和解雇工人的行为。

同时，我们还必须指出，在搞好生产事业的前进途中，也还存在着许多急待克服的严重困难。

首先，由于过去历史条件所造成，南京的经济生产的基础是异常薄弱的。例如：机器工业与手工业全部户数仅占工商业总户数13.2%，百人以上的机器工业仅占工商业总户数0.11%，产业工人和手工业工人仅占全市人口总数的3.5%。除少数工厂外，一般的生产设备，也均比较简陋和分散，某些技术人员亦仍感不足。除少数的国营工矿外，公营私营工业和商业资本，均苦于资金短缺，周转不灵，尤其是手工业，在旺季时尚可维持，一到淡季即有停工解雇的现象。

其次，工商业界还存在着许多不良的经营作风，严重障碍我们和外地的物资交流。虽然在两年多来，尤其在最近城乡物资交流展览大会以后，有了不少改进，但仍有很多行业，未能彻底革除，因而也增加一些困难。

最后，有些工厂在过去不仅机器设备上甚至在原料供给上，均依仰国外的，虽然我们以自力更生的精神，克服了许多困难，但是由于帝国主义的封锁，也增加了目前生产上的困难。

各位代表：在我们面前，虽然有这许多缺点和困难，但在中央人民政府和华东军政委员会的正确领导下，我们南京市人民政府和全体人民一道努力之下，尤其在南京工人阶级的政治觉悟不断提高和一致努力的基础上，我们有信心克服这些困难，而且一定是能够克服这个困难的。过去两年来，无论在公营工业和私营工商业中，都曾涌现过许多克服困难的先例，在这里仅举出两个例子来说明：

例如国营南京机器厂原为南京农业机械厂，解放前历史不久，专以制造中级农具为主，解放后的初期，摆在该厂面前最大的困难是：已制成的产品不合市场需要，销不出，现金周转不灵，甚至职工薪金都发不出，新的生产方向又无从捉摸。由于该厂领导上明确了依靠工人阶级的思想，在工人政治觉悟迅速提高和劳模带头推动之下，团结一致，大家想办法，一面靠碾米收入维持职工生活，一面争取各种零星机件的制造以维持生产，进一步研

究市场需要情形，设计制造各类成品，逐步摸索到制造工作母机的生产方向。从去年元月份起为了提高产品质量和消灭原材料上的浪费，建立了产品检验制度，一年半来由于检验工作日渐认真，以及工人弟兄不断学习，认识到提高产品质量的重要性，产品剔退率逐渐有了显著降低，成品精密度也大为提高，如目前“返工”已减少 $5/6$ ，“报废”减少了90.67%，这样不但降低了成本，提高了质量，打开了销路，而且使生产走向正常，业务日益开展。职工人数目前较初解放时增加了将近7倍。

又如私营义丰钢铁机器厂，解放初期，因产品品质低成本高，生意清淡，工厂眼看要关门，资方悲观失望对经营无信心。经工人兄弟主动团结资方，开会座谈，建议把原用材料铁规钢改用汽车地轴钢，用电力加热法代替了“煤火淬火”法，减低了成本，老师傅李阿宝开动脑筋，把旧车床设计改成磨床，提高了产品品质，因而打开了销路，获得盈余，并在工人觉悟大大提高后，展开生产竞赛，使生产率激增，如工人王天喜原先每天磨“凡耳”杆子80只，现在每天可磨180只。事实教育了资方，提高了经营生产的信心，初步改善了工人福利。加以国营企业大量订货，使该厂生意更好起来，今年上半年产量增加了5倍，工人增加了1倍以上。

上述两个例子的经验告诉我们，虽然在生产中存在许多困难，但这些困难是能够克服的，我们还必须认识到：搞好生产是一个长期的艰苦的克服困难的奋斗过程，也是一个不断学习和提高的过程。

二、今后的生产任务

根据两年来生产情况变化和主观的条件，我们认为要搞好南京生产工作，今后一个时期内主要努力方向应该是：依靠工人阶级，团结与发挥全市人民的力量，加强与改进公私营工矿企业的经营和管理，提高生产效能；加强手工业生产的指导；巩固土特产展览交流大会的成果，发展城乡物资交流，继续推广郊区原

料作物的种植；同时在可能条件之下，集中公私力量有计划有重点的筹建一些新的工业，只有这样才能逐步改变南京的经济条件，为将来发展生产作好准备。

在上述方针任务之下，特提出如下的方案，供大家研究：

关于加强与改进工矿生产的经营和管理问题

今后公营工矿的中心任务是：依靠工人，团结职员和技术人员，紧紧的掌握企业生产计划，切实保证完成国家所赋予的生产任务和做好政务院所规定的清理资产、核定资金的工作，围绕着这个中心任务，有计划有步骤的以小组为单位，加强车间领导，稳步发展爱国劳动竞赛。通过开展反浪费运动，继续贯彻民主改革，特别应当积极的弄清生产情况和生产过程的关系，为今后逐步实行经济核算制打下基础。

在私营工厂，今年下半年的生产任务，同样是很繁重的。政务院亦规定了私营工厂要重估财产，调整资本；至于开展爱国劳动竞赛，在私营工厂亦要搞起来。因此以上所提出的公营工厂的工作任务，一般的亦适合私营工厂的要求。但私营工厂，在进行以上工作时，必须通过并进一步搞好劳资协商会议，这是私营工厂保证完成以上工作的主要关键。关于这个问题，必须通过这次工会法执行情况的检查，从总结生产出发，正确的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贯彻公私兼顾劳资两利政策及劳资协商会议的民主平等两利的原则。

除加强现有工矿生产工作外，根据南京可能的条件，组织公私资金从事各种规模的生产事业的筹建，是有其重要意义的。目前正在积极研究筹建的有纱厂，已向苏南、上海洽购纱绽；现在着手研究的有麻袋厂、纸浆厂、机械厂，还准备研究制革厂、玻璃厂、文具仪器制造厂、板鸭改良加工厂等。但在研究筹建这些工厂时，首先就遇到购买机器的困难，因之组织和运用现有机器设备及筹建一个小型机器制造厂，以解决一些机器问题，实有必要。

五个重点行业初步的简单改进意见：

(一) 钢铁机器方面：应在现有基础上，逐渐转向以生产农具为主要业务的方向，如抽水机、碾砻机、脱粒机、轧花机、镰刀锄头、耕犁等，除农具外，可以就原有设备，按销路情况，生产汽车零件、印刷机和建筑器材并按情况逐步转变。至于钢铁业目前的主要问题：第一设备不足，加热加硬度的设备和6呎以上的刨床，均付缺如，因之一切产品还要送到上海加工；第二无高级技术人员，有些技术问题，无法解决；第三原料不足，如铅、合金、钢、机器钢，尚须采用外货，为了减少原料供应的困难和减少资金方面的压力，将来钢铁业所需原料，可集资组织向东北、华北国营公司采购，同时在可能条件下与本市国营公司签订原料供应合同，减少个别接洽的困难。分配订货推销成品，仍可由联营或合作社方式负责办理，这样也可以达到规格统一和大量生产的目的。

(二) 云锦方面：原料供应目前还无问题，将来产量增多，一部分原料须改用厂丝，价格较土丝要高 $\frac{1}{3}$ 。产销方面，应与国营公司签订产销分工计划，随出随交，就整个经济情况来看，这一业的发展是有其限度的，现在主要产品为袍料，消费者均为王公喇嘛，如他们收入减少，就要影响云锦的销路，东蒙即其例。因之最近或将来应研究改织新的转向出口以及大众需要的产品以谋长远而广大的销路。工具方面，可以逐渐改用机器，但应先购买几部进行试办。云锦产品的规格、花色，目前异常繁杂，将来的趋势需要大量而简单，这对于产量的增加、工具的改良、销路的扩充都有关系。

(三) 棉织方面：目前生产使用机子只达总数60%，其余40%只要原料无问题，是可以逐步恢复的。为减低成本，划一规格，提高品质，须添设印染机器设备，这样一方面可减少各户分别染色的费用，同时统一印染，可使规格划一，色质美观一致，更能引起顾客的信仰。现此项印染机器，可由公私投资合营，或私

资集资，在机器未设置前，可先将染色工作集中，为了能保持全年经常生产，消除淡季解决资金缺乏问题，可由花纱布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在可能条件下签订产销合同或以纱易布办法协助其生产。

(四) 砖瓦方面：砖的体积笨重，运输不便，故销售对象多在本市，发展有限；瓦的销路，因本市售价低，可远达东北、西安、汉口、河南，以西安为例，由本市运往尚较当地所产每万片价低450万元。目前的砖瓦业存在的主要问题为规格问题，为了纠正此缺陷，今后制坯模型及式样大小应视各地需要予以统一，使之能大量供应，这个工作应由行政部门会同厂方及专业公司研究并订定计划执行。产品方面，一部分可与专业公司订定合同，产销分工，以减少资金周转的困难，一部分可组织起来自行销售，至于设备资金，应集合私人资金转向此种工业生产，周转资金，如由各厂与国营公司签订产销合同尚不能解决，可由厂方向公私银行申请贷款。

(五) 竹货方面：目前主要问题，为原料缺乏和资金周转困难，过去原料的采购，大都在赶会时向贩运商高价赊购，这固然增加了负担，但却减少了资金周转困难，目前赊购办法取消，资金周转就发生问题，解决办法可由公营企业向产区直接采购或组织私商集体采购，这样既可减低成本，并可解决资金周转与原料来源问题。关于销路问题，一方面可由国营公司向华北等地调查需要，订立合同。人工方面，如供应大量产品即感缺乏，因之工具方面，有适当引用简单机器设备之必要。

关于发展城乡物资交流问题

搞好城乡物资交流，须从国营贸易公司合作社及私营工商业三方面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互相协助，共同努力。为此：

第三、发挥私营工商业者的积极性，贯彻生产经营上的改造：

首先应该是在巩固土特产展览交流大会的成绩上，贯彻生产经营上的改造决心，把划一规格、提高品质、革除陋规、明码标

售，定为各行各业的行规业规，并订入爱国公约中去。同时明确依靠工人阶级的思想，贯彻民主、平等、两利的劳资关系。健全和整顿同业公会使之真正作到为会员群众服务。

其次是要有计划的、有重点的发展与提高联营组织，使之在自愿结合基础上充实资金，从改造生产经营出发，发扬民主作风，巩固内部团结，并切实纠正正在联营中企图垄断营业，抬高价格，操纵把持，虚报资本或趁机解雇职工和抽走资金等思想行为。因此：

(一) 必须加强工商行政部门对联营组织的审查指导与管理，使其彻底革除陋规，走上合理进步的途径，树立新的营业作风。

(二) 组织联营必须在自愿结合的基础上，事前经过相当时问的酝酿，其领导人必须公正和熟练业务，同时要建立经常的会议制度，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这样就使联营易于团结，也易于巩固；否则不但联营搞不起来，即或组织起来，也必然要产生纠纷，营业难以做好，组织就会解体。

(三) 联营组织必须资金充足，参加人员均须按认股数缴足资金，不能空股，也不能有依赖思想。认股多少可以不受限制，也不要平均认股，不然会产生资金短少的弊病。在联营组织中的职工待遇，必须实行按劳取酬的原则，才能发挥职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增强团结。

再其次是保证履行协议与合同。在南京土特产展览交流大会上，本市各业曾与外埠代表团订立了协议和合同，是关系到南京商业信用及南京整个新旧商业网的巩固与发展，和今后城乡贸易能否扩大的问题，工商联应重视这个工作，在政府的领导下，成立一个小组，专门检查合同的履行情况和其他有关的各项问题，以便使南京各业与外埠所订的各项协议获得贯彻履行的保证。

第四、积极解决有关发展城乡物资交流的几个问题：

一、充实加强本市城乡物资交流促进委员会的组织，使之成为研究指导检查督促有关城乡物资交流的各项具体工作的全市性

的领导机构。

二、加强行政管理与市场管理。如对工商业户开歇业的管理，对联营组织的审查，对投机取巧的取缔等工作，仍须加强；对五洋市场、木材交易场所的管理工作，须继续改进；对粮食面粉市场管理办法，须加以适当的修正，这样才能保障正当工商业的利益，而有利于促进城乡贸易的扩大。

三、统一管理与调度仓库。南京的公有仓库，由于目前分散掌握在各部门手中，因此产生了使用不合理，形成某种程度的浪费现象，应会同有关部门，根据中央财经委员会1950年7月26日所发关于统一航务管理便利航运促进城乡物资交流的指示，统一管理与调度南京公有仓库。

四、建立搬运公司，合理的调整和统一搬运力资，统一调配搬运劳动力，加强搬运工人的教育，树立新的劳动态度，爱护货物，提高搬运效率，并更进一步改进搬运方法，以利城乡交流。

五、适当修建水陆交通，扩大搬运网，以利物资交流。首先要注意修理城乡郊区附近道路、桥梁以利各种车运。另外继续研究打通秦淮河问题，以便直通杭绍与皖南，使南京在南面与东南方面，与苏南、浙、皖广大地区联接起来。水路运费低廉，有利于物资的交流。但因关系到我区的水利问题，且涉及其他行政区，所以要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现已作了初步调查，希望在12月底以前拟出施工等详细方案，以便呈请华东军政委员会批准后办理。

柯庆施关于南京“五反”运动 结束后工作安排给周总理的信（节录）

（1952年6月3日）

有关南京生产事业的情况曾于5月7日以专电报告，现当“五反”运动结束阶段时，社会经济的严重情况已进一步暴露，我们面临的问题已更严重。南京现有102万人口，整个工商业22000余户中商业多于工业，而工商业中独立手工业户及家庭商店又占60%以上，较大规模的生产事业很少，目前拥有资金10亿以上就算大户，全市资金总额不过3200余亿元。2万余工商业户中专事偷税漏税、贩卖金银美钞等违法行为为生者，估计不下5000户。目前我们收容救济的人有11000左右（以工代赈5000人，教养院3500，游兵、小偷各1000余），需要经常救济者3.4万人。解放迄今，疏散了30余万，屡散屡聚，至今仍有102万人。

“五反”后南京工商业中 存在的几个问题（节录）*

（1952年）

（一）南京市人口为102万，工商业户共约25000户，其中70%以上为独立手工业与家庭商业户，最近整理行业从中划出小贩性的工商户，约2800余户，尚有23000余户，其中独立劳动者及家庭工商业户仍在60%以上。又如“五反”中工业户调查，其中独立手工业者即占□□□□，□人以下的小作坊占□□□，职工30人以上的机器工业仅43户，而设备简陋，生产能力低，尤其是资金薄弱，过去生产也不经常，不少行业一年只作几个月的工，工人工资也无定额，有的一年只发一二次工资的，以如此薄弱的生产力来维持全市百余万人的生计，显然是不能适应。

（二）资金短缺与分散的情况也更严重。据4、5月份反复调查核算的结果，南京2万余工商户的资金总和为3200余亿元，其中流动资金仅1600亿元。又根据钢铁机器、西药、五金、营造等23个重点行业3220户的典型调查来看，资金100万以内者292户，占9.1%，500万以下者833户，占25.8%，资金1亿以上者不过304户，占9.5%，5亿以上□□户，占□□%，10亿以上的仅□□户，占□□%。仍以上述3220户开业历史来看，抗战以前开业者不过575户，占18%，而在抗战胜利后（投机商）与解放前（落魄旧公务员的小本经营）开业者达2020户，占62.6%。不仅资金十分薄弱，而且从工商行业性质上来看，全市139个行业

* 此件为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部长刘述周向中央汇报的材料。

中除商业中之绸布、百货、五洋、杂货、酱园等与人民生活密切联系，目前困难虽多，但仍有维持与改造的前途者外，其余如粮食、鸡鸭行、中西餐……等等行业根本已不能存在。而在工业方面如棉织、针织（手工）、制皂、火柴、卷烟等业，大都因设备简陋、工本大、原料耗费多、成品质量低，虽经百货公司加工订货予以维持，但很难与上海、无锡等地商品竞争，销路有限。另如云锦、丝织、元缎等虽为南京特产，品质很好，目前人民购买力还未提高到消费这类东西的程度，所以暂时也无发展的可能。另如牙刷、手工造纸、皮革品业等销路虽好，均因原料被控制，商人买不到原料目前已纷纷闭歇。再如营造、砖瓦工业、汽车五金、沙法木器等“五反”以后，全部垮台，目前既无恢复的可能，也无恢复的必要。对于上述一些行业，不但困难不容易克服，而且也没有大力扶助的条件，要想依靠这些工商业的繁荣以解决南京100余万人口的经济生活，是不可能的。

至于有发展前途的行业如钢铁机器业也是资金奇缺，流动资金主要依靠贷款解决，目前银行放给该业的贷款已经接近于其全部设备的总值，还不能改变其缺乏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而且，一般都因设备差，不能制造大的机件，生产量微弱，故无固定订货，间歇性很大，生产不经常。

因此，绝大部分工商业户不得不从事非法经营，其中专门依靠偷漏税收、偷工减料及专事或兼营贩卖金银美钞、放高利贷以及制毒贩毒等非法谋利者，据不完全的初步统计全市共约四五千户左右。

（三）“五反”运动以后南京工商业的困难显著增加了，其原因是：1.“五反”后，私营工商业户都揭了底，信用破产，私人借贷关系停止了，地下钱庄活动被打垮了，银行贷款条件严格，不易借到，资金周转困难。2.营业情况不好，税收负担沉重，今年1月至4月的营业额较1951年同期减少30%，其中商业减少32%以上，但在同一个时期征收去年冬季营业税400多亿，

去年全年所得税700余亿（其中部分已经预征），更促成许多资金困窘行业摇摇欲坠的趋势。3.南京市场过去靠部队机关的消费，“三反”以后特别是部队节约，许多生意没有了；军需军工加工订货，现在也因为部队机关清理物资等原因也几乎全部停止了。4.“五反”以后原有的私营工商业者的自营市场缩小了，贸易关系多已打断了，城乡交流不畅；农村合作社的发展，亦给私商缩小了活动范围；国家的加工订货任务，又因为“三反”、“五反”以后，干部谨慎小心，工缴费压得低而验收成品时条件高，使资本家无利可图，而且订货预付款普遍由70%减到30%，资本家更感到周转不灵；而一部分行业（特别是困难多的行业），在劳资关系方面还不正常，影响了部分资本家的生产积极性，也多少加重了目前的困难。

（四）由于上述情况，因此南京失业现象是很严重的，“五反”后工商业户已经申请批准歇业者有800余家，自行闭歇者有1300余家，此外尚有千余户处于半歇业状态，共有失业与半失业工人约15000人左右（以上是4月份的统计），再加其他各阶层失业人数总共有好几万人（目前无材料，将来调明详报），其中已经被我们收容的（如工赈队、教养院、劳动改造等）共11000余人，没有收容但经常依靠我们救济的约15000人，另外因冬寒雨雪季节的原因而无法维持生活，临时需要救济者还有四五万人，其中有近万的三轮车与码头工人及其家属，问题最为严重。我们预计在今后经济改组的过程日趋深入时，失业的现象可能还要严重起来。

对于上述这些问题，我们已采取了下面几个办法来解决一部分问题：

一、对私营工商业采取积极扶助的办法，大力调整公私关系、劳资关系，加强加工订货、收购、贷款等工作，使市场活跃起来。其方法与其他城市大体相同，兹不赘述。

二、积极筹备移民垦植，继续疏散一部分人口，以减轻城市

负担。过去曾大力进行过疏散回乡的工作，疏而复聚，劳民伤财，收效不大，现在用移民垦植的办法虽然比疏散好些，但花钱多，解决的人数少，依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南京的问题。因此，我们要解决南京今后的问题只有三条路：

1. 在即将到来的五年建设计划中，对南京工业建设予以一定的照顾，适当的发展一些工业，我们认为这一点是可能的，因为南京不缺乏劳动力，周围的地理条件也很好，原料与燃料都不困难，特别是，还有一定的国营工业基础，这个国营工业都是技术性较高的工厂，将这些原有的工业扩充完全是有可能的。我们希望能够在5年内能吸收15000到20000工人，便能减轻一些困难，把这样一个城市勉强维持下去。现在这些工业的生产、建设计划都由中央与华东掌握，南京地方工业根本没有，所以要请中央解决这个问题。

2. 如果第一条路不可能，则我们建议将南京划归苏南区作为一个地方性城市，或成为将来的江苏省会，这样使南京有农村支持，在城乡交流上可起一定作用，也是比较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办法。

3. 如上述两个方案均不可能，则请中央考虑将南京周围几个县划归南京，这样可以使南京有一定的农村支持，不论在经济贸易或把城市人口转化为农业人口方面，都不无少有帮助，但这个办法牵涉既多，也不能根本解决问题，只是作为救急的办法而已。

以上意见，南京市委曾作过正式讨论，但尚未向中央及华东正式申报，特先汇报，请中央考虑。

中 央 关 于 同 意 南 京 市 退 补 控 制 数 降 低 的 复 电

(1952年6月20日)

南京市委6月3日关于工商户分类情况及补退数字的来电及华东局6月6日的复电均阅悉。据南京市委统战部长来京开会所反映的情况及与柯庆施同志在电话上商谈的结果，中央认为南京市补退罚控制数字940亿是过高的，同意下降在700亿以下，其中现款300亿折公股一百几十亿。现款并可推迟到过年以后再退。关于工商户分类问题，同意南京市委的意见。

周恩来总理秘书李琦给柯庆施回信

(1952年7月17日)

刘述周同志带来的陈述南京市情况的信，总理阅后并批送陈云、富春、一波、维汉诸同志传阅。除减少“五反”退补数目问题当时即已由中央发电解决外，至于如何建设南京的问题，总理及前述几位同志曾考虑：(1)待苏南、苏北两区合并时，将省会仍设在南京。(2)确定南京为军事、文化城市，将若干大学办在南京。(3)工业方面如可能扩充原有之电器制造厂及举办其他工厂等，由中财委在拟定整个计划时加以研究。

以上诸项，迄今尚未正式确定，只能作为你个人考虑南京市工作时的参考，待有具体决定时，容再告。

中共南京市委 关于五反运动的总结（节录）

（1952年8月9日）

（一）

本市“五反”运动1月初开始，先由资本家自己学习，我们做了较充分的调查研究与政策宣传的工作，2月初，运动在我们直接掌握下正式展开，广泛发动群众，组织基本队伍，造成浩大的声势，压倒资产阶级的气焰，在三条战线上（工人店员、工商界家属子女、工商界内部）同时发动猛攻。接着通过“三榜定案”处理前三类户，迅速形成与扩大“五反”统一战线。然后检查后二类户，一边有准备的进行专案检查，一边严阵以待，号召坦白，结果半数以上不战而擒。最后，进行核实定案处理，遵照中央与华东历次指示，反复核算，将全市工商户违法所得总额由3200亿核实为2200亿，并将实际补退数字，控制在700亿之内，明年6月前只收300亿。全市五类户的最后比例是：一类户26%，二类户57%，三类户15.2%，四类户1.5%，五类户0.3%。目前除应判刑的尚未宣判，及市评议委员会工作尚在进行外，“五反”运动已于6月底宣告结束。

（二）

解放后，南京资产阶级向我们的进攻是十分猖狂和严重的：

第一、全市工商户的违法所得达3200多亿元，几等于其全部资金总额。“五毒”材料共41万余件，有的行业每户平均在百件以上。全市有行贿行为的3633户，有偷税漏税行为的20843户，有偷工减料行为的3211户，有盗窃国家资财行为的4423户，有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行为的129户。尤以偷税漏税最为普遍，如手工卷烟、五洋等行业专靠偷税生存，其盗窃国家资财的范围与数量都很惊人。如补胎业贿买二野后勤的轮胎有4000多只，获利80多亿；水电、五金、新药等业，通过其派去各军事机关、工厂、医药卫生部门的“坐探”，一手大量盗窃物资，转手再卖给公家；营造业承包工程，其偷工减料盗窃一般都在工程费用的一半左右。

第二、南京资产阶级的进攻，首先是对准了人民民主政权要害所在的军事部门，从空军、海军、步兵、炮兵，军事学院、高级步校到各个军工军械军需工厂，从空军基地建设，军械军需器材，到各军事部门的基本建设，及抗美援朝的军需任务，他们无不千方百计地“打进来”“拉过去”，大肆盗窃；甚至完全篡夺了某些部门经济与基本建设的领导。……

第三、不法资本家三年来对我们的进攻是有计划有组织的，手段是毒辣的，如营造、五金、水电、木行等大行业中，都组织成几个集团，分别地有目标地向机关、部队、国营企业进攻。木行业的进攻对象是煤建公司，其中9户有组织地专在治淮工程上下手，另有5户是组织起来专向中南区木材产地进攻的。五金业由16户组织联营，其目的是更加有组织地向军工、电业、运输部门进攻和垄断南京的五金市场。营造业中集体行贿、抬标、盗窃的大小集团有七八个，其中由8个较大的营造场组织起来的“大同号”是专对皖北粮仓工程进行抬标的集团，抬标的结果，工程标价往往高出应值的1倍以上。此外有专向高级步校进攻的“五联”，专向军区营房管理部及军事学院进攻的“新中三联”，专向海军学校进攻的“裴桂记四联”等。又如印刷业制版组由4个

大员组成了“星六互惠会”，用联向抬标等办法，企图搞垮公营的制版所。纸商业的“美派集团”，百货业的“十弟兄”，他们把持公会，垄断行业，评税时瞒上欺下，以达到大量逃税的目的。

由此可见，在全国革命胜利之后，我们与资产阶级在经济战线上的限制与反限制的斗争，成为最主要的阶级斗争。这也就更证明了二中全会决议和毛主席对我们历次指示的英明正确，证明了不“五反”是不行的。

但另一方面，就南京的资产阶级来说，虽然绝大多数资金薄弱，五毒俱全，可是在城市经济生活上所起的作用仍然是不小的。南京私营工商业者的总资金虽只3500亿，但他们直接雇佣的职工有35000余人，连劳资两方的家属估计在内，他们直接间接负担了不下20万人的生活，而南京国营贸易约3000余亿的资金，直接雇佣的职工仅近3000人，在“五反”以前，70%以上的城乡贸易，还要靠私营工商户来担当，由此可见在整个社会经济改组过程中，我们还不能抹煞资产阶级的作用，因此我们在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中，必须坚决遵循中央所决定的打退他的不法进攻与清除其“五毒”，但又必须保持和发挥其生产积极性的政策，这就是“五反”运动能不能获得真正的胜利的关键。

(三)

在整个“五反”运动中，我们特别抓紧了下面三个主要环节：

第一、依靠工人阶级，充分发动工人、店员，争取高级职员，是取得“五反”胜利的基本关键，这就必须首先在全体干部中明确树立依靠工人阶级的思想，必须发动与组织工人店员的队伍，造成壮阔的声势，以便于进一步争取高级职员以取得揭开资本家罪恶深处的锁钥。南京在“五反”开始时，很多干部对依靠

工人店员的思想是不明确的，经过反复教育，在运动第二阶段才基本上得到解决，因而运动也就进一步蓬勃地开展起来。

但是单一般认识到依靠工人、店员还不够，还必须进一步认识店员工人的特点，才能够真正从思想上把工人店员发动起来。南京手工业工人和店员，有其不同于一般产业工人的特殊情况，他们一般与资产阶级都有些直接间接的同乡、亲戚等封建关系，很多人都认为是“靠老板吃饭”，店员工人的工资关系亦很特殊，除固定工资外还有厘金、拆账、分红、小账记件等形式，他们的顾虑特别多，怕关店失业是他们主要的顾虑。在运动初期，不少人的检举材料是和老板商量过的，老年店员工人与高级店员由于多年依靠老板，待遇比较优厚，阶级立场更较模糊，他们认为“我是两边够不到，既不是资产阶级，也不是工人阶级”。因此发动这些分散的、情况极为复杂的店员工人确是较为艰巨的，这是一方面；但是，另一方面，一部分资本家对店员的封建压迫又很严重，打骂、罚跪、人身侮辱普遍存在，特别在青工和学徒中埋藏着深刻的阶级仇恨，一经启发，就很容易形成报复性的过火斗争，因而在发动店员工人过程中，我们注意掌握了一面坚决揭发资产阶级丑恶罪行，明确划分工人店员与资产阶级的界限，弄清“谁养活谁”的道理，深入了解店员工人的思想情况，及时打破顾虑，特别宣布“包下来”的政策消除其怕失业的顾虑，支持工人店员的合理要求，坚决替他们撑腰，以坚定其斗争决心与信心，但同时又要善于将目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结合起来，并使一切阶级仇恨与革命热情妥善地引导到清除资产阶级“五毒”的目标上去，以免纠缠于“五反”以外的其他问题上，并严格防止资本家故意制造和扩大纠纷转移斗争方向。因此，必须强调对干部及群众的政策和策略教育，特别是对资本家既斗争又团结和分别对待的政策，十分重要，并同时对逮捕、斗争会确定检查对象等必须加以严格控制，使运动循正轨前进。

此外，当资本家的“五毒”问题基本解决后，我们及时引导

职工将“五反”的热情转到搞好生产经营方面，团结与带动资方提高经营积极性。这样，不仅可以使职工的饱满情绪得以巩固提高，从而巩固了“五反”的胜利，更有助于迅速扭转劳资对立的局面，为今后的团结生产打下良好基础。

总之，“五反”中南京的工人运动取得了巨大的成绩，在这个严重的斗争中，全市职工本身受到了教育锻炼，提高了阶级觉悟，新发展了2122个工会会员，调整了工会基层组织，清洗了干部中的不纯分子，涌现了8000多名积极分子，841名青年工人店员参加了青年团，发展了13名党员，替今后搞好私营企业的生产与经营，监督资本家不再施“五毒”打下了基础。

第二、发动资本家的家属亲友及各方面社会力量，更进一步使资产阶级陷于四面楚歌完全孤立的境地，以软化与瓦解其抗拒情绪，并从而把“五反”运动的伟大教育意义，普遍到社会各阶层人民中去。

但必须注意对于老板们的家属，首先要严格区别于资本家本人，以帮助他们解决问题的态度，从切身问题分析利害，说明“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以促使他们积极地劝说检举。对资本家的子女则主要是晓以大义，启发青年要求进步的积极性，指出其应站在维护人民利益立场积极地动员其父兄坦白。在其亲友中则主要是造成群众的政治和舆论攻势及利用其中与资本家有密切关系的人，针对资本家的思想情况，进行现身说法的工作。

由于我们充分发动资本家周围的一切力量，使资本家回到家里“白天母亲劝，儿子唱，夜里睡在床上老婆又督促坦白”，左右邻居又问：“你坦白了没有？”这样迫使他们坦白的也很不少。

第三、资产阶级是“五反”的斗争对象，同时他又是斗争后团结的对象，因此运动的高度政策性和策略性是很重要的。首先，一方面我们在斗争中必须依靠工人阶级的主要力量，但另一方面，我们既能保障其在共同纲领范围内的合法的权利，那么在斗争中反复阐明政策，启发其一定程度的自觉和促成其内部分化

也就有了可能，因此，一开始我们就把进行资产阶级内部的分化工作，作为三条战线之一。我们在发动组织工人和发动资本家亲属及社会力量的同时，拿出部分力量动员和组织资本家学习，反复交代政策，启发和号召其自动坦白，促成其内部斗争，以免于完全被斗，并在整个运动中灵活运用面对面与背对背的斗争方式。这对分化对方阵营，壮大我们声势，使我们始终立于主动地位，作用是很大的。我们在运动的初期，即利用资产阶级自己的嘴巴，招供自己的“五毒”罪行，并从他们内部的斗争中，获得了数万件罪证材料，这些虽然是极不完全的材料，但对我们开展运动是极为有利的。我们在运动的后期检查严重违法和顽抗分子的时候，由于充分运用了他们的内部矛盾，并争取其可能（即使是极小）的自觉，也扭转了某些绝望顽抗者的情绪，使一半以上自动交代了问题，特别对于减少对抗情绪，以保持其生产经营的积极性，有重大关系。

其次，资产阶级的“五毒”是各有不同的，而问题严重情节恶劣、死顽不化的又系少数，因此，贯彻“团结多数，打击少数”和依据具体情况严格的分别对待的方针，极为重要。中央指示的五类工商户的排队和迅速处理前三类户以及照顾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给资产阶级不但在经济上而且在政治上指出出路，是“五反”运动获得成功的最基本的关键。南京的情况证明，凡是经过不同程度的严肃斗争，彻底揭发其“五毒”罪行，打垮其威风，在低头认罪的情况下，能够根据不同的具体对象，再给以严格的分别对待的处理，即使是被打击得很重的工商户，也无不服服贴贴，有的说：“政府对我们真象三娘教子，高高举起，轻轻落下，打在儿身，痛在娘心”，认识到“政府是要我们学好”。从斗争中完全证明：中央和毛主席的指示是非常英明的。

此外，要正确贯彻中央和毛主席的政策和策略的方针，就必须要对运动有严格的掌握，因此也还要经常听取资产阶级的反映与意见，在火热的斗争中，使领导上能保持冷静考虑四面八方的

题。我们在增产节约委员会办公室专设一个联络组，以党员为主，吸收一些工商界及民建的人参加工作，负责了解与研究资本家的动态，这对协助领导掌握全面情况上，是起了一定作用的。

(四)

“五反”运动确实是一场极为尖锐复杂和规模巨大的阶级斗争，在运动中暴露出我们领导上存在着很多弱点。但主要的有如下几方面：

第一、运动一开始我们对运动发展的规律摸不到底，致在运动前半期有走一步看一步的现象，这样不但拖长了运动结束的时间，同时也走了一些可以避免的弯路。

第二、在运动开始时，虽然已注意到“五反”与生产结合的重要，也作了一般的布置，但对运动规模如此的广大深入，仍估计不足，因此也就缺乏全面和充分的准备。在2月份和3月初社会经济生活的停滞较为严重，3月下旬才逐渐好转。从现在市场活跃的情况来看，比去年同时期还要好一些，但公私营业的比例起了较快的变化（公营贸易“五反”前为30.5%，“五反”后为47%）。从南京的经济情况来看，公私比重的逐步变化，虽是不可避免的，但如能早些注意，并从多方面来进行工作，其变化必将缓和一些。

第三、当工人发动起来以后，可能发生对资本家的体罚现象，事先虽已有所估计，但从多方面的防止与及时纠正仍为不够，因此在运动初期的一个短时期内，在很多行业中存在对资本家的体罚现象，这样使党与政府的政治影响在当时受了一定的损失，同时个别罪恶不大的资本家被吓得自杀，与当时的动乱现象是有关系的。

(五)

“五反”运动已胜利地结束，如何巩固“五反”胜利，如何在“五反”胜利的基础上提高私营工商业者搞好生产经营的积极性，根据“五反”经验与南京情况，我们拟进行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 正如党的二中全会决议所指示的，革命在全国胜利以后，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成为国内的主要矛盾。同时我们认为在国营经济与合作社经济日渐发展增长的情况下，这种矛盾也将日渐增长，因此必须认真领导工商界学习共同纲领，使他们认识新中国的光明远景，使他们认识自己在遵守共同纲领的原则下有其存在与前进的道路，这就是首先要从认识上提高他们一步，启发其自觉的搞好生产经营。其次必须加强对大工商业户的工作，这些人不但在生产营业上的比重上占着主要的地位，即在反限制斗争中他们也是主要的力量，而且起着左右的作用，因此加强对他们的教育与团结工作就特别重要。第三，还必须加强关于“五反”原则的宣传教育，对继续犯“五毒”的工商业者必须根据“过去从宽，今后从严”的原则加以处理，否则就不可能严防“五毒”的再犯。为了作好以上三项工作，就必须加强工商联的工作，使工商联在教育改造私营工商业者的工作中，成为在党领导下的广大工商业者自己的组织与领导者。

(二) 加强对私营工商业的指导与管理，帮助私营工商业的改造，使他们在遵守共同纲领和国营经济的领导下，大、中、小各得其所。我们认为根据南京情况，大的及一部分中的经过改造，能老实经营，自有其存在和适当发展的条件，但绝大部分的小户及一部分中户，由于其资金的贫乏及经营业务的限制，在今后的社会经济生活中，不但无存在价值，也缺乏存在的条件，据初步调查，由于不能再靠“五毒”生存，或其业务已为国营企业所完

全代替，或由于户数过剩，或其厂店资金过于枯竭等原因，全市将逐渐走向被淘汰道路的有7184户，占全市工商户的31.2%，而夫妻商店与家庭作坊占60%，这7000多户中，仅有15%还拥有一部分资金，尚有一定的转业经营能力，其余则都要逐渐进入失业半失业状况，因此我们对私营工商业的指导与管理，坚决从淘汰、改造与发展三方面着手，“五反”以后，我们已严格控制着开歇业的管理，以期减少经济改组过程中的盲目性，逐渐改变工业与商业的比重。

此外，加强国营经济的领导，通过物资交流加工订货等工作，把私营工商户逐步组织到有计划的生产中来，坚决贯彻陈云同志在全国工商联筹备会议上报告的各项具体政策，我们拟考虑适当地让出一部分国营商业的市场，以照顾私营目前的困难。但另一方面我们认为公私比重的逐渐变化，也是不可避免的，所谓“公私兼顾”基本上仍不能改变这种变化的趋势。

(三) 加强私营企业中的工会工作，继续深入发动工人店员，加强政策教育，巩固“五反”胜利，目前我们以主要的搞好劳资协商会议，去团结资产阶级搞好生产经营，并逐渐达到监督资产阶级不再施“五毒”。

(四) 大规模开展失业人员的转业训练，给全国的经济建设准备后备力量，并从而解决经济改组中的严重失业问题，我们在“五反”以来已使2780个失业工人有了新的职业岗位，有950人正在作转业训练，根据中央失业问题会议上的初步决定，我们今后每年可经常收容5000人从事转业训练，我们决定把这件工作作为南京今后的中心工作之一。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 关于反偷漏斗争的主要情况和意见 给市委的报告（节录）

（1953年11月11日）

反偷漏斗争于10月27日全市性处理大会开过以后，由工商联出面领导学习，进行正面教育，并结合个别处理的阶段已基本告一段落。

通过上一阶段的斗争，对整饬工商界的纳税纪律，已收到一定的效果，具体表现在1至9月份所得税的预征工作上出现了较显著的顺利局面，因此，在应用反偷漏斗争这个武器来保证工商税收任务的完成这方面的意义来看，斗争是取得很大成绩的。

从斗争本身的效果来看，一部分大中型工商户已较深刻地受到一次反偷漏的教育，表现在基本上扭转了消极对抗和应付过关的情绪，较老实的坦白了偷漏事实，尤其是在处理大会之后，很多已填送自查补报登记表的大中型户，又再度补送材料，较突出的例子是四区的群力柴行和宰牛业联营处，这两户经27日大会处理了3倍或6倍的罚款，处理后除及时送缴了补罚款外，并继续自查补报营业额共3000余万元和检举了一些行业性的偷漏问题……这些事实，都说明部分工商业者对端正纳税态度已有了初步的认识，为整饬今后经常的纳税纪律打下了一定的思想基础。

其次，是工商界的偷漏数字基本上已经反出了一部分，根据我们11月1日与3个区进行初步的极不完整的内部估计，在反偷漏斗争中，一区估计可反出8—10亿元，二区可反出4—5亿

元，三区争取反出10亿元。根据市委11月5日向省委的报告，全市估计可反出30余亿元。因此，对增加财政收入也起了一定的作用。

此外，是在反偷漏的前一阶段中，工商界已暴露了不少的严重偷漏方式，若干极隐蔽的偷漏办法如藉“联营处”及“联购组”进行有组织的集体偷税和某些行业性的偷税问题，都逐步有了暴露。资产阶级这些偷漏办法，是他们对抗国营经济领导的重要手段之一，因此，这些不法事实的揭发和暴露，为我们今后与资产阶级在税收方面的长期斗争提供了有利的条件，尤其是使税工干部受到一次深刻的教育，进一步掌握了对资产阶级斗争的方法。

以上是反偷漏斗争的主要情况和初步的收获，也是主要的一面。

但是，从整个斗争来看，仍有不足的一面。

首先表现在约7000户自报查帐及民主评议户中，还有相当大的部分未受到较深刻的教育，因此次反偷漏斗争，主要掌握以大中户为主，而进行的步骤，又是采取自上而下，因此，在前一阶段中，着重于工商界各级领导分子的教育，大体上收到一定的效果。但一般的大中户，尤其是户型虽不大，但为工商界公认是“偷漏的骨干分子”（中央商场此种户型最为集中，它们的特点是不雇职工或少雇职工但营业额很大，偷税的花样亦最多），则大多数还没有感到痛，我们对这些刁顽户的偷漏情况，心中具体的数也不多，如轻易放过，即对交待较早的工商界上层分子的教育作用，也可能要打些折扣，因此，各区税务分局继续认真地审查自查补报登记表，剔出可能有严重偷漏尚未坦白的大中户（户数不宜过多），交各区工商联重新补课，是此一斗争能够善始善终的主要关键之一。

其次，从已经反出来的初步偷漏情节来看，我们估计南京工商界的偷漏数字是相当大的，如50个民建会员（大中工商户各占一半左右）经反复正面思想教育后，即共坦白了约达2亿元的偷

漏税额，平均每户偷漏税款400万元左右，这些数字虽然不能作为推断南京整个工商界的偷漏额的唯一根据，但足以说明反偷漏斗争还有很大的“潜力”可以挖掘，尤其是二区为大中型工商户麇集之处，加上还有一个中央商场“潜力”必然更大，因此各区税务分局如能在今后一个相当时期内，在不妨碍所得税估征和经常的税收工作的原则下，抽出适当的力量，进行有重点的抽查和必要的处理（必要的以区为单位的处理会还可以开一两次），并有选择地逐次加重其罚款，是完全有可能逐步扩大增加财政收入的战果的，并可为使斗争转入经常化打下基础。

第三，行业性和有组织的偷漏情节，暴露得还不充分，如罐头食品业工商界都认为有问题，但迄今尚未突破，而行业性问题的突破，对我们今后掌握资产阶级的偷漏规律，是有很大意义的。因此，我们认为市税局可抽出一定力量，组织清理行业性偷漏问题的小组，汇集各区所暴露的此类问题，集中研究整理，并责成市工商联继续抓紧进行对各重点行业公会主委的教育，俾可通过此次斗争基本上能掌握资产阶级通常的偷漏规律，以丰富我们今后长期斗争的经验。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 南京市私营企业1954年内实行 国家资本主义的工作方案（草案）

（1953年11月25日）

（一）南京现有国家资本主义成份的基本情况

南京现有职工10人以上有动力设备的私营工厂及其中已实行公私合营的工厂共162户，职工总数12200人，资金总额约10888.72亿元。而实行公私合营的永利宁厂、南京面粉厂、南京肥皂厂、江南汽车公司等4个工厂企业，即有职工4035人，资金6429.88亿元，虽只占总户数的2.47%，但职工所占比重即达33.07%，资金额比重为59.05%，超过了半数以上。

其余158户，包括28个行业，职工8165人，资金约4458.84亿元。其中经查明有公股或代管股、属公私合资性质的，尚有有恒面粉厂、新安纱厂、南京火柴厂、金兰食品厂、大益面粉厂、建新织布厂、联业金笔厂和永懋酿造厂、东海印刷厂、大隆、中国两砖瓦厂（以上4厂无动力设备）以及鼓楼冰厂（解放后迄今未复工生产）等12个工厂，占158户的7.59%，职工数占9.81%，资金占6.55%；江南、中国两水泥厂也初步查出若干公股或代管股，因尚未全部弄清，故未计入。

此外，根据全市私营大型工业的综合统计，今年1月至9月份的生产总值计4752.31亿元，为国营工矿企业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产值即达4135.34亿元，占87.01%之巨，计包括17个行业，103户，占全部私营大型工业24个行业，134户的76.86%。

其中江南、中国两水泥厂1月—9月份生产总值为1580.89亿元，全部为国家订货，占加工订货、统购包销总值的38.22%。

（二）对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对象的确定

根据需要与可能的原则，拟选择以江南、中国两个水泥厂及钢铁机器业的一部分为重点，兼带一些在生产上与市场上占重要地位、有发展前途的轻工业工厂共计48户，作为从年内起到1954年止的公私合营的对象。

上述48个工厂，共有职工5028人，资金4189.71亿元，职工数占158个厂总数的61.58%，资金则占93.96%，皆为私营工业中之精华。如钢铁机器业中，拟作为公私合营对象的22户，仅占全业206户的10.68%，而职工却占31.37%，资金则占到76.27%；再如棉纺织业中，拟作为公私合营对象的8户，不足全业858户的1%，而职工占到36.5%，资金则占71.25%。

所选择的这些工厂，技术工人较多，技术水平较高，产品质量亦较好，多为各地厂矿、基建或工业生产、人民日常生活所需，销路很广，各厂均已经过民主改革或正在进行民主改革，职工已有一定的政治觉悟；资方从业人员中，有民建会员18人，包括工商联主委、副主委、常委、委员及钢铁机器业主委等，也是将来政治活动员的有利条件，目前并已有少数工厂表示要求公私合营。

另交通运输业3个轮船联营处，共有职工298人，轮船15艘，净吨位279.67吨，但船只多已破旧，资方成份复杂，营业情况自今年以来才逐步改变了过去亏损的情况稍有盈余。根据发展城乡贸易的需要，亦拟有条件地在1954年内实行公私合营。

（三）关于实行公私合营的国家投资问题

按照先插一脚，不多化钱的精神，一般应以利用其现有生产设备为主，不多施行投资。上述48户工厂当中，已有22户欠“五反”补、退、罚款及银行贷款，达147.7亿余元，另有8户已查明有或多或少的公股、代管股在内。为实行公私合营而需国家投

资的已不多，部分无国家负欠的工厂，实行合营时，还需酌量投放一些；对于江南、中国二水泥厂为适当扩建所需的大宗投资，则需请省转报中央考虑。实行公私合营后还须国家再予投资的，也必须在少量投资可大量增产或确因资金周转困难，严重影响生产，急需协助解决等原则下，考虑投放，并要在可靠的基础上逐步进行。按照以上原则的初步估计一、二两类37个厂须由地方投资约近百亿之数，其余尚未估算。据估测，一般少量投资后，生产均能有所增加。例如专制钻床轧头的洪兴机器厂，目前产量远不能满足市场需要，如投资3.3亿余元增添部分机器后，产量可增加2倍以上，产值可由现在每月约4000万元增至1.8亿元，上升3倍半。

（四）实行公私合营的步骤、方法与目前的准备工作

南京已实行公私合营的4个工厂企业单位，经营规模与生产价值所占比重都很大。另外，加工订货、包购包销在整个私营工业生产当中也占绝对优势的地位。因此，目前国家资本主义工作的总部署是：一面整顿与搞好已实行公私合营的工厂企业，总结过去在贯彻政策、生产经营、业务管理等方面所已取得的经验教训，检查目前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健全董事会组织，使之提高一步；一面吸取经验，集中力量，自年内开始到明年为止，以公私合营工作为重点，分成三批，有计划、有步骤地完成私营重点工厂的公私合营工作。对加工订货、包购包销工作也须组织一定力量配合有关业务部门，在任务分配、工缴费问题、规格质量检验等方面，进行检查与整顿，纠正缺点，使之健全与合理。在公私合营工作的具体步骤上，由于私营工厂除江南、中国二水泥厂外、一般规模不大，我们感觉省委指示的试点工作，只要进行第一批合营工作时，注意选择一些条件好，困难少，能树立榜样与扩大影响的对象，即可结合一并进行，不拟另划阶段。具体的分批步骤是：（1）第一批：从年内开始到明年第一季度为止，以江南、中国二水泥厂为重点，另从先易后难着手，选择南京、联

华两玻璃厂、南京火柴厂、有恒面粉厂、新安纱厂、南京针织内衣厂、金兰食品厂、永懋酿造厂、京昌机器制造厂、华艺电机厂等12个厂作为第一批的合营对象，搞好公私合营工作。这12个厂所占全部私营工厂合营对象的各项比重为：户数25%，职工数67.88%，资金额92.5%，生产值84.33%；（2）第二批：在明年第二季度内搞好其余条件较差，尚有若干困难的各厂合营工作；（3）第三批：从明年第三季度起到年底止，完成所剩余未搞的全部合营工作，此类厂困难较大，待一、二批厂取得较完整经验后，再行具体研究部署。其次，方法上要在充分的宣传动员基础上，在资本家中培养合乎三个条件的积极分子，通过他们在资本家内部酝酿，然后主动地、有步骤地提出我们事先确定的合营对象，以双方充分协商的方式来进行。为此，目前全面的准备工作，即应从以下几方面抓紧进行：

一、建立机构：为便于集中力量，在市委直接领导下成立私营企业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领导国家资本主义的工作，其中以公私合营工作为重点。

二、组织力量，调集干部：以民改工作干部为主，调配各厂充作骨干，于三期民改结束后即集中整训。其他如工会、青年团等一般干部均应就地取材，在举办各厂积极分子训练班中培养解决。首先要求组织部完成对两个水泥厂以及第一批合营各厂的干部调配工作。

三、宣传动员与党群工作：在全市广泛开展国家总路线总任务的宣传教育基础上，召开市协商委员会议进行工商界当中的宣传动员工作，组织资本家进行国家总路线特别是有关国家资本主义的学习，在他们当中有重点地培养积极分子，并注意了解与掌握他们的动态，及时抓紧教育，为合营工作打下思想基础。在工人方面，尤须抓紧进行国家总路线总任务的宣传教育，深入动员，讲清道理，使他们明白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步骤与方向，从而协助政府搞好合营工作，并举办有关各厂

工人积极分子的训练班，整顿工会基层组织，进行所需一般干部的培养训练工作。在整个工作进程中，宣布公私合营后的各工厂，尚需在技术人员、高级职员当中组织一次有关国家资本主义的学习与教育。同时，按照目前对干部的需要及其缺乏的情况看来，在准备实行公私合营各厂工人积极分子当中的建党工作，即显得更为迫切和重要；组织部必须订出具体的建党工作计划，结合积极分子的培养训练，抓紧进行。

四、进一步搞好调查研究与材料整理工作：要求分别对确定要搞合营各厂的生产管理与产、供、销情况，机器设备与财务情况，资方思想动态，职工内部政治情况等各方面，再作详尽的了解与研究。首先要摸清第一批合营各厂的概况，研究实行合营后，可能遇到哪些问题，做到心中有数。其次对明年要搞的二、三批厂，亦须在已有的材料基础上，进一步进行调查研究，要求做到每户皆有一份较为完整的材料。

（五）关于资本主义商业的改造问题

南京私营商业户数很多，但行业分散，一般资金、规模都很小，其中目前已查定有公股或代管股的仅有中国国货公司等8家，所占比重不大。在1954年以前，按照全国的统一要求和趋势，必须首先以粮食商、食油商作为重点，通过组织零售代销，对之进行改造工作；其他一些资金、规模较大并在市场上能起一定作用的大型商店，拟先进行民主改革补课工作，至于应采取何种方法进行改造的问题，有待以后再作研究。

南京市私营工厂民主改革 办公室关于南京私营工厂民主改革 补课工作总结给市委的报告

(1954年2月5日)

一、概 况：

南京私营工厂民主改革补课工作，系1953年初开始，以南京玻璃厂进行典型试验。5月中旬，调集干部140人，分批推开，一批计13个厂，职工1047人，二批计36个厂，职工1881人，三批计55个厂，职工2039人，共计105个厂，职工5159人，其中除地方公营光荣染织厂及公私合营南京肥皂厂外，私营工厂数实际为103个，职工4948人，约占全市大型私营工厂数69%，人数67%（2个水泥厂未计算在内），至1954年1月上旬全部结束。

一、二批厂工作，主要参照上海私营工厂民主改革补课工作的经验分3个阶段进行，在建设阶段，并集中进行了巩固劳动纪律的教育，订立了若干与之有关的人事管理制度，把运动的结果转向生产。

三批厂工作，接受了一、二批厂的经验教训，并值总路线的宣传开始，因此作法与前有所改变。准备阶段在初步进行增产节约的教育，安排生产，摸清情况后，即宣布民改。首先进行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教育，明确社会主义道路与私营工厂工人的责任，从而批判了在公私关系与劳资关系上界线模糊及经济主义等自发的资本主义思想。继而号召划清敌我界线，进行忠诚老实自觉交代，然后进行组织建设，最后提出以增产节约的实际行动贯彻

彻对资本主义工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并对今后工作作适当安排后，结束运动。

一般说，三批厂教育内容，较前两批更实际、完整，工作时间，较前缩短 $1/3$ ，而效果较前更为突出。

二、收 获：

105个厂中除少数厂外，一般均收到了如下效果：

(一) 比过去任何一次政治运动深入广泛的发动了群众，提高了群众的阶级觉悟，使之认识到工人阶级应走的道路和责任，三批厂明确认识到现在私营工厂工人主要是为社会主义建设而生产，因而大大鼓舞了生产热情，加强了劳动纪律，大批落后分子有了转变，产量、质量均有所提高，如五区各厂民改前共有落后分子66人，民改后只剩下24人，四区各厂民改前经常严重违反劳动纪律的135人，民改后，突出转变认识提高的有127人，根据四区8个厂民改前后的统计，由于工人积极性的发挥，因而产量一般提高了10%—50%，全市经过民改的8个布厂的次布率，一般均降低到5%左右（即已符合规定准备〔标准〕），有的降低到1.06%，新安纱厂的棉纱品质，从过去的49分上升到88分，超过丙级纱的原定标准。此外，在部分厂中，出现了部分技术的改进，创造发明，因而劳资关系得到改善，资方经营信心普遍加强，少数厂工人群众并开始对生产财务管理上起了监督作用，因而改变了公私关系。

(二) 基本上掌握了厂内工人政治情况，下厂初期共掌握材料556份，民改结束后上升到1000份，比原来增加80%，其中950人作了自觉交代，少数严重分子也暴露线索，三批厂并发现了个别现行特嫌分子，部分厂批判了反动思想的影响，建立治安保卫组织，因而缩小了敌人活动阵地，打下了长期与隐蔽的残余敌人作斗争的思想基础与一定的组织基础。

(三) 加强了工人内部的团结，健全了工会基层组织。培养和锻炼了1134个积极分子，比下厂初期增加了115%，占职工总

人数22%。发展了党员23人，团员103人，一般的在各厂均培养了可以依靠的力量，不同程度的完成“扎根”的要求。

因此基本上改变了去年春季私营工厂中，工人觉悟不高，生产情况不稳，劳资关系动荡，与政治情况不摸底的混乱局面，并从而使市、区领导上，比较深入地了解了南京私营工厂中开展生产节约运动及逐步实现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有利条件。

三、主要缺点及领导思想的检查：

(一) 教育的内容不够实际、完整。尤以一、二批厂的教育中，通过诉苦回忆对比后，未能进一步引导群众解决当前存在的主要的前途道路不明与经济主义等的模糊认识与错误思想，在工人阶级当前责任的教育中划清界线，站稳立场，监督生产的教育，也不够具体明确，因此很多厂在民改后生产成绩很大，但工资福利问题的混乱思想仍多。

(二) 忠诚老实自觉交代的掌握上。强调了团结、教育、改造为主的方针，贯彻了不追不逼启发自觉的原则，因而保证整个运动的发展，符合“稳”的要求。但对某些严重分子，过于强调了不准“点”“诈”“挤”“压”，而忽视了正确的运用策略，因此这部分人的交代尚不够彻底。此外，部分厂对在反动思想影响的批判上不够有力，因而影响了群众政治警惕性的提高。

(三) 在组织建设工作中，没有更有意识地培养教育一批党的积极分子，进行有关党的基本知识的教育，对部分民改后觉悟有显著提高的工人，未能明确指出其今后努力方向及鼓励其入党的积极性，因而未能更好地完成原订“为建党做好准备”的要求。

(四) 民改工作与当前的政治任务及实际斗争结合不够，特别是二批厂正值普选运动全面开始，而各厂一般未能更好地完成普选运动的要求及通过普选运动更好地推动民改工作。

此外，少数厂由于干部的群众观点模糊以及工作作风的不够

深入，加以领导上的具体指导不够，在运动中与部分落后分子形成顶牛状态，影响了整个运动的效果。并由于某些措施失当（如批评、处分不当）造成了以后工作中的更多困难。如升丰、振丰、联华等厂部分工人至今与工会仍抱严重的对立态度。

以上缺点反映了我们领导思想上存在着以下几个问题：

（一）对民改的目的要求认识不足，未从思想上真正领会“补课”的精神。因此，一、二批厂的工作长期限于机械地搬用上海民改补课的经验作法，未能真正根据南京私营工厂的实际情况，跳出已有的经验圈子，特别是在思想教育方面，没能抓住群众思想，对认识上的主要问题，以达到提高群众的政治觉悟的目的。教条主义的号召划清新旧界线与敌我界线，未击中当前群众中的思想关键。一般的批判些命运观点及剥削阶级思想影响。这反映了领导思想上某种程度的盲目性和主观主义。

（二）对过渡时期阶级斗争的尖锐性与复杂性认识不够敏锐。因此：（1）在交代的政策掌握上强调了启发自觉，忽视了运用策略，把一、二、三类分子与严重的三、四类分子，一律对待，敌我混淆，内外不分。在三批厂的工作布置中，对交代一节不够重视，致使工作干部一度产生麻痹松懈现象。（2）对“限制和反限制将是新民主主义国家内部阶级斗争的主要形式”体会不够，对“五反”以后资产阶级在这一斗争中采取更多更巧妙隐蔽的方式认识不足，对私营工厂工人与资产阶级终日相处所受到的影响以及对私营工厂工人在公私关系、劳资关系上与资产阶级界线不清的严重现象估计不足，仅片面地认为“五反”后，工人对私营企业前途认识不清，存在着消极思想与过左情绪（见南京私营工厂民主改革补课计划），所以一、二批厂教育内容不够完整。以上说明领导思想上的麻痹和相当程度的片面性。

此外，领导思想上，还带有某种程度的单纯任务观点，这突出的表现在对普选运动，建党工作重视不够及在交待中，怕死人而不敢运用策略，在教育中，怕影响统一战线政策而不引导群众

揭露资产阶级丑恶面目划清与资产阶级的界线等等。所以如此，还由于我们依靠领导的组织观念不强，在整个运动中，主动请示报告，争取领导以及当领导指示后，细心研究坚决贯彻的精神均不够，如市总党组一再指出要大胆创新的经验，而我们直到二批厂工作结束后，才有些体会。

四、几点体验：

(一) 民主改革是工人阶级思想上的基本建设运动，是工人内部统一团结的政治自觉运动，因此，民主改革的首要环节，在于进行系统的基本的阶级教育。而这一教育必须是从工人群众的切身体验与实际水平出发，引导进行回忆对比，以达到划清界线，明确工人阶级彻底解放的道路，树立社会主义思想的目的。解放四年，南京私营工厂的工人群众已接受了不少实际的阶级启蒙教育，因此目前“补课”的重点应该是把感性认识提到理性认识，特别是要明确社会主义的前途和道路，与克服批判在向社会主义前进中最主要的障碍思想。从运动中暴露出当前私营工厂工人群众思想上主要问题是：

(1) 与资产阶级界线不清，把个人的前途与发展寄托在本厂及其资本家的前途与发展上，一部分工具简单、资金不大的行业中还有不少技术工人想出去开小厂。因而在公私关系或劳资关系上，在资产阶级的反限制斗争中往往被资产阶级所利用。

(2) 经济主义思想相当普遍，对生产与福利的关系、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的关系、目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关系缺乏正确完整的认识，少数工人尚停留在一切为了人民币的水平上，因而劳动纪律松懈、准备跳厂，甚至破坏生产。

运动的实践证明，经过耐心、诚恳、切合实际的正面教育后，绝大多数工人可以转变，而教育内容上，最易打动人心解决思想问题的是“社会主义前途及社会主义工业化”，而最后巩固成绩的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与私营工厂工人当前的责任”。因此总路线的教育，是当前民改“补课”

中的一个最实际、最有效的中心内容。

(二) 南京私营工厂解放前数量少、规模小，未成为敌人盘踞的主要基地，加之，解放后已经过了一系列的社会改革运动，故目前成窠、生根的反革命分子已经不多。但由于解放后私营工厂是各方面工作的薄弱环节，因此成了某些漏网的反革命分子的避风港。从这次交代结果来看，交代人数占职工人数的18.4%，而掌握的材料占20%以上。其中三类分子占职工人数的1.9%。运动中所发现私营工厂政治情况的一般规律是：技术简单的厂较技术复杂的厂复杂，解放后新建厂或新扩大厂比解放前的老厂复杂。从职工的政治情况看，临时工、杂工、普通工、炊事员等较为技术工人复杂，而职员中会计人员复杂的又较多。从严重分子的类别上看，农村中漏网的血债分子较城市的特务为多。如上新河太平火柴厂全厂职工22人中，12人为二、三、四类反动分子，其他包括国民党区分部书记、伪区长、伪镇长、清乡队长、叛徒等。因此，在尚未进行民政补课的工厂及商业、手工业的主要行业中继续进行民政补课工作，尚属必要。但在方法上，不一定全部进行“忠诚老实自觉交代”，有些可以在进行思想教育中，结合侧面调查，分析、整理材料，进行工人历史情况的排队来达到摸底的目的，在摸不透时，必须进行交代，在交代中，关键仍是掌握外松内紧、稳扎稳打的精神，对严重分子主要是反复说明政策，讲清利害，并结合正确地运用策略，灵活地运用点滴材料，促进其思想斗争，只有在这种情况下，党的宽大政策，才能起瓦解其抗拒思想的作用。

(三) 民主改革是一场极其复杂、尖锐的阶级斗争和思想斗争，运动的目的既要清理残余的反革命分子，又要使工人群众脱离资产阶级和反动派的思想影响，因此，必须加强领导，严格控制，充分准备，稳步推进。

(1) 在政策方面，必须坚持分清敌我、分清内外、团结多数、孤立少数的原则方针，把一般的认识模糊、敌我思想界线不

清与反革命分子严格地加以区别，把一般由于被迫被骗加入反动的组织与坚决与人民为敌的首恶分子加以区别，把一般觉悟不高，认识不清的落后分子与剥削阶级出身一贯行为恶劣的坏分子加以区别，以便发动绝大多数的工人群众，并将之团结在我们周围，改造、教育恶劣分子，孤立和打击狡猾顽抗的反革命核心分子。

(2) 在方法上必须坚持依靠骨干、运用典型，重点做好落后分子工作。为此，必须不断纠正干部思想上的非群众观点，端正对工人群众的态度。干部思想上往往是急于求成，对群众积极分子要求过高，不相信他们的工作能力，看不到他们在群众中的作用而包办代替；对落后分子则气恨交加，冷眼以对，以严厉批评及组织处分来代替说服教育，于是形成对立，加深困难，而得出结论为：“落后分子不可改造”，经验证明：必须正确地挑选积极分子，通过各种组织形式，将他们组织在领导的周围，在运动中让他们先走一步，然后实事求是地具体地布置任务。要求他们以身作则，联系群众以推动运动。并经常注意掌握其思想动态，积累他们的材料，个别的进行教育考察，这样不仅能圆满地贯彻领导的意图，而且可以完成“扎根”的要求。

同时必须教育他们对落后分子消除成见，从上到下，以诚待人，冷静客观地分析其落后原因，对症下药地抓住其思想关键，耐心教育。并须动员各方面力量（包括家属、至友），抓住各个时机，运用各种方法。属于干部或积极分子本身有缺点时，应适当进行检讨，以消除隔阂，特别是不要对他们要求过高，过急。这样才能真正全面的提高群众的觉悟，加强工人内部团结。

(3) 在领导上，必须抓住重点，加强检查，及时总结经验，纠正偏差，教育干部，以保证工作的质量和运动的顺利进行。在检查、总结交流经验中，要善于根据运动的进展情况，抓住关键问题。特别是要抓住干部的政策、思想与工作作风。一批厂工作中总结交流了金陵牙刷厂交代工作的经验后，及时扭转了

干部思想上的神秘紧张情绪与政策掌握上的过左偏向，使干部具体领会了外松内紧的作法和精神，这便保证了以后各厂交代工作的顺利进行。基本上避免了追逼现象。二批厂结束后，又曾在全体干部参加的总结整训中，集中的解决了从实际出发，抓住主要问题进行补课的工作方针与相信、依靠、培养积极分子，团结、教育、改造落后分子的思想观点及工作方法，其中特别是把干部对待群众的态度与对群众的看法，提到原则上来进行检查，使全体干部的思想水平从实际体验中，提高一步，自然、愉快地检查了过去的错误观点与作法，满怀信心地踏上了新的工作岗位。这便保证了三批厂工作中，在市办公室领导减弱的情况下，仍能顺利准确地完成了任务。

(4) 这次民主改革补课工作，是党、团、工会在私营工厂内部，加强政治工作和生产工作的良好开端。同时，经过民改后，群众的热情和积极性与资本主义的腐朽、落后、严重不合理的管理制度之间的矛盾已日益突出和不可调和（如工资制度、生产管理制度）。因此，目前极需在这些厂中，有条件的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不同程度地进行某些生产管理上的改革，加强经常的党、团、工会工作以巩固民改成果，为逐步实现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的改造，进一步作好准备。

中共南京市委1953年工作总结（节录）

（1954年4月24日）

第二、市场工作方面

（一）对于南京市场情况的认识：

1. 从南京市场几年来演变的主要方面看来，私营工商业的变化是很大的。首先是私商经营比重逐年下降，从1951年的68.42%降为1953年的46.89%；批发业务也日见缩小，主要行业如木材、粮食、五洋、绸布、百货等都先后出现了显著的消退变化，如过去有名的木材、粮食、五洋等三大市场，均已相继消失。其次开业歇业变动频繁，1951年至1953年内私营工商业的开业与歇业总次数不相上下，其中商业的歇业又不大于开业。但另外夫妻商店及摊贩数字却是逐年增加，在商品流转部分的私商当中，夫妻商店已占到76.41%，摊贩数字远远超过了它的总和，达8600多户。工业方面（包括手工业）则开业多于歇业，其中为国家加工订货或包购包销的成份日益增长，目前已占其总产值的57.77%。工业的发展以与人民日常生活需要及生产有关的针棉织、铁器、木作等为最著，1953年私营工业总产值及户数皆较往年有了显著增加，利得情况也远较商业为好。

以上总的的趋势说明了资本主义经济成份已在不断削弱和下降。其中工业经过几年来的维持改造工作，得到了相对的稳定和发展，且在性质上，已起了不同程度的国家资本主义的变化；商业则始终动荡不定，显示出商业资本转向工业和不断由大化小的分解转化过程。今后随着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国营与合作社商业阵地的不断巩固、扩大以及国家进入计划建设的要求，资本主义自由市场必将相对地缩小，与外地的经济联系也将逐渐按照国营

商业系统根据各地市场商品流转方向所划分的经济区划，来进行活动。南京市场零售营业也将以内销为主。同时市场购买力的上升幅度有其一定的限度，购买力增长部分又由于国营经济对市场控制的加强以及与人民购买关系的密切，大部仍必将归之于公，因此，国营与合作社商业经营比重势将不断增长，而私商比重则将愈益相对下降。这是市场发展的必然趋势，是符合过渡时期市场正常发展的规律的。它是以资本主义为主的旧的自由市场逐渐转变为以社会主义为主的、日趋稳定的市场的过程，这正是总路线胜利的结果。

2.这种趋势必将继续发展。如果我们听任其自流发展而不能依据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采取相应的积极措施，结果势将阻碍社会主义经济因素的增长；反之，如果采取急躁冒进单纯排斥私商的做法，其结果也必将影响到人民生活与增加社会的不安。因此，为了确保社会主义经济成份的不断增长，就必须按照总路线规定的方针政策，对私营工商业逐步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把资本主义性质的私营企业（包括从业人员在内）有区别、有步骤地经过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逐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

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特别是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将会出现很多困难，任务是十分艰巨的，因之必须是有计划和有步骤的，并且是要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才能求其逐步实现。这样，在逐步改造的过程中，就仍然还有维持的一面。而所以需要“维持”，其目的是为了逐步改造，是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个重要步骤。它实际上也就是在利用、限制、改造政策指导下，对私营工商业在一定时期内的一种正确安排，以使资本主义经济法则的作用能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经济法则所控制。这就是要根据周总理在1953年夏季全国财政经济工作会议上所作的结论中“站稳和巩固国营商业对市场的领导地位，有计划地扩大国营批发阵地，逐步排除大批发商，首先是排除有害于国计民生的批发商，限制中

等批发商，维持小批发商，尤其是维持向国营企业批发商品和经营土产的批发商，以防止盲目排除私商的思想；对零售商仍应遵照去年11月中央关于调整商业的指示，除防止私商的投机倒把外，在短时期内不把他们原有商业额的绝对数字减少，有些地区当然还可能有所增减；但对每年由于生产发展增长的营业额的绝大部分，应归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占有，使国营商业和合作社所占零售额的百分比从30%左右逐年上长”的精神，加以妥善的安排，以求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得以有计划有步骤地逐步实现。至于目前某些已出现相对过剩的行业，对其中有条件的应导向转业，部分无条件而要闭歇的，也是在所难免。在我们总结一年来市场工作之际，首先在党内明确以上各点的认识，是十分必要的。

3.总的说来，随着市场趋势的发展，国家计划经济与自由市场间的矛盾，必将更趋尖锐和复杂；资产阶级的对抗与叫嚣，也必日益增多。对此，我们必须保持高度的政治敏感性，充分做好私营企业当中的工人工作，将职工群众团结在我们的周围；同时也要防止盲目排斥私商的思想，并要批判和清除对资本主义经济法则作用破坏一面失却警惕的麻痹思想和只是感叹南京私营工商业摊子破烂，认为维持改造俱为困难的消极情绪，以求在总路线的光辉照耀下，正确地执行党的政策，有领导、有计划地逐步实现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二）私营工商业的工作问题：

一年来在私营工商业方面做了不少的工作。主要是：以开展工人政治思想教育为主结合重点处理劳资纠纷悬案，加强了私营企业的工人工作，并进行了大型工厂的民主改革补课，扭转了工人在“五反”以后的混乱思想，提高了职工的政治认识和阶级觉悟水平，调整了劳资关系，同时施行了扩大加工订货、银行投放以及组织城乡物资交流等措施，使得私营工商业的生产经营趋向正常，并活跃了市场。在手工业中曾做了重点的整顿和清理，加

强了业主和工人对手工业生产经营的信心，克服了生产关系上的某些混乱现象。并在全市私营工商业当中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普查工作，对重点行业且做了深入的调查研究，进一步掌握了私营工商业的情况与问题。此外，通过一届二次工商代表会议对资产阶级的消极经营、对抗叫嚣以及“五毒”行为也进行了正面的揭发和教育，并经过加强市场金融管理与价格管理以及有重点地开展全市反偷漏斗争等工作，较为集中有力地打击与制止了资产阶级的嚣张气焰；在国营与合作社商业阵地不断巩固与扩大下，已基本上做到使私营工商业服从国营经济的领导。以上工作均已取得不少成绩，并为今后进一步对私营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有利条件。但对照前述市场情况的分析来看，过去在私营工商业工作当中，还存在着不少的缺点和问题。主要的是未能明确贯彻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方针，加上上半年对市场淡季情况估计过分严重，在指导思想上多受南京私营工商业原有基础薄弱的局限，而偏重于如何渡过困难，力求少解雇、少歇业以免我们多背包袱的消极维持一面。至于如何通过某些维持的积极措施来达到改造的目的，无论在思想上与具体工作上都是不够明确的。在改造工作上，只是一般地提出改善经营管理和经营作风，对如何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改造一点，在方向和做法上也极不明确。因此工作虽然做得不少，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问题依然存在很多，表现在：

1. 私营企业的工人工作多着重在改善劳资关系和扭转工人“五反”后混乱思想的方面。虽然这样做在当时劳资关系紧张、生产经营不够正常的情况下，是正确的并已取得不少成绩。但未能进一步与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结合起来，还只是停留在对工人的一般宣传教育上。在向职工进行教育时，也只是片面地提出了团结资方搞好生产，对监督生产的一面即强调不够，更未能发动职工群众在私营企业生产经营的改革上，如降低成本、提高质量、改善经营管理及防止资本家重施“五毒”等方面，起到应有的

的推动作用。特别对搞好生产是为了保证社会主义因素的不断增长一点，教育不足，致使工人对搞好生产的努力方向不明，随之产生了一些经济主义的思想和各种糊涂观念，对国家的加工订货即未能当作中心的生产任务来监督，保证完成。同时教育工作之后各项经营工作特别是建党、建团的组织工作，没有很好地跟着展开，以致未能在原有的工作基础上、在职工当中巩固地建立起我们坚强有力的组织力量。

2.我们在工作中贯彻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方针很差，多片面地从业务出发，有与政策脱节的现象。如：（1）国营公司对加工订货的工作，未能提高到是国家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重要步骤来认识，只是作为一般的做买卖；或者只是看成为维持私营工业、手工业生产的一种措施以及组织与控制货源的一种手段。有关领导部门平时对加工订货工作也重视不够，缺少研究并疏于检查，在掌握政策与对加工生产的计划安排上，都还存在着不少问题。（2）银行的贷款工作，未能很好掌握对私营工商业的贷放方针，分别扶助、维持与排挤的不同对象，有区别地加以对待，以致上半年出现了对私营商业放款尺度过宽的现象。（3）工商行政部门在市场管理工作上，多从一般的行政管理出发，如何结合对资产阶级进行限制与反限制斗争而采取有效的市场管理措施即不多；对资产阶级重施“五毒”一面即管理不严。（4）税务部门的一般税工人员，对私营工商业偷漏的严重性认识不足，在开展反偷漏斗争时，一面束手束脚认为大户帐目健全问题不大，另一面遇到困难时则又想搬用“五反”的办法来惩办一批，出现过政策思想的左右摇摆。以上这些部门工作的缺点，是和我们平时对干部政治教育不够，未能使他们领会和懂得如何贯彻党的政策分不开的。

3.在组织贯彻上跟不上各项工作发展的要求。主要是由于市委对私营工商工作还缺乏全面的研究和经常的统一部署；市有关业务部门平时各搞一套，互不相关，虽间有临时围绕某一中心

工作的联系配合，但缺少一定的组织机构来经常统一领导与掌握贯彻，各区有关的部门工作也未能建立起来；有关力量即不够统一集中。各搞各的结果，上边感觉配合不易，下边则感工作多头，被动忙乱。突出地表现在作为领导私营工商业的三个主要环节，即国营经济领导、市场管理与群众工作经常相互脱节未能有机地结合起来。这是今后必须求得解决的问题。

（三）国营商业（包括合作社）的工作问题：

一年来国营与合作社商业在扩大销售、改善和提高经营管理上，已取得了不少成绩。市属有销售任务的百货、土产、花纱布等8个专业公司，全年完成了10856亿的销售额，商品流转费用水平较中央规定的8.15%降低到6.09%，并为国家积累了资金667.65亿元。在保证供应、领导市场等方面，也均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国营商业部门及合作社对本身的任务与作用尚不明确，对市场的变化，未能及时研究分析；商品流转计划的制定以及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也未能很好从深入了解人民实际需要与研究市场购买力变化情况着手，加上本身平时政治思想工作薄弱，工作人员政策观念不强，以致一年来对市场的领导与掌握上以及本身的业务经营上，还存在着以下主要的缺点。

1. 国营商业在业务经营中，存在单纯的业务观点与资本主义经营思想，以致上半年实行经济核算时，忽视了对市场的领导。过分从财务计划的要求出发，过多减少花色品种、压缩库存，使部分商品脱销，一度造成了经营比重上公降私升的不正常现象。如花纱布公司的棉布批发所占比重由1月份的87.35%退缩到5月份的81.58%，私营百货业向百货批发站进货的比重，由调整商业以前1952年11月份的35.65%降低到3月份的26.68%，使得国营商业的阵地特别是批发阵地遭到了不应有的退缩。正因为这样，对市场价格就失去应有的控制，形成市价高于牌价一般达3.5%，高的且达30%。以上情况直到下半年大力组织货源，加强对市场的控制与领导之后，才得扭转。但在控制了货源扩大销售

后，对市场可能的变化以及如何安排等问题缺乏研究和必要的措施，因此又产生对私批售过紧的现象。

2. 由于对市场需要估计不足，国营及合作社商业在业务经营和商品流转计划的编制上，均存有很大的盲目性。一般的讲，上半年计划编制偏于保守，一面销售计划按月超额完成，另一面脱销情况却时常发生，而整个国营及合作社商业的经营比重却有所下降。下半年在扭转上半年公进私退不正常现象时，计划又层层加大，脱离市场的实际情况，表现出购进大于销售，销售计划多未完成，部分商品又形成新的积压。而且国营及合作社商业的销售计划互不碰头，经营范围与分工不明确，因此不能很好的相互结合掌握与领导市场。

3. 国营商业在对待地方国营工业与合作社的关系上，未能做到应有的帮助和扶持，而偏于单纯地做买卖。出现过对地方工业某些产品不愿经销的不良现象。对合作社也扶持不够，有时在货源供应上扣得很紧，思想上存在卖货给合作社要有优待，赚钱不多，不如多卖些给私商，没有把合作社当作国营商业的有力助手来看待。另一方面合作社也存在着资本主义经营思想与盲目经营的毛病，如调整商业后减少品种过多，下半年则盲目增加花色品种，多进名牌货，不愿推售手工业品及土特产品，对合作社应为国营商业部门的助手共同配合来领导市场一点，认识很差。

4. 国营商业部门（包括合作社）的政治工作制度，过去也不健全，整个政治思想工作显得十分薄弱。因此业务部门工作人员政策思想较为混乱，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及手工业要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认识很差，业务经营中的某些资本主义经营思想，也长期未能扭转，对于业务经营与领导市场的工作，影响是很大的。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南京市私营工厂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给省委的报告

(1954年6月12日)

一、本市10个工人以上的私营工厂共有352个，其中已进行过民主改革的有105个。1953年全市资本主义工业为国家加工订货的产值已占其总产值的68%以上。自今年2月起，我们在20个为国家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工厂中进行了增产节约运动的典型试验，现已取得初步成绩，端正了职工对政策的认识，职工的社会主义觉悟和劳动热情都有显著提高。4月份有17个厂都提前或按期完成了生产任务。据12个厂的统计，2月到4月工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就有97件，现已有31件被采纳，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并加强了生产的计划性，改善了经营管理。5月12日，市委召开了私营工业工作会议，出席会议的包括市、区有关单位的党员负责干部共92人。会上总结检查了前一阶段的工作，部署了今后的工作任务，统一了干部的政治思想，提高了干部的工作信心。兹将我们几个月来工作中的几点主要体会报告如下：

(一) 以保证完成加工订货任务为中心，抓住生产环节，深入进行总路线教育，是发动群众自觉参加增产节约运动的关键。运动开始时，职工一般都不关心，认为“浪费是资本家倒霉”，“节约是叫资本家赚钱”，政策认识、阶级界限也很模糊。有些厂从了解、检查过去加工订货任务完成情况和职工思想情况着手，从而抓住当前生产上、职工思想上存在的主要问题，采取回忆对比、算生产帐成本帐以及参观有关加工订货的国营企业等方法，反复地

进行总路线教育。首先使职工弄清私营工厂搞好生产与国家建设的关系，以及企业中生产管理混乱对人民和对国家建设的危害，明确为谁增产为谁节约，从而明确私营工厂中工人对逐步实现总路线的责任，激发起他们对搞好生产的光荣感，扫除运动中的思想障碍，这样作收效都比较好。总路线宣传的愈深愈透，运动开展的就愈深刻愈有力，工人对资本家的经营管理腐朽及对其唯利是图的本质认识也愈清楚。工人认识到增产节约“有利于国家，有利于工人”和生产中的浪费损耗大是国家受损失后，对生产的积极性和责任感都有显著提高，并普遍揭发了资本家拿国家的钱来拉拢职工，挑拨职工与国营企业的关系以及重犯“五毒”等现象。如南京玻璃厂算出该厂每年仅水瓶毛坯的损耗价值即达9亿余元后，工人都大为吃惊的说：“这样怎么能到社会主义。”从而不仅大大提高了生产积极性和责任感，降低了损耗率，改进了质量，而且工人也批判了自己的经济主义思想，自觉地要求建立生产责任制。而有些厂在运动开始时，不敢向职工进行总路线教育，把工人的觉悟估计过低，想从解决具体问题（如工资、利润分配、职工团结等问题）来发动群众，结果不仅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没有提高，具体问题也没有解决得了。

（二）推行计划生产是逐步改造资本主义企业，保证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国家加工订货任务的重要环节。因此，在工人群众觉悟逐步提高的基础上必须及时地针对生产上的关键问题，引导职工找原因、想办法，开展合理化建议，逐步改善经营管理，推行计划生产，把增产节约和完成加工订货任务及实现社会主义改造三者有机地联系起来，并结合解决一些企业内部的其他问题。事实证明，群众发动起来后，资本主义腐败的经营管理赶不上生产要求的矛盾就自然会更加突出地暴露出来，工人通过“找原因，想办法”和讨论生产计划，也会自觉的要求改善经营管理，建立生产制度。如华艺电机厂工人找了8条生产混乱的原因，其中有7条是生产上缺乏计划和经营管理腐败，针对这些问题，工人提出

了10条改进经营管理的办法。有了生产计划后，不仅可以合理地组织劳动力，防止生产上的不平衡现象，使产量、质量都有了一定的保证，而且可以使工人全面了解生产任务的情况，明确奋斗的目标和每个人的责任，并便于对生产实行监督，推动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发挥科、室部门的作用。但当订计划时职工的思想顾虑也很多，因此在订计划的过程中，必须针对职工群众思想情况，进一步深入地进行总路线教育，不断克服职工中的经济主义和保守思想。讨论计划的作法，我们根据不同情况，大体上分为两种：在加工订货任务较固定、规模较大的工厂，一般是先根据合同及本厂实际情况制订生产计划，发动职工讨论修正后正式公布，再根据全厂计划制订科室、车间、小组以及个人的保证计划。在加工订货任务不固定的小型工厂，一般是先协助资方算三笔帐，即接了多少活，需要多少时间和人工，需要多少原料，已有多少，尚缺多少，再根据交货先后和本厂情况制订出全厂的生产计划，经群众讨论修正后，各车间以及每个工人再订立保证计划。

(三) 在私营工厂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过程，也就是逐步贯彻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过程。必须加强党的统一领导，发动与依靠职工加强对资本家的监督，推动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并使国营经济领导、行政管理和工人监督三者密切配合，统一步调。运动开始时，由于干部对此认识不明确，曾存有“各干各的”现象。国营企业干部把加工订货单纯看作是“作生意”，下厂的工作组只是埋头于“教育群众搞生产”，既不了解合同内容，也不了解成本如何核算，因而不仅成本核不实，而且教育工人监督资本家，向资本家进行限制反限制的斗争也显得无力。在私营工厂中实现党的统一领导，还必须注意发挥资本家经营的积极性。把资本家一脚踢开的作法，结果是我们自己被动。我们在一个厂内实现领导的办法，各厂多是通过增产节约委员会（未建立增产节约委员会的通过劳资协商会议）的形式（有的厂还建立了以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资本家组成的三人小组），凡是有

关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重大问题以及资本家的要求，事先党内先求得意见一致，做到心中有数，然后通过增产节约委员会（或劳资协商会议）作出决议，这样既能促使资本家在我们的意图下发挥其积极性，又能达到改造企业同时改造资本家本人的目的。根据重点厂的经验，要作好资本家的工作，必须注意以下几点：①发动和依靠全体职工工作资本家的工作，特别是要注意教育发动职员；②要及时掌握资本家的动态，分析研究对资本家团结、教育、斗争的对策；③内部要统一，凡是下厂工作的干部一定要事先统一政策思想、统一研究情况，自始至终做到语言统一、步调一致，特别是国营经济部门与驻厂工作组要注意密切配合。不然，不是增加资本家顾虑，就是弄得我们工作被动。

此外，在党的统一领导下，还要注意发挥党、工、团基层组织的作用，在运动中随时注意发现和培养积极分子，积极而慎重地进行建党、建团和健全工会组织的工作，从而使运动的成绩从组织上步步巩固起来。有些厂的工作组没有注意这一点，结果工作组的干部一调动，运动也随即停顿。

二、今后工作的意见：

（一）加强国营经济领导、工商行政管理和工人监督三个方面的结合，在市委统一领导下，今后责成市财委具体掌握，统一三方面的步调。区由区委统一领导，区委财经部具体负责。在工厂中，由党的支部统一领导，区委派出的工作组予以协助。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对全市私营工厂进行摸底、排队、掌握情况，制订一个对加工订货的管理办法，以统一掌握全市加工任务；此外，并应认真审查公私合同，随时检查合同执行情况，处理资方违法行为。国营经济部门，应加强加工订货的计划性，对工缴成本与换算率等，应经常进行检查核对，以加强对私营工厂的业务指导；而对加工合同的签订、修改或品种的变换，事先均应与区委，区工会联系，以扭转过去只与资本家打交道的现象。今后职工工作仍应继续进行关于保证完成加工订货任务的教育，发动职

工对资本家进行监督，推动资本家履行合同，搞好生产，使上下、内外能结合起来。

(二) 整顿加工订货工作。目前加工订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很多，主要是换算率摸不清，成本核算不实，多只是凭着“套（套外地情况）、估、实报实销”的办法。检验也无科学的标准。因而资本家得以混水摸鱼，多的不响，少的不满。这样不仅不能鼓励先进，推动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贯彻利用、限制、改造政策，而且反而促使资本家故意制造混乱。今后必须根据资本家的利润应予保证、成本必须核实和鼓励先进、照顾多数、带动落后的原则以及运动开展的情况，逐步摸清私营工厂的生产情况，首先核定几项主要定额，以作为核实成本的依据。关于产品检验的标准应予具体规定，以逐步建立健全检验制度。对目前公私合同执行情况应进行一次检查，对合同不合理的应研究加以解决，发现资本家有严重不法行为的亦应予以严肃处理。

(三) 加强对资本家的工作。继续教育干部，扭转“资本家有他不多，无他不少”，把做资本家的工作当做“包袱”的思想，使干部懂得我们的责任不仅要改造企业，而且要改造资本家。认真贯彻对资本家的团结、教育、改造，以推动、协助资本家订出保证执行合同的生产计划及改善经营管理的具体措施。同时还要加强对职员的工作，耐心地向他们进行总路线教育，克服干部认为“职员立场不稳”、“就不是依靠对象”的错误认识，耐心地教育与鼓励他们进步。

(四) 今后在私营工厂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具体要求是：
①对加工订货任务固定、过去工作基础较好的厂，应根据合同要求，制订生产计划，发动职工讨论与制订小组、个人保证计划，有条件的还可签订劳资生产合同、车间联系合同，推动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保证按质、按量、按时全面完成加工订货任务。并进一步为公私合营创造条件。②对加工订货任务固定，但群众基础差，生产、经营管理上问题较多的

厂，应进一步发动职工，向第一类厂看齐。③目前生产有困难的厂，应进一步摸清情况，了解存在问题，以分别对待。对目前生产、经营管理上问题很多的厂，则应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增加花色品种，积极打开销路；对销路暂时有问题的，应推动资方积极找零活做，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亦尽可能的予以照顾；如确无前途，困难很大的，则应积极研究处理办法，以免被动。

现在全市私营的10人以上的动力工厂和30人以上的无动力工厂中（永利铔厂、江南、中国水泥厂除外），党员仅占职工总数的2%，团员仅占职工总数的9.5%，大大落后于当前形势的要求。因此，结合总路线教育和上述工作的进行，必须十分重视建党、建团工作。

中共南京市委 1954年工作的基本总结（节录）

（1955年3月）

（二）对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的改造工作

按照上级党的指示，1954年我们逐步加强了对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领导，也取得了不少成绩。首先表现在社会主义成分有了稳步的增长：在对工商业资本主义成分改造方面，我们基本上完成了8个私营厂的合营工作（2个玻璃厂到1955年元旦才正式签字），并对原有的公私合营工厂进行了整顿。1954年全市12个公私合营厂的产值已占到全市10人以上私营和公私合营工业总产值的61.53%。而在现有的私营工业的总产值中，1954年为国家加工订货的产值也已由1953年的□%上升到69%。此外，我们还在97个私营工厂中开展了增产节约运动，结合增产节约运动的开展，还在25个尚未进行过民主改革的私营厂中进行了民主改革的补课工作。在对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方面，一年来我们共处理了120户批发商，占全市私营批发商总户数的39%，而其资金（净值）则占到全市私营批发商总资金的72.31%。国营、合作社营批发经营比重，1954年已由1953年的61%前进到88%。零售商中，粮、油、布三个行业分别改为国营商业的代销、经销店后，第四季度又对其企业内部深入进行了改造工作。此外，通过联购联销的方式，全市40多户菜行菜庄也已有18户改为供销社的代销机构。对五金、百货、新药等行业中的计划批购工作也有了很大进展。在对手工业合作运动方面，全年共发展了14个生产社、2个供销社、47个生产小组，社（组）员共有1813人。截止1954年底，全市组织

起来的手工业劳动者共有4946人，占全市10人以下的手工业从业人员总数的11.59%。在对郊区农业互助合作化方面，全郊区组织起来的农户1953年10月是占农户的46.3%，其中农业生产合作社只有11个；到1954年10月，全郊区组织起来的农户已上升到60.17%，其中合作社发展已到109个；到1954年合作社又发展到385个（其中有161个尚未批准），参加合作社的农户已占到总农户的32.6%。同时，各种带有社会主义因素的经济成分在不同程度上也都显示了其一定的优越性。如去年在第三季度以前合营的5个工厂，其中有4个厂都提前完成了全年的生产计划，各项主要生产指标也都有所提高。组织起来的农民和手工业劳动者的生产收入，一般也都较组织起来以前或较分散户有所增加，生活一般也有所改善。粮、油、布三个行业改为国家代销、经销店后，又经过进一步的深入改造工作，营业额都有所上升。现粮食业已基本上达到户户有盈余。绸布业也由大部分亏损逐渐转变到收支平衡、部分盈余。这些初步显示出来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不仅有力地教育了广大劳动人民，使广大的劳动人民进一步结合自己的切身利益体会到总路线的实现和个人利益的一致性，因而更加拥护总路线的贯彻实现，而且也教育了大多数的资产阶级分子，稳定了社会人心，为今后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继续前进树立了初步的榜样。

其次，围绕着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深入前进并密切结合生产任务的完成，我们自始至终都贯彻了对工人、农民以及手工业劳动者的总路线教育，因而广大劳动群众特别是工人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都有显著提高，劳动热情都有显著高涨，并基本上保证了党的政策的正确贯彻，实现了对资产阶级的监督。同时，也使我们进一步熟悉了各种非社会主义经济以及各阶层人民的思想情况，摸到了些初步经验。

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成绩是肯定的，但工作中也还是存在着相当多的缺点和错误的：

一、我们对党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领会掌握是逐步深刻、逐步完整的。根据党在过渡时期有计划的发展社会主义、半社会主义经济和利用、限制资本主义经济的总任务，中央指示我们对各种类型的工业，应在保证社会主义成分不断地稳步地增长的条件下，采取“统筹兼顾、各得其所”的方针，进行合理安排，既要“有所不同”又要“一视同仁”。自从1954年以来，由于我们进一步地控制了货源，并实行了对粮、油、布三个行业的统购统销，国营商业在批发环节上逐渐排挤了私营批发商，整个市场的关系已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这个变化不仅使私营零售商的主要部分必须依靠从国营商业方面进货，而且使绝大部分的私营工业、手工业的供销也逐渐失去自由的市场而愈加依靠我们的安排。在这样情况下，我们对中央关于“统筹兼顾、各得其所”的方针的掌握是有所缺点的。表现在我们对私营企业的安排上还不够合理，偏重在“有所不同”，“一视同仁”则做得很不够，在客观上形成了盲目排挤私营企业的现象。现全市私营工业、手工业共有17244户，职工46367人，资金1442亿元，其中仅私营机器制造业的车床就有700多部，可顶上两个中型机器厂，生产潜力是很大的。我们过去总认为南京私营企业的基础差，摊子烂，思想上怕背包袱，因而对供产销问题不大的私营工厂，我们进行了合营。而对供产销问题较大的厂，就没有很好地全面地给予安排，强调要他们自己创造合营条件，实际上是让他们自生自灭。当然这方面去年我们也作了些工作，去年财委会同有关部门还组成了一个产供销平衡工作办公室，但也仅召开了一二次会议，对全市私营工业产供销的全面情况，还不能掌握得住，有关部门的配合协作也很差。有些企业为图减少麻烦，往往自己一时需要什么，就新建什么，很少考虑利用私营工业的潜力。这样盲目地发展，不仅浪费了国家的干部、资金，而且也更扩大了私营工业的供销困难。在公私关系方面，对原料、货源分配也往往是有公无私或私过少，特别是一些紧张物资，私营往往

根本分不到。而对私当中，又往往是抓大的，对小的兼顾不够。如花纱布公司配纱，次纱都是配给手工业，但验收成品则又同等要求，次布同样罚款，事实上形成排挤落后。在加工订货核算成本方面，纠正了1953年的偏松现象后，又普遍形成工缴费太低、剔除不合理开支过严的现象。在商业方面，先公后私、盲目扩大业务排挤私商的情况也曾长期存在。国营商业部门的同志，重视完成计划，而对市场安排重视不够，工商行政部门每月虽然都有市场安排计划，但由于检查督促和采取具体措施不够，结果计划停在上面，私营零售商较普遍的亏损现象未能得到及时扭转。郊区供销社1953年占郊区商业的比重是50%，1954年就上升到60%以上，致形成“供销社忙死，私商闲死，农民等死”的严重现象。存在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市委的领导抓的不够紧，对干部的政策教育差。特别是对郊区小商小贩的改造问题，市委没有能及时提到工作日程上来。许多干部不了解，这种只管国营不管私营因而形成盲目排挤私营企业的现象，实质上并不是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相反地，这种作法是不利于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同时也是与总路线的精神不相符合的。

我们对“利用、限制、改造”政策领会掌握上的缺点还表现在对安排与改造工作相结合缺少完整的认识。有时对私营企业虽曾作了安排，但偏重于消极地维持。如去年第二次私营工业会议以前，有的干部派到私营工厂工作，多是忙于为企业找生产任务，忽略了对企业的改造工作，结果资本家赚了钱还说：“原料找公司，资金找银行，生产找工会，但赚的钱可是我的。”商业部门安排市场也是单纯经济措施多，深入改造企业的措施少，特别是在去年第三季度以前，市场安排工作只是计算一下公私比重，而忽略了发动职工对资本家进行监督，改善其经营管理，因而安排计划也常常落空。

二、由于我们对“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领会与掌握是逐步深刻、逐步完整的，因而在和资产阶级进行反限制

斗争的策略掌握上，也反映有不同程度的偏左偏右的现象。1954年以来，市场关系发生了根本性质的变化，我们已处于绝对优势，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一方面应保持高度的警惕，防止任何麻痹自满，另一方面要明确掌握以斗争求团结，以限制达改造策略，实事求是地稳步前进。但由于我们对干部政策教育抓的不够紧，不够及时，因此，在具体工作有些干部一方面表现对资产阶级的本质认识不足，对阶级斗争的尖锐性及其表现形式的复杂性认识不足，盲目地认为政权在我们手里，资产阶级造不起反，警惕性不高，因而斗争中打不中资产阶级的要害，而对着资产阶级的消极抗拒束手无策，甚而被资产阶级所腐蚀，对资产阶级的处境表示同情，失掉了党的原则立场。而另一方面又不尊重资方的合理权益，不耐烦作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不愿和资本家协商共事，不愿使资本家有利可得。在作法上，简单化，批评多，训骂多，偏重斗争，忽视团结改造。如公私合营的厂，董事会不起作用，干部对厂内重大问题的决定，不与资方协商，也不重视听取资方的意见。在工作中，不是通过推动资产阶级分子发挥其一定的积极的作用，来改造他，争取他，而是大小事自己一起包办，感到他们在厂内“绊手绊脚”，以致形成资方代理人在厂里普遍是有职无权，无事可做，而我们自己又整天陷于事务，对重大政策问题疏于研究。从贯彻中央关于“四马分肥”的政策上看，也说明我们斗争的策略观点不明确。有些同志不了解我们分给资本家一定利润，是为了使整个资产阶级能更好地为我利用，是为了更便于我们主动地有力地限制、改造资产阶级分子，而往往只是重视经济利益，忽视政治影响。有利我们不愿分，资本家到处叫，甚至还影响到部分工人对我们不满。再者，如在一般行政管理和对劳资关系的处理上，有时过严，有时过宽，也都给党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使我们的工作增加了阻力。事实证明：我们不重视充分用这些资产阶级分子的积极作用，并在利用他们的过程中，有团结有斗争，逐步教育改造他们，他们有职无权，闲着无

事又眼看着自己的“权”“利”皆失，他们是不会呆在那里不采取抗拒破坏行动的。一年来，资产阶级增加工资，抽逃资金，收买职工，腐蚀干部，以及消极经营破坏生产等抗拒改造的行动日益严重，一方面固然说明资产阶级唯利是图的本质是必然要抗拒改造的，另一方面说明我们要战胜资产阶级的抗拒破坏行动，就必须正确贯彻党的政策，就必须认真作好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以达争取多数、孤立少数的目的。

三、党在过渡时期的各项工作都是密切联系、密切配合的，因此在各项工作中，我们都应该注意到全面地贯彻党的政策。对这一点我们领会也不够深刻。如在我们的各项工作中，往往只考虑到城市，疏忽了农村，在城市中，又往往只重视了新建的、大的，而对旧有的和小的则重视不够。特别是对巩固工农联盟的政策我们是贯彻得不够的。中央指示：地方工业（包括私营工业、手工业）应积极支持农业生产和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满足农民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需要。市委1954年工作计划中也曾提到私营工业、手工业要特别注意供应农民生产、生活上的需要，但在具体工作中并没有很好地坚持贯彻。我们在研究讨论工商业工作中，一般都是从组织货源、控制市场考虑的多，从而沟通城乡交流、巩固工农联盟方面考虑的就很不够。本市的私营工业、手工业过去和农村有联系，解放后，由于市场关系的逐步变化与改组，自由市场逐步缩小，它们与农村的联系逐渐断了，而我们为它们安排生产任务时，不是找国营工厂，就是找国营公司；在南京解决不了，就到上海想办法，也很少考虑组织他们到农村中去摸摸需要。因而就形成一方面是农民买不到工业品，而另一方面我们的私营工厂又因为无销路而减产或停工。在从我们贯彻粮食政策上来检查，也反映了我们维护工农联盟的思想还不够明确。由于中国农业生产还很落后，粮食供不应求现象还是一个相当长期间的问题，国家实行了粮食统销，而我们对粮食统销计划的审核工作则很少抓，各单位各户要多少给多

少，以致浪费粮食的现象普遍存在。仅去年下半年我们的粮食就超销了3363万斤，而浪费现象最严重的又是我们的机关、企业、学校、团体。有不少机关、学校由于将大量剩饭喂猪、出卖，已引起群众的不满。今年春节期间，有的工人还乡回来说：“中国有三个毛主席，对工人是一个毛主席，对农民是一个毛主席，对城市居民又是一个毛主席。对工人太好了，对农民太苦了”。群众是把我们的粮食统销政策和党的工农政策联系起来看的，而我们却没有从贯彻党的粮食政策、巩固工农联盟和城乡关系的观点来掌握统销工作，因而对粮食统销中存在的问题就没有能够及时地发觉、纠正，直到省委向我们提出严格批评后，市委才研究采取了措施，但直到现在为止，仍还有相当多的干部，对这个问题的严重意义认识不足。

四、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和农业、手工业改造工作中，我们基本上是贯彻了中央“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但由于市委有时对工作的部署不够具体，检查督促也不够，因此在具体工作中也曾存在有摇摆现象。如有些在乡和合营企业里工作的干部，由于不了解国营与合作企业还存在着根本性质上的区别，对企业的管理和政治工作一切都盲目的向国营学习，急于把公私合营企业过早地变为国营工业，甚至在开展增产节约的私营工厂中，也有照抄照搬国营工厂的一套管理办法的。而在对私营商业的改造工作中，第三季度以前又表现得迟迟不前。第三季度原计划要处理的批发商是95户，结果到11月中旬才处理了30户，其中还有10户是自动闭歇或转业的。零售商粮、油、布3个行业改变性质后，进一步的改造措施也迟迟未跟上。对手工业、农业合作化的掌握上也有摇摆。1954年组织起来的手工业劳动者共计1700多人，其中一半以上是第一季度组织起来的，而且都是集中生产的高级形式的社，到第二、三季度又形成几乎没有发展。农业互助合作运动上半年是缩手缩脚，没有真正把领导重心放在以发展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农业运动上来；下半年合作社又发展的较快，而

对以社带组，团结教育个体农民的工作作得不够。

五、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所以存在以上许多缺点和错误，主要是市委的领导不够及时具体，统一组织、发挥各部门的组织作用不够。统一部署、统一组织力量少，而部署后，检查督促也不够，组织上又没有一个统一的机构去抓。因而国营经济部门、行政管理部门和区委以及政法部门等之间，往往互不搭头，力量抵消。有些问题有时大家都要管，但政令不一，步调不一，致使资本家得有空子可钻，而有时有些问题需要解决又无人管了。因此，区委反映“市里领导有时多头，有时无头”。由于各部门间相互配合协作不够，再加上有些干部存在着业务观点，因而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中，经济措施与政治工作的结合也很差。特别是有些业务部门由于对依靠工人的思想不够明确，很多问题既不通过区委，也不和工人商量，一切都直接和资本家打交道，把对资本主义的改造，当作单纯的作生意，而政法工作也常因缺乏经济上的统一安排而陷于被动。此外，在对资产阶级的工作中，我们发挥工商联的作用也不够。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 关于南京市1954年公私合营 工业企业工作总结

(1955年2月10日)

一、基本情况

(一) 1954年本市经中央及华东批准扩展合营的共8个企业，已分三批完成谈判，宣布合营。目前大部分均在进行清产定股工作。新公司章程均尚未拟订，新董事会亦尚未建立。

这8个企业，除南京冰厂系由地方国营南京糖果冷食厂与停工已久的私营鼓楼冰厂合并合营外，其他7个企业由国家投入现金共132.2亿元，新派去干部24人（加上厂内提拔的共62人）。这7个企业占全市10人以上资本主义工业及合营工业企业总户数的2.07%，占职工总数的19.25%，占生产总值的27.36%，占资产净值的31.78%。连同1954年以前合营的4个企业在内，共占总户数的3.25%，占职工总数的43.77%，占生产总值的61.53%，占资产净值的92%。

(二) 在党委正确领导和有关部门关怀协助下，合营工作基本上是取得成绩的。合营合厂均在不同程度上体现出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的优越性，对今后扩展合营工作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这主要表现在：(1) 职工的社会主义觉悟有所提高，劳动热情空前高涨，劳动纪律和工作责任心普遍加强。(2) 生产状况发生了显著变化，一、二批5个厂中有4个提前完成全年计划。在各项主要指标上不仅一般都有所提高，并且各厂还出现了

不少历史上的新纪录。如有恒面粉厂合营前每包电耗1.523度，12月份每包1.1度左右；小时产量比合营前提高16.33%，出粉率也从合营前85斤提高到85.51斤。中国水泥厂合营后第四季度每月平均产量比合营前提高37.7%，以第四季度与去年同一时期比较，每吨水泥成本降低5.19%。新安纱厂合营后纱的质量12月上旬已由乙级纱提高到甲级纱，纱的杂质从平均18粒降为10粒左右。在企业管理方面也随之有所改进，一般都初步或开始扭转资本主义企业的混乱现象，建立了初步的生产计划和财务计划，有的已初步调整了组织，建立了适应当前生产和管理需要的机构和制度，加强了生产领导，这为今后逐步实现全面的企业改造创造了一定条件。（3）在处理有关公私权益的主要问题上，一般尚符合党的政策精神，保持了我们的主动地位，作到了合情合理，因此资产阶级分子反映基本良好，个别资本家虽有不称心之处，但也碍于政策，说不出口。（4）大部分资产阶级分子在这段过程中均受到不同程度的教育，使他们开始具体认识和体会到社会主义成分领导的优越性，这为今后促使他们守职尽责，接受改造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三）由于我们对合营工作中阶级斗争的尖锐性和复杂性认识不足，对1954年扩展合营工作要“稳步前进，树立榜样”的方针领会不够，加之对这工作缺乏经验，组织领导问题未能及时适应地解决，因此整个工作中仍存在着不少缺点，主要是有相当大的盲目性，表现在：（1）对合营的准备工作究竟要达到什么要求，应该抓紧哪些主要环节是不够明确的，特别对必须以生产为中心，作好合营后的打算的认识不深的。因此，有的厂既拖延了合营时间，并影响到合营后不能迅速出现新气象。（2）合营后的工作如何进行更是心中无数。各厂合营后，除生产要求由主管业务部门布置外，在企业改造和资产阶级分子改造等方面，主要是厂内干部自己摸索进行，我们既无系统的部署，又未认真进行检查、研究和总结经验。于是有的厂便走了弯路，至今社会主义

成分领导地位，未能真正树立。（3）我们对派厂干部所处的环境，所担负的任务和思想上存在的问题正视不够，对他们的思想教育抓得不紧，这对工作曾发生不少影响，其中突出的如某厂党委书记兼厂长××，不仅有严重的骄傲自满情绪，而且在执行党的政策上有严重的右倾思想，致使该厂合营后4个多月中仍旧保留着资本主义企业的旧面貌，造成生产逐步下降（11月份后始有转变），这是值得我们引为严重教训的。

二、基本做法和体验

（一）合营前必须充分准备，

合营前的充分准备不仅关系到有把握地和资产阶级进行斗争，顺利地完成合营谈判，而且是关系着合营后迅速地搞好生产，确立社会主义成分领导地位的重要环节。准备的基本要求是在保证完成国家加工订货任务的前提下，训练队伍，熟悉情况，作好谈判准备。拟好合营后的工作打算，这一认识，我们是逐步明确起来的。因此，在准备工作中曾出现过一方面认为“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只等着宣布合营）”，而另一方面对一些主要环节还有摸得不深，抓得不紧的现象。

综合各厂的经验与教训，合营准备工作基本做法应该是：以生产为中心，充分发动群众，深入调查研究，拟订谈判方案及合营初期工作计划，在此基础上，与资方进行协商谈判，签订协议，然后召开庆祝大会，宣布合营。

必须明确，在以上工作中，生产是中心环节，调查研究，发动群众必须围绕着生产进行。因此干部下厂必须首先抓住生产上的关键问题和薄弱环节，依靠工人群众，逐步解决，以保证国家加工订货任务的准确完成。如此派厂干部才能深入了解情况学习业务，为合营后领导生产创造条件；同时，这样在合营前生产便逐步上升，这不仅在政治上有利于社会主义成分领导的确立，而且每一分生产上的成就，都是合营后进一步搞好生产的基础。

发动群众是合营准备阶段的一个突出的政治任务。必须向职

工群众讲清楚合营的意义、目的，合营后企业性质与工人地位的变化，使合营成为工人的自觉要求，从而掀起一个欢欣鼓舞迎接合营的热潮。同时也要向职工群众讲清合营的政策与职工群众的责任，以便使职工群众，团结在公股代表的周围，共同担负起社会主义改造的艰巨任务。职工群众中对合营是存在着各种糊涂观念的，但必须通过以上的正面教育和今后的不断教育以提高觉悟逐步消除，不可急躁地进行批判，特别是对职员和技术人员的要求，开始不能过高，但必须抓紧对他们进行教育。

协商谈判是合营过程中我们与资产阶级集中地进行权益斗争的第一个回合，必须保证初战初捷。根据 8 个企业的情况看来，谈判的斗争焦点主要是人事安排和财务问题（如清产定股、分红、垫款宕帐及债权债务的处理等），因此要就各该企业以上两方面所存在的问题作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特别是要摸清资方底细，正确决定对策。然后由统战部或通过民建会、工商联上层人物及资产阶级中的骨干分子就谈判中的重大问题沟通思想，有些资方不合理的要求还可通过工会干部事前从侧面对其进行批判和教育，使谈判可以顺利进行。在谈判中主要是以充分协商来达到斗争的目的，一般均要资方提出意见，反复酝酿以保持我们的主动地位。

（二）合营后必须集中力量抓紧生产领导，巩固社会主义成分领导地位，为进一步全面系统地改造企业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创造条件。

合营后派厂干部所面临的是：1.国家对企业生产和管理各方面的要求提高了，但企业还是资本主义的一套旧的经营管理，它的特点是：（1）生产是盲目地进行，没有起指导作用的生产计划和其他计划。（2）组织不合理，管理生产的组织机构残缺不全，而供、销、总务机构庞大。（3）管理混乱，无人负责，各自为政，互不联系；生产与管理部门脱节；缺少各种基本的生产行政管理制度。（4）技术与劳动对立，无技术管理与操作规

程。（5）财务收支无制度，不计成本，浪费严重。（6）工资、福利制度混乱，轻重倒置，极不合理。以上情况，严重阻碍着生产的提高和职工群众积极性的发挥。2.职工群众的思想觉悟，经过合营前的教育，虽有所提高，但长期资本主义的思想影响和习惯，仍然存在。3.资产阶级分子对我们虽口头拥护，但心怀叵测，是在冷眼观望，窥机而动，而我们派厂干部不仅数量不多，且大都缺乏管理生产及与资产阶级作斗争的经验。因此，一方面，合营后搞好生产，进一步改造企业以及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任务十分迫切，但另一方面限于主客观条件，在合营初期，尚难系统全面地进行改造，必须有一段准备过程。根据实践结果，我们认为合营初期的工作要求主要是：进一步深入发动群众，抓紧生产领导，初步改进企业的经营管理，进行必要的组织调整，初步建立工作秩序，扭转无人负责的混乱现象，提高生产，以巩固社会主义成分的领导地位。派厂干部则通过实践进一步摸清企业的生产和管理情况，掌握业务知识，为进一步全面系统地改造企业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创造条件。

一、二批 5 个厂合营后进行了如下工作，并取得如下初步经验：

1. 加强生产领导，提高生产：

合营后搞好生产不仅是为了适应国家需要，而且是巩固社会主义成分领导地位，进行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的基础，搞好生产的中心环节则是抓生产财务计划。

各厂合营后一般都建立了简单的生产和财务计划，但在“抓”的方法上尚不够明确，有的关键未找对头，措施不具体，还是单纯依靠职工群众的生产热情，因此成绩不够显著。四季度后，明确了在制订或贯彻计划中，要抓主要的技术经济指标、抓关键、抓措施，于是生产上起了显著变化。

抓住几个主要的技术经济指标，在追究不能达到指标的原因中，便能充分具体地暴露出资本主义企业生产和组织管理的各个

环节上、设备上、技术上、操作上以及人们思想上所存在的矛盾和问题。针对这些问题，依靠工人和技术人员，研究分析，并经过一定实践过程，找出最关键性的问题，提出具体的技术组织措施，再发动群众予以贯彻。而在贯彻这些措施中必然又出现新的矛盾和问题，这样环环相接，逐步解决矛盾的过程也就是发挥企业的潜在力量，提高生产的过程；同时也是领导上深入发现问题，了解情况，熟悉业务，明确前进方向的过程。这样的结果必然为企业改造（经营管理的改革）和党、工、团的政治思想工作提供了方向和内容，而劳动与技术相结合的问题，也从实践中反映出它的需要。而生产上的每一个新成就又必然不断地鼓舞和巩固着职工的劳动热情，教育着资产阶级分子。因此我们认为在新合营的企业中采取抓技术经济指标的方法同样是适用的、可行的。

在抓指标中，干部思想必须明确：由于合营初期，一方面企业的潜在力量很大，另一方面企业的原有管理水平很差，因此，开始时对指标的要求不能过高，但又不能过于保守，既要切合实际，又要有足够的发展眼光和决心，一方面在解决一些问题出现一些成绩时，不能自满，另一方面在解决一个问题又出现一个问题时又不能消极悲观。同时还由于企业原有的管理水平及我们主观力量，开始只能重点地抓，不宜全面抓，认识这一规律，便能使我们既稳且快地作出成绩。

2.为了搞好生产，必须相适应地初步改革企业的经营管理。

合营后随着生产提高的要求，必须相适应地改革旧企业的经营管理。根据各厂经验，我们认为合营初期在经营管理的改革方面，必须进行以下几件工作：

（1）把企业原有的人员根据生产要求组织起来，把生产和管理初步联系起来，把工作秩序初步建立起来，为此要建立一些必要的会议制度和分工联系制度。

（2）调整或建立、健全必要的组织，配备或提拔必要的干

部，首先是车间组织，再是直接管理生产的科室组织（如生产、技术、计划、检验等）。

（3）建立起若干初步的基本人事和生产管理制度（如考勤、请假、交接班、纪录统计、原材料领退、配料等制度及财务、供应计划等）。

以上工作必须根据计划中所暴露出的生产实际需要，逐步进行，并根据各厂经验看来，首先又应抓住车间为重点，回头推动科室工作。

此外，关于民主管理问题，我们尚无实际经验，但从上级指示和有恒、新安两厂体会看来，合营后及时建立民主管理组织吸收职工代表参加企业管理是完全必要的。

经过一定时期（3个月至半年）在抓计划、抓指标有了初步成绩，以上工作初步就绪，派厂干部熟悉了情况，掌握了业务后，便应按照社会主义企业管理原则和企业实际情况作出一定时期完成改造旧企业的基本任务（计划管理、一长制、技术管理、经济核算、工资改革等）的长期打算。以便一方面继续以生产为中心，从抓计划入手，逐步有目的地进行经营管理的改革。一方面又在一定时期内有计划有重点地解决一个经营管理改革中的基本问题，而最后完成全面系统的企业改造，认识这一规律也是十分必要的。这要求我们干部既不能操之过急，在合营初期便机械照搬国营厂矿的经验，又不能停滞不前满足于零打碎敲的初步改进。

根据各厂经验，在生产和管理的改革中必然碰到和资产阶级分子的“名”“利”及资产阶级观点和思想习惯的斗争。我们认为在这些斗争中需要划一条界限，即公私权益问题与一般生产和企业管理问题，在对待涉及公私权益的问题上（如组织调整或改革中的人事安排、投资扩建、降低价格等），一方面必须警惕资产阶级与我争夺权益的阴谋，另一方面应该根据党的政策本着充分协商的精神与私方代表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报请上级主

管机关裁定，而不应使用厂长的行政命令来决定。反之，在不涉及公私权益的问题上，则因工矿企业里搞生产，需要有高度集中的统一领导，不能事事都采取公私协商的办法。但由于其中仍有与资产阶级分子的“面子”、“职权”，与资产阶级观点习惯的斗争，因此也必须充分发扬民主，多与私方代表实职人员和有关的高级技术人员商量研究，尊重分工给他们的“职权”，充分考虑他们的意见，正确的应予采纳，不正确的应予说明道理，进行教育。因为我们虽然掌握着领导权，但如何正确地行使领导权也是一个重要的问题。

3. 通过生产实践和企业改造逐步改造资产阶级分子。

这是合营企业实现企业改造中的一个特殊任务，而企业改造与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又是相互推动的。

根据各厂情况，资产阶级分子约可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1) 原来掌握着企业行政领导或生产实权的资本家或资本家代理人，他们最怕大权旁落，因此合营后与我们在领导权的争夺上也最为激烈。其中又可分为两种，一种是叫嚣诉苦，公然争权。另一种则一方面表现为恭顺接受领导，对我奉迎麻痹，另一方面积极拉拢职员讨好工人，以争取群众扩大其资产阶级影响，并在计划、财务、供销、通讯等要害部门安置亲信，以保留耳目和控制实权。有的在重大问题上则玩弄阳奉阴违、欺骗蒙蔽、两面三刀等手段，有的还挑拨关系，拨弄是非，总之，这些人狡猾阴险，是我们改造对象中的劲敌。

(2) 有技术并担任着企业生产技术权威工作的资本家及其代理人和高级技术人员，他们一般对生产较为关心，有事业感，因其有技术，我们对其尚器重，因此合营后的顾虑较少（但不是完全没有），特别是经过一定工作后，容易发挥其积极性。他们在合营初期，对我们看不起，但在我们抓紧了生产领导，作出一些成绩后，便能悦服，但怕我们对其要求过高。他们对资产阶级的利益关心甚微或甚至不关心，但对自己的“面子”、“威信”

和“职权”却甚计较。他们一方面承认自己需要改造，但另一方面对自己浓厚的资产阶级思想观点（突出的是保守思想、自满情绪、自以为是、不相信群众）还认识不多。因此，这些人是今后生产、技术改革中矛盾的主要对象。

（3）一无技术（或有技术但久弃不用）二无业务才能的资本家或其代理人，他们最怕劳动，贪图安逸，要有位、有钱，而对领导实权不过分计较。他们的脑子在资产阶级分子中是比较简单的，掌握得好，可在某些方面为我们利用，但作用不大。

（4）厂外挂名不干事的资本家与我们的斗争主要是表现在公私权益的重大问题上，其中最关心“钱”和“位”。因其不参加实际工作，故改造也是比较困难的。

（5）工商界的上层人物，资产阶级中的骨干分子。这些人由于大部分时间参加社会劳动，对厂内实权开始虽不想放手，但经教育后能识大体，并能向我们反映些其他资产阶级分子的情况，进行一定地工作。

此外，尚有部分高级职员，他们与资产阶级的关系千丝万缕，是资产阶级的“军师”、“参谋”，能代表资产阶级的情绪，可视为资产阶级的气压表。如被我们争取和掌握，则有利于改造资产阶级分子工作，但如仍在资产阶级手中，则对我们的工作是会增加困难的。

如何针对以上不同特点进行改造工作，我们尚无实际经验。各厂合营后虽然在不同程度上做了一些工作，但指导思想是不明确的，工作的方向也是极不完整的。……

（三）正确执行政策，妥善地处理好公私权益上的若干重大问题（人事安排、利润分配、清产定股等）是顺利实现企业改造和资产阶级分子改造的重要条件。

在合营过程中，我们对以上问题的处理是慎重的，因此基本上是符合党的政策的。兹就人事安排和清产定股工作的初步体验分述于后：

1.人事安排问题：我们在人事安排中，掌握以下三个原则：

(1) 对私方原有实质人员均予安排，非实职人员一律不予进厂；(2) 要保证社会主义成分的领导地位，为此一般都实行厂长制；(3) 对私方实职人员的安排是在有利于生产，有利于改造的前提下，除厂长外，一般非必要时，均暂维持原位不动，以减少过多的波动和阻力，而在具体安排中又参照其原有职位、政治态度、社会地位、经济实力和技术管理才能等不同条件综合考虑，分别对待，以体现党的政策。

2.清产定股问题：目前各厂均已进入协商估价、定股阶段，我们内部掌握的估价定股方案已基本确定，具体总结将于工作结束后，专题另报。初步体验：这一工作从建立组织到清点、协商估价、定股，在每一环节和每项具体问题中都包含着比合营谈判更加尖锐复杂的斗争。为了保持我们的充分主动，我们认为，在政策掌握上要抓大不抓小，并且要政治影响与经济效果结合考虑，在经济效果不大时，要服从政治影响。……

(四) 依靠工人阶级，加强党的领导是完成以上工作的根本保证。由于合营企业担负着搞好生产、完成改造的双重任务，在改造中又充满着具体的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因此，依靠工人阶级，加强党的领导，在合营企业中便更有其特殊意义。而这在我们干部思想上还并非完全明确，在实际工作中尚未能完全自觉地按此要求进行，因此这一问题当前又具有其现实的严重意义。现在体验：

1. 在合营企业中依靠工人阶级，不仅是依靠其积极性和创造性以搞好生产，而且是依靠其在政治上对我们的支持及其实际参加以推动改造工作的进行，为此必须不断提高职工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加强党、团、工会的政治思想工作和组织工作。职工群众合营前虽然集中地受到一次总路线及合营的教育，但体会仍是不深的，特别是其思想深处长期受资产阶级思想习惯的影响，在劳动态度和劳动纪律上存在的问题及其对工资福利问题上的经济

主义思想，不是一次教育就能得到全部克服的，再加之合营后企业内部资产阶级分子仍在不断地影响、腐蚀着他们，因此合营后必须结合当前政治任务与生产实践和企业改造，随时继续进行深入细致的思想教育，以便一方面使其能彻底弄清由于企业性质的变化，在工人思想上对待生产、对待工资福利问题所应引起的一系列变化，另一方面使其能认清阶级斗争的新形势，提高阶级警惕性，掌握党的政策，以便自觉地协同公股代表担当起改造事业的责任，其中特别是对职员、技术人员，要加强争取，把他们从资产阶级的思想和组织控制下拉回队来，他们在今后搞好生产改造企业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中，将起着重要作用。

2.在合营企业中，加强党的领导，主要是要认真贯彻四中全会决议，加强党内团结和贯彻集体领导制度，克服党内骄傲自满、松懈麻痹的情绪，加强在和资产阶级进行斗争中的警惕性和纪律性，统一党内政策思想和步调行动，以保证党的政策的贯彻实现，自觉地担负起监督、推动与保证改造事业顺利进行的责任。1954年合营各厂中党的工作还远远落后于这个要求，骄傲自满、不团结现象还相当普遍，集体领导制度未真正贯彻，突出的是××××厂党委会内部离心离德，使领导涣散无力，并且长期未得到解决。因此，今后所属上级党委必须加强对这方面的领导，不断地向干部敲响警钟。

三、存在问题

（一）组织领导问题：

1954年扩展合营工作中，组织领导与客观要求是极不适应的。问题表现在：1.合营前全部准备工作从政策到业务全部由统战部包办，工业部门插手过迟（一般是统战部准备好了移交工业局谈判），于是，工业部门事先不了解情况，合营后不能迅速接上领导，统战部则陷于具体业务工作，不能集中力量抓住带关键性的问题，研究政策以更好地成为党委的助手。2.合营后，主管业务部门和所属党委中无专管机构，或有而极不健全，因此，不

能根据合营的特点专门系统地进行领导，而是与一般地方国营厂同样领导，因此影响到合营后改造工作很长一段时间，是方向不明，进展不大的。因此，建议市委迅速召集有关部门，进行研究，调整组织，明确分工，充实干部，以便1955年的合营工作能有较坚强的组织保证。

（二）干部的政策思想问题：

已合营各厂干部思想上，如前所述，对合营后进一步改造资本主义企业和资产阶级分子的任务，并不完全明确，对改造中斗争的尖锐性和复杂性还认识不够，体会不深（加之一般都缺乏经验，缺乏办法，而干部本身还有不同程度的个人主义），因此表现是一方面政策观念模糊，执行政策中“左”“右”摇摆，一般对资产阶级分子存在着厌、恨、妒的情绪，不愿与资产阶级分子接近（甚至对技术人员和职员也如此），接触时则作风生硬盛气凌人，个别的也表现出对资产阶级分子有所畏惧或自卑心理，在他们面前不知所措。另一方面也有不少同志阶级警惕性不高，对资产阶级分子的反改造行为认识不足，而产生轻信资产阶级分子的现象。因此，建议市委在最近结合年度工作总结，召开合营厂党内干部的会议，进一步交流经验，进行政策教育。

（三）合营后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如何进行的问题：

合营后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究竟如何进行，目前还是一个问题。无论从巩固、提高已合营厂的工作以树立榜样或从今年的扩展工作的要求来看，解决这一问题已十分迫切。建议市委责成有关部门花一定力量，相互配合，共同研究，在已有点滴经验基础上，进一步肯定出一些可行的做法来。

南京市交通局1955年度 对私营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总结

(1955年10月31日)

本年度根据“积极整顿，稳步前进”的方针在去年管理改造的基础上，对私营运输业改造进行了下列工作：

一、对私营汽车的社会主义改造

(一) 基本情况：本市私营汽车根据本月中旬的统计，共有货车171户，行驶车辆219辆，706.5吨位；报停车15辆，52吨位；另有在外埠营业的14辆，46吨位。全业共有从业人员824人，其中资方214人（资方在联营处任职的38人，在本行号服务的176人），职工610人（司机156人，装卸工345人，助手16人，技工21人，职员61人，杂务11人）。1954年年生产总值（运费收入）1877954元。今年1—9月共1310959元。

1953年货车共组成6个联营处，实行“三统”管理。初步纳入了国家轨道。由于对该业的改造方向不明，长期停留在“三统”管理上，直到去年冬季才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嗣于今年1、2月又改为搞公私合营，以对全业进行改造。

(二) 增产节约运动：由于车主消极经营，联营处机构多不起作用，财务混乱，运输效率低，成本高，因此去年12月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以改善经营，降低成本，加强生产与财务的管理，实行轮胎、修理、燃润料三项提存，以保证车质，限制车主抽资。以本局为主组成工作组，对二区联营处进行调查摸底，原计划取得经验后，对其他各联同时开展，并以“二联”为基础，通过增产节约运动，进一步创造条件，巩固基础，实行公私合营。

在调查摸底工作中发现“二联”财务混乱，资本家套用企改金很严重（企改金原系实行车辆集中管理，修建停车场之基金，后改作生产周转之用），因此工作组即对企改金加以初步整顿，订立借支办法，实行轮胎、修理（各10%）两项提存。后对其他各联也采取了同样的措施。

（三）调查摸底，拟订合营方案：今年1、2月间根据市领导指示，停搞增产节约径搞公私合营。因此工作组改以“二联”为重点（后增加“四联”）了解车主、工人和车辆情况，在3月初拟订了合营方案上报。嗣后对合营政策进行了学习，参考外地与本市私改经验，重新修订了合营方案在5月底上报。6月份将合营前“编队”的准备工作提前在全业开展，并对车主工人政治、经济、车辆情况、阶级成份等进行全面的调查。后因“肃反”运动开始“编队”工作暂时停顿，调查摸底继续进行，已基本上完成。此项工作的完成，对今后解决汽车业存在的问题与改造工作都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四）阶级成份的划分：全面调查工作中，对全业进行了阶级划分，其结果：171户219车中属于个体劳动者42户42车；属于资本主义性质的一户一车者85户85车，一主多车者44户92车。划分阶级主要根据中央国家计委的阶级划分初步意见结合本市具体情况订出的下列标准：

1. 凡一主一车、多主一车、一主多车和多主多车占有生产资料（汽车），依靠雇佣他人劳动、进行剥削为其主要生活来源者，均应划为资产阶级。

2. 凡一主一车、多主一车一贯自车自开者，其生活来源又主要依靠劳动所得，应划分为个体劳动者。如不属以上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亦可划为个体劳动者：

（1）原为劳动者（汽车司机）出身，其车不超1辆者，后因老病等原因离车不担任司机，另行雇人开车，但车主本人还从事车上其他劳动（如助手、修理、装卸）而其雇人开车时间不超

过3年者，仍应划为个体劳动者。

(2) 原为非劳动人民出身，现有车不超过1辆，自车自开在1年以上者，结合其具体情况，可划为个体劳动者。

(3) 原为劳动者(非汽车司机)出身，目前有车不超过1辆，且一贯从事车上劳动(助手、装卸、修理等)，其连续雇人开车不超过3年者，可根据其出身成份，剥削占有实际情况来评定，一般可划为个体劳动者。

3. 凡多主一车，应视不同情况分别对待。

4. 少数一主多车，特别是一主2车，一般应划为资产阶级。

(五) 整顿财务，建立统一财务制度：汽车业财务虽经年初略加整顿，但问题仍多漏洞很大，资本家只顾要钱，不顾工人生活与生产。最近对该业财务彻底进行整顿，建立统一的制度。财务制度中规定了全市统一的资本家的薪金与各项提存的标准，营运收入除去资本家薪金外，全部存入联营处分别提存，统由联营处代扣代付，每年结算一次，盈余按不同经济类型，合理分配。通过财务制度的建立，防止了资本家抽资，保证车辆质量，维持再生产，并为明年编队与合营工作打下基础。

(六) 工具、劳动力过剩情况：据统计，汽车业剩余车辆45辆，劳动力208人(其中职员28人，工人180人)，其处理原则为：对车辆，确系过剩则请求外调(外调原则上以公车为主，公车所担负的任务由私车担任)。对劳动力：(1) 如车辆外调，原车职工随车外调；(2) 有出路者(家乡有田、有其他收入或其他技术手艺)可动员自找出路；(3) 不能外调又无出路者由社会处理；(4) 有驾驶和修理汽车技术者，亦可由省统一调配。

(七) 客车业情况：客车共35辆(其中小客车23辆，大客车12辆)，座位326个，从业人员88人(资方50人，职工38人)，1954年年总产值374183元。一般讲营业情况较好，车主大都有盈余。

对客车的管理主要是在限制的基础上利用其积极性，贯彻章程制度，消灭混乱，很好地为旅客服务。去年客联订立了章程，但未很好地贯彻执行，偷税违章层出不穷，为此今年1、2月间对客联进行教育，发动群众，打击典型坏人坏事，补充订立各项制度，实行税款预储，由群众讨论贯彻执行，这样保证了国税收人，大大减少了违章投机事项。

目前正进行订立比较全面切实可行的财务制度的工作，其目的是实行各项生产、工人工资、税款等提存，既使资本家有利可图，又可达到限制其任意挥霍，保证了国家税收，维持了车辆质量与再生产，从而为进一步改造打下良好基础。

二、对私营骡力车的社会主义改造

(一) 整顿组织：私营骡车目前共有2300辆，其中以此为生的专业车辆2032辆，副业车268辆，从业人员2407人。自1953年12月到今年5月，对全市各区骡车先后分批完成了整顿工作。通过组织整顿全市营运骡车已全部纳入了组织，实行“三统”管理，基本上纳入了国家计划轨道，改变了过去分散经营互争货源的现象，废除了封建把持、中间剥削，改选了领导人员，初步整顿财务。整顿中对该业的政治、经济、车辆等情况进行了摸底。排挤了农业车148辆，这些均为今后改造工作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组织机构经过整顿，根据有利于生产的原则，重新编队编组，并由劳资双方推选代表组成生产管理委员会监督联营处工作。

(二) 订立财务制度，开展“以旺防淡，互助储蓄”。骡车整顿后，为了加强管理，从生产出发，抓紧财务着手，做了下列工作：

1. 经过深入了解情况，针对其存在的问题修订了该业统一的财务制度，因而基本上消除了运费东扯西拉、挪用贪污的现象，实行了专款专用与预决算制度。

2.为了纠正该业旺季挥霍、淡季生活困难影响生产的现象，本年5月全业实行了“以旺防淡互助储蓄”，从运费中抽取5%左右储存银行，供给解决淡季生活、生产上困难之用。到9月止，全市共储蓄38831元（缺两区），9月份业务比较清淡，该项储蓄解决了会员的困难，起了不小的作用。

（三）阶级划分：私营骡车已进行了阶级划分，其标准主要是参加车上劳动者划分为个体劳动，不参加劳动者划为资产阶级。按此标准，全业中个体劳动者共1978辆，资本主义的322辆。

（四）加强管理，限制发展：根据本市运输的需要，省兽力车营运管理办法的精神，在整顿的基础上，对骡车加强了管理，订立了补充管理办法，并限制其发展。限制的原则是：非骡车同业公会的会员不得购买骡车营业，郊区不得卖给城区，外埠不得卖给本市。

（五）工具、劳动力过剩情况：骡车过剩车辆500辆，劳动力854人。其处理的原则：对车辆，1.原则上动员车主自己想办法最好跟人一道疏散至农村（可酌予补助部分旅费）。2.骡车由政府收买，随后由同业公会出面拆零售卖。对劳动力：①有出路者（家乡有田、有其他收入或有其他技术手艺）动员其自找出路。②没出路者由社会处理。

三、对私营汽车修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一）汽车：今冬做好准备工作，预计明年上半年选择一部分质好车辆实行公私合营。

1.开展编队工作计分下列三队：

（1）个体劳动者的车辆编为第一队。

（2）资本主义性质的车辆，不合第三队条件者，编为第二队。

（3）资本主义性质的车辆车质较好，欠债不超过全部资产的15%者，编为第三队。

上述编队工作计划在今年11月开始。

2. 在编队完成后，即着手以第三队为基础，实行公私合营（约50—55辆车），争取在上半年基本上完成。

3. 合营完成后，对第二队加强管理教育，创造条件，争取加入合营，对第一队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为组织合作社做好准备。

4. 客车主要的实行：

(1) 归口给江南汽车公司领导，由该公司统一安排其业务，监督其财务，本局负责行政管理，采取措施为1957年合营与合作化打下基础。

(2) 归口不成，由本局按上述计划进行。

(二) 驳车：

主要是加强“三统”管理与财务监督，继续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在加强教育与管理的基础上，有重点地搞互助合作，吸取经验，采取由点到面逐步推广的方法，进行对全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三) 修理业目前仍由本市手工业管理局（极少数大户归地方工业局）管理，故本局对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无从总结。据了解，该业现有107户，从业人员382人（职工231人，资方151人）。1954年年总产值1029453元，目前尚无合作社或合营的组织。

四、经验体会与存在的问题

(一) 对私改造是一场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资产阶级的反限制手段非常巧妙而多样，特别反映在财务制度上，资本家总是无空不钻，却不搞好生产，我们的每一项措施的彻底实行都是阶级斗争的一次胜利。

(二) 对私改造要坚决依靠工人，团结独立劳动车主，并应讲究方式方法与策略，充分利用他们的同业公会，以推动工作，否则我们即易孤立被动，收不到应有的效果。

(三) 对私改造工作也是一个发动群众教育群众的过程，主要的应贯彻教育，但必要时亦应坚决打击个别抗拒改造，严重违章的坏分子，俾能打一儆百，过去我们在这方面做得无力。

(四) 方针、政策明确，情况掌握确实，工作即易搞好，例如对骡车的整顿工作因有了比较完整的整顿方案为依据，并充分调查了解，工作开展即顺利。反之汽车业即长期停滞在“三统”管理上，今年以来忽而增产节约，忽而合营，迟迟不前，进展很慢。

(五) 汽车与骡车都过剩，急待适当解决，否则阻碍改造工作的顺利开展。

(六) 汽车业的财务制度非常混乱，漏洞很多，目前正拟订立统一财务制度，以期解决。

五、1956年工作打算。

(略)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 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 中存在的问题给市委的报告（节录）

（1955年11月8日）

总路线颁布以来，根据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逐步的开展，干部思想认识也逐步有所提高，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工业方面，截止1955年底为止，全市将有36户改组为公私合营企业。到目前为止，零售商商业方面已改造为经销代销店的有5个行业，及其他行业的部分户共计190户。批发商的主要行业已全部处理，计182户。在10人以上资本主义工业企业中，普遍开展了增产节约运动，以上各个厂店企业内部均已初步地进行了改革，经营管理已有不同程度的改善，生产业务均有所提高，显示了国家资本主义的优越性，因而也起了树立榜样的作用，为今后进一步改造其他行业扩大了影响。与此同时对资产阶级分子也进行了教育和斗争，促使他们有了不同程度的变化，愿意接受改造的越来越多，并培养了一批工商界中的骨干分子。但是根据毛主席对农业合作化指示的精神来进行检查，反映出干部的思想对社会主义革命的认识与准备还是不足的，具体反映出如下几个问题：

（一）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阶级观点和阶级路线还不十分明确，依靠职工群众的思想不强，表现对职工群众经常反复的进行教育不够，对群众的觉悟估计不足，对群众的切身利益不够关心，党、团组织建设落后于客观的需要，未能很

好发挥职工群众对资本家的监督作用。在群众教育方面是带有运动性的，未能有计划的有系统的进行党的总路线的教育，以不断提高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未能充分的依靠他们贯彻党的改造政策，致使社会主义思想阵地还不深厚。在贯彻改造措施时有些职工思想准备不足，产生某些不应有的思想障碍，甚至少数职工思想界限还很模糊，为资本家所利用。……

在职工福利处理方面，旧社会与旧企业还留下来极不合理的工资制度，应当逐步地进行改革，使能逐步地趋于合理，以发挥群众的劳动积极性，不断地提高劳动生产率。但由于群众观点不强，对职工群众觉悟水平的提高估计不足，因此对改革旧的制度畏首畏尾，裹足不前。以公私合营江南水泥厂为例，基本工资最高者每月459.9元，最低者24元，变相工资最高者62.3元，最低者5.021元，以公私厂长相比，私方平均每人每月514元，公方平均每人每月146元，变相工资最高的1人占基本工资的102%，全厂变相工资总数占基本工资的17.75%，每月发出人民币12200元。这种极度混乱，极不合理的工资制度，合营已经一年多尚未着手进行改革。各行业之间、各行业内部工资悬殊亦很大，如宰牛场工人每人每月可拿近200元，职工自己也觉得对国家的贡献不大，工资过高，这说明干部思想落后于群众的觉悟。而在绸布业有些工人每月只拿15元工资，长期未有调整，因而工人反映说：“区里换了3个工商科长，3个区工会主任，但我们的工资尚未解决。”有些企业工资制度虽进行了改革（主要是公私合营和经销代销行业），但目的性不明确，因而不合理的制度取消后，合理的制度尚没有建立起来，因而降低了职工生活水平，影响了职工生活。干部思想上对改革工资，单纯认为节省几个钱，四马分肥职工所得部分强调要集体福利，而钱放在那里不举办福利事业，职工实际困难不加解决，这些皆说明了群众观点是很薄弱的。

在党、团组织建设方面，工会行业性的组织不健全，不能适

应按行业改造的要求，建党建团工作迟缓，不能在各行业各企业建立领导核心。根据全市15人以上的200个私营厂的统计，党员总数342人，仅占职工6174人的5.5%；私营商业方面，仅有党员42人，仅占全市店员7897人的0.53%。全市私营工厂适龄团员863人，占适龄青年的31.2%，商业方面适龄青年团员373人，占适龄青年的19%。而且各行业各企业是不平衡的，有很多还是空白点。

在发挥职工监督方面，各大型的企业虽然建立有劳资协商会，增产节约委员会等组织，但皆不够健全。已经公私合营或经销代销的企业还未相应的建立起民主管理委员会的组织，因而不能经常的充分发挥群众的监督作用，在需要职工群众与资本家进行斗争的时候，表现出单纯的利用观点，临时组织他们去斗一下，事先亦不进行准备，因而不讲究斗争策略，做到有理有利有节，结果往往效果不好。

（二）对于改造工作是一场极其尖锐与复杂的阶级斗争认识不足，因而团结教育既做得不够，而斗争打击又不够有力；一方面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教育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因而教育得不够深入和普及。在执行政策上往往又多从经济效果考虑，对政治影响重视不够，不了解正确贯彻党的政策可以更好地促使资产阶级分子接受改造的重大意义，因而在政策的执行中往往在处理具体问题上反映出左的情绪较多，而在如何加强对资产阶级分子的领导与改造等，则又容易产生右的情绪，不愿与不敢与资产阶级分子打交道，存有畏难情绪。如在人事安排方面，虽问题基本上不大，但在合营企业中资方被安排后对其职权照顾不够。在商业转业中有少数应安排的未安排……在利润分配方面，普遍存在着不分、少分、迟分或名分实不分的思想，全市私营工商业户1953年利润，经批准分配的仅有54户，1954年利润迄今皆未正式进行分配。公私合营企业虽已进行分配，但有的未能按政策办事，如江南水泥厂1952、1953年利润中资方应得现金12万元左右，而财务科却未

经请示批准，擅自扣除“五反”退补的欠款，仅给予现款2万元左右。在公私合营企业中清产定股工作上对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精神往往掌握得偏紧，不能从经济利益与政治影响上互相权衡地考虑，抓小不抓大，有的硬性向国营企业看齐，但这方面由于领导掌握较紧，发生的问题基本上都作了纠正。国营企业对私营企业加工的工缴利润，扣得过紧的现象较多，如南京玻璃厂1954年原为暂定工缴，正式核定后除亏损外尚应退中百公司5万多元，经重行核算成本后每百打水瓶成本增加371元，结果只需退款3万多元。另一方面对资本家的违法案件斗争不够有力，对有些严重的案件未能及时坚决的依法制裁，因而资产阶级的嚣张气焰未及时加以制止，国家政权的威力未能充分的显示。在其他方面的斗争，一般的表现出方式生硬，斗争不讲策略，简单的使用行政命令的方法。如白下区20多户百货业进行合并处理的方案，事先未经酝酿即拟召开资本家会议进行宣布，后虽经阻止未开成但已传出消息，造成资方思想混乱，大户顾虑多端，困难户则依赖合并，使我们陷于被动。同时在贯彻改造措施时，还不善于运用工商联、民建会的组织及其骨干分子，不知道运用其内部矛盾，促其内部分化来达到我之目的。

（三）改造速度缓慢，缺乏全面规划，安排与改造结合不够。

上述改造是有一定成绩的，但总的看来改造的速度还是缓慢的。全市10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根据1953年统计，共计341户，截至1955年止，合营了36户，仅占1953年总户数的10.56%，全市坐商有5793户，已经改为经销、代销，加上计划批购户亦仅有489户；交通运输之汽车、轮船两个行业，迄今尚未有一个走上公私合营。安排与改造上结合得也不够，安排多，改造少，因而行业之间或企业之间的发展极不平衡，有的不能维持，有的则利润较多，未能在安排的同时对私营企业内部经营管理、经营作风、生产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相应地进行改革与加强。因而有

的虽经安排但仍亏本，有的“五毒”重犯，有的产生依赖思想，有的愿意安排，但不愿改造。对私营企业安排与改造均未有全面的规划，改造一个算一个，公私合营拣好的合，不愿带条件差的，怕背包袱。安排中，有的安排了这业或这户，又挤垮了另业或另户，这也是进度不快效果不大的主要原因。并增加或造成安排中的困难。

（四）改造中的领导不够有力，表现在没有建立起统一领导的机构，专管改造工作的机构不健全，干部力量薄弱，各有关部门一致为改造服务的思想尚未很好地树立，部门之间分工不够明确，步调不够一致，因而使领导力量不够集中与统一。

彭冲^①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广播讲话（节录）

（1955年12月18日）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我国过渡时期总任务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国家建设事业的发展，和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就是：许多行业在各地方分别地进行全部公私合营的阶段……。

从南京市的具体情况来看，认真地进一步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不光是非常必要，同时也是完全可能的。我们晓得，和全国各地一样，南京市在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工作方面，已经取得了很大成绩。社会主义经济有了迅速的发展，已经树立了对资本主义经济的绝对优势的地位。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主要部分已经分别纳入了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工业方面，到今年年底，国家对南京市私营大型工业的加工订货产值，将要占私营工业的生产总值的90%以上；公私合营工业的产值，占全市私营工业总产值的75.36%。商业方面，目前，南京市已经有相当多的私营商业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商业，根据统计，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商业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大约占21%，社会主义商业占47%以上，私营商业占30%。与此同时，南京市广大工商业者经过“五反”运动，特别是在过渡时期总任务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宣传教育以来，政治情况也有了很大的变

① 彭冲为南京市市长。

化，现在南京市经常参加政治学习的工商业者就有1700多人。通过学习，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社会发展的规律，初步地认清了企业、个人的前途和国家的社会主义前途的一致性，并且还出现了不少进步的核心分子。他们不但自己愿意接受改造，而且能够推动其他工商业者接受改造。这些，都给进一步开展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但是，目前南京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还落在需要和可能的后面，我们还必须进一步加强这方面的工作，以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大家必须认识：当前，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正面临着巨大的任务，在明年年内，将要把对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关系密切的资本主义工商业中的主要行业，基本上都实行全行业的公私合营，次要行业也要有一部分或者大部分实行公私合营，资本主义交通运输业、手工业、小商小贩等，也要相应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在这样光荣而艰巨的任务面前，我们必须提高认识，端正态度，克服各种不利于改造的思想和行为……

我们还应该认识到，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有准备、有步骤地进行的。和全国其他许多城市一样，南京市的资本主义工商业范围很广，从业人员很多。根据这一情况就必须有规划、有秩序、有步骤地进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那种企图“一下子就都要改造过来”的想法是错误的，那样，不但会影响到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顺利进展，而且也不能适应国家建设新形势的要求。当然积极地要求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精神是值得欢迎的。但是，必须防止和克服急于求成和草率从事的思想和做法……

团市委关于南京市工商青年 拥护社会主义改造大会的总结报告(节录)

(1955年12月)

一、为了配合当前对私改造宣传，协助党委对青年资本家进行教育，我们于本月22日至24日，召开了南京市工商青年拥护社会主义改造大会。到会达403人。这次会上，我们在市工商联二届二次会员代表大会进行了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方针政策的正面教育和批判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罪恶、剥削的可耻的思想基础上，并根据青年特点紧紧抓住了前途教育，并由团市委出面邀请青年资本家参加会议。会上，除请彭市长作关于前途和政策的报告，市工商联陈邃衡主委谈对掌握命运、争取前途的体会现身说法外，并着重运用了青年化的方式，组织他们参加五台山体育场义务劳动，与团市委比赛篮球，举行各界青年联欢晚会，召开座谈会讨论前途如何，作用怎样？选拔20名青年参加江宁县的“共青团员林”的植树，团市委、民青联并召集部分有代表性青年座谈，听取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已公私合营企业的青年间还开展了以接受改造各项措施、积极搞好经营为内容的友谊挑战。并产生出席江苏省工商青年拥护社会主义改造代表会议南京市代表76名。

二、这次会议是开得比较成功的，有下列一些收获：

(一) 在思想认识上初步打开了前途的展望，树立了改造的信心与决心。

会前，他们对党的和平改造、赎买政策有怀疑，以为过去说党和资产阶级建立统一战线，但干部与职工对资产阶级的态度并

不象是朋友，过去说“四马分肥”，但许多人没有分到。这次彭市长从理论到实际反复说明党的政策是坚定不移的，因而打消了怀疑，说：“马克思并未束缚自己的手脚，中国可以采取赎买政策。”“绸布、百货业的公私合营资方都已经得到安排。”“地主还可以参加合作社，我们资产阶级总比他们高一点。”我们又强调了工商青年还年青，来日方长，应该争取美好的前途，对他们大有启发，说：“原来认为这辈子是完了，现在知道这辈子还长得很”，“社会主义快了，社会主义有我一份。”原来工商青年急于摘帽子，用尽各种办法和机会，想钻进国家机关和企业里，这样想把资产阶级包袱丢掉，但却不知道自己努力改造的方向。这次我们提出了“决心改造，积极经营，努力学习，带头前进。”的行动口号，并着重讲了学习问题，反映很好，说：“过去只说爱国守法，接受改造，但不知如何努力学习，这次孙主席谈学习又原则又具体，明确了学习方向。”同时，我们提出了工商青年只要努力学习，努力改造，将来可以入党入团，对大家鼓舞很大，认为共产党一视同仁，有奔头了。在会上，象“无痛分娩”（彭市长说改造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工商青年要作好充分思想准备，要学习产妇无痛分娩的道理），“来日方长”、“年轻人要带头”等口号成为普遍流传的口头禅。

（二）由于思想认识的提高，和我们具体贯彻了党对资产阶级目前着重团结教育的精神，使他们在政治上大大地靠拢了我们一步。

“五反”以后，资产阶级政治上搞臭了，陷于孤立，青年工商业者尤有此感，他们说：“享福（资产阶级腐化生活）未享到，帽子先戴上了。”觉得资产阶级到处“低人一等”，象“小老婆养的一样。”他们感觉到没有人关心他们，也得不到任何温暖，更没有依靠，情绪是低沉的，经营是消极的。在会议中，我们不管讲话或搞活动，都有意识地贯彻了朋友的态度，并虚心倾听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团市委书记直接和他们谈话，让他们和全

市各界青年一起参加义务劳动、球赛和造“共青团员林”，并在联欢晚会上，由工农青年模范人物致词勉励，都给他们很大鼓舞。他们说：“想不到青年团会找我们开会，还称我们青年同志。”有的接到有团市委和民青联印的开会通知，“心里愈看愈高兴”，认为“义务劳动、球赛等是共产党员、青年团员干的，轮不到我们份儿”，今天能参加是“想象不到的事”，“过去共产党通过工商联从外部来领导我们，今天由青年团从内部来领导我们了”，普遍反映消除了“自卑感”，体验到“组织的温暖”，许多过去与我们没有联系的青年资本家特别是青年资方从业人员，则反映了“我们黑人黑户有人管了”的欣喜情绪。过去与我们有联系的青年资本家仅占 $1/4$ ，通过会议使我们对 $3/4$ 的人有了直接联系，这就大大便利今后工作的开展。这样他们在行动上也就积极起来了。如公私合营和平电影院票务组长李承钧向大会表示要争取在明年一季度完成票务工作改革计划，在清产定股中起带头作用，并愿把过去未入帐的固定资财投入企业，1月份还清岩帐。金陵织布厂副厂长李昌富会后工作情绪大有提高，还表示要将银行存款1000多元投入企业。会议期间，江南工业公司青年资本家刘鹤云来信向大会表示，要将私蓄计公债336元、现金50元投入企业，作为向大会献礼。许多青年回去之后，工作积极了，不迟到不早退了，有的不但把自己工作搞好，还主动去帮助别人。

这次会议的缺点，是大会发言没有组织得好，发言很多是过程谈得多，大家不爱听，个别还不加批判地讲了如何与干部进行斗争的讨论。另一个缺点是在选举出席省代表的问题上，名额分配不够妥当，我们又未很好解释，以致有若干人表示不满。

三、会议特别是通过代表人物座谈会反映了当前资产阶级青年的要求：

(一) 要求学习，学习政治、文化和技术，他们说：“祖国社会主义建设形势发展很快，我们跟不上，感到空虚，没有基

础”，李昌富说：“自己拿了联共（布）党史来看，越学越害怕越糊涂。”要求给以指导。

（二）要求文体活动，来“培养感情”，大鑫钢铁工厂经理朱盛南说：“过去内心痛苦，到世界商场去不对胃口，工人文化宫又不能去，没地方可走。”

（三）要求和各界青年一起，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如各界青年联欢，与劳模见面，要求参加除“四害”、义务劳动和参加扫盲运动，他们说：“对我们一方面要培养，一方面应使用我们。”

（四）要求组织起来，加强与区青联办事处的联系，建立基层民青联小组定期过组织生活。有些还要求基层团的组织多加强与工商青年的联系，对他们关心帮助，个别的还要求指明入党入团的方向。另一方面，他们批评我们过去组织学习不经常，面不广，“改造时找我来，不改造就不管”，成立了区青联办事处，没起组织和教育工商业青年的作用。

四、目前全市资产阶级青年在500人左右（指在资本主义企业内的青年资本家、资方代理人及在企业工作，和资本家过同等生活，站在资产阶级立场的资本家子女，不包括小业主和小商），其中与我们有一定联系的一百二三十人，经常联系的59人。在经常联系的59人中，进步分子34人，占52.6%，内核心分子15人，占25.4%；中间分子18人，占30.5%；落后分子3人，占5%。

根据前述情况和要求，为了适应今后对私改造新形势的需要，必须在这次大会的基础上，坚持加强资产阶级青年工作：

（一）更广泛地开展对青年资本家的宣传教育，帮助他们学习政治、文化和技术（业务），组织各种文体活动，并吸引他们参加各界青年活动和社会公益活动，具体措施：

1.举办业余政治学校青年分校，吸取全部够条件的资产阶级青年参加，在党委统一要求、部署下，统一听课，按行业成立小组，具体辅导讨论，开展辅助活动。

2.举办不定期讲座，进行时事政策、业务和青年修养的教育。根据需要，举行工商青年大会。

3.对文盲半文盲文化不高的成立自学小组，学习文化，在资产阶级青年内部解决辅导力量。

4.成立工商青年俱乐部，组织各种文娱体育社团，如歌咏队、京剧团、乒乓球队、篮球队等，开展经常的文体活动。

(二)大力协助党委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企业改造工作，主要采取：

按党委对公私合营工作分期分批的计划，开办短训班或用讲座方式，对即将合营行业的资产阶级青年及参加合营的青年小业主，进行合营前的教育。

继续有计划地在资产阶级青年中大批培养先进分子。拟在明年内培养进步分子到200人，进步核心分子到50人。

为了增强对资产阶级青年工作的力量，建议市委准予尽速在市工商联下增设青年科，配备干部5人至7人，对今后开展各项活动所需经费能在市工商联文教费内开支。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开展对 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 宣传教育工作的情况报告

(1956年1月4日)

自11月底开始到现在，全市约有50万人次受到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教育。这是继总路线教育以后规模最大、影响较深的一次群众性的思想教育运动。对广大干部和党员来说，则是一次生动、实际而又具体的理论教育和政策教育。现将我们这一时期的宣传教育工作情况和基本做法简报如下：

(一) 我们在全市范围内，采取先党内后党外、先骨干后群众、先市镇后农村的步骤，开展了大规模的、全面的宣传教育。首先由彭冲同志在党员负责干部中做了动员报告，然后分别由各部门、各区委组织了700多名报告员做了900多场报告，在大约10天时间内，使40多万人受到教育。此外，还动员大批宣传力量，进行辅助性的宣传活动。同时，在全市工商界者中，通过全国工商联执委扩大会议决议的传达，进行了一般的宣传。通过这样大规模的宣传活动，并在棉布、百货两行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影响下，广大干部、群众兴高采烈，使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气氛大大地浓厚起来。但是，这种“大军过境”式的宣传，毕竟还是很粗糙的。因此，还有不少干部和职工对党的政策领会不深，议论纷纷；资产阶级中还有很多人由于不了解党的具体政策的底而表现震动很大，忐忑不安；广大群众都要求进一步理解我们党的政策，并答复他们的要求和问题。在这种情况下

下面，我们又开展了条条发动的工作。

首先，由市委负责同志根据中央会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精神，相继向12000多名党员和干部、5000多名工人骨干分子、3000多名青年骨干分子、5000多名妇女骨干分子，作了进一步的教育。

随后，由市工商联召开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850人），由青年团和民青联召开青年资本家会议（450人），由青年团召开资本家子女的座谈会（1200多人），由市妇联召开了500多人的资本家家属代表会议（为了对上口径，这些家属的丈夫又多半是工商界中的进步分子），分别进行了教育。

（二）对广大干部和职工主要是根据中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草案的精神，结合本市实际情况，着重分析“五反”前后阶级力量对比的变化及目前阶级斗争的新形势，说明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的两面性，并着重说明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和平改造的方针的重大意义，说明和平改造也就是阶级斗争的一种形式。同时，也说明我们对资产阶级采取的赎买政策是最健康、最便宜、最有效的办法，这种办法对资产阶级固然有利，但最有利的还是工人阶级。这样教育的结果，就使很多干部和工人的思想疙瘩解开了，尤其是当他们体会到这种和平改造与赎买政策的世界意义时，就更为感动。不少人说：“我们是‘有勇无谋’”，“看小不看大”，“还是党中央、毛主席看得远，想得透”。

对资产阶级分子，主要是在深入进行正面教育，提高认识的基础上，引导他们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达到“认清前途，承认剥削，掌握命运，接受改造”的目的。开始不少资本家根本不承认自己有剥削，他们说：“将本求利，谈何剥削”，解放后靠薪水吃饭，没有剥削”，有的还说：“四马分肥连一根马毛也没有拿到，那有剥削”。同时，也暴露了各式各样的顾虑，经过反复教育，并通过工商联、民建会和民青联的进步分子的带头以后，

在工商联代表大会上，进行了以检查剥削和建国后的错误行为为主要内容的思想检查，有些人检查比较深刻，有的暴露了资产阶级家庭内部争夺家产的丑态；有的谈出了自己剥削起家的历史，批判了私有制的罪恶；有的检查了解放以后的对抗思想。如汽车运输业×××是本市出名的落后资本家，在会上检查了过去采取“吃光、用光，带老婆去逃荒”的态度对抗改造，曾卖了2部车子带老婆去杭州玩等事实。这样，通过回忆对比，以他们自己教育自己的办法，证明是有效的。

对青年资本家着重在“来日方长”、“将来半生要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生活”这一点上做文章。经过教育以后，有些青年资本家说：“让老头子们去检查过去，我们要瞻望将来”。过去对这些青年资本家，除了工商联找他们开开会以外，青年团是不大睬他们的。他们要求参加学习，要求青年团领导他们学习，要求组织他们参加文娱活动，要求能过一定的组织生活，要求参加社会活动等。过去由于这些得不到解决，因而感到没有前途，有的就学《日出》中陈白露的话说：“太阳出来了，太阳不是我们的，我们要睡了”。也有的说：“自己阅读联共（布）党史，越读越害怕”。这次青年团召集他们开会是破天荒第一次，青年资本家看到会议出席证是青年团发给他的，就大为高兴，说：“工商联找我们开会是外部教育，青年团找我们开会是内部教育”，有的还把出席证贴在玻璃窗上作为纪念。在大会期间，为了适合青年特点，又组织他们去五台山青年体育场义务劳动半天，他们敲锣打鼓，欢欣鼓舞，感到很光荣。现在他们都说：“太阳出来了，太阳也是我们的，我们新生了”。有的比喻自己“是一条耕牛，现在大地回春，要细细嚼青草”。

对资本家家属，除进行一般教育外，还引导她们认清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她们都不能掌握自己和子女的命运。在工商联代表大会上有一个女资本家组成的小组，她们回忆到过去家庭中三妻四妾、子女不孝等情况时，全组嚎啕大哭，一致痛骂私有制度的罪

恶。在资本家家属会议上，许多家属听到传达毛主席的指示，听到资本家还有光明前途，她们都很兴奋，有的说：“毛主席有3个儿子，一是工人，一是农民，一是这个败家子，现在毛主席也要了”。

经过分头教育，条条发动以后，党的政策开始深入到那些资本家的整个家庭中去，从而引起了他们家庭内部的变化，为改造资本家创造了有利的家庭环境，并对改造资产阶级分子起着很大的推动作用。例如，兄弟百货店老板×××（民建会员），在决定接受经销的时候，他老婆曾和他大闹一场，使他七天七夜吃不好，睡不安，现在他的老婆已经主动地在妇联召开的会议上作了自我检讨。其他不少资本家家属也在会上主动替她丈夫排队，排到自己丈夫合乎进步分子的条件的都很高兴，排到是中间、落后分子的就表示要大力督促他们。在妇联召开这次会议期间，有些资本家看到自己老婆没有被邀参加，很着急，主动向妇联要票。原来有不少资本家子女（主要是学生）为了划清界限，就不大理睬他们的父母，甚至动不动吵架；有些思想落后的又和他们父母一鼻孔出气。这次资本家子女座谈会，一般反映了他们有一种思想包袱，认为当资本家的子女是低人一等，有抬不起头来的情绪，对党和政府也提出了要求，说出了“入团不行，就业不行，当兵不行，升大学不行，留苏不行”的苦衷。通过一系列教育，使他们对自己前途增强了信心，收效也很好。例如，小苏州食品店老板，在参加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后，放下了一些“吊桶”，但还担心自己年纪大了，将来子女不照顾他，这次他儿子向他保证：“只要你很好接受改造，不仅政府会妥善安排你，我也可以养你的老”。他听了很高兴，当场表示态度：“将来养老问题解决了，一定服从改造”。

（三）对干部、职工、资本家的教育和改造工作，是一件反复、耐心的教育工作，特别是要掌握各种人的特性和要求，通过具体、生动的实例进行教育，才能收到效果。对资本家的教育改

造工作，我们打算经常地从几个方面去进行，即结合企业改造对资本家进行教育改造；由工商联出面组织经常的业余政治学校加强对资本家的教育。

现在市妇联已经把参加这次资本家家属代表会议的500多人，按地区、按行业编成了经常的学习组织，大家情绪很高。对青年资本家，为了适合他们的特点，我们也决定将他们专门编一学习组织，作为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的一个分校。此外，我们决定建立起工会、工商联、青年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和企业单位的碰头制度，以便在进行对资产阶级的人的改造工作中密切协作，以便在资本家及其家庭内部，不断扩大进步分子，提高其中间、落后分子；特别是对一事一人一家庭和一企业的问题，还可以逐户、逐个地研究，培养先进，突破落后。我们认为，这样“全面教育，条条发动，工商青妇碰头，男女老少对口”的做法是行之有效的。

我们在这次宣传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和手工业的改造政策时，比较普遍的缺点是：在宣传改造的必要性与改造后的优越性以后，对如何正视困难、克服困难等方面讲得嫌少。有少数同志只把好处说得应有尽有，对困难只字不提，结果是不仅不能减少困难，反而会增加困难。从已实行全业合营行业的职工思想情况来看，总的说来情绪是很饱满的，但也有一些职工，因为原先对合营后的一切设想得太好了，而在合营后看到困难还不少，在工资、伙食等方面还有高低不一的地方，许多带有政策性的具体问题一下子还未获解决，因而又产生了一些思想疙瘩。这一情况也反映出我们对合营后的思想教育工作抓得不紧。现在看来，合营后的政治思想工作，较之合营以前，是更加复杂艰巨的，不仅资本家在合营以后还有各式各样的具体思想问题需要解决，就是在对干部和职工的政策思想教育方面，也必须更加具体地深入反复地进行教育的。如有些干部对党的赎买政策在原则上是通的，但一接触具体问题，又感到这样做“太便宜资本家了”，有些职工

对给资本家一定的安排在原则上通了，但看到有的老板现在当上了副经理、主任或科长，又想不通了，等等。现在我们正在召开一系列的座谈会，进行思想摸底，以便将思想教育工作深入一步。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对南京市私营工业进行改造、改组给省委的报告*

(1956年1月14日)

一、我们对于全市私营钢铁机器业349户（包括汽车修理在内），根据其规模小而分散，设备技术落后等特点，以及农业合作化与本市国防与国营工业的要求，拟作如下改组改造的规划：

（一）以私营69个厂合并组织一农具制造厂，除生产双轮双铧犁、钉齿耙等农具外，今后并从事拖拉机尾部工作机的制造。厂房由市设法解决，尚须添置必须的装备，共需投资82万元。

（二）根据本市国防及国营工厂要求地方工业协作的任务，拟以私营厂12户合并建立一工具模具制造厂，从事工具模具及各种标准件的制造，厂房利用江南汽车公司修造厂北部厂房，酌予改建，约需5万元，由于工模具等的生产，精密度要求较高，尚须添置必要的较精密的机床及仪器等，约需65万元，两共投资70万元。（三）为适应本市国防及国营工厂对电机及各种电气设备的制造与检修的要求（仅720厂年需电机1万台，电业局要求地方承担全市电气设备的试验与检修任务），拟以私营厂35户合并组成一电机厂。厂房拟利用南京面粉厂址，略加改建，并添置必要的较精密的机床与试验设备，共需投资23万元。（四）本市及邻近地区工矿企业的机器修理、基建工程等任务紧张，拟将私营33个厂合并组成一机器修理厂负责承担，今后并担负对地方工业技术装备改造的任务。除利用原有厂房加以必要的改建外，尚须添

* 本报告经江苏省委同意，南京市委已贯彻执行。

置检验仪器补充必要的设备，约需投资7万元。（五）其余各厂除125户组织合作社外，分按不同性质，根据需要，分别合并组成锅炉修造、衡器制造、电镀、建筑五金等厂，或由原有合营企业南京、鼓楼两机械厂与江南汽车公司吸收，造钟厂一户拟单独合营。各厂共需厂房改建、配电、搬迁安装以及补充部分设备等费25万元。以上各厂总计需要基本建设投资207万元。

其余各个行业拟全部在本年内改造完毕，约共需投资27万元（其中属于纺织系统12万元），连同钢铁机器业投资总共为234万元。拟请全部在合营投资中解决，其中关于农具工具等厂由于任务紧迫，希望能及早拨付。

又私营各厂资金向极短缺，经常赖银行贷款周转（如去年并入南京机械厂的9户，在私营厂中条件最好，其流动资金仅占全部资金的12%），过去生产任务或为来料加工或为机修，所需流动资金不多，在改组改造以后，从事大批生产，原材料又是按季调拨，因而流动资金需要增巨，根据上述机电各厂生产周期与储备情况，并除去可能利用的预收订金与自有资金匡计数字，初步估算共需流动资金230万元，银行不可能全部贷给，拟并请在合营投资中解决一部分，余请转知人民银行列入投放规划，今后通过信贷解决，以免影响生产。

二、在本市现有工厂中公私合营南京机械厂根据第一机械工业部的要求，自本年起生产苏式1617型的车床，今年任务为100台，明年增产到800台到1000台。根据生产需要，经国营南京机床厂提出第一机械工业部研究决定，共需机器设备投资116万元。又地方国营南京气体厂根据省工业厅要求，自本年起生产溴化甲烷、氯乙醇等14种新老品种的农药，需添置必要设备并进行必要的土建工程共需90万元（其中土建为8万元）。两厂共需投资206万元，亦请在本年度基建投资中及早予以解决。

中共南京市委财贸部 关于商业改造工作情况给市委的报告

(1956年2月11日)

兹将本市社会主义改造进入高潮之后我们对私营商业改造工作的情况和今后的初步打算报告如下：

(一) 1月中旬，我们批准了全部私营商业公私合营的申请以后，立即组织各行业工作队向有关行业进行挂钩，建立了由工作队的干部、职工和资方三方面代表参加的行业工作委员会，并趁热打铁，抓住时机，仅以3天的业余时间，基本上完成了资产的清点、估价和填报工作。总的说来，工作的进展是健康的，职工和资本家的积极性都很高，走社会主义的路已成为资本家自觉的要求。但他们接受改造的出发点各有不同，加上我们在宣传教育过程中尚存在一定的片面性，因而高潮后，职工、资本家思想上存在的问题都很多。一般都认为公私合营是改造的高级形式，可以早到社会主义，而不愿走合作化的道路，有某些干部也单纯地认为公私合营便于管理。当时，我们虽然也意识到全部采取单一的公私合营的形式，存在着很多问题，但由于我们在思想上对“公私合营一顶帽子，可以穿几种衣服”的精神不明确，不仅未能及时对群众进行教育，在做法上，仍然计划将木材、五金等37个行业、5235户实行全业合营，采取全业统一核算、单一合营的形式进行改造。当我们看到中央关于对某些行业的夫妻店批准他们公私合营后，在业务经营上还可以实行经销、代销，以刺激其经营积极性的指示后，才将既定的计划作了修正，按照各行业不同的具体情况和特点，划分为以下四种类型进行改造：(1) 资本

主义商店较多、经营品种对国计民生关系较重大、货源为国家控制的行业，实行全业合营，统一核算；（2）某些行业中除部分户具备第一种类型的条件实行合营、统一核算外，其余夫妻店仍保持原有的经销、代销形式；（3）经营品种对国计民生关系较重大、货源为国家控制但家庭店较多、资金短缺的行业，实行全业联营代销；（4）经营商品零碎、零售网分布面较广，夫妻店特多或国家尚未全部控制货源以及某些服务性行业，冠以“公私合营”帽子，组织互助合作。这样划分的类型和群众见面以后，普遍都认为政府政策是正确的、实事求是的，表示积极拥护，仅有少数经营困难的行业（如牛羊商、杂货、柴炭、浴室等），职工和资本家抵触情绪较大。而由于群众趋向社会主义的思想是基本的，同时，我们在工作中又紧紧地掌握了思想教育的环节，并抓紧进行了业务安排，这种抵触情绪最后也有了基本扭转。有的户还把帐外资金拿出来进货，表示对于接受改造的诚意。到目前为止，上述第一类统一核算的行业，已建立了合营的组织机构和批准公布了人事安排名单；其他类型的行业，均正在继续进行辅导教育，加强对各商户在业务经营上的领导和安排，帮助其解决可能解决的困难和问题，积极搞好业务经营，并根据自愿原则，研究制订行业的具体规划。

（二）我们对几项主要工作进行的情况及初步体会：

一、关于清产核资工作，我们大体上是分为内部准备、动员教育、资本家填报和工作委员会审查批准等四个步骤进行的，一般不进行评议。为了保证做好这一工作，并不影响市场供应，我们紧紧地掌握了以下几个主要环节：（1）强调清产核资必须与搞好业务经营相结合；（2）做好内部准备，事先搞好一套简明易行的表格，便于资本家填报；（3）在宣传教育工作中放手发动群众，强调这一工作是政府对资本家的信任，同时也是对他们的一次实际考验，以充分利用资本家接受改造的积极性；（4）注意运用有关方面的力量，进行辅导，特别是对某些偏高

偏低的行业，组织行业工作委员会的私方委员，个别进行适应帮助。这样做的结果，绝大多数户均能符合“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要求，仅少数有偏高偏低现象，经过同业互助、征询职工意见后，也都自觉地修正了，基本上没有发生“顶牛”和拖延时间的现象。

二、关于人事安排工作，我们主要是掌握了如下几个原则：

(1) 凡是原企业的实职人员，全部包下来，量才任用；(2) 对原企业的虚职人员，其中有代表性的转为实职；(3) 在职位安排上，除照顾进步核心分子外，并兼顾到各方面代表性的人物，凡能安上行政职位的，一律给予适当的职位，对其中有政治历史问题的某些人物，在未搞清他们的问题以前，仍予安排，控制使用；(4) 对原企业中的附属劳动和临时工一律不动，维持原状。在具体做法上，首先内部摸底排队，召集各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初步名单，同时，在外部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地发动行业劳资双方分别进行酝酿讨论，最后与工商联上层分子协商确定。这样，基本上达到了面面俱到、照顾各方的要求。28个统一核算的行业(户)原有资方经理、小业主2106人，这次被安排为公司正副经理、正副科长，区办事处、门市部正副主任、正副股长、组长等各种职位的共1632人，占77.49%。安排名单公布后，群众一般满意。对于职工除全部包下来外，并将其中历史清楚、立场坚定，具备一定业务能力的党、团员和非党团积极分子选拔出来，担任了各级领导骨干，同时还保留部分职工骨干，以保证工会工作的正常进行。

三、关于改造工作与业务经营相结合，保证做好旺季市场供应问题，我们在改造高潮前就作了某些具体安排，在改造高潮中，我们根据市委指示，又作了在改造期间商业网一律不动、清产核资不得影响经营、商品流转只准扩大不准缩小、花色品种只许增多不许减少以及简化业务手续、改善服务态度等具体规定，因而在全面申请与清产核资过程中，基本上保证了整个市场的正常供

应。仅有某些商户由于对改造的意义还缺乏正确的认识，在改造高潮中曾一度只卖不进，缩短营业时间，等待政府处理，因而国营商业对私商的批发额一度下降。我们发现这一情况后，立即进行了全面部署，首先在干部中进行了教育，并采取了以下具体措施：

(1) 加强对市场供应的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由市工商局负责对整个市场供应的组织、领导与检查；各国营专业公司负责对归口行业的业务领导；各行业工作委员会指定副主委一人专门负责对本行业的业务检查、帮助和督导工作；各区负责对小商小贩的组织教育，并帮助他们与国营公司挂钩，继续和扩大外地商品采购业务。

(2) 全面开展宣传教育，发动群众，组织行业与行业之间、户与户之间开展业务竞赛。在竞赛中，许多行业(户)的职工和资方从业人员都提出了几“好”、几“不错”的具体行动口号，有近40个行业订立了服务公约。

(3) 各国营专业公司加强各种业务措施，充实物资储备，增加花色品种，并及时了解合营、合作行业的经营动态，督促与帮助他们编制购销计划，并及时解决行业的需要与困难。

(4) 根据各商店实际需要，适当给予资金上的支持。

采取以上措施以后，各商户的经营积极性普遍提高，主动向外地采购的人数日有增加，整个市场供应转为活跃，国营商业对公私合营和私营商业的批发额也就迅速回升。

(三) 本市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已经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但这仅仅是工作的开始，还有一系列的细致、复杂的工作，特别是企业内部改造和资本家人的思想改造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入进行。我们对今后工作的初步打算是：

一、进一步搞好业务，安排经营，扩充商品流通，贯彻改造。各国营专业公司应很快地把第一类公私合营企业的业务经营抓起来、管起来、安排好，并在这一基础上，逐步地进行经济改造和

调整商业机构，贯彻各项制度，并以改进经营作风、提高服务质量、超额完成各项计划为主要内容，发动群众先订小组公约，创造条件，开展劳动竞赛，有步骤地以社会主义的管理方法代替资本主义的管理方法。在做法上掌握先粗后细、逐步深入。

二、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工作，激发群众社会主义热情，保证双重改造与国家计划的完成。特别是关于教育改造资本家的工作，我们准备专门总结一些经验，加以推广。

三、合营后，经过人事安排，工资、福利等问题已更加显得突出。如果长期原封不动，将会影响职工、资本家的积极性。目前我们正在进行调查研究，研究工资、福利逐步调整的方案，等方案报市委批准以后，即逐步进行适当调整，使之逐步趋向合理。

四、结束公私合营的扫尾工作，主要是：完成清产核资、确定股权；根据中央指示以及“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精神，处理债权债务；依照中央规定的原则，研究与确定定息标准。

五、研究保持与恢复原有的名店名产的规划，并提高其质量，帮助其解决原材料供应等问题。

此外，我们准备在最近召开一次干部会议，总结和部署工作，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贯彻改造。关于对小商小贩组织合作商店（小组）等情况，将另作报告。

市妇联关于清产核资 工作中工商界家属工作小结

(1956年2月11日)

在全市对私改造工作进入清产核资阶段，市妇联在党委统一领导、统一布置下配合工业口、交通运输口、财粮贸、工商联等有关方面，按行业委员会建立了家属工作组11个（工业5个、商业4个、交通运输1个，下关区因偏僻单独成立1个），组织了100多个家属、积极分子进行工作，该组织受各行业委员会的领导，下又分区按行业按地区建立家属学习小组，通过组织掌握家属的思想动态，并反复深入地进行政策和合营优越性教育。从元月21日开始到目前为止，共开了7个报告会，按行业组织了十几个座谈会，受教育共有□□□□□人，并运用个别串连访问、请公私合营工厂家属委员会主任介绍合营后优越情况、参观工厂等辅助活动进行深入教育。

在清产核资开始时，家属们怕合营后丈夫待遇少了，家庭人口多，生活会降低，有的家庭闹着自己从业或要子女从业增加收入，有的家属和丈夫合计隐瞒财产、抽逃资金或多算帐外资财，有的怕动员增资，大户怕带小户，怕自己吃亏，有的怕丈夫原来表现不好合营后不会得到安排而失业，有的不愿合营认为自己苦了一辈子的家财白费了……等顾虑，通过教育后，家属们懂得了政策，基本上消除了思想顾虑，在核资中一般地领会了实事求是、公平合理的精神，主动地帮助亲人作好清产核资工作，并鼓励亲人服从安排，争取在改造中立功。如德昌钢铁机器厂家属朱彩仙，白天搞家属工作，晚上通宵地帮助企业搞完清产

核资，第二天不休息又继续进行家属工作。又如合记汽车行家属王素娟说：“过去单干不管企业大小都是经理，现并入国营不可能都当经理，分配我们做什么都是光荣的，我一定搞好家务，带好孩子，做到有计划地过日子，使丈夫能安心搞生产”。有的把自己藏了多年的私房钱或房地契、首饰等投入企业或买公债。如丰丝厂家属黄漪兰同丈夫商量后，把十几处房子投入企业中去。又如徐恒大酱园店家属胡笃秀拿出陪嫁的2000元买公债。又如南京电工厂某家属把留作后路的2部汽车及320元欠薪一起投入企业。有的表示搞好家务，过好日子，使丈夫安心生产。有的积极参加家属工作，对有顾虑的家属进行思想教育，使更多的家属解决思想顾虑靠拢政府，如建民药房家属孙瑞卿发现同业蒋园和药号资本家夫妇因对政府政策认识模糊，在清产核资中顾虑重重，就去作个别访问，该夫妇开始板着面孔讲，后来知道她是同业老板娘就暴露了自己的顾虑，问孙是否要把被子、锅碗等都填上去，正在为几张（其中一张是三条腿）凳子在发愁，填上没有坐的，不填就怕说落后，孙就将政府政策讲给他们听，夫妇俩高兴地说：“早知道我们也不愁了”。事后该店积极地行动填表了。这阶段工作，减少了家属中的阻力，有利于工作顺利的开展。

根据这阶段工作，我们有如下几点体会：

一、家属工作是整个对私改造工作的一部分，妇联根据各阶段要求制定工作计划，纳入整个工作计划，争取主管部门的重视，统一贯彻执行计划，切实地做到男女一起发动，资本家和家属一起发动，这对整个工作是起了一定作用的。这次工业口、交通运输口领导上，对家属工作比较重视，所属各行业工作委员会一般都重视对家属工作组的领导，在清产核资中针对家属思想进行教育，并布置积极分子重点进行落后家属工作，因此所属各行业的家属发动较好，如交通运输口发现小客车30多户家属有思想问题，就布置家属工作组，召开座谈会，对家属进行教育，及时解决了家属思想问题。

在主管部门贯彻家属工作计划的同时，妇联系统不仅督促检查，还应积极主动地进行工作，做出成绩，以争取主管部门的重视。如我们一方面向领导小组各办公室汇报，一方面向行业工作委员会布置建立家属工作组，但由于工作委员会业务很多，组织家属有困难，不能及时建立，妇联即主动搞好积极分子名单组成工作组，交给行业工作委员会，争取他们的领导。

二、必须大量运用家属积极分子，充分发挥其积极性，在前一阶段教育的基础上，已有大批家属有了接受改造的积极性，其中许多人还希望在改造中立功，同时改造形势发展得快，家属面大，部分家属思想上顾虑还多，因此必须运用家属积极分子从家属的角度，以自己的体会，现身说法去做落后家属的思想工作。在这阶段工作中，我们运用了100多个积极分子按行业组织了家属工作小组，有计划地分配她们任务，建立汇报制度，她们在了解家属思想情况、组织座谈及讲解政策解除落后的家属顾虑上，是起了一定作用的。但由于有的积极分子过去受教育少，认识基础较差，工作经验办法缺乏，在具体掌握政策上经常会偏左偏右。因此必须加强政策教育，具体指导，发现问题及时帮助纠正，克服困难，以提高其工作积极性与工作能力。

三、清产核资工作是非常细致、艰巨的工作，因此必须及时掌握家属思想动态，采用多种多样的方式，反复地进行政策教育，在教育中必须注意一般教育和重点教育相结合，着重抓积极分子与落后家属的教育。这阶段我们除一般报告、座谈进行普遍教育外，还运用了典型、参观、邀请已公私合营工厂家属等方式进行教育，收到较好效果。如江南造钟厂等业11个股东家属对并厂有顾虑，就组织她们参观该厂，并组织座谈，其中10户通过参观思想有了转变，表示态度说：“我们以前顾虑合并后生产不如原来好，现在亲眼看到了厂是这么大，生产这么好，工人生产成绩大，心里真是亮得开了花，决不拖后腿了，还要鼓励他们搞好核资，安心生产。”又如某钟表店，在抗战时期就藏了一箱进口

货的眼镜未核资进去，积极分子们就耐心、反复地向家属——妻子、女儿讲清政策，要她们去打通亲人思想，最后资本家主动地把一箱眼镜拿出来投入企业。

问题：工作面广，力量小，因此普遍深入细致的教育工作不够，今后结合春节活动继续进行社会主义的思想教育工作。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 对资产阶级分子改造工作的初步规划

(1956年)

一、情况：

南京市的资产阶级分子共6408人（缺交通运输业），其中商业资本家3980人，工业资本家2428人。去年全国工商联执委会一届二次会议以前，根据典型调查和分析，全市资产阶级分子中，进步、中间、落后之比数为20、60、20，自传达毛主席在全国工商联执委会上的指示以来，尤其是经过今年1月份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进步分子大量涌现。据最近对资产阶级上层分子141人的调查，其中核心分子占20%，进步分子占39%，中间分子占36%，落后分子占5%。

二、改造指标：

经过全市全行业合营后，已经为改造资产阶级分子造成极有利的条件，在1956、1957两年内，经过我们的工作，要求将85%的资产阶级分子教育提高为进步分子，其中核心分子应占进步分子的50%。在1956年内，要求进步分子达总数75%，即4806人，其中核心分子占进步分子的35%，即1682人。

为了有计划地改造资产阶级分子，需要对他们进行全面排队，以便对其中的进步、中间、落后分子在实际工作中加强教育改造，以扩大进步核心力量，缩小和消除落后。现对资产阶级分子大体分类的标准提出如下意见：

核心分子：认识和掌握他们自己的命运，必须和整个社会前进方向相结合，靠拢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在爱国守法和接受社会

主义改造中起带头作用、骨干作用和桥梁作用。

进步分子：在社会主义改造中表现积极者。例如，在企业改造方面积极地拥护和接受政府的全面规划、统筹安排、经济改组、按业改造的政策措施；在人的改造方面，能在企业改造过程中服从社会主义成分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采取积极和自觉的态度，认真学习社会主义企业的经营管理方法，改造资本主义的思想作风，锻炼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中间分子：随大流者。他们常常动荡不定，顾虑重重，患得患失，他们也知道社会主义改造是大势所趋，但对资本主义经营恋恋不舍。

落后分子：对社会主义改造心存不满，采取消极抗拒态度者。

反动分子：破坏改造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

三、改造工作的几项措施：

(一) 以公私合营企业为主要基地，通过新的工作和学习，培养他们的劳动观点和习惯，提高他们的工作技能，逐步树立社会主义的经营思想，改变资本主义经营思想和作风。

关于对资方从业人员的工作方针，是要他们在社会主义成分领导下有事可做，在工作中教育、改造他们，逐步达到同他们建立同志合作的新关系。实现这个方针的关键是在于对他们在政治上要有全面的估计，除了极少数反动分子外，对他们在政治上要加以信任。实现这个方针需要采取适当方法和措施：(1) 对资方人员的工作，要有明确和适当的分工。(2) 要在工作中同资方人员以诚恳坦白的态度认真的合作共事。(3) 组织和帮助他们进行业务学习。由专业公司（或大企业）组织他们系统地学习社会主义经营管理方法的基础知识，批判资本主义的经营管理方法；技术性的专题学习，视需要和可能由专业公司或企业开课；并结合企业改革和日常工作，组织他们进行经常性的业务学习。(4) 对他们的工作好坏，分清是非，有鼓励、有批评。(5)

积极鼓励他们参加劳动竞赛。（6）在工作中加强对他们的思想政治工作，企业每一个改革的计划，都应当有相应的对资方人员进行教育改造的计划，并有专人负责执行。（7）对生活有困难的作适当照顾。

他们的政治学习，除当前社会发展规律的学习由业余政治学校组织外，有关时事政策教育，与干部职工一同学习。企业内可安排每周学习4小时，其中业务、时事政策学习各2小时。一般社会活动较多的人，在企业内的学习时间可少些，他们的学习主要放在工商联、民建会，不担任社会活动的人，除参加工商界学习外，主要在企业内部进行学习。各合营企业应对所属单位的资产阶级分子进行全面排队，制定内部具体的教育和改造规划，企业中党组织要直接抓，并经常研究、检查和督促。

（二）举办训练班培养核心分子。

（三）扩大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对广大工商业者进行普及的政治教育，做到家喻户晓（包括他们夫妻在内）。在市政协下设工商界学委会，工商界上层分子参加市政协直属组，为高级组（现有61人）；市组织1500人的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为中级组，区设分校，为初级组。另外，民青联组织青年资本家（相当中级组），妇联组织工商界家属（相当初级组），各成立1所业余学校。对高级组依其程度不同适当教以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基础知识。中、初级组采用政治常识读本，派教员讲课，中级组要求可高些，每月上两次政治常识课，不定期地间以时事政策报告（他们大部在企业进行时事政策学习），初级组每月上一次政治常识课、一次时事政策课。中、初级组均组织讨论。中级组学完政治常识读本后，可考虑学习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基础知识。

（四）加强对工商界家属的经常性教育工作：妇联除办好工商界家属业余政治学校外，可对工商界家属经常举办讲座、座谈会，并在街道妇联领导下，有计划地成立资本家家属的学习小

组，经常对她们进行时事政策的宣传教育。对资本家子女的教育，在学校中应由党、团在平时的政治思想工作中贯彻教育，在一般的教育中有意识地加强对他们的个别教育。对社会青年中的资本家子女，由民主青联组织报告会，针对他们思想经常进行教育。

（五）加强对民建会、工商联和政协的工商工作组的领导，充分发挥其在改造工作中的组织作用。民建会应将培养与提高工商界核心分子的工作作为中心任务，大力去做，在会员及工商界中进行“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决心不怕共产，掌握命运”的政治思想教育，教育会员起带头、骨干作用，帮助工商界搞好学习，对所联系的工商界群众经常进行宣传教育，培养新的核心分子。为了适应改造任务的要求，民建会可适当发展会员，注意吸收主要行业中接受改造的积极分子及中、小工商业者中有代表性的人物，拟在1956年内发展民建会员200—300人（原有会员131人，其中工商业者会员81人），并随改造需要建立行业支部，经常加强领导。工商联随着改造工作的深入，要大力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和培养骨干工作，另外，充分运用政协市委会领导下的工商工作组的作用。

（六）对有关国内外的重大政治事件和政治运动，应经常组织他们听报告、座谈以及参与实际工作和组织参观等。

四、组织领导：

（一）企业合营后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工作由企业内党组织和专业公司负责，专业公司除党、政首长负责外，可建立组织教育科负责日常工作。

（二）有关部、局（如工业部、财贸部、交通党委、工业局、工商局、交通局等）结合对资产阶级分子干部管理工作，亦应设立专门机构管理所属单位资产阶级分子的教育改造工作。

（三）区委对区内合营企业的改造工作，应加以领导和监督保证。对区一级的代表性人物（如区人民委员、区人民代表、区

工商联委员等），区委统战部应着重教育培养。

（四）市委统战部协助市委管理有关对资产阶级分子改造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划、情况掌握以及属市委统战部分管的资产阶级分子干部、市一级代表性人物。

（五）在有关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教育工作上（如训练班、业余政治学校），宣传部、统战部的分工是：方针、计划两部共同规定，日常工作以统战部为主，编写教材和提纲、选派和培养教员以宣传部为主。

以上初步规划请市委审查后批转有关部门研究执行。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关于 举办“南京市工商界政治学习班”方案

(1956年)

一、南京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正处在高潮中，为了在工商界培养进步骨干、扩大核心分子队伍、加强思想改造，特举办“南京市工商界政治学习班”。训练总数1956年为2000人至2400人，分4期训练完毕。第1期从正面进行理论政策教育，使懂得社会主义革命的基本道理（包括劳动观点、阶级斗争观点等），认识社会发展规律，认识资本主义的剥削本质及必然为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明确社会主义前途，掌握自己的命运，达到在政治上、思想上进一步地靠拢党和政府，坚定接受改造的决心，并成为工商界的骨干分子。

二、第1期参加学习班的学员为500人，分编30个小组。具体名单由统战部与有关业务部门研究决定。学员的条件是：（1）在行业中有代表性（大、中、小型分别研究）；（2）积极工作能联系群众；（3）在业余政治学校中学习比较认真的；（4）有一定文化水平。对工商界领导层的骨干分子，采取分批调训办法，第1期学员中调训的工商界领导骨干约占全体学员的1/3。

三、第1期学习时间57天（拟于3月10日前正式开学），主要学习材料为艾思奇所著的《历史唯物论、社会发展史》，共分8个学习单元：

第一课：劳动创造人类世界（4天）。要求弄懂劳动创造人类世界的道理，从而认识劳动的伟大意义，批判不劳动、轻视劳动、轻视劳动群众的错误思想，树立劳动光荣的观点。

第二课：资本主义前的生产方式（6天）。要求初步弄懂社会发展的历史必然性，从而树立历史发展的观点。并对国家的起源和阶级、阶级斗争获得正确的概念，明确在阶级社会中阶级斗争是生产发展的动力，澄清认为阶级斗争是人为制造的等错误观点。

第三课：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12天）。要求弄清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知道剩余价值的道理，明确资本主义的剥削本质，对留恋资本主义、为资本主义作辩护的各种错误思想，进行彻底批判。

第四课：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6天）。要求弄懂社会的发展必然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明确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前景，从而认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明确社会主义前途，树立不怕共产的思想。

第五课：中国的革命（10天）。要求了解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简史和中国社会主义革命的特点，认识中国资产阶级的两重性，认识当前阶级斗争的形势——“大势所趋”，从而树立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积极接受工人阶级和共产党领导的思想。

第六课：社会思想意识（3天）。要求了解思想意识对于社会改革的作用，认识思想改造的重要，从而提高改造自己思想的自觉性。

第七课：目前形势和工商界骨干分子的条件、任务与作用（6天）。要求正确认识目前国内形势及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方针、政策，明确工商界骨干核心分子应具备的条件和任务，从而发挥骨干分子积极作用，加强责任感。

最后，学习总结（7天）。通过总结对学员的政治历史情况作初步了解；对他们在工商界的表现，政治、经济代表性作进一步了解；并巩固其学习收获，明确进一步改造思想的方向。

四、在教学方法上要注意：

（1）本着“学习政治、扩大眼界、联系实际、改造思想”

的方针，在学习中贯彻“彻底敞开、适当分析”的精神。

(2) 教学中要采取深入浅出，由近到远，由事实到理论的方法，贯彻启发诱导，关怀他们，帮助他们掌握自己命运，争取光明前途的精神。

(3) 学习方式以听大报告与小组讨论相结合为主要形式，小组会要自然些、敞开些，亦可举行大组会或座谈会，必要时，可通过典型现身说法的方法进行启发诱导，推动学习。

(4) 根据“边学习、边巩固”的办法，每一单元尽可能作解答报告，解决他们学习中的疑难问题和思想认识问题，并在每一单元后进行小结、测验，以巩固学习收获。

(5) 根据学习内容组织辅导活动。

(6) 举办黑板报、墙报，开展文体活动。

此外，在生活上，应该宽一些，要使他们生活上愉快、自由、和谐，提倡友爱、互助，多谈心。组织年轻人，关心照顾老年人，逐步地养成集体生活的习惯。学习班的干部应对他们在政治思想上、生活上都表现得爱护和关怀。

五、组织领导：学习班对外是政协工商界学习委员会领导，由民建会、工商联主办。设班主任1人（陈邃衡）、副主任2人（黄希仁、康永仁）。下设办公室，设教育组、辅导组、总务组。辅导组设联络员掌握情况。联络员拟由民建会、工商联的干部及有关专业公司抽调干部担任（拟在专业公司抽调一些有一定政治水平的、政治上可靠的干部）。班下设队，队长由学员中的骨干担任。

内部对学习班的领导，除以统战部为主掌握外，在教学计划的制定、教员的选择及备课、教学工作的具体指导方面，由宣传部、统战部共同研究。

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关于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教学领导的工作总结

(1956年3月)

自去年6月，我们通过工商联的组织，举办了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参加学习的学员共1500余人，包括工商联的委员、民建会的会员、同业公会正副主委等，人数占全市资本家的23%，其所属企业的资金总值占全市资本主义工商业总资金的80%左右，一般均系资产阶级中有代表性的人物。

自举办到今年2月，共学习了四个单元：伟大的祖国（包括地理、历史知识）、社会发展史、中国革命的两个阶段、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基本政策。学习过程中，学员情绪一般很高，劲头很大，同时，由于这次是比较有系统的学习，学习内容能与中心工作密切结合，因而取得的收获还是比较显著的。主要是：（1）初步改变了他们的反动的历史观点，使他们开始认识到劳动人民是历史的主人。如他们以往把象万里长城、大运河等伟大的工程，一般都看作帝王的丰功伟绩，把镇压人民革命的刽子手曾国藩一般都是看成民族英雄，而把太平天国的农民起义则看成是“长毛造反”。这次学习中，对这些错误观点都进行了批判。（2）认识到祖国的伟大、可爱，激发了爱国热情。通过回忆对比，有的学员说：“在旧中国也是地大、物博、人口众多，但由于反动政权的统治，地虽大却四分五裂，物虽博却不能开采，人口虽多却陷于水深火热之中。”从而进一步体会到两种社会制度的根本不同，认识到只有在共产党领导下，才能建设伟大的祖国。（3）初步承认了私有制的危害，资本主义制度的腐朽

落后，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并对资本主义制度必然要为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的道理，有了进一步的认识，进而对“渗透经营，勤俭起家”、“资本家养活工人”等等错误思想，进行了自我揭发和批判，推动了他们主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4）由于思想认识的提高，学员内部起了急剧变化，进步分子从原来的17%增至46%，落后分子由20%减至5%，进步力量的扩大不仅进一步推动了学习，并在社会各项中心运动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业余政治学校的举办，对我们来说还是一个创举。在半年多的时间内，我们在摸索过程中对教学领导有如下几点初步体会：

（一）组织工商界进行系统的政治理论学习，首先必须结合资产阶级分子的特点，采取灵活多样的学习方法，以培养他们的学习兴趣和习惯。我们在教学过程中，结合每一课题，适当地采取了组织他们参观、开展文娱活动、举办问题解答、开大组会等方式。如在学习伟大的祖国时，放映了“锦绣河山”的影片；在学习社会发展史时，组织参观了历史博物馆。这样辅以形象化的教育，既可以提高学习情绪，又增加了感性知识，使他们对问题的理解更为深刻。此外，坚持学习中的测验、评卷和总结制度。对推动学习、提高兴趣也是一个很好的方法。

（二）讲课内容必须使理论联系实际，针对他们每一时期的思想情况，对症下药，进行教育。教员事先必须掌握他们的思想动态，运用生动的典型事例，以工商界喜闻乐道的语汇通俗地说明问题，易受学员欢迎。同时讲课内容不宜太广，必须有重点，中心明确，条理清楚，层次分明；在联系实际时，既要启发诱导，又要批判错误思想。我们在讲解社会发展史时，联系实际有重点地进行了前途教育，坚定他们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并在提高认识的基础上，使他们承认了剥削和私有制的危害，进一步引导他们领会如何掌握自己的命运，逐步放弃剥削，不怕共产。

（三）学习的内容，在弄懂每一课题的中心内容的基础上，应该尽可能地与当前的政治运动和中心工作紧密相结合。这样做

既对他们更有实际的教育意义，又在不同程度上推动了当前的工作。在学习伟大祖国这个单元时，他们从理论上弄懂、思想上感受到祖国的可爱以后，我们就结合当时的经济建设公债发行的意义，对他们进行教育，引导他们把购买公债的积极行动与经济建设联系起来。这对提前完成公债的入库任务，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

(四)整个学习的过程，也是贯穿不断端正错误的学习态度的过程。不及时克服错误学习态度，就不能顺利地进行教学工作。他们参加学习，各人都怀着不同的个人动机，最普遍的想法是希望通过学习解决自己企业的一些具体问题，企图摸到政府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底，也有的为猎奇而来的。我们充分运用了学习骨干，组织他们先学一步，从他们的现身说法，启发学员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不断端正学习态度的目的。此外，通过工商联工作人员建立联络员制度也是很必要的。联络员可经常访问学员，了解他们的思想情况、存在的问题和对学习的意见要求，这对我们不断改善学习的领导也起了一定的作用。

这次教学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由于专职教员的缺乏，对学员的思想和学习中的疑难问题未能及时上课解答；临时聘请的教员对讲课的准备工作做得也不够充分，个别的教员在讲课中还存在一些错误。这些都影响到教学质量的进一步提高。

中共南京市委批转市委统战部关于 《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教学领导的工作 总结》、《对资产阶级分子改造工作的 初步规划》以及《举办工商界业余政治 训练班方案》给省委的报告

(1956年3月)

市委同意统战部关于“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教学领导的工作总结”、“对资产阶级分子改造工作的初步规划”以及“举办工商界业余政治训练班方案”，现在一并加以转发。

几年以来，我们对全市工商业者进行了不少教育工作。从去年6月以来，通过举办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又对资产阶级中的一部分具有代表性的人物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政治理论教育。这些政治思想工作是我们今年1月份得以迅速实现全市工商业全部公私合营的重要前提。经过这次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全市工商业者的思想情况与政治态度已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从而也创造了为进一步改造资产阶级分子极为有利的条件。现在，对私营工商业的各项深入改造的工作正在开始进行，要做的事情很多，但是，根本的问题还在于怎样把人的工作做好。所有其他的业务措施，都应该和它密切地结合起来。要做好这一项工作，首先要求我们各级党组织，特别是具体执行各项改造任务的党组织，能够善于联系实际，不断地深入地向党员、干部进行党对私营工商业改造政策方针的教育，使大家都能够自觉地采用说服教育的方法来团结改造私营工商业者。同时，还应该不断总结经验，使干部学会

运用说服教育资产阶级分子的本领，来提高我们自己的政策思想水平和领导能力。

要把资产阶级分子改造成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是一个长期的艰巨的过程，各个有关部门都应该有一个全面的规划。在教育方法上，除了一般的时事政策教育和比较系统的理论教育以外，必须十分注意结合实际工作，通过表扬、批评和推动他们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来帮助他们逐步树立为人民服务的观点。现在我们有些单位对已经安排的资方人员不让他们工作的做法是错误的，应该及时纠正。

中共南京市委关于 切实加强公私合营企业、合作组织 生产经营和政治思想工作的指示

(1956年5月)

自从本市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进入高潮以来，我们已经进行了一系列的工作。目前，合营企业中的清产定股工作已经基本结束，全市资产阶级分子基本上都作了安排，大多数合营企业和合作组织的生产经营情况有了改善。总的说来，运动的发展是健康的。但另一方面，由于运动的来势很猛，准备不够充分，干部缺乏经验，加上我们对某些政策性的问题抓得不透，因此，在工作中也发生了不少问题。主要表现在对各种类型的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户进行具体安排和经济改组中缺乏必要的研究和准备，存在不同程度的盲目性。自然，在这样规模巨大、声势澎湃的群众运动中，出现若干缺点和某些错误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但是，如果我们对工作中已经发生的问题，不去及时检查并迅速地加以解决，那末，问题就会越来越多，结果将使领导陷于被动，给我们的工作带来更大的损失。市委认为下列各点必须引起各有关单位的普遍重视。

一、中央、国务院一再指示，在实现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和合作化以后，对调整商业网、并厂、并店等等，除过去确实已经作了仔细的研究、统盘规划好了的以外，都应该暂缓进行，留待仔细调查研究以后，再有步骤地恰当地去做。从全市多数行业来看，我们前一时期基本上是执行了这一指示的。但是，也有一些

部门和干部片面地强调“集中好管理”，盲目地追求高级形式，因而把不应该集中的厂店集中了，将不应该撤掉的点撤掉了，并在某些合作组织和小商小贩中脱离实际地实行了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和统一核算的办法，造成群众购买不便，影响了社（组）员的生产经营积极性，增加了很多本来可以避免的困难，这种错误的做法应该及时加以纠正。各区委、各有关业务部门以及所有合营企业和合作组织，都应当结合正在进行的全面检查总结工作，按照中央指示的精神，对目前已经集中生产和统一经营的社、组（商店），进行一次检查，如果新社、组（商店）组成后，确实能够适应生产和经营，又不影响居民需要，可以不再变动，如果一时还不能确定集中以后的利弊所在，暂时也可不加变动，应该积极摸清情况再定；对于那些已经影响生产和经营，消费者感到不满的，就必须在摸清情况的基础上，实事求是地进行调整。市委认为建邺区委根据前进自行车修配合作社由于盲目集中、业务下降、分配不合理而造成41户中有11户要求退社的严重情况，提出将原来统一管理、分组经营、统一计算盈亏改为统一管理、分散经营、分组或各自计算盈亏，并增设和恢复原有服务点的意见是恰当的。因为既然已经走过头了，就应该适当地退回，而不应该勉强搞下去。但是，在具体处理上，必须十分慎重。对于分散生产经营以后可能发生的问题（例如有的户的经营会发生困难等），应该给以充分的估计和恰当的安排，同时，还必须对群众进行耐心的思想教育工作，说明这样做不是解散合作社，而是为了更好地走社会主义的道路。如果有一部分群众仍然坚持要集中生产的，也可以让他们再试行一个时期，并且还应该积极帮助他们。总之，我们要善于从群众切身的利益和要求出发，耐心地宣传党的政策，提高群众的觉悟程度，而丝毫也不应该损害群众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各有关部门和各区委应该注意防止可能发生的一窝风地盲目搞分散又造成新的错误的做法。对于实行分散生产经营的单位，我们除了在政治上要积极领导外，还必须加强对

他们的生产经营的领导，帮助他们提高技术、组织资金、组织原料供应、组织生产任务、交流经验、改善经营管理。

二、积极搞好生产经营工作，为进一步深入改造企业和改组工作做好准备。当前必须抓住以下几个环节，首先要提高产品质量，增加花色品种。现在某些厂、店、社、组已经出现了产品质量下降和花色品种减少的情况，造成某些产销脱节的现象，引起了消费者的不满。为了迅速改善这方面的情况，除了必须在合营企业和合作组织中进行一系列的思想教育工作和组织工作，充分动员群众开展劳动竞赛，大力提高产品质量，增加产品品种，降低产品成本，提高服务质量，改善服务态度，增加商品品种以外，还必须在业务上采取相应的措施：（1）物价部门在统一规定市场价格中，应该注意贯彻优质优价的原则；（2）对于小商品的批零差价，应当作必要的调整，因为出售这些小商品，化费的劳动力多，因此批零差价和代销手续费，都应当大于值钱的大商品；（3）对加工和销售质量好的商品，应该保证其特有的原料供应。其次，要大力提倡勤俭，反对浪费。目前有不少厂、店，特别是合作组织的干部，喜欢讲究排场，追求形式，铺张浪费的风气还很严重。如陵园区骡车合作社，刚一组织起来，就大兴土木，不仅用完了过去联营时期的全部积累，而且还负债1000多元。根据工商局最近检查，许多合作商店的营业额上升了，但由于管理费用的大大增加，社员的实际收入反而降低了。不少社、组，甚至还经常发生贪污盗窃的现象。因此，各级党的组织必须切实加强对干部和群众的勤俭经营的思想教育工作，经常深入地了解各个厂、店、社、组在实现公私合营和合作化以后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职工社员的生活状况，及时克服铺张浪费、不注意节约的不良风气，认真整顿和健全财务制度，坚决与贪污盗窃行为开展斗争。同时，要注意总结和推广勤俭经营、搞好生产的经验，务使每个合营企业和合作组织都能在勤俭经营的基础上，取得实际的经济效果。第三，在搞好生产经营的同时，要进一步摸

清原企业中不合理的东西和改造过程中所产生的新的矛盾；进一步摸清原企业的原料来源、产品来源、加工来源和顾客对象等关系；进一步摸清原企业与国营企业和私营企业之间、工业与手工业之间、商业与工业之间、行业与行业之间的关系；进一步摸清人民对各行各业的需要（既要注意大量的显著的需要，也要注意零碎的但是普遍的需要）和原企业管理上、产品上的优点。在摸清这些情况以后，针对这些问题进行全面分析，制订出进一步深入改造和改组的具体方案，为下一步工作做好一切必要的准备工作。

三、进一步做好对资产阶级分子的安排和团结、教育、改造工作，切实加强对职工的政策思想教育。公私合营以后，我们对全市资产阶级分子已经基本上作了安排，他们的社会地位已经起了变化。但是，要把资产阶级分子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还是一个长期的艰巨的过程。现在，当资本家已经基本上交出了生产资料以后，他们中间的绝大多数已经不是在幻想走资本主义的道路，而是考虑如何在社会主义的大船中立定脚跟，这就更有利于我们使用说服教育的方法帮助和督促他们进行思想改造。但是，另一方面，我们与资产阶级的斗争仍然存在，而且随着资产阶级分子被安排到企业内部，这种矛盾也必然会相应地更多地从企业内部表现出来，表现在我们和资产阶级分子在对待企业改造中的各种问题上的不同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以及不同的思想和作用，正确地掌握和解决这一矛盾是深入社会主义改造的根本问题。我们的任务就是要采取说服教育的方法，批评、自我批评和又鼓励又批评的方法，促使资产阶级分子从思想上逐步解决“破资本主义，立社会主义”的变革，使资产阶级中间的绝大多数人不仅对于最后完全消灭资本主义所有制获得思想上的准备，而且能够改变成为名符其实的劳动者。必须注意，现在不少基层企业单位的公私关系是比较紧张的，甚至发生公股代表、职工群众与资产阶级分子互相辱骂和殴打的现象。这种情况的发生，不仅反

映了深入改造过程中公私关系的新矛盾，同时，也是主要地反映了我们对资产阶级分子进行团结、教育、改造工作还不深入，特别是不少基层骨干和职工群众还没有能够自觉地领会在新的阶级斗争形势下他们应该采取的斗争方式。因此，他们中间有些人就采取了简单、生硬的办法，以至在矛盾突出的时候，采取了象互相辱骂、殴打这样粗暴的办法。另外也有些人，只看到资产阶级分子表现好的一面，放松了对他们的教育和必要的斗争（批评是主要的斗争方法）。市的各有关部门和公私合营企业的党组织，必须把改造人的工作看作与改造企业是不可分割的政治任务，经常地进行检查总结，及时地交流经验，克服缺点。一方面要有计划地组织资产阶级分子进行政治学习，领导他们积极参加生产、经营和企业改革，教育他们向工人群众学习，使他们在实际生活中不断受到“破资本主义，立社会主义”的教育。对于那些劳资关系恶劣的企业中的资方人员，需要帮助他们在工人面前作适当检讨。另一方面，应当教育基层干部和职工群众在划清思想界限的基础上，对资方人员采取合作的态度，教育他们自觉地协助领导上对资产阶级分子进行团结、教育、改造的工作。市委统战部在这方面应该加强对各有关部门的具体帮助和指导。

四、进一步加强对干部的政治思想领导，严肃党的纪律。在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是很高的，但在敲锣打鼓之后，接踵而来的是一系列的深入细致的艰苦工作，而我们许多干部不仅在业务上缺乏经验，在思想上也缺乏准备，因此，有些干部在困难面前产生了一些急躁和畏难情绪，也有一些干部在工作稍有成绩以后，就骄傲自满起来了。目前某些厂、店、社、组的领导骨干中滋长着的松劲思想和存在的互不团结的现象，都正是在这种情绪支配之下发展起来的。同时，也正由于这种情绪的支配，在工作中发生了不少轻率从事和无组织无纪律的行为。市委要求各级党的组织切实加强对合营企业和合作组织的政治思想领导，特别是要加强对基层干部的政治思想领导，应该

三番四复地向他们讲解党的政策，具体帮助他们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在发挥他们的积极性与主动性的同时，不断地教育他们克服各种错误的思想和作风，坚决与无组织无纪律的行为作斗争。对于一切有关公私合营企业、合作组织的重大政策和改变，如处理集中、分散、合并、淘汰、制度、办法等问题，除非研究成熟，经过全行业的系统研究，并经过市委批准，任何单位、任何干部都不得擅自作主。但另一方面又必须鼓励基层干部更多地反映他们在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大胆地提出建议。

五、以上各点，分工各口必须切实贯彻执行，希望各区委切实抓紧这一工作，加强检查，及时掌握情况，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中共南京市委财贸部关于 商业改造工作中若干问题的意见

(1956年8月6日)

南京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自高潮以来批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47个行业，5916户，从业人员15864人（其中实行定股定息的有30个行业，2335户）；分别组成“一统”、“二统”和“三统”合作组织的有11168户，15234人；尚有副业性的小商店、流动摊贩和部分茶水炉，共18760户，20987人，仍保持原来的独立经营方式；郊区原有座商、小贩和货郎担共3870人，已有2739人，占郊区商业总人数的70.26%，分别组成为公私合营和合作组织。

整个改造工作在市委统一领导下，由于认真地贯彻了党的各项政策，职工群众的社会主义热情和全体私方人员的积极性均有所提高，从而掀起了全市性的服务良好运动或社会主义竞赛，增加了花色品种，提高了服务质量，扩大了商品流转，为逐步建立社会主义的经营秩序打下了初步基础。总的说来，商业改造工作已取得的成绩是很大的，发展基本上是正常的，健康的。但是，也还存在不少的问题，主要表现在：

已经组织起来的部分小商小贩营业下降，收益减少，生活困难；政治思想工作跟不上形势发展的需要，对“人”的改造落后于企业的改造；公私合营后，各行业工薪福利问题上的矛盾比较突出；现有商业网的分布尚不能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需要，须作进一步调整；组织机构不能适应改造工作发展的需要。

以上除工薪福利问题，市委在“若干政策性问题的意见”中

将作具体规定外，我们结合当前工作及这些问题的具体情况产生原因，提出解决办法和具体贯彻意见如下：

一、加强对小商小贩和合营未定息商店的改造工作。

本市组织合作和尚未组织起来的小商贩人数要占商业总人数的65.6%，是对私营商业改造工作的重要部分，高潮以来，尚没有认真的对他们进行业务安排；公私合营未定息的行业，也同样处于“三不管”状态，因此他们中间的相当一部分人目前存在营业下降，收益减少，生活困难的情况。根据中央和陈云同志指示，要求“把他们都管起来，都管饭吃”的精神，提出以下意见：

1. 把尚未组织的18789户夫妻店和小商小贩，在自愿原则下一般可组成联购分销、各负盈亏（即一统）或统一管理、统一核算、统一经营或分散经营（即二统、三统）的合作小组合作商店。这种合作小组和合作商店，都应当保持他们原有的经营特点，以发挥他们的经营积极性。目前应先从困难行业、困难户着手，逐步扩大，有些小商小贩不愿意组织可以慢一点。

对公私合营未定息的行业，除了二个职工以上的资本主义商店和一部分在经营上要求资金多、品种全，可以适当集中合并的行业，实行定股定息外，其余户一律保留合营名义，一部分可由原来的中心店或新成立的组织，按合作商店（即二统、三统）的内容进行组织；还有一部分适合于单独经营的，按合作小组（即一统）内容加以组织；个别不愿组织的，可以允许单干。

对目前已组织起来的合作小组、合作商店，如业务正常，组员收入没有问题的，可以维持不动；如虽有某些问题，但经过整顿，能够使业务好转，增加组员收入的，一般的也不要改变组织形式，如确是形式过高，问题很大，经过慎重研究，可以把二统、三统改为分散经营、各负盈亏的一统小组（商店），但与改组同时，应及时加强业务安排，以免无人负责，影响改造。

2. 国营公司、供销社要在现有商业机构中，指定一个门市部

或公私合营中心商店，作为小商小贩、合作组织的领导核心，中心店应设一个副经理和若干个工作人员专门负责行政管理、业务安排、贯彻改造等工作。其具体任务是：

(1) 供应合作组织、小商小贩的货源，品种可以让他们自行选购，禁止硬性搭配，其他公司经营的商品，应帮助他们向有关供货公司进行业务挂钩。按照他们原有经营商品的比重和季节性变化情况，根据“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精神，协商确定各类商品的供货计划比重，分别采取代批、代销等办法，有关公司保证供应。国营尚未经营的商品，应尽量组织他们自行采购和帮助他们寻找货源。(2) 经常了解合作组织、小商小贩的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帮助他们改进业务。对资金有困难的，除实行代销外，并应根据实际需要，负责帮助他们向银行贷款。

(3) 做好营业税缴纳工作。根据各个小组的营业和货源的掌握情况，逐步推行营业税定期定额制和由中心店代扣代交的办法，请市税务局根据中央精神提出具体意见和办法，经过批准后贯彻执行。(4) 在保持小商小贩原有经营特点，发挥其经营积极性的前提下研究他们的经营特点，逐步平衡调节他们的业务经营，提高他们的实际收益水平。(5) 在区委财贸部领导部署下，结合日常工作，进行经常性的政治思想和业务政策教育工作，并领导他们订立服务公约或开展服务良好运动，做好市场供应工作。

3. 在国合商品经营分工的基础上，适当划分国营、公私合营和小商小贩的经营品种。同时，大批零差价与拆零差价，特别是小百货、碎货应该保留高潮前的拆零差率，即使大了一些，也不应改变。

4. 上述解决小商小贩问题的意见，要求达到一个目的：即按照不同行业商贩，依靠经营商业收入的不同情况（如依此为生、副业性、赚零钱用），使每户夫妻店和摊贩每月收入，分别达到10元左右、20元左右、30元左右、40元左右。合作商店的职工工资，相当于国营和合作社商业工资水平的80%到90%，他们现在

收入，高的不降，低的要提到这一标准。但郊区小商贩由于容量增大，收入超过农民和城市小贩过多，已影响农业合作化，应作适当解决。为了保证上述的组员收入与工资水平，在业务安排、货源供应、代销手续费等方面，必须从宽掌握；公积金必须在开支工资后，根据盈余多少提取；开支工资后，无力交纳营业税的，经区财贸部批准可以减免，所得税费用率由公司按实际情况核定，税务部门按照办理。

5.通过上述办法，有些行业仍有困难的，国营、合作社可以让出一些品种和零售业务。如市场容量不足、人员过剩的，可提出意见，报市批准后，采取地区调剂、跨业安排和吸收部分人员等办法加以解决，以便达到把小商小贩完全安排下来，都有饭吃。

6.召开全市性的小商小贩代表会议，进行一次教育，广泛地听取他们的意见，以便认真地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关于小商小贩代表会议的具体计划，另行拟订。

二、加强政治思想工作，贯彻对“人”的改造。

对“人”的改造工作，应从组织专业训练、举办定期业余讲座、加强日常的政治思想和业务政策教育以及改善公私之间的共事关系等方面着手。各业务主管部门和企业单位要共同负起对“人”的改造工作。

1.专业训练：公私合营企业私方人员的专业训练，待市委明确后再进行组织；公私合营企业的职工，可与国营商业职工一并组织调训；郊区合作组织社干的训练，由市供销社统一负责组织。

2.举办定期业余讲座：组织未定息的公私合营户、合作组织以及尚未组织的广大小业主自愿参加，大[体]上是1月1次到2次。讲课内容，由市财贸部政治工作处根据中央规定，提出初步意见，送各区参考，教员可由区聘请市、区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担任。具体工作可由区工商联出面，费用亦由区工商联开支。对职

工教育，由商业工会负责进行。

3.对公私合营定股定息行业的私方人员，除组织专业训练外，必须加强日常的教育改造工作。同时，要帮助、支持公方代表去开展对“人”的改造工作。有关局（行、社）应加强对这方面的领导，在人事部门配备专职教育干部，经常研究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工作。根据国务院八办的有关规定，按照“既要注重保守国家的机密，又能使私方人员有必要的工作条件”的原则，认真地组织贯彻。此外，要加强与工商联的联系，定期（一般应该1个月到2个月1次）召开有关私方人员座谈会，直接听取他们的反映和批评意见，以改进工作。

4.商业工会应负责加强对职工的政治政策思想教育，提高他们的认识和觉悟水平，以更好地推动私方人员接受改造。

5.鼓励与支持私方人员积极参加各项社会活动和工商界业余政治理论学习。至于一般的政治学习、文化学习和业务学习，应一视同仁，允许私方人员参加。

三、调整专业公司部分组织机构。

1.撤销零售业务管理处（公私合营棉布、百货两零售公司和中药公司筹备处同时撤销），各项工作分别由公司各职能科负责掌握，归口行业多的，可按业务性质，建立若干专业科。

2.各专业公司根据需要，设置区的管理机构，受区委财贸部与市公司双重领导。除蔬菜、专卖两公司现已有区办事处外，百货、日用品、食品、煤建、福利、饮食、水产等公司，由于所属公私合营商店户数较多，归口改造的小商小贩数字较大，可分区建立区办事处。木材公司在所属行业较集中的建邺区设一个办事处，办事处是检查督导机构，在公司和区授权下，也可布置区内商店的具体业务工作与政治思想工作。各办事处可根据工作繁简，设若干个办事人员，并与地点适中的中心店合署办公，以节省费用开支。其他公司可按区指定一个中心店，受区和公司双重领导，兼负区办事处的任务。

3. 凡负有改造任务的专业公司，应根据需要，分区按行业设置若干中心店。现有跨区设立的中心店，应按行政区进行调整。

四、关于调整商业网工作。

1. 调整的原则：在保证市场供应，便利群众购买的前提下，根据经营商品的性质，分别进行掌握。属于经营日常消费经常购买的日用生活必需品的，如粮食、煤炭、烟酒、杂货、油盐、早点等，现有供应点原则上一般不动，个别增设，不宜撤并，要求做到使居民能就地购到；属于经营日常消费不经常购买又需要选择的商品的，如棉布、百货、针棉织品等，现有商业网可作适当迁并，在主要街道，居民集中地区分设商品齐全的综合性或专业性商店，要求做到使居民购买方便；凡经营商品与居民关系不大，或不经常需要的，如医药、钟表、眼镜、玻璃以及各类高级消费品等，现有商业网可适当进行迁移与集中，要求做到商业集中地区和主要街道都有机构。并适当照顾居民集中地区的群众需要；凡经营生产资料的如五金、交电、化工等，可作全市性的合并集中，建立专业性市场，以便利生产单位选购。

2. 针对本市购买力和现有商业网的分布情况，根据“大部不动、小部调整”的精神，对现有购买力比较集中，商户比较稠密的新街口、山西路、建康路三地，逐步加以整理；其他地区的商业网调整，根据“一般不动、个别调整”的精神，由各区会同有关部门负责研究规划，进行掌握。经营生产资料的行业，今后应逐步向长江路、中山南路中段一带发展。经营日用碎货、手工业品的行业，今后应逐步向升州路马巷口、夫子庙一带发展。郊区商业网的调整工作，由各区负责会同供销社研究规划。至于全市商业网全面调整的远景规划，待城市建设规划确定后，再进行研究制订。

五、关于组织领导与分工。

对私营商业和小商小贩的改造工作已转入一个新的阶段，原来采取高度集中统一领导的办法已不能适应工作需要，必须将市

区分工加以改变，以发挥各区委、各局的组织作用。

总的分工原则，是在市委统一领导之下，市财贸部负责掌握政策方针，明确任务，统一规划，确定措施，交流经验，检查督促。各区主要负责各项改造政策的贯彻和进行经常性的政治思想教育等工作。各局（社）主要负责业务安排以及按专业市场进行的改组改造等工作。各公司在贯彻改造工作中的问题，统向主管局请示解决。具体分工意见是：

1. 政治思想教育工作方面：市委财贸部负责统一制定教育培训计划进行定期轮训；区负责国营专业公司区办事处以下人员的经常性政治思想教育，组织业余的政治、文化和时事政策学习，并对公私合营定息户以外的小商小贩，举办定期讲座；各主管局负责督促所属公司结合日常工作，对各企业单位工作人员进行有关业务性的政策教育，组织业务学习，按条条进行业余政治学习的辅导。

关于劳动竞赛，在市委财贸部统一领导下，各局（社）负责按专业系统下达行政指标，明确要求，工会负责发动，各区根据总的指标和要求，负责检查督促，进行政治工作，推动竞赛的开展，并提供有关评比材料，由行政进行全市统一评比。

郊区各类商业的政治思想教育工作，除定期轮训，由市供销社统一进行外，其余均由各区负责掌握。

2. 业务安排：由市级各业务部门本着“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精神，按专业市场统一进行组织货源、计划安排，并积极贯彻各项措施；各区根据辖区内商业的情况，监督安排工作的执行，如发现问题，直接向有关专业公司提出改进工作和调整安排比重的意见。至于个别商户主兼营的调整，花色品种的改变，可由业务部门征求有关单位意见，经区商业科同意后执行。

3. 对各项改造政策的贯彻，除改造形式的改变，应报市委财贸部批准外（现有合作小组改变形式由区委负责），其他政策性问题，属于公私合营形式的，由各局（社）按条条主动提出与区

联系研究，意见一致后，分头组织贯彻。属于小商小贩、合作组织的，除在业务安排上由条条负责外，其他一切有关改造政策、动员教育统由区负责。

4. 经济改组：方案按专业市场研究制订。涉及公私合营企业内部的经营管理制度的改革（包括进销货手续、计划管理、财务管理、表报制度等），由各公司报主管局（社）批准后组织贯彻，各区负责监督。对公私合营定股定息行业的劳动力调配、营业时间的改变，由业务部门征求区的意见后进行，但涉及到其他类型或跨业调配劳动力，须由业务部门会同各区研究，提出意见，报主管局审批办理。个别商业网调整，应以业务部门为主，征求各区意见，报主管局批准后组织贯彻。按地区调整商业网除新街口、山西路、建康路三地由市统一制订规划外，其余均以区为主，会同有关业务部门研究制订规划，报市委财贸部批准后贯彻。区内小商小贩的个别商业户（包括合作商店）的迁移合并，按申请变更登记办法，经区审查提出意见由第三商业局审批。

六、第三季度贯彻改造工作意见。

第三季度商业改造工作，必须大力贯彻市党代表会议和市委对私改造会议的精神，迅速调动积极因素，坚决贯彻各项措施，解决小商小贩的四大要求，使他们90%以上能够增加收入，都有饭吃。在此前提下完成调整专业公司部分组织机构，进行经济改组、商业网调整，以及处理改造工作中的各项未了事宜，以便为转入经常的双重改造打下基础。关于市委私改会议精神的传达问题，本部将结合今后商业改造工作部署，在8月初召开各区财贸部长、有关局（行、社）科长、国营专业公司经理以上人员会议进行传达，要求各专业公司结合各行业具体情况，提出贯彻意见，在8月中旬传达到所属中心门市部公方主任以上人员，以便迅速组织贯彻。为了迅速加强对小商小贩的改造工作，必须先调整专业公司的部分机构，开好小商小贩代表会议，然后把全部精力放在组织挂钩，解决他们四大要求上面。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调整国营专业公司的部分组织机构，撤销零售业务管理处，充实基层和中心店，这一工作要求在8月底前完成。具体做法可分三步进行：第一步，准备工作。由各局按国营专业公司将归口的改造任务、现有组织机构、目前干部情况进行具体排队，研究提出机构体制和具体配备干部的数字、名单（包括私方人员安排名单），分送各区、各有关部门征询意见，汇总上报本部私改办公室。第二步，研究协商。市财贸部召开各区财贸部长以及市委统战部、青年团、商业工会等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会议，对组织机构、人员安排意见进行集体讨论与审查确定；同时，统一向市工商联上层分子，征询有关对私方人员职位安排的意见，并由工商联出面召开各零管处私方经理座谈会，广泛地进行教育，听取意见。通过座谈会，主要说明改变组织机构的必要性，并明确人员安排的原则，以安定情绪。第三步，组织贯彻。各主管局应根据市审查确定的方案具体掌握贯彻，并在正式行动前，负责对所属公司的干部、职工和私方人员分别进行思想教育，使他们懂得调整部分组织机构的道理，启发他们的积极性，并防止可能产生的各种消极思想。

由于这是一项复杂细致的工作，涉及面很广，关系到市场供应、人事安排、劳动力调配以及今后改造任务完成得好和坏的问题，因此，除市商改办公室将有重点地掌握百货、专卖两个专业市场外，各主管局必须全面地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做到思想教育与组织衔接齐头并进，使调整机构与业务供应两不误。对人员的调动和私方人员的安排，必须贯彻原职（级）一般不动、个别提升的原则，慎重掌握。原零管处的正副经理，一般可安排国营公司正副科长，个别表现积极又有工作能力的可提升为国营公司副经理；零管处正副科长，根据充实业务部门，加强基层领导的精神，除原系公司科长可仍回公司外，一般应下放为区办事处正副主任（公方和职工，私方不适宜）和中心店经理，个别工作能力较强，工作上又有需要的亦可提升为国营公司正副科长；特

别对过去安排不当的，应结合这次调整，加以妥善安排。以上除安为公司副经理要报市财贸部批准外，其余按分管原则由局批准报部备案。调整后的机构应符合精简原则，不宜庞大，并加强基层党、团骨干和积极分子的配备，不要将他们都留在上面，影响今后工作开展。

2. 召开小商小贩代表会议，组织挂钩。在专业公司机构调整的基础上，争取于8月下旬召开全市性小商小贩代表会议。会议内容主要是：（1）广泛听取他们的意见。（2）根据对小商小贩各项安排改造措施，进行正面教育。在开会前各区应迅速摸清小商小贩的基本情况，收集反映，同时通过座谈会的方法，民主协商产生代表（一般可在100人中产生1人），并按专业公司作好分业归口挂钩的准备工作。各公司除应抓紧时间对公私合营其他类型的行业（户）提出改变改造形式、实行定股定息的具体方案，送经主管局研究决定，报市审查批准后进行组织贯彻外，并根据小商小贩的经营品种，研究批发机构，积极准备货源，主动与有关供货单位联系或做好帮助组织采购的一切准备工作，结合代表会议的贯彻，分区由区财贸部领导各公司区级机构（包括办事处中心店、商店）。组织小商小贩的挂钩工作。各公司应积极组织中心店，按照既定任务，针对各种不同情况坚决贯彻各项措施，特别是贯彻商品贷款和代销措施，要求在三季度内达到90%以上增加收入，都有饭吃。挂钩工作的具体日程由各区财贸部进行安排。为了总结经验，推动全面，市办公室决定以百货、专卖两公司的鼓楼区办事处并各选择一个中心店派员协助，作为掌握的重点，区、公司均应相应加强力量，以便做出榜样，指导工作。

3. 贯彻商业网调整、经济改组、“人”的改造等工作。商业网调整工作，根据“大部不动，小部调整”的原则，要求在旺季前，大体上告一段落。对山西路、新街口、建康路三个商业集中区，由市商改办公室同各有关部门来进一步摸清情况，提出调整

方案，报市人民委员会批准后进行。其他地区的商业网调整工作，由各区会同有关业务单位，根据专业市场经济改组方案，结合具体情况研究按分工范围组织调整。报市批准或备查。经济改组和若干政策性问题的处理工作，由各主管局根据方案和市委私改会议总结及有关文件规定，在三季度内全面地组织贯彻，如有疑难问题，请示市财贸部解决。关于对“人”的改造问题，应根据市委私改会议决定，由各主管单位分别负责贯彻。区的业余讲座应争取在9月份开课。

4. 其他问题：

(1) 各局(行、社)根据以上意见，具体组织贯彻，并将如何贯彻的行动计划送本部一份备案。

(2) 商业一、二、三局工作组由局领导回局办公，按分工原则进行工作。

(3) 关于若干行业归口问题。现由一局归口的瓷器、柴炭，由二局归口的茶食、干鲜果，应移交市供销社负责归口领导，在具体移交时应将现日用品、煤建、食品公司配合作这三个行业改造工作的有关人员一起移交，以利今后工作。具体移交日期，可由双方协商在本月内解决。

(4) 关于大厂镇小商小贩改造，分别由各公司所属中心店或门市部负责。货源供应由日用品公司大厂镇门市部负责，各公司批发部根据日用品公司提出的要货计划，满足供应，委托代批。

(5) 关于行商问题，应分别由各专业公司进行归口。改造方法可采取并入国营、公私合营或者吸收人员，由各公司提出意见，报各主管局审批后进行。

中共南京市委对私改造领导小组 办公室关于清产核资工作的总结报告

(1956年10月30日)

(一)

自批准全市资本主义企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即根据“公平合理，实事求是”、“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政策精神，并吸取北京市经验进行了清产核资工作，由于做法上充分发扬了民主，群众积极性很高，因此全部工作只经历1个月左右的时间就基本上结束。全市新合营的3559户，核资结果是：原帐面资金18196966元，资方自报为16122164元，最后核定为14561013元，较原帐面数降低3635953元，占19.98%。尚有54户，共有资金370826元，由于债权债务的处理尚未定案或资方被捕，其资财还未明确判处等原因而未最后核定资金。债权债务方面：对公债务原欠1460048元，核资后减免863534元，占原欠数59.14%。资方呆帐原有700914元，核资后减免325598元，占原欠数46.45%。职工欠款原有144270元，核资后减免94076元，占原欠数65.21%。资负倒挂的原有123户，核资后尚有5户倒挂，其余均保留了一定的资金，保留金额最高5000元，最低100元。在全市各系统中，只有农牧公司一个单位，由于我们帮助联系不够，尚保留约14000余元的待处理资产，其余企业的资产均根据实际情况作了价。改造高潮中的增资已退回的共675户（人），440605元，尚有24户（人），124753元，因说服教育后仍坚决要求增资，经主管单

位同意后没有退回。土地估价按税局计税价格调整后由原估数359849元升为965823元，增加605974元，为原估数的168.39%。退回小业主生活资料计815户，折算金额为285062元。

据全市所有公私合营企业及国营企业的私股统计（包括老合营企业，但不包括永利宁厂及国营七七二厂从上海吸收的几户私营机器厂的私股股金），企业全部资金（不包括国营企业的国家资金）为54828607元，其中公股9966790元，占18.18%，私股34332233元，占62.61%；公私合营股8107516元，占14.79%；政府代管股2395123元，占4.37%；华侨投资26945元，占0.05%。政府代管的股权，主要是敌伪物资、官僚资产及部分未登记的私股。

(二)

整个工作的做法，基本上分三个阶段：

第一，准备阶段，主要做三件工作：首先是进行思想教育，对资本家通过召开行业工作委员会或扩大会议、骨干分子座谈会、全体私方人员会议等方式反复交代政策，要求做到不重复、不遗漏，公平合理，实事求是，说明自填自报是政府对大家的信任与考验，号召全体资方在清产核资工作中立功。对职工也进行了必要的教育，主要讲清清产核资的目的、意义，以及让资本家自填自报的好处、职工监督的责任。其次订出清估具体办法，有关人员明确分工，并组织职工参加具体工作，做好组织准备，有些行业并组织了青年突击队帮助清估有困难的企业清估。第三是做好事务准备，如各种会计报表、盘点工具等。

第二，发动资本家自填自报分组复评，工人背靠背提意见，这一阶段主要是各企业具体进行清点估价，一般的均在3天左右就清估结束，接着进行分组复评。为了使复评结果大家满意及避免各企业间估价标准悬殊太大，各行业一般的首先选择一户资金

多、设备全的企业做典型，各户资方都参加，进行重点评议，确定样板，然后再全面推开。关于债权债务问题，由于情况复杂，同时为资方所最关心，所以一般的是在资产估价以后单独处理的。首先解决劳资双方欠款及企业其他对私的人欠、欠人债务，由资方提出意见，经劳资双方协商同意后，分组复评。复评前内部根据“从宽了结”的精神作了研究，逐户提出意见，并将我们意图向骨干分子作了交代。各企业的对公欠款，在复评以后，由有关单位分别提出处理意见，报市委审批后与资本家协商处理。

第三，清估委员会审查，行业委员会批准：清估委员会（公私双方组成）根据分组复评的意见，对各企业间估价标准是否悬殊、有无偏高偏低的不合理现象、债权债务及小业主夫妻店的生活资料处理是否掌握较紧等主要问题进行审查。为了广泛听取意见，并召开了资方家属、子弟、老工人等各种类型人物座谈会，根据座谈会的反映与要求提出调整意见，报行业工作委员会批准。行业工作委员会在对公债务处理、1953～1955年利润分配、土地估价调整、增资退还等问题处理结束时，最后核定各企业资金。

（三）

在工作过程中，我们着重抓紧了以下几项工作，从而保证党的政策得到了正确贯彻，工作顺利的推开。

（一）及时掌握劳资双方思想情况，反复进行政策教育，从而提高了思想认识，为清产核资工作打下思想基础。在清估过程中，私方人员中有的为了“争取立功”、“接受考验”，期望在人事安排时得到照顾，有的企图早点摘掉帽子，有的认为反正很快就要国有化，有的小户认为反正拿不到多少定息，有的代理人则慷他人之慨，因此一般的在清估中有偏低现象，当然也有极少数企图从清估中捞一把而估价偏高。职工方面，有个别的对让资

方自填自报的做法不服气，因此袖手旁观，认为“这是你们资本家的事，我们不管”，有的对“从宽了结”的精神想不通，反映“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因此在掌握上宁左勿右，对资方估低的不提，估高的则提出要其再考虑，一度形成资方一听工人说要再考虑就马上降低估价数。针对以上种种思想情况，各企业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反复地分别对劳资双方进行了政策教育，说明正确贯彻党的政策的政治意义，强调必须做到公平合理。对工人交代了具体任务：（1）协助清点、填表等具体工作；（2）保证清点不重复不遗漏；（3）向工作委员会及时反映资方思想动态和估价中的偏高偏低现象。因而澄清了一些混乱思想，纠正了许多不正确的认识，在思想上真正接受了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政策精神。如冠生园经理×××说：“对政府利益负责，对自己利益也要负责，一定要估价公平。”职工的积极性也不断提高，对资方估价无论高或低都能婉转提出调整意见，从而使估价工作基本上合理。

（二）在放手发动资方自填自报自评的时候，深入掌握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工作开始时，许多企业资方，为了争取时间，企图草草了事。有的说：“按1955年年报报上去”，有的说：“按普查资料填表”，有的说：“以年终盘点为基础，核对一下就算了”。商业方面，少数行业找拍卖行估价，因此有些资方说：“清产核资等于大拍卖。”在互评过程中，很多企业资方亦认为“高的要提下来，低的就不一定调高了”。形成自估比原帐面低，互评又比自估低，复评时又比互评低。如电机厂有一户帐面25000元，自估18000元，互评只15000元。还有些资方认为合营后要集中大生产，购置新设备，因此将原有设备当废铜烂铁估价。所有这些问题，各企业公方了解以后及时作了纠正，从而减少了偏差，因此许多资方反映非常良好。如锦元造烛厂资方说：“这次清产核资实在是公平合理，我是心满意足，再有意见，真是没有良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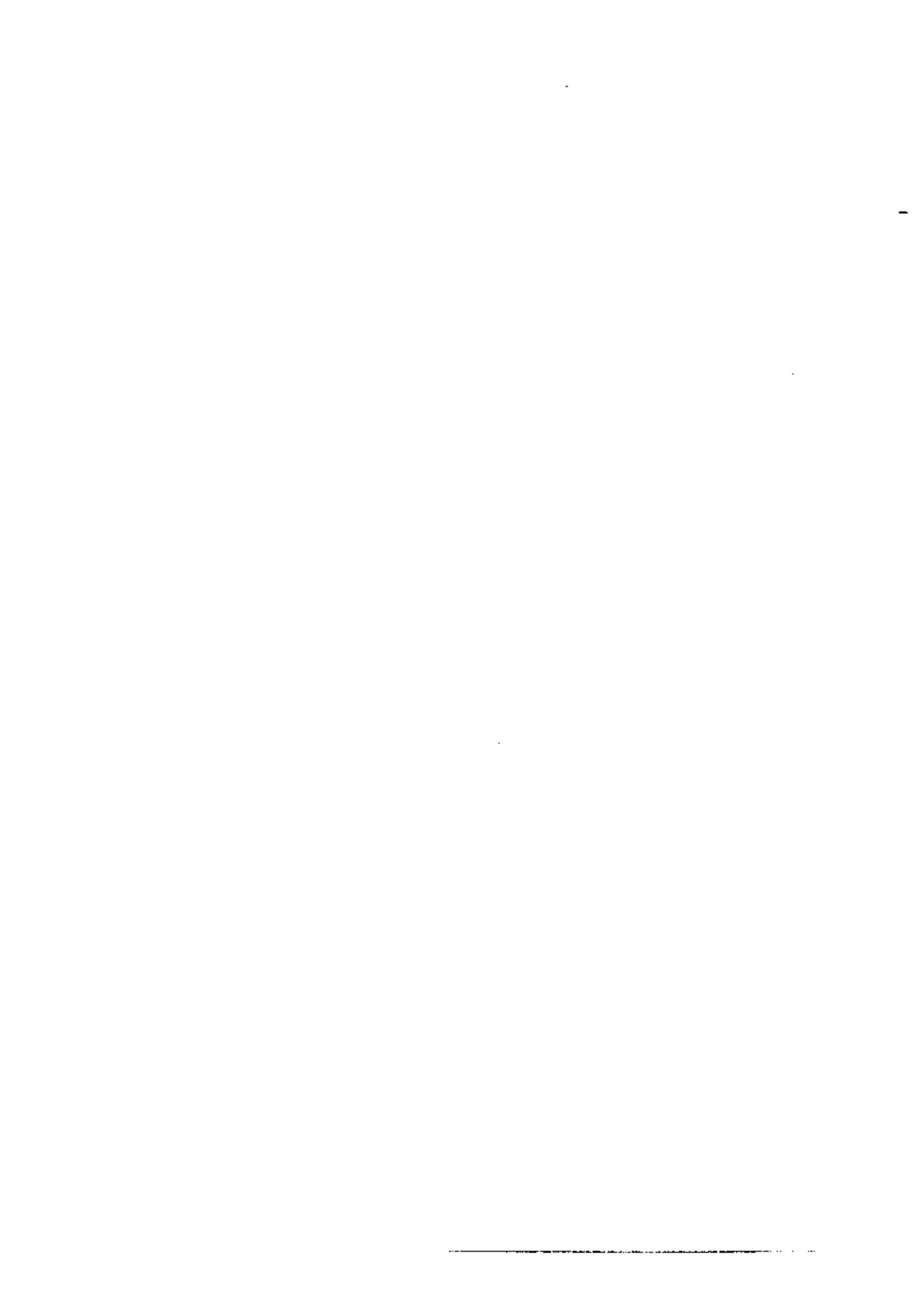
(三) 在清估告一段落以后，进行了全部的检查。企业的公方干部虽然在清估工作过程中经过了反复的教育，但也有少部分对公平合理，实事求是政策精神在思想上没有搞通，因此就不能保证党的政策的正确贯彻，通过检查进一步纠正了存在的问题。检查工作除了动员企业公劳私人员进行普遍检查及领导机关组成若干工作组进行重点检查以外，又通过工商联、民建会、工会、青年团、妇联等单位分别召开了资本家、资方家属和子弟、工商青年、职工等座谈会，广泛收集反映。对估价的偏高偏低、劳资双方欠款的处理及小业主生活资料退还等问题提出了不少有益的意见与合理要求。所有检查出来的问题各企业均一一做了妥善处理，结果资方更为满意。如有的说：“政府的政策是正确的，人非草木，焉能无动于衷”，复兴源菜馆资方说：“普查时我把房屋财产都填上表，认为这一下子完了，与地主一样，不枪毙也要揪个半死，但清产核资还把三间房子还我，真出我意料之外，一家都开心。”

(四)

从核资结果、资产升降变化情况及资方反映看，除了还存在某些个别的具体问题以外，我们认为基本上是符合中央指示精神的。如对公债务一般均减免了50%以上，劳资双方欠款亦分清性质、用途及欠款人偿还能力减免的均作了减免，必需偿还的也着重考虑其偿还能力。土地估价、高潮增资退还亦都坚决贯彻了中央指示。从核资数字来看，企业原有资财虽有所降低，但从总的降低幅度看，是合情合理的。其降低的主要原因是：(1)绝大部分私营企业财务混乱，没有固定资产折旧制度，低值易耗品摊销。报损等也没有必要的财产管理制度，因此形成严重的帐物不符情况。核资时以实有财产按现值估价，这些虚数都应剔除。(2)部分残次商品及冷背货有的剔除了，有的折价入帐。(3)

由于“从宽了结”，剔除或减免了很多应收款项。（4）私营期间1953～1955年利润均列为企业资金的一部分，合营后由于进行利润分配，这部分资金从整个资金中剔除了。（5）私营企业大部分资财均购于解放初期或购于黑市，价格较高，而目前现值均较解放初期或黑市价格为低，因此，从降低因素的分析看，我们认为核资前后，资财虽有所降低，但这是必然的，也是正常的。

典 型 材 料



绝处逢生

——记私营江南汽车公司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市公共交通公司

一、十八年兴衰

江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公司），于1931年由国民政府建设委员会委员长张静江和李石曾、吴稚晖（3人均为国民党中央委员）等人招股创办。股本为银元10万元。张静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曾留法勤工俭学的吴琢之为公司总经理。吴在法国学汽车专业，在国外汽车制造厂工作多年，回国后曾任上海沪太汽车公司机务总管和浙江省公路局代理局长等职。

1931年5月5日，江南公司开业，首先经营长途汽车客运，仅有汽车6辆，行驶南京至句容一段。随着京杭公路江苏段建成，营业线路又延伸至杭州。1932年，江南公司开始涉足市区，开办市内至中山陵园游览线。1933年，在市区开行1、2路公共汽车。1935年7月盘购了兴华汽车公司，独揽南京市区公共汽车业务。

江南公司的发展，除有官僚权势为后盾外，其企业的经营管理亦有可取之处：第一注重企业声誉，强调良好的服务精神；第二除公司行政机构外，另设事业设计委员会专门研究企业的发展方针和远景大计，并主管选考职工，择良汰冗；第三企业管理较严密，注重经济核算，以及提高财产折旧率、股息与红利不断转入资本等等。至1937年，江南公司达到经营全盛时期，共开行6条市区线路，2条郊区线路及南京至长兴、宜兴至无锡、南京至湖

熟 3 条长途线路，拥有汽车304辆，职工1600余人，资本增至100万元，并有规模较大的汽车修理厂。

抗日战争爆发后，国民政府征用江南公司客车201辆。1937年11月，公司撤往西南，从事后方军工物资的运输。

抗战胜利后，江南公司于1946年4月回南京恢复营业时有汽车48辆。到1947年底，向银行借巨款160亿元，购进新车161辆，连同旧车，又发展到200余辆，恢复和增开的营业线路，有市区2条，郊区3条，以及南京至宜兴、宜兴至无锡、南京至湖熟、南京至溧水等4条长途线路。

1948年，国民党政府经济通货膨胀，物价飞涨，江南公司汽油，轮胎及配件奇缺，当局又限制调整票价，企业入不敷出，再加上军警滋扰，国民党军队又强征客车，以至无法经营，终于在1949年2月18日停业。同年4月11日遣散职工，将35辆客车分给遣散职工，以抵充欠薪和遣散费，未遣散员工尚余716人。

二、人民政府扶持公司复业

南京解放时，江南公司已停业两个多月，公司董事长和绝大部分董监成员都远在国外及香港、台湾，仅有总经理吴琢之在苦撑局面。当时公司在国外的4.8万美元存款，被张静江挪用。公司车辆绝大多数已损坏，缺乏材料，轮胎，不能行驶，已欠职工工资银元1.8万元。流动资金已无分文，700多名职工的生活无着。吴琢之给原公司副经理程学枢的信说：“1949年3、4两月，公司紊乱困难，达于顶点，前途希望降至零度。解放之始，困难愈增，厂内物料封锁^①，员工生活倍艰，尤其无谓谣诼，无稽恐怖甚于杯弓蛇影……”同年4月27日他向军管会写了报告，内称：“……过去因受种种不合理的限制及迫害，致公司经济已处于山穷水尽地步……解放以后，本市其它工商业均已欣庆昭苏，而公司经济枯竭，油料用罄，职工700余人欠薪未发，嗷嗷待哺，急迫

① 解放时，工人纠察队对工厂财产所采取的保护措施。

万分，而车辆均缺胎缺料，必须整修方可使用。但服务有心，复业无力，工作停顿，生机断绝……”。他向军管会提出三项要求：一是要求政府接管，派员负责继续办理；二是准许变卖财产，解散员工；三是如果以上两项不同意，即请贷款复业，以解决公司的困难。市军管会认为：第一点在资本性质未确定之前不便接管。第二点与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方针不合，故不能同意。而无锡、苏州、上海、杭州等地先后解放，南京与以上各地的交通急待加强，江南公司如能复业，既有利于南京城市生产的恢复和方便人民生活，而江南公司的职工生活也可得以解决。经市领导研究决定，予以贷款扶助江南公司复业，但须由公司拟具复业计划呈核。市人民政府将上述决定通知江南公司后，又由军管会公用事业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南京办事处派员组成工作组，至江南公司指导复业。随即召开了有各方面代表参加的筹备复业会议。公司总经理在会上介绍了公司拟定的复业计划，并传达了军管会的指示，不主张裁员，希望迅速复业；政府把江南公司看作私人资本企业，将协助公司解决困难。会议得出三点结论性意见：一是以不裁员为原则；二是车辆整修越多越好；三是职工待遇问题要量入而出。公司的组织机构先维持原状，职工待遇要按技术标准来分等级，不搞平均主义。汽油材料由公司自己设法解决，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提供贷款1300余元，作为公司复业资金，并决定从6月2日起开始修理车辆。会后职工群情激昂，3天内即修好20辆客车。6月5日《新华日报》第一版以《人民银行贷款扶助，江南汽车公司今复业》的标题，报道了江南公司复业的消息。行驶的线路有：由建康路至下关火车站的1路公共汽车，由汉中路至孝陵卫的东郊车，还有一条由市内通往湖熟镇的长途汽车。

三、从政府代管到公私合营

（一）代管

江南公司复业后，由于所需的汽油，轮胎主要依靠国外进口，

来源紧张、价格昂贵，仅汽油耗费一项，即占营业收入80%，加之公司内部机构过于庞大，人浮于事，入不敷出，职工薪津无法解决。1949年7月21日，市军管会正式确认江南公司为民营企业后，公司以质押贷款的方式，向交通银行又借款1000元，除以400元购买汽油外，其余600元用作补发职工部分欠薪。8月10日，吴琢之又向政府提交一份整理江南公司计划草案。其要点如下：

1.有计划地整修停驶车辆，使营业车辆从目前的20辆，增加到50辆，营业收入可增加1.5倍。

2.整修柴油车10余辆投入运营，以节约成本，防止汽油来源断绝。

3.暂时对职工的工薪实行区别发放，即对实际参加工作者的工薪，按营业收入与支配比例按期发给；对暂无工作者的工薪，则按有实际工作者所得标准发给半数，以维持基本生活。使公司的收支逐步达到平衡。

4.暂时减低工薪按分等折实办法计发，即1石^①米以内不减，1石米以上八折计发，2石米以上六折计发，3石米以上四折计发，4石米以上二折计发，工薪越高折减越多。公司对职工的欠薪，待收支有余后再行清偿。

该草案最后还请求政府成立一个由工商局、市总工会参加的整理委员会，并建议对暂无工作的职工，设立短期训练班。

到9、10月份公司的营业收入继续锐减，业务难以维持。为此，公司又请求政府解救其危机，照顾职工生活，维持公司营业，希望由国家银行拨款参加资本，由政府暂行代管，派员主持公司行政。

于是政府派员对江南公司的资产性质作了调查，公司资产中除52%的官僚资本外，还有将近一半的私人股份，江南公司自解

① 1石为120市斤。

放以来，总是由政府贷款支持营业，仍然入不敷出，公司积欠债务达1万元以上，公司股东及董事监察人分散各地，股东会及董事会无法召集，长此下去，公司财产有耗尽弄垮的可能。该公司有车82辆，半数较新，还有一个设备较好的修理厂，并有山地森林，房地产多处，总值近9万元。经过努力是可能做到自给自足的。同时公营首都汽车公司将要全部迁往北京，因而保留江南汽车公司，对维持南京市的公共交通很有必要。于是市人民政府提出对江南公司的三项处理意见：由政府派员代管，以加强其领导；实行精简；整顿业务。

市委同意上述意见，同时还指出，政府应继续扶持江南公司，进行科学管理，从各方面发展业务，开辟线路，降低成本，说服工人群众本着3个人的饭5个人吃的精神来维持，不要过分裁员，以减少困难。

11月17日，市政府宣布江南公司由政府代管，并派驻军事代表兼副经理，吴琢之仍任总经理。军代表进驻后，受到职工的热情支持。公司提出“精打细算，降低成本，达到保本自给”的经营方针，采取了多项自身改造措施。

第一，整理股权。1950年2月7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决定所有在美国、台湾、香港等地和地址不明的大股东，在他们的资本性质尚未确定是否官僚资本之前，其股份由政府代管；通过了9名股东的提案，请求政府投资，将江南公司改为公私合营企业，同时决定开始办理股权登记。

第二，精简机构，节省开支。将原机构的1厂、5处、3室、24科，缩编为1厂、4课、12股，把过去职员与工人的2与3之比，调整为1与3之比，精简人员143名，每月减少工薪开支计275石大米，比精简前每月节约工薪支出27%。精简下来的职工，根据不同情况，有的保送到华东人民革命大学去学习，有的动员还乡生产，做了妥善安置。

第三，组织职工生产自救。公司代管后，为了维持企业，军

代表到处奔走借大米和资金，每借来一次米，开一次大会，算一次帐，号召职工增产节约，克服困难，不能长期依赖政府和其它企业的支援。为降低行车成本，克服汽油来源困难，工人们在汽油车、柴油车装上气体发生炉，以木炭白煤代替油料；还利用旧废材料，改造成有用的零配件。为了争取业务，军代表带领职工在大雪天，或深夜二三点钟去接火车班、轮船班，以增加营业收入。军代表还随时向职工摊家底，每天用黑板报公布公司收支情况。职工们看到公司当时的困难状况，自动提出工资暂时按二、四、六、八折发放共度难关。由于公司上下共同努力，到1950年12月，营业收入由1月份的26734元，上升为88872元，营业车辆增加到56辆，市郊区线路有6条，全长51.31公里。虽然当年仍是亏损，但公司业务开始好转。

第四，建立工会实行民主管理。早在1949年7月，南京市总工会筹备委员会就派员至江南公司协助开展工作，同年12月，南京市政工会江南汽车公司分会正式成立。工会成立后，配合行政领导发动广大职工开展义务劳动，义务加班和利用旧料，节约材料，在节假日，组织内勤职工轮流到外站维持行车秩序。1950年4月，公司实行“包乘制”，工会即协助行政领导研究“包乘制”的人员与车辆编定等一些技术问题，使工作顺利地开展。工会还协助行政领导，完成精简机构的工作，并对精简人员的学习和还乡给予具体帮助。过去，公司外勤职工连续工作，没有例假，考虑到公司驾乘人员不足和经济困难，工会向公司行政领导建议实行两星期例假一天的办法。1950年8月14日，江南公司召开首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私双方组成的企业管理委员会。

（二）清产

政府对江南公司代管后，不断贷款扶持公司营业，除向职工发放救济粮外，还贷款发放职工的欠薪，以安定人心。由于燃料、器材来源被帝国主义国家封锁，公司困难很大，业务难以维持。为此1951年2月，南京市人民政府财经委员会专门召开了

议，决定：清理公司全部资产，初步解决过去的债务，整顿内部组织，改善管理，建立经济核算制，适当调整票价。同时决定暂拨5万元给公司购置轮胎。并指定由人民银行、工业局、财政局、交通银行、工会等代表参加，组成江南公司清产核资委员会，进行清理工作。以军代表为委员会主任，公司总经理吴琢之作为私股代表任副主任。

清产结果，江南公司实有资产142.7万元。至1951年9月底，公司积欠人民政府拨借的车辆、器材、轮胎、大米及现金等垫款为148.4万元。

为扶持江南公司生存与发展，政府同意将垫款转为公股投资。这样，公私双方资金合计为291.1万元，公股资金占股金总数51%，私股资金占49%。

（三）合营

1950年2月，江南公司临时股东会，请求政府投资实行公私合营。1950年2月22日，市人民政府同意江南公司公私合营，并宣布：

1.南京解放以前该公司绝大部分股东均滞留国外或待解放地区，准将上述各该股东之股权予以代管，其已确定为官僚资本之股权，依法应予没收。

2.过去人民政府贷予该公司款项作为公股投资一节，原则可行，惟须将公司整个资产情况估定后再作具体决定。

3.公司经理吴琢之仍留任，政府派员任公司副经理。

1951年，中央人民政府颁布法规：“凡属全国性或特殊重要性的公私合营企业，公股代表及董监名单送呈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批准任命”。经市政府上报，1951年10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正式批准江南公司为公私合营企业，更名为公私合营江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私合营后，又采取了几项措施：

第一，调整董事名额和变更公司领导人。

董事会的名额，根据公私股权的比例，应为1:1。但由于私股中已登记合法私股，仅占私股总数的17%，而代管股尚在审查股及未登记股占私股总数的83%，这部分股权均暂由政府代管。因此股权的实际比例，公股及代管股共占91.5%，私股仅占8.5%。1952年12月27日股东大会决议，董事名额定为5人，公股4人，私股1人（1955年公司章程修改，董事名额增为9人，公股5人，私股4人）。

至1952年9月，政府派员任公司经理，吴琢之除保留其公司董事会私方董事外，调离江南公司，任命为南京市人民政府企业局二级工程师。

第二，调整盈利分配。

公司盈利分配，1952年，1953年基本是按公私合营时制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如下表分配：

公司盈利分配表

1952年度（含1951年第四季度的盈利）												
项目	所得税	上项分配后，余额再逐项分			前四项分后，余额再按百分比分				备注			
		公积金	股息	职工特别奖金	红利	安全卫生设备基金	职工福利基金	职工奖励金				
分配	30								公司章程：股息为年利五厘；章程没有职工特别奖金一项。			
比例	另附加	10	2.5	8.17	60	15	15	10				
%	税	15										
1953年度												
项目	所得税	公积金	股息	红利	酬金	职工福利基金			全年总盈利按四项百分比分配			
分配												
比例	35.5	30.32		25.32		8.86						
%												

1954年，根据《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公司修改章程，其盈利按国家所得税、企业公积金、企业奖金和股东股息、红利等4个方面，即通常称之为“四马分肥”的原则分配。其中股息、红利加董事、经理的酬劳金，约占全年盈余25%左右。1955年度的盈利分配为：所得税占利润总额38.18%，企业公积金占29.58%，企业奖励基金占10.10%，股息、红利及酬金占22.24%。1956年，股东股息、红利，改为按股金的5%定息办法计发。

第三，调整经营范围。

1956年1月，当南京市社会主义改造进入高潮时，私营小客车联营处与江南公司合并。该处当时有车主34户，小汽车39辆，并入后成立第四车队，担负起南京市区的小客车出租业务。

1955年第三季度起，经政府批准，公司将所属汽车修造厂改为公司内部单独核算，并扩大对外修理汽车业务。1956年，政府又决定，将汽车修造厂划出，成立公私合营南京汽车修造厂。

修造厂划出后，江南公司又成立一个汽车保养厂，承担自有车辆的中修保养任务。

第四，勤俭办企业。

解放后，为反对帝国主义国家的经济封锁，维持城市交通，江南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用木炭，白煤代汽油，并修复废旧配件，拼修改装旧车，解决运能不足的问题。到1952年底，有150辆公共汽车安装了白煤气体发生炉。在没有汽油的情况下，仍然满足了城市公共交通的需要。

江南公司在解放前留下的125辆旧客车中，有美、德、加拿大等国多种厂牌，因配件没有来源，维修困难，工人们尽一切努力，寻找相应的废旧料，采用修、补、拼、改、焊、接等多种办法，解决所需的配件，仅1957年一年，公司在旧料修复利用上就为国家节约资金2万多元，公司还先后派人赴西南等地采购配件，购回一些废旧车辆，拆下其中的配件供修理之用。1953年公

司曾买来30辆报废的军用卡车，改造为公共汽车。在这一时期，江南公司没有买过一辆新客车。

四、合营后的变化

(一) 企业经济效益逐年好转。

从1952年至1957年，政府向江南公司提供的基本建设投资额为139万多元。在此期间，江南公司经过政府的大力扶助和企业的自身改造，职工劳动生产率逐年提高，1957年比1950年增长3.7倍。1951年公司获利润21万多元，此后，企业利润逐年增长。1957年，达169万多元，超过政府1949年至1957年对江南公司投资的总和。到1957年，公司资产总值已达312万多元，比1951年公私合营时增长9.3%。

(二) 客运生产得到发展。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公司广大职工积极投入营运生产，于1955年取得燃料、润料、轮胎、保修费、中修费五项指标的优异成绩，在全国城市公共交通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215辆旧车虽有不少已到报废的期限，但直到1957年，仍然被充分利用，完好车率还达到89.39%，营业路线增加到12条，线路长度增加到126.75公里；日平均运客量由7905人次增加为23.92万人次；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到1407人。

(三) 职工生活待遇明显改善。

公私合营后，随着企业性质的改变和经营状况的好转，公司职工的福利也得到明显改善，至1956年底，工资比1952年提高了33.74%，并将解放前的欠薪一次偿还。1953年，建成工人宿舍，部分职工及其家属搬进新居，设立职工业余疗养所，改善了职工医疗保健条件。1956年，进行了工资改革。1957年，江南公司第一批年老职工按劳保条例光荣退休。

(撰稿：秦玉明 娄 纲 谷永迪)

中国水泥厂社会主义改造概览

中国水泥厂

中国水泥厂位于南京东陲的龙潭镇，北濒长江，占地4758亩，水陆交通方便，制造水泥的主要原料石灰石藏量丰富，现有旋窑5台，年生产能力为50万吨以上。产品有自应力水泥及五羊牌出口水泥等20多个不同标号和品种。

一、创业历程

辛亥革命后不久，中国近代民族资本发展较快，水泥需要量激增。早在上海从事建筑业的姚锡舟，见水泥用途日广，遂萌创办水泥厂之决心。他联合上海工商巨头陈光甫及龙潭矿山主屠述三等28人，集白银50万两，于1921年9月3日成立中国水泥公司，工厂建在龙潭，在上海设总事务所，12月22日，经国民政府农商部核准注册营业。

中国水泥厂初建之际，从英、德购置日产水泥500桶（每桶170公斤）的小型旋窑1套，1923年春开工生产，总投资白银达110万两，是年生产水泥1289桶，翌年7月16日使用泰山牌注册商标。

由于资金不足，1924年厂方以厂房、机器、矿山、土地契照向上海同益银团抵押，借银50万两，以维持生产。但因产量低成本高，加之连年军阀混战，销售不畅，至1925年底累计亏银120280两。1926年夏，厂方又以工厂全部资产向上海银团抵押，贷银100万两，购得两套日产2000桶的旋窑设备，于1927年安装告成。不意入秋龙潭战役时，部分厂房、机器被毁，历时数月始得修复。1929年，中国水泥厂年产水泥441700桶，成为仅次于唐山启新洋灰公司的全国第二大水泥厂。1934年，水泥销量达845700桶，盈利1096553元。

1935年，为了扩大再生产，厂方一方面聘请工程师对原有机器加以改良，一方面扩股增资，复从德国购买旋窑1套。至此，4台旋窑日产量达4200桶。水泥品种有普通熟料水泥、特别水泥、库尔水泥。

1937年11月18日侵华日军迫近龙潭工厂停止生产，23日，全厂员工解散，月底工厂被日军占据。1938年春，日本三井洋行向中国水泥公司总经理姚锡舟提出合作要求，被婉言拒绝。8月，日军对工厂实行管制，交日本三菱洋行所属磐城水泥株式会社经营。日军于1942年11月30日宣布解除军管，于12月1日强逼签定租借契约。工厂改名为磐城水泥株式会社南京工场，直至1945年8月19日停产。在此期间，除日商对机器设备恣意滥用外，日军还强将部分机械拆运至湖北黄石、汉口等地。

1945年9月日本投降后，日商退还租约，交出工厂机械设备和物资清册。中国水泥公司旋即派经理徐美峰等8人会同国民政府经济部战时生产局苏浙皖区特派员办事处于10月接收龙潭工厂和南京、上海两办事处，陆续运回与修复设备，逐步恢复生产。但因煤炭、包装材料缺乏，1946年仅生产水泥29456吨，不及战前产量的1/4。

1947年，中国水泥公司集资150万元，于1948年初从美国订购日产水泥500吨旋窑1套（后因美国禁运，被迫就地出售）。又鉴于用铁木桶及麻袋包装水泥，路损较大，乃从美国购进制袋机1套，并将姚锡舟创办的华伦造纸厂并入，组成从造纸到制袋生产系统。1948年开始生产纸袋自给有余。

二、劳资协商

1949年上半年，中国水泥公司由于经营困难，停工数月。南京解放后，6月，公司派员分赴外地推销产品，以解决资金短缺。9月，全厂职工主动减薪（最少为5%，最多为30%，每月共约3000元）和临时取消公休假日，支持资方度过难关。南京、上海、苏南各地人民政府均予极大支持，想方设法解决资金和燃

料困难。贸易总公司帮助推销产品，人民政府将过去15%的出厂税减至5%，铁路运输费亦降低等级减收二成；人民银行组织各商业银行首批贷款25000元，并调拨煤炭3000吨；淮南煤矿以优惠条件和该厂进行物资串换，第一批以500吨水泥换煤1500吨（解放前1吨换1吨）；市政府建设局将电厂欠煤1500吨如数归还。在政府大力扶持下，11月12日，中国水泥厂正式恢复生产。翌年5月，华东军政委员会工业部及各地人民政府开始向中国水泥公司订货，10月，人民政府对产品实行统购包销。并按生产需要供应原燃材料，开始把企业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

工厂复工后，围绕生产计划、经营管理、福利待遇等问题，劳资间经常发生矛盾，影响企业的发展。为解决这些矛盾，经劳资双方商定，各推代表5名，组成劳资协商会，于1950年5月6日举行第一次会议，并鉴定了《中国水泥公司劳资协商会议组织简则》。简则规定，劳资双方在平等两利的基础上，商讨工厂发展和有关重大问题，经协商一致，作出决定共同执行。为了开好协商会议，双方要在会前将提案通告对方，广泛征求意见，即使是临时提案，也须双方同意才能列入议程。此后，许多重大问题和劳资纠纷通过劳资协商会议得到妥善解决。劳资协商会于7月28日举行第八次会议，决定在确保完成华东工业部下达的下半年生产水泥75000吨任务的基础上，再增产15000吨，以此向朝鲜前线捐献飞机2架、大炮1门。会后一个群众性的增产捐献高潮迅速形成，在全厂职工的共同努力下，这一年超产水泥17012吨，实现了增产捐献的誓言，为持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开了一个好头。

改善职工物质文化生活也是劳资协商会议的主要内容。如改12小时为8小时工作制，建造家属宿舍、职工会堂、集体食堂、浴室、理发室、消费合作社、扩充职工子弟学校，开办职业业余文化学校，购置电影放映机等重大福利事项，无一不是通过劳资协商会议协商决定的。

在协商过程中，出现某些对立或争论是难免的，解决这些矛

盾靠坦诚相见，多方协调。多少年来，资方对于人身安全很少注意，事故频频发生，1952年8月7日第十一次劳资协商会议上，劳方提出在生产岗位增添防护装置以保证人身及设备安全的议案。对于这项提案，资方不予表态，于是劳方代表就邀请资方代表到车间现场体察工人生产情况，当时正值高温酷暑，资方代表在劳方代表陪同下，身临艰苦危险的生产环境，目睹工人生产情况，只有几分钟就汗流浃背，连连说“吃不消、吃不消”，总经理姚乃炽当即表示：“你们的提案有道理，一定要解决。”

截止1954年1月7日，共召开劳资协商会议15次，联席会议2次，对于贯彻“发展生产，劳资两利”的方针，解决劳资纠纷，促进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调动资方人员、技术人员和广大工人积极性，发挥了重要作用，使水泥产量、利润逐年提高，成本下降（见下表）。

1950—1953年生产经营比较表

年 份	产 量 (%)	成 本 (%)	股 份 红 利 (%)	福 利 基 金 (%)
1950	100	100	100	100
1951	175	73.46	284	281
1952	187	63.34	181	190
1953	226	60.31	231	230

三、公私合营

经过恢复与发展，到1953年，作为中国五大水泥厂之一的中国水泥厂，已有回转窑4座，年生产能力30万吨以上，帐面固定资产1570万元，职工1367人。过渡时期总路线公布后，中共南京市委于1953年制订了《关于私营企业1954年内实行国家资本主义的工作方案》，决定中国水泥厂等企业为1954年度公私合营对象，并派出工作组进行调查摸底，开始了有计划、有步骤的公私合营工作。

1953年9月7日，毛泽东主席就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问题，同民主党派和部分工商界代表谈话，姚乃炽等人认真学习后，觉察到水泥厂是重工业，迟早都要公私合营，被动坐待，不如主动申请。但在思想感情上，则既喜且忧。喜的是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生产上的许多问题都可以由政府解决，不必再烦神了，忧的是合营后个人的职位、薪金、股权、股息怎么解决，没有底。尽管如此，他们还是响应号召，于11月2日由公司总经理姚乃炽约同工厂党委书记赵鼎向南京市市长惠裕宇请求早日实现公私合营。11月12日，公司召开董监事联席会，决议“诚恳接受和完全拥护”总路线，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推派姚乃炽等7人为代表，正式向南京市人民政府提出公私合营申请。

12月18日，徐美峰、董春芳和沈骅臣3人应工商联之邀到南京，与统战部、工商联、工商局等主管部门，就发展生产、组织形式、公私股份、股息红利、人员安排等有关问题，交换意见。

经过充分酝酿，由公方代表3人，劳方代表3人和私方代表4人，组成中国水泥厂公私合营筹备委员会，在市委统战部指导下，协商公私合营工作。

民主协商的指导思想：1.公私合营，不仅是社会主义成分和资本主义成分的合作关系，而且是领导和被领导的关系，企业必须在政府（通过公股）领导下，走社会主义道路；2.经营管理的组织机构，必须有利于生产；3.公私合营企业，必须服从国家计划及遵照国营企业的管理原则。

协商的内容：企业的改造，包括所有制形式的变更和管理体制的改革，经营管理的改善，协商的重点是组织机构的设置和人事安排。

协商结果：1.保留董事会，其性质是协商机构，任务是根据国家计划确定生产任务。董事长由政府指派，其余董事由资方担任；2.暂时保留经理部，姚乃炽仍任总经理，政府派张渊泉任副总经理，资方方东、徐美峰任经理，姚乃煌、姚清德任协理。经

理部的任务是，审核和监督生产计划，洽谈销售业务；3.行政管理实行厂长负责制，张渊泉兼水泥厂厂长，资方徐英锐、洪仲平、屠慧任副厂长；公方刘月林任造纸厂厂长，资方姚润德、姚明德任副厂长；4.公司总事务所从上海迁回南京，其科室与水泥厂性质相同的科室合并，在职人员根据情况安排相应的工作。

经过反复、充分的民主协商，公司代表于1954年5月29日，正式提出公私合营协议草案并与南京市人民政府地方工业局签订了协议书，6月1日宣布公私合营。

四、清产定股

为搞好公私合营企业的经济核算和股息红利的分配，市委统战部会同地方工业局、交通银行组成工作组，花几个月的时间，对中国水泥厂资产的历史和现实情况进行调查，详加了解，并派人收集各种房地产、机器设备的现行价格资料和耐用年限、残值标准等，进行测算比较，拟定出初步的清估方案。

1954年12月10日，公私合营中国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厂召开公私股代表会，决定成立清产定股委员会，负责清产定股工作。

清产定股委员会根据“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方针，按照中共江苏省委批转的南京市委《关于中国水泥厂的清产估价方案》，依靠群众，充分协商，先后动员400多名职工直接参加清理盘点工作。以1954年12月31日为基期，根据物资设备性质，确定清点先后秩序。一面清点，一面标签，一面登记，做到“既不重复，又不遗漏”。在估价和帐务处理上，则根据国务院的规定，贯彻“宽”和“了”的精神。如建筑物绝大部分以1950年重估价为基础不予变动。原存机物料，有一部分不能使用或系呆滞物品（帐面为60万元），无法投入生产，本应列为待处理财产的，都逐项协商分别酌情打折入帐。各项债务，也都逐一同债务人协商，根据不同情况，或予全部收回，或予折扣了结，或予核销。又如敌伪财产88万余元，被政府没收后转为公股，该项资产投入生产已久，并且在生产中发挥了作用，本应于原股本额中一同

调整升值，为体现从宽处理精神和表明公方的诚意，也不予调整。

清产定股委员会先后召开4次清产定股工作会议。至1956年5月，最终确定总股额为12133561元，其中公股2069933元，私股10063628元。从1956年第四季度开始，国家对私方实行定息，年息五厘。至1966年9月止，国家发付资方息金4517002元，连同1949年至1956年第三季度所发付的股息1888932元，国家共支付给资方息金6405934元。

在清产定股工作中几个特殊问题的处理：

1. 1952年和1953年两年的盈余分配。资方人员希望在公私合营前，把两年的盈余分掉。为此，一方面由公方代表向资方解释，一定会实事求是，公平合理地解决；另一方面，由市委统战部进行调查研究，认真核算，报请中共江苏省委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批准，于公司合营后，按四马分肥原则，以所得税34.5%、公积金30%，股息红利25%，职工福利10.5%的比例，将两年的盈余予以分配。

2. 历年来的公积金的处理。1956年清产估价时，中国水泥厂有公积672万元，其中属于1950年重估财产升值列入公积金的为367万元，属于历年盈余提留305万元。如果不把公积金转为私股，则私股股额将较原资本额882万元减少39%，这样处理，对企业改造极为不利，如果全部转作私股，其股额又增额较大，将影响今后的定息。为此，经市委请示江苏省委，将原公积金中属于资产升值部分全部转作私股，属于盈余提留部分则全部转为公私合营企业的公积金。这样处理比较合理，资方也比较满意。

3. 姚乃寿欠款的处理。股东姚乃寿在侨居美国期间，曾帮助厂里购买设备，尚余部分外汇未结算。政府考虑到姚乃寿曾为工厂的生产发展作过贡献，且侨居外国已久，为体现“宽”和“了”的政策精神，不再追还欠款。姚乃煌代表其弟姚乃寿感谢党和政府的优待。

4. 屠述三的股权问题。屠述三原投股294944049股，1950年重

估财产时核定为294944元。屠述三死后，由其子屠慧继承。曾有一种意见认为：屠述三的投资主要是矿山，而矿山是国家资源，应依法收归国有，后来，政府经过调查研究，认为屠述三的投资是在新中国建立之前，且早已投入生产，参加利润分配，决定仍承认其股权和屠慧的继承权。

五、合营后的工作和变化

1. 教育、改造资本家

中国水泥厂主要资方人员7人，代理人2人。过渡时期总路线公布后，他们“怕”的思想极为严重，怕公私合营后失去财产，失去地位，降低待遇，怕被改造，被消灭，有人提出“资产阶级究竟怎样消灭”、“现在联合，将来联不联合”、“总路线之后，资产阶级的观望徧徧与反革命有没有区别”等问题。针对资方人员的思想顾虑，市委统战部、市民主建国会、厂党委分别采用讲演、座谈会、学习班的形式，组织他们学习总路线、总任务。帮助他们明确中国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必要性和重大意义，明确国家资本主义是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主要形式，认识资本主义工商业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光明前途，逐步地提高他们的社会主义觉悟。与此同时，经过民主协商和政府批准，对资方人员都作了适当的安排，充分发挥他们的技术才能和经营管理才能，让他们各司其职，各尽其责，按党的政策，政府的法令和工厂的生产计划去工作。对他们在工作中暴露出来的错误观念和行为，如虚算1952年和1953年两年盈余，企图多分红利，则进行必要的批评，坚持了“既不多分也不少分”的原则，使资方受到深刻的教育。

2. 改善经营管理

公私合营后，公司按照社会主义经营方针和管理原则，对企业管理进行了必要的改造。

首先，调整管理机构。厂内原设11个车间，大的300多人，小的只有3人，以工头方式管理生产，缺乏计划性和管理制度。合营后公司总事务所迁回南京，厂里成立生产、技术、人事、财

务、供销、总务等科室，直接指挥生产，原有的生产部门合并为采石、烧成、制成、机修4个车间和1个装卸大队，趋于合理。

其次，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严格规定产量、质量标准，编制每日生产作业计划及主机维修计划；制定生产定额，编制每月计划工作综合报告，做到均衡生产，规定产品技术质量标准。在此基础上，又编制了财务成本计划，建立了财务审核制度，对主要原材料、燃料、电力消耗定额，都作了明确规定。

再次，逐步实行管理民主化。通过各种活动调动工人积极性，采石车间开展百日安全生产竞赛活动，烧成车间推广旋窑长期、快速运转先进经验，统一操作法，延长窑龄，保质增产；机修车间加强机器维护保养，减少事故发生，保证机器设备正常运转；还在全厂工人中开展提合理化建议活动。

公私合营后，全厂全员劳动生产率逐年提高，产量不断增加（见表）。

中国水泥厂全员劳动生产率比较表

年 份	水泥产量(吨/人)	%
1946	43.32	100
1949	48.17	111.19
1950	143.79	331.92
1951	157.06	362.56
1952	157.66	363.94
1953	177.10	408.82
1954	187.50	432.83
1955	177.80	410.43
1956	226.70	523.31

中国水泥公司经理部1954年12月31日向常务董事会报告说：“我公司所属两厂，合营几个月以来，在增产节约、经营管理各方面，均有显著的新气象，出现了开厂30余年来空前的成绩，在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体职工发挥了巨大的力量。水泥厂提前20天零14小时完成1954年度国家交给的任务。到今天为止又完成了超额的目标，财务收支已加强管理，建立制度，逐步走向计划的轨道。所有这些成就，给予我们以极深刻的现实教育，鼓舞我们向改造的途程前进。”

(撰稿：魏奋民 陆焕文 李佩山)

几经周折苦 解放得成长

——江南水泥厂社会主义改造概况

江南水泥厂

江南水泥厂位于南京东郊栖霞山东麓，现有铁路专用线与沪宁铁路接轨，有公路与宁杭公路相连；有万吨级泊位的水泥专用码头1座。工厂占地2413.29亩，另石灰矿占地2506.9亩。主要原料——石灰石、粘土，均就地取材。

一、艰难创业，解放而后生

九一八事变后，我国早期的水泥厂——唐山启新洋灰公司在华北的销售市场为日本侵略者所抢占，遂决定在江南另建新厂。1933年，派专家赵庆杰在沪宁一带勘察地质，选定厂址。1934年在南京买下土地及厂基共2000余亩，挂牌为：模范农场。1935年5月，在天津召开创立会，通过章程草案，规定股本总额为法币240万元，选举了以颜惠庆为董事长的董事会，正式成立了江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南水泥分公司），下设栖霞山工厂。聘庾宗桂为工厂总经理，赵庆杰为工程师，并设董事部于天津，设总事务所于上海。

公司成立后，从丹麦购买了两套年产水泥20万吨的主机设备，又分别向德商、英商购买电气、矿山、修理等设备，于1935年7月开工建厂。1937年11月4日试机。11月底，栖霞山沦陷，工厂被迫关门。1943年夏，侵华日军通知江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拆卸工厂主要机器设备运往山东张店。同年12月22日，日军抢占了工厂，10个月内，3次强行拆卸。将两窑、五磨及其附件、电机等设备洗劫一空。

抗战胜利以后，政府对日寇强行拆迁之机器迟迟不予发还。1946年春，公司不得已重新补购机器设备，1948年底第二次设备安装完竣。因无电源，仍无法开工生产。公司多次与电气公司洽商，但是，一直到南京解放也未能把电源接通。

江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自1934年筹建以来，先后两次购置机器，6次增资，到1948年资本总额达法币1008亿元。但因备受帝国主义掠夺和官僚资本的欺压，辛勤16载，未生产一吨水泥。解放前夕，江南水泥公司经济已陷入极度困难之中，靠变卖原材料和燃料以维持日常开支。

南京解放不久，为使江南水泥公司开工生产，人民政府建设局约集南京电厂和江南水泥公司双方人员，开会商讨输电工程所需经费及施工方案，8月开始动工，于1950年3月全部完工并接通了电源。

电有了，开工仍有两大困难：一是无钱购买原材料、燃料；二是水泥销路无着落。国营煤建公司即先调拨燃煤1700吨，俟工厂生产后以水泥作价偿付。华东军政委员会工业部又介绍业务，以订货方式预付货款30%的现金。全厂职工也以主人翁态度向厂方保证在试开工3个月内不增人员，不增加待遇，支持开工。1950年9月19日工厂开始单窑点火，10月16日磨制出第一批水泥。10月，华东工业部对水泥生产实行统购统销，并帮助工厂解决生产技术上的困难，使水泥生产得到迅速发展。1951年10月1日由单窑试生产转为双窑全面开工生产，工厂生产趋向正常。

二、公私合营，走社会主义道路

江南水泥厂开工生产后，政府对该厂生产的水泥实行统购包销，工厂按计划生产，实际上已初步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同时，于1950年2月成立了江南水泥厂工会，11月又成立了劳资协商会议。1951年5月开展了“镇反”运动，依法逮捕了厂内个别反革命分子及恶霸包工头。1952年4月，江南水泥公司参加了总事务所在地上海市的“五反”运动，被上海市增产节约委员

会审定为严重违法户，但因尚能坦白认罪，有悔改表示，并积极生产经营，被依法改定为半守法户，退出违法所得人民币60万元。这些为江南水泥公司的深入改造创造了条件，进行了必要的准备。

1952年6月，苏南区党委派赵鼎等以苏南工会工作组的名义进驻工厂。1952年成立了由赵鼎任书记的中共中国江南水泥厂委员会；同时成立了中共中国水泥厂支部委员会和江南水泥厂支部委员会。在党委领导下，1953年开展了民主改革运动。经过一系列的政治运动和总路线的学习教育，广大职工和资方人员的政治觉悟都有了提高，为江南水泥厂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实行公私合营奠定了思想基础。

对于实行公私合营，职工和资方人员中存在各种思想认识。资方人员中，有一部分人感到解放前工厂多灾多难。解放后生产才有生机，工厂的利益得到了保障，通过公私合营还可以解决长期得不到解决的困难和问题，因此，他们愿意公私合营。也有一部分人员认为，公私合营后失去了对企业的领导权，职位、薪金都会降低，但又无别路可走，也只好公私合营。工人尤其是老工人，认为合营后是为国家做事，很光荣，有干头了，态度积极。

针对不同层次人员思想状况，党委坚持正面教育，按政策讲明道理，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并严格执行党的统战政策。资方感到实行公私合营是大势所趋。遂提出江南水泥厂合营申请。

根据《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规定，江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于1954年2月9日，在上海召开在沪董监座谈会，拟具《江南水泥公司为争取实现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之意见书》。7月1日，资方代表与政府代表正式协商并顺利达成协议。4日，南京市人民政府地方工业局与江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公私合营协议书。

协议书规定：“合营公司定名为公私合营江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私合营江南水泥厂），合营后之股份，公方暂以江

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内已没收股份及代管股作为公股。私方以江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中私股所占部分投入合营。公私股份具体数额及比例，待资产清估工作结束后确定之。”协议书还规定：“自本协议书签订后，公私合营宣布之日起，受南京市人民政府地方工业局的领导，并按照国家计划与企业发展要求，逐步推行经济核算与计划管理。公私合营后，按政府规定建立新董事会。正副董事长由公私双方分别担任”。协议书最后规定：“工厂设厂长1人。副厂长若干人，由公私双方分别担任之。具体人选，经公私双方代表协商，报请南京市地方工业局核派之。合营公司自1954年7月1日起建立新帐，合营以前所有未了事宜，均归原企业承担责任。其有关财务上的收入和支出，由公私双方协商，在原企业资产项下增减。”南京市地方工业局宣布赵鼎为公私合营江南水泥厂厂长。卢祖诒为第一副厂长。赵庆杰为第二副厂长兼总工程师，李绍南、黄衷明为副厂长，南京市人民政府指派段俊为公股代表。

三、合理清产定股，共享盈余分配

1954年12月开始进行此项工作，由厂党委发动群众进行全面清点。清点结束后，清产定股委员会根据“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方针，按照南京市关于“全面清点，以1950年重估财产的核实数字基础，根据资产折旧和其它实际变动情况作必要的调整”的原则进行清估，并认真贯彻“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精神。如工厂不需或无法利用的机械设备，本列为待处理资产，经商讨按1954年底帐面数核实入帐。所有废料、呆滞材料也分别情况区别对待，可作原料的按原料价计算，该报废的以其残值部分计算或打折入帐。债务上也本着“宽”和“了”的精神处理。公积金除自查补报所得税款外，其余额的80%作为私方股本，20%转为劳方福利。合营前厂方欠厂工会盖大礼堂的款项由合营企业负责偿还。个别私方人员经手的欠款，本应由本人负责归还。考虑其经济困难，决定不再追还，就此了结。由于认真执行

政策，清产定股工作进展顺利，问题办理得当，大家都感到满意。

经过一年多努力，清产定股工作于1956年8月全部结束。国家建材工业部于1956年9月19日同意江南水泥厂1954年底定股数字为14085986元。另加国家投资23000元，共计14108986元。股权比例为：

公 股	506585元	占3.54%
代管股	379285元	占2.65%
合营股	6656544元	占46.50%
私 股	6231218元	占43.53%
未登记股	542354元	占3.78%

另外美国冻结江南水泥厂解放前在美存款，折合人民币14276557元，列入待处理财产。

资方人员对盈余分配是普遍关心、十分重视的。早在公私合营之前，他们就要求分配。有关原则是：企业的盈余，在缴纳税款后，以不过分影响企业的资金周转为前提，分期提取，进行分配。根据这个原则，资方制订了分配方案，经中共江苏省委、南京市委批准，按照“四马分肥”的原则进行盈余分配。1955年前企业盈余分配数额如下：

年 份	所得税(元)	股息红利(元)	公积金(元)
1950—1951	775969.02	504000.00	242869.34
1952—1953	1294252.06	409194.00	770000.00
1954	513247.70	254357.54	296071.73
1955	1053755.86	614323.34	990909.32

年 份	职工福利金 (元)	企业奖励金 (元)	超额生产奖金 (元)
1950—1951	74021.49		
1952—1953		175370.65	213477.00
1954		92493.65	
1955		223390.34	

四、抓改造，抓生产，厂变人也变

江南水泥厂实行公私合营以后，面临着两大任务：一是完成国家下达的水泥生产任务。二是完成企业社会主义改造和人的思想改造的“双改”任务。从1954年7月合营到1956年全国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时期的两年半时间里，江南水泥厂围绕以上两大任务开展工作，并取得了明显效果。

在对企业的改造方面，江南水泥厂首先加强全面管理，于1955年建立12个科室和制造、机电、混合材、采石4个车间及1个装卸大队，制订了计划、技术、安全、劳资、人事、财务、物资等方面规章制度。1956年进一步按照区域管理和专业管理的要求，划定了各科室、车间的职责范围，加强了基础工作，建立了24种原始记录，还研究制定了较合理的技术经济定额、原材料消耗标准、质量标准、劳动定额等，打下了定额管理的基础。1956年8月，工厂进行了工资改革，实行以货币计算的工人八级工资制和职员、技术人员、干部职务工资制，结束了过去工资管理十分混乱的状况。此后，企业管理逐步走上了社会主义的轨道，建立了正常的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

其次是确立广大工人的主人翁地位，切实提高他们的文化技术水平和生活待遇。合营以后，企业先后提拔了26位优秀工人担任各级领导职务，同时积极鼓励工人学习文化、技术知识。仅1956年一年，全厂就开办了初中、高中、扫盲等文化班和机械、

化工、土木、电工等技术学习班及俄文班共15个，参加学习的职工约占全厂职工总数的70%。在生活福利方面，合营后至1956年底共建职工住宅6643平方米，改造了部分老住宅，开办了营养食堂，扩建了职工大食堂，建立了三班倒职工休息室和班饭食堂，对生活困难的职工给予现金、实物补助等等。1955、1956两年中，用于职工福利的资金为449600元。

工厂还加强了党的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1954年7月11日，江南水泥厂单独成立了党委会。1956年3月，选举了新的党委会，规定了党委讨论的重大问题。1954年到1956年三年中，共发展党员147名，形成了一支较大的积极分子队伍，并逐步建立健全了党的支部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制度，还召开了工会会员大会和青年团代表大会，注意发挥群众组织的助手作用。“八大”以后，党委组织全厂干部职工学习“八大”文件，进行形势教育，全厂形成了蓬勃向上的政治气氛。

对资方人员的改造方面，工厂按照党对民族资产阶级的有关政策，妥善安置了资方人员。合营以后，在厂的6个资方代理人中，有2人被任命为副厂长，3人任科长，1人任主任，对原在董事会的数名资方人员和高级职员也都安排了适当的工作。这样，既调动了他们的积极性，发挥了他们的专长，又打消了他们的思想顾虑，促进其自我改造，使改造企业和改造资方人员较好地结合起来，使资方人员逐步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合营以后，工厂认真学习推广苏联的先进生产经验和广州水泥厂旋窑长期安全运转经验，结合本厂情况，以窑磨主机为重点，组织老工人和技术人员从改进工艺入手，攻克旋窑结圈难关，摸索增产途径。由于采取合理煅烧，提高快转率，加强矿石质量控制。稳定配料，使用黑料浆等措施，1956年旋窑台时产量比1953年增长了14.98%。还正确制定了水泥细度指标，不断摸索合理的技术参数。1956年12月17日，1号旋窑取得了连续安全运转663天的好成绩，打破了苏联“公社”水泥厂保持的540天的

记录和广州水泥厂367天的全国记录，为国家增产水泥30235吨，节约检修费用181788元，受到了建材部、省市领导的重视和表扬。

合营以后，工厂坚持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不断揭露大手大脚的作风。要求职工树立计划观点、质量观点、安全观点和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主人翁思想，同时组织全体职工进行社会主义劳动竞赛，鼓励职工提合理化建议，把广大职工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及时引导到生产中去。1955、1956两年中职工共提出合理化建议530多条，大大促进了生产。1956年，厂里共评出先进部门和班组30个，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252名，其中裘阿银、刘东城两位老工人光荣地被推荐为全国劳模，出席了全国群英会。1956年10月，工厂提前一年零两个月完成了“一五”生产任务，各项生产技术指标均大大超过合营前的水平，处于当时全国的领先地位。1953年至1956年，水泥产量增长79.62%，产值增长88.57%，利润总额增长232.82%，生产工人劳动生产率增长159.86%。同时，水泥产品也逐步向多品种、高标号方向发展。“一五”期间，工厂试制生产的品种就有500号普通水泥、300号、400号火山灰质矽酸盐水泥、油井水泥、道路水泥和快硬水泥等。

（撰稿：王柏松 王振庭 余惠如）

南京肥皂厂枯木逢春记

南京肥皂厂

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1944年3月。

在此以前，由伪南京市长周学昌和商人叶锡和等开办的南京化学工业社（顺风肥皂厂），生产顺风牌肥皂，企图独霸南京市场。面临生存危机的原来分散经营的詹清和、陈宗林等12家小型手工制皂厂联合集资储备券1000万元，创办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詹清和为总经理，陈宗林为经理，米肃纶为厂长，生产鼓楼牌、钟亭牌两种洗衣皂，与之抗衡。起初月产量只有七八十箱，由于手工生产，规格不齐，质量亦差。以后增资到储备券4000万元，添置设备，招聘技术人才，改用机械制皂，产量增到每月700余箱，质量、规格都有改进。经过努力，鼓楼肥皂以质量较好，价格便宜，在南京市场争得了一席之地，但是仍然难以与上海产品齐驱，销路不稳，加之物价波动，公司仍处在风雨飘摇之中。

日本投降后，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得到民族资本中南银行的投资，资本总额增至法币12亿元，并且全面采用了上海固本肥皂的生产工艺，鼓楼牌、钟亭牌两种肥皂的质量大大提高，生产规模迅速扩大。到1948年春业务极盛时期，月产量一度达到七八千箱，除在本地应市外，还远销镇江、扬州、泰州等地。

1948年下半年，国民党统治区经济崩溃，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被迫停顿，除留个别人员看守外，遣散了全体职工。

南京解放后，经过中共南京市委、市政府的教育动员，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方打消了怕被没收的顾虑，由陈宗林为经理，刘叙澄、冯澹然为副经理，召回职工，于1949年5月恢复生

产。当时，肥皂公司在本市皂烛碱行业中是首户，也是全市私营工业中为数不多的拥有动力设备的企业之一，肥皂又是日常生活必需品，因而受到市政府的重视与关心，银行贷款的尺度也较宽。

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相当分散，没有可以左右一切的大股东。几位私方代理人的股份都不多。他们相信党的经济政策，一想依靠在公司内的职务身份，在新社会占点地位，二想靠把生产搞好，取得既合法又靠得住的收入，因此，不但没有人抽逃资金，恢复生产时还有人增加了股金，安心组织生产。

解放之初，生产原料大多掌握在商人手里，各种动物油脂和松香等还能在市场上采购到，公司遂自产自销。但物价时有起伏，肥皂的成本和售价也不稳定。1949年三季度，国营南京贸易总公司第四分公司主动收购肥皂公司产品，同时提供原料，使生产得以维持。1950年起，中百公司对肥皂公司实行加工订货，并且多次提高加工费，使产量和利润保持在一定水平上。

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方既对供销渠道的稳定可靠感到高兴，又对中百公司在肥皂的收购价格、加工费标准、交货方法等方面的规定不服气，曾采取直接向市场零售商派货的办法，试图摆脱国营经济的领导。1954年，中百公司对肥皂公司的产品实行统购包销，市政府地方工业局也对肥皂公司的生产任务作指令性安排，从此，肥皂公司的生产经营完全有计划地进行，并且稳步发展。

解放后几年的肥皂产量统计如下表：

年 份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产量(箱)	14228	20784	28045	34908	63772	68012	85507

在1952年的“五反”运动中，由于公司工会早已对生产、经

营、核算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没有发现私方有明显违法行为，肥皂公司被定为基本守法户。当私方人员拿到证明书时，欣喜若狂，立即配上镜框悬挂在显眼地方，引为光荣。运动以后，资方的经营态度比较积极，这也是当年产销量比前一年增加的原因之一。

但是，企业的利润分配却不尽合理。1949年到1951年，公司共获毛利11.24万元，分配的情况是：交所得税占22.27%，职工工资福利占9.64%，资方股息、红利和代理人的酬劳占47.1%，公积金（包括安全设备基金）占10.06%，积累（包括扩大再生产）只占10.93%。在此情况下，更新设备、改善劳动条件、扩大再生产是比较困难的。

从1952年起，政府对南京皂烛碱行业进行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同南京化学工业社的合并合营是第一步。

南京化学工业社的汉奸资本在抗战胜利后被没收，由交通银行代管，连同商股一并由私方经营。1947年最兴旺时，全社有88人，三班倒生产。后来通货恶性膨胀，股东不断抽资，几度易人经营，但都是捞到一笔钱就走，企业逐步衰败，到1948年停工解散。解放后由私人租赁经营，间歇生产，职工只有15人，以产品作工资，同南京肥皂股份公司成为鲜明的对比。

1952年，市委、市政府计划选择一批对国计民生关系较大的企业进行公私合营，以便取得经验，逐步扩展。这种逐个企业实行改造的方法，后来叫作“吃苹果”。南京肥皂公司当时是南京稍具规模的私营工厂之一，生产稳定，职工队伍比较纯洁，工会组织健全，成为被选中的一个“苹果”。

南京肥皂公司同南京化学工业社的合并合营是在市委统战部的直接领导下进行的。具体工作由交通银行和南京肥皂公司各派专人负责。1952年11月，双方商定，各以同年10月31日的财产作合营资本，共同成立两厂财产清估小组，进行全面盘点和重新估

价，编表造册。南京肥皂公司的财产清估于当年12月完成，先后经董监事会和股东大会通过，年底前调整入帐，全部资产为18.8万元。南京化学工业社的相应工作也同时完成，资产甚微。

1953年4月1日，成立公私合营南京肥皂公司（亦称南京肥皂厂）。改选了董监事，董事长由公私合营中南银行副经理季云峰担任。合营后，陈宗林仍任经理，公方代表为李东春。后来，政府派陈竹洲来任厂长，陈宗林改任副厂长。李东春着重于职工教育和党的建设工作，党支部成立后，担任支部书记。

从1954年起，政府逐年投资，工厂生产规模逐步扩大，产值、产量和利润也迅速增加。合营后几年的产值、利润统计如下表：

年 度	1953	1954	1955	1956
总产值(万元)	152.14	179.27	221.87	382.2
利 润(万元)	1.5706	2.5658	3.6050	14.42

企业的利润分配也趋向合理。如1953年的利润分配为：交所得税占56.54%，公积金占23.71%，股息红利占19.75%（职工和原资方代理人的工资奖励和酬劳均已计入成本），企业对国家的贡献增大。

社会主义改造的第二步是全行业公私合营。到1955年，全市皂烛碱工业户已经从原有的近30家减少到十几家。除了公私合营南京肥皂厂外，有的是家庭作坊，有的虽是工厂，但是工艺落后，产品质量差，不受市场欢迎，生产不正常，效益低下。看看南京肥皂厂公私合营后生产蒸蒸日上，私方收入有保障，职工福利在提高，小厂的业主和职工盼望也能走南京肥皂厂的道路。1956年初，全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进入高潮时，他

们就很快参加进来了。

经过政府批准，家庭作坊集中成立了制碱生产合作社，锦元肥皂厂、同和化工厂和永业化工厂并入南京肥皂厂。职工热烈拥护，资方也认为实事求是，兼顾了国家、职工和资方个人的利益，实际工作进行得比较顺利。

清产核资，主要靠各厂资方自报互评，职工协助和监督，一律按当时现行价格计算。个别估价偏高偏低的，公私双方协商调整，基本上做到公平合理，各方满意。

对有实际工作能力的资方，尽可能安排工作，发挥他们的作用，在实际工作中锻炼改造。锦元肥皂厂的资方年老体弱，已无工作能力，被安排为驻厂董事，本人和其他资本家都认为照顾很周到。有的资方人士不适应新的工作岗位，公方干部则具体帮助，使他们增强信心。有的厂在公私合营前“五反”运动时拖欠的税款和罚款，尽量从宽了结，不予追究。对一些家累过重的资本家，工厂还给予一定的生活补助。

合营之后，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核算，并对原有各厂的生产逐步予以调整。原来的同和化工厂停止手工生产肥皂，改为制碱车间，为本厂生产肥皂提供泡化碱；锦元化工厂停止手工制皂后改为烛碱车间。全厂的机构、人事和设备调整后发挥了潜力，缩短了生产周期，提高了效益，职工的劳动条件和集体福利也逐步改观。

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资本家的心情十分复杂。刚解放时怕被“共产”，听了党和政府关于“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而恢复生产。既想依靠国营经济的支持而稳定发展，又想不受限制地自由经营，多获利润。产品被统购包销，特别是经过“五反”运动以后，已经失去了继续投资的欲望，但对过去还有留恋。有的人后悔在解放初增资是赔钱不讨好，有的人还抱怨“五反”运动，说是资本家失利、工人失业，两败俱伤。他们自叹资本家社会地位低下，参加各种活动时，最

怕别人问自己是工人还是资本家。他们精神苦闷，每进一步都思想斗争激烈，有时对政策有抵触情绪，从不形之于色，即使对家人也是守口如瓶。平时看报学文件，大半为了讲空话，好去应付别人。开会发言专讲大道理，要联系实际就冷场。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在“五反”以后不久就公私合营，资方缺乏足够的思想准备。他们先是认为交出生产资料就等于缴了械，又看到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日益壮大，私营企业不接受改造确实没有什么前途，几位资方代理人也就抱着“既然政府要把工厂拿去，那就拿去算了”的态度，出于无奈，不得已同意公私合营。

党和政府当时给资本家三张“保票”，即政治地位的保票、企业内职位的保票和工资收入的保票。原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经理、皂烛碱同业公会理事长陈宗林，公私合营后任副厂长，并担任市政协委员；原公司副经理刘叙澄，合营后任副厂长，原副经理冯澹然，合营后任厂基建总务科科长，并担任秦淮区政协委员。他们工资都维持原来水平。这三张保票大大稳定了他们的情绪。他们兢兢业业地工作，对肥皂厂的发展起了一定的作用。

其余小厂的条件远不如南京肥皂厂，产品质量差，经营日益困难。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时，他们如渴遇井，积极申请。公私合营后，这些资方感叹地说：“以前有三愁：一愁原料买不到，二愁产品卖不掉，三愁工资发不出。现在三愁变三定：工作安定，生活安定，工资稳定。”

一些资本家分别参加了市、区工商联、民建会举办的业余政治学校和政治学习班学习，提高了通过劳动改造自己的自觉性，在劳动竞赛中受到奖励。他们多数也为能得到锻炼，自食其力而高兴。

公私合营使工人由雇佣劳动者变成企业的主人，积极性得到高度发挥。许多人上夜校，听党课，提高文化政治水平；一批先进工人陆续入党；许多人积极钻研技术业务，成为生产和各项工作中的骨干。至今，肥皂厂的各级领导岗位上都有工人出身的干

部。

人的积极性发挥出来，管理水平提高，生产工艺改进。原来肥皂和甘油是分别生产，采用新工艺后，可以同时进行，而且甘油纯度稳定在95%以上，达到了国家标准。以中性泡化碱代替松节油刷冷板，以次油脂和油脚皂代替等级内油脂制皂，使洗衣皂的成本降低10%以上。尤其突出的是，经过几年不懈努力，解决了洗衣皂的开裂、空心、冒水等问题。1956年4月，在全国肥皂质量评定会上，鼓楼牌肥皂被评为洗衣皂第三名。南京肥皂厂由此声誉鹊起，产销量跃增。

产生的新问题是：

私营时，南京肥皂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的工资收入高于其他厂职工的收入水平。合营后，他们拥护工资改革，希望和全市人民一起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作贡献。可是主管部门没有从当时的实际出发，而是采用了不适当的工资标准。厂的领导又没有公之于众，只要求职工自报公议技术（业务）等级，然后由领导公布各人的工资额。这次工资改革，使肥皂厂职工的工资平均下降了30%，一部分人生活发生困难。

对于私方人员，合营后注意了团结他们，使他们在劳动中接受改造，却没有充分利用他们文化较高、管理经营的经验比较丰富的优势，更好地发挥他们的作用。私方人员一般也只满足于三个“定”，很少动脑筋为工厂献计献策了。

公私合营通过生产资料所有制的转变，调动了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可是时间一长，也不可避免地使人产生“吃大锅饭”的思想。在单一统购统销体制下被动地生产，全体干部和职工，包括原来的私方人士，都全盘否定和抛弃了市场观念和竞争意识，从而也逐渐消失了公私合营初期那种开拓前进的锐气。

（撰稿：赵仰贤 周 刚 王金华）

脱胎换骨 锦上添花

——记南京云锦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中兴源丝织厂

南京中兴源丝织厂位于朝天宫西街69号，创建于清同治十三年（1874年），迄今已有100多年的历史。1966年改名为东方红丝织厂，1973年恢复原名。传统名牌产品松鹤牌云锦由工艺性生产发展到工业性生产，近年产量比公私合营前增长几十倍，广销藏、新、内蒙、青、黔、川及京、津、沪等26个省区市，并远销日本、新加坡、马来西亚、德国、荷兰、古巴、苏联等国，荣获国家银质奖，列为国家名贸产品。其他主要产品有真丝绸、人丝绸、交织绸和合纤绸4大类，70多个品种，出口量占全厂总产量的 $2/3$ 。

一、南京云锦与中兴源的兴衰

南京云锦、成都蜀锦、苏州宋锦，均是我国古代著名的丝织产品。由于历史的原因，蜀锦、宋锦解放前夕已近失传，唯独南京云锦的生产却维持不断。

云锦，原系皇室的御用贡品，用料考究，织造精细，花色绚丽，美如云霞，云锦因此而得名。

南京云锦始于元代，盛于明清。清乾隆到咸丰年间，南京丝织业处在极盛时期。据陈作霖《风麓小志》记载，“清乾隆迄今，通城单缎织机以3万计。纱、绸、绒、缕不在此数……机杼之声，比房相闻。”

南京中兴源丝织厂的前身是正源兴记绸缎庄，系北京正源绸缎估衣庄设在南京的一个分号。1904年，成为一个独立的缎号。1913年，老掌柜李关之与李柳堂、陈芦荪合股开办的“中兴元”

缎号，正式挂牌成立。1924年又拆股自营，将“元”改“源”，称为“中兴源”缎号。在以后的10年间，中兴源缎号一直处在兴旺时期，放料加工织机和自备织机多达300台，年产锦缎1600匹，而其他缎号则先后倒闭。

1927年，班禅、达赖和一些呼图克图（俗称活佛）陆续在南京设办事处，专门收购南京云锦。中兴源的妆花、库锦等产品供不应求。1937年，日寇侵华，南京沦陷，百业凋零。中兴源也元气大伤。到抗日战争胜利时，中兴源只剩下20台料机，加工的机户也所剩无几。国民党发动内战后，云锦生产遭到致命打击。

1948年10月，北平“正源兴”股东李思厚、李少镜、李致中、李思明等7人合股接下中兴源缎号的牌子，改缎号为丝织厂，易名为南京中兴源丝织厂，从此始有正式厂名。仅生产一些库缎和妆金库缎，到南京解放前夕，只有4台织机勉强维持生产，所有加工机户均已停机失业。

二、中兴源丝织厂的恢复和发展

南京解放后，中兴源丝织厂在党的“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指引下，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

1951年成立了南京云锦业同业公会，中兴源丝织厂经理李致中担任主任委员和市工商联常委。以中兴源丝织厂为龙头，把解放前云锦业的“号家”（自己采购原料，分发给织造机户为其加工生产）、“小业主”（自产自销）、新老“机户”（专为号家来料加工），“机工”（出卖手艺和劳动的无产者）组织起来，恢复和发展云锦生产。其中，恢复和发展最快的是中兴源丝织厂。据1952年统计，该厂织机从1949年的4台增加到124台，职工从17人增加到130人，云锦产量增加了15倍。

解放前，云锦织造业的销路基本上被商业资本所控制和垄断，这对云锦生产起着消极作用。解放后，机户生产的云锦虽能自产自销，但由于销路不畅，一度产销不畅，资金周转困难。1954年，周总理访问蒙古回国后，指示有关部门尽快发展云锦生

产，保证国内少数民族和国际贸易的需要。云锦产品当年就被列入国家计划，由国家统一收购，统一组织出口。这就从根本上打破了几百年来由商业资本垄断云锦产销的局面，也改变了百余年来“放银庄”、“放料”、自产自销，靠镖局押运的经营方式，破除了“机户”与“号家”的加工合同关系，削弱了“机户”对商业资本和“号家”的依附性。中兴源丝织厂的松鹤牌云锦，到1954年第一次由国家外贸部门向蒙古、苏联、日本、意大利等十几个国家销售。国内西藏、新疆、内蒙、青海、四川、贵州等省区的少数民族也得到了久所喜爱的南京云锦。

随着生产的发展，职工队伍也相应扩大。中兴源丝织厂录用职工都是16岁至18岁的男青年。3年学徒期间，厂方不发工资，只供应吃饭，每年正月初五，根据学徒的表现，分别赠送补助费。他们约占职工总数的 $1/3$ 。厂的用工制度很严，不用“二把刀”（即其他单位辞退人员），要用手脚干净（不偷），五官端正（身体素质好），保人可靠（不徇私舞弊）的学徒工，厂里还规定学徒期间，“东辞伙，一笔抹”（厂里辞退学徒，欠帐一笔勾销）；“伙辞东，一笔清”（学徒辞职，帐要一次还清）。表现好的职工可吃“人身股”（也叫份子掌柜），年终参加一次分红。表现不好的职工在3个节日（端午节、中秋节、春节）辞退。这个用工制度对当时稳定职工队伍、提高素质起了促进作用。共计招收录用职工113名，在3年学徒期间，无一被辞退。

解放前的中兴源丝织厂的工人大多与股东沾亲带故。年利润分配“东六西四”。东股是以资本作为分配根据，西股（也叫人身股）是以手艺、劳动表现和成果为依据。1952年以后，厂里成立了劳资协商会议，劳方代表4人，私方代表1人。经过一年多时间的协商，改为计件工资制。1956年11月，正式实行八级工资制。

三、公私合营，走社会主义道路

自西藏和平解放后，云锦销售地区的销路已开通，销售情况看好。但云锦行业的规模狭小，设备简陋，资金短缺、分散落后

的现状已不适应，而政府一时也难以投入更多的人力、财力，只有依靠工厂内部的积极力量，走行业联合的道路。李致中经营的中兴源丝织厂历史最长，客户最多，产量最高，在本行业中举足轻重。他的经营思想、经营作风和管理经验也为全行业所公认。在三年恢复期间，李目睹云锦行业由衰变盛，深刻领会到“人民政府是办实事的”，对党的政策积极拥护。在政府支持下，他利用云锦行业那种喜欢在茶馆谈业务的传统习惯，经常出入茶馆，广泛联系同行。1955年初，李致中以南京云锦业同业公会主任的身份，在茶馆联络了天丰、福源隆、恒源、王成源、吴祥太、德泰仁记、张芝记、邓裕兴等工场和作坊，实行云锦行业大联合，把分散在全市的122户机房，分成建邺、玄武、秦淮、鼓楼四个片进行活动。

行业联合后，生产业务联系较多。对世代沿袭下来的小生产者的弱点如技术保守，资料封锁，竞争激烈，缺乏合作诚意等仍无法克服。如云锦的花本是织锦之本，尤其是祖本（原始花本），绝不轻易出手。另外，云锦业中除中兴源外，大多是小工场、小作坊，资金、技术都很单薄，参加联合唯恐被人吃掉，只想利用别人的资金、技术为我所用。这种形式上的联合难以促进技术的进步，加快云锦事业的发展。于是在1955年三季度，南京市地方工业局派出工作组到中兴源丝织厂着手公私合营准备工作。四季度，南京市丝织行业公私合营筹备委员会成立，工作组长梁太远为筹委会主任，李致中、杨之藩（劳方）为副主任，积极进行以下的筹备工作。

（一）调查核资。中兴源丝织厂是云锦行业唯一的厂家，通过调查核资，有资产28550元，织机177台，职工336人，老工人多，技术好，有一套生产管理的经验和制度。其他天丰、福源隆、恒源、王成源、吴祥太、德泰仁记、张芝记、邓裕兴等8家工场或作坊，资产各在500元至2000元之间；天丰稍多一些，约7000元。每户的织机平均在3到5台，以上9家共有资产49128

元，织机215台，职工445人，技术人员5人，管理人员16人。

(二) 民主协商。经过总路线教育，工人要求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愿望非常迫切，私方人员也认为公私合营是大势所趋，愿意接受改造，但又顾虑合营后职位、薪金、股份、权力不能落实，中兴源丝织厂经理李致中、天丰经理贾泽之为此专程到北京、天津、上海了解公私合营情况，他们看到许多资本家敲锣打鼓接受改造，回南京后没有几天就申请公私合营。经过公方、私方、劳方代表民主协商，确定了企业名称为公私合营南京中兴源丝织厂，厂长为梁太远，副厂长李致中、贾泽之，机构设置有生产计划课、供销课、总务课、染花车间、库锦车间、机电车间、准备车间。其他私方人员分别担任课长、副课长、车间主任。还根据党的赎买政策，规定10年还本付息，每年结算一次。

1956年元旦，经市人民委员会批准公私合营南京中兴源丝织厂正式挂牌成立。同月，经中共建邺区委批准建立中共南京中兴源丝织厂支部委员会，有党员25名。2月份，政府一次拨款75万元用于扩建和技术改造，使中兴源丝织厂的固定资产从5万元猛增到80万元。8月以后，工厂受南京市纺织工业公司和省丝绸工业局双重领导。厂工会也进行改选，职工代表中私方人员占6%。

中兴源丝织厂公私合营后，长期以来合作承担前道工序的苏州芦春记摇经作坊，南京新宁染丝社两家也要求参加合营。经省丝绸工业局与南京纺织工业公司研究同意后，于1957年1月加入合营。至此，参加合营的共有11家，职工发展到766人，工程技术人员7人，管理人员34人。

四、公私合营后的中兴源丝织厂

公私合营后，随着党的领导的加强，职工、资金、设备的不断增加，企业面临着更深刻的改造任务，就是要不失时机地发展生产力，及时调整各种关系，正确处理各种矛盾，使企业发展进入一个新阶段。

(一) 把发展生产力作为企业的中心任务，千方百计增加产

量，提高质量。

(1) 扩大生产规模。合营后的第一步，立即将旧设备进行改造更新，当年就安装了电力铁木机36台，改变了世代脚踩手拉的织锦方法。第二步，把分散在全市的122户机房集中到绒庄街（妆花车间）、严家井（库锦车间）、张公桥（机电车间和准备车间）三处，加强了集中管理，改善了生产条件。由于国家拨款和生产设备相对集中，生产规模迅速扩大。至1957年，厂房扩大了3.5倍（不包括分散机户原来的厂房）。云锦产量增加到204000米，比1949年增长88倍。

(2) 实现了生产工序的配套。1956年，结束了老木机生产兴建和改造准备车间，实现了手工生产向机器大生产的转变。¹1957年，苏州芦春记摇经作坊和南京新宁染丝社并入以后，开始使用天平，增添了水份测试仪和纺织测湿仪，保证了丝织物的质量，结束了靠目测、手感凭经验检测的原始方法，解决了染丝质量的一大难题，整个丝织过程配套成龙，大大提高了生产能力。

(3) 增加品种，提高质量。中兴源丝织厂全部产品纳入国家计划后，对品种质量要求很高。过去对产品的检验，无客观标准，完全凭个人经验判别。公私合营后，为确保产品质量，建立了坯绸、成品检验小组以及半成品库房，制定筒、纤、经轴等半制品的检验标准，统一检验和管理，做到“首尾如一，寸寸保剪”（即一匹绸首尾如一，不短缺尺寸）。又组织技术人员和老艺人，总结前人的经验，研制出许多新产品。商标除保持原来一个名牌——“松鹤牌”外，又创立了真丝“水榭牌”、交织绸“中山牌”、人丝“飞童牌”、合纤“剑池牌”等四个名牌。特别是云锦图案设计更是多姿多彩，如以“云势”来说，就有四合云、七巧云、和合云、蚕茧云，还有行云、卧云、大小匀云等。龙的设计，有飞龙、团龙、盘龙、升龙、降龙、卧龙、行龙、出海龙、入海龙等。其他图案，如花卉、动物、仙道、宝物、人物、福、禄、寿、喜等，经过搜集加工，内容非常丰富。云锦这一艺

术瑰宝，经过这一时期狠抓质量以后，更是锦上添花，增光生辉。

(二) 不断调整关系，正确处理各类人员之间的矛盾，充分调动全厂职工的积极性。

(1) 协调组织关系。公私合营后，南京中兴源丝织厂党、政、工组织逐步建立。三者关系如何协调一致对生产发展至关重要。私方厂长李致中懂经营、会管理，办事果断，但一人说了算的旧习影响了各部门的积极性，而支部、工会又都有自己的角度和要求，因此矛盾在所难免。经过南京市纺织工业公司领导的帮助，确立了党、政、工协调三原则：一是李致中对生产经营全权负责，党支部、工会配合抓好党员和群众的思想工作；二是全厂的生产经营计划、职工福利、重大人事变动由党支部主持召集党、政、工负责人开会，统一认识，共同研究决定，各负其责；三是坚持每季度一次协调例会，如有难以协调的问题，报请公司领导裁决。这样理顺了党、政、工关系，公方、私方之间的矛盾也得到了解决。

(2) 实行等级工资制。公私合营前，11家的分配方式各不相同，合营后又互相攀比。公私合营后，着手实行等级工资制。1956年11月，给全厂职工定了级，职工平均工资比1950年提高51%，私方人员的工资收入也比公私合营前提高了27.1%，从而调动了大家的积极性。

(3) 实行劳动保护。过去，云锦行业的工厂、作坊、合作社从来不管职工的灾祸疾苦、生老病死。公私合营后实行了劳动保护，当年即支出9613.91元用于劳动保护。年底有了厂医，后来又办起职工业余文化技术学校，系统地传授文化技术知识，入学职工达120多人。1957年，中兴源丝织厂第一批织锦老工人光荣退休，享受劳保待遇，结束了旧社会织锦老艺人的“生灾害病，失足落水，生死存亡，概与东家无涉”的状况，职工的社会主义劳动积极性空前高涨。

(撰稿：季志才)

永利化学工业公司硫酸铔厂的 社会主义改造

中共南京化学工业公司委员会

永利化学工业公司硫酸铔厂，简称永利铔厂，地处南京郊区长江北岸的卸甲甸，由著名实业家范旭东创办，于1937年2月开工，生产出中国自己制造的第一袋化肥——红三角牌硫酸铔。日本侵略时，永利铔厂先遭轰炸，后被日军占领。抗战胜利后，工厂虽被收回，但厂房、机器设备被严重破坏。经两年多的修复，到1947年才勉强全部恢复生产。由于战争的影响，永利铔厂产品滞销，原料匮乏，资金枯竭，生产极不正常，到1949年1月，不得不完全停工停产。

(一)

南京解放后，市军管会对永利铔厂这样一座全国最大的私营化工企业十分重视，很快派军代表进驻，并立即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帮助恢复生产。当时，永利铔厂经历各种破坏之后，已是遍体鳞伤，困难重重。资金严重不足，既无钱发工资，更无钱买原材料；主要原材料焦炭没有库存，货源又暂时中断；过江电缆损坏，电力供应停止；原来主要销售地区尚未解放，产品没有出路。为此，市军管会很快与华北人民政府联系，调拨1万吨焦炭，并请铁道部协助尽快运送，以解燃眉之急。市政府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以低利率向永利铔厂贷款，并收购库存产品，销往解放区，积极为厂方筹措资金。还敦促电厂全力以赴抢修线路，恢复

供电。6月14日，停产半年的永利铔厂终于在市政府扶持下点火开工，

为了稳定永利铔厂的生产，有计划、有步骤地改变其生产经营方式，更充分地发挥该厂在国计民生中的积极作用，市政府决定包销永利铔厂的全部产品。但永利公司认为政府的收购价格定得过低，不愿由政府“包销”，而坚持自销。1949年至1950年初，由于全国物价几次波动的影响，永利公司对产品的囤积惜售，致使“产品山积，库无隙地”，加上管理混乱，开支庞大，造成严重亏损，资金干涸，工人工资发不出，劳资关系紧张，永利铔厂重新陷入危机。市政府再一次对永利铔厂发放银行低息贷款，大量收购产品。通过工会组织成立劳资协商会议，处理劳资争端，勉励劳资双方合力共度难关。劳资双方通过反复协商，到1950年5月中旬达成协议：职工主动降低工资和值班津贴1/4（后根据中共江苏省委的决定于1984年4月退还）；厂方改进经营管理，公开财务，实行预决算制度，紧缩开支。到1950年7月，永利铔厂的生产经营状况开始好转。

人民政府的关心扶持，使永利资方非常感动。为了争取生产状况的根本好转，永利化学工业公司于1950年8月召开董事会，酝酿与国家实行公私合营，由永利公司总经理候德榜等人，代表公司向中央人民政府提出合营请求。1951年9月17日，重工业部化学工业局受中央人民政府委托，与永利化学工业公司共同拟定了公私合营协议书。10月17日，永利公司第18届董监联席会推派范鸿畴等6人负责全公司的公私合营准备工作。同年冬，国家第一次投资148万元。但由于思想酝酿尚不够充分，公私合营的具体工作被延迟。

1952年6月，永利化学工业公司董事会，推派李烛尘为代表，再次向中央人民政府提交公私合营申请书。6月23日，永利化学工业公司宣布公私合营，由公私双方各派6名代表，共同组成永利公私合营委员会，领导公司及所属各厂的合营工作。

(二)

永利铔厂公私合营后，改名为公私合营永利化学工业公司宁厂，简称永利宁厂，经济上独立核算。在人民政府和公司合营委员会的领导下，永利宁厂采取了一系列加速社会主义改造的措施。

(一) 合理安排资方人员，团结教育知识分子，充分发挥他们的才干。

永利铔厂公私合营时，在厂担任职务的原公司股东有7人。他们大多是公司的老职员，股票是资本家赠送的，其中章怀西担任副厂长，其余在管理或技术岗位上。副厂长中还有侯敬思，是没有股份的资方代理人。永利公司董事会原拟将章怀西、侯敬思两人调公司工作，另提拔姜圣阶、陈鹤桐二人为副厂长。市政府考虑，如果按公司意见办，在新的厂级领导干部中，就没有一位是资方或资方代理人了，这对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不利。因而建议将侯敬思、章怀西两人全部留任副厂长，任命姜圣阶为总工程师兼副厂长，而派冯柏华（厂党委书记）担任厂长。永利公司董事会接受了这一建议。其他在厂担任实职的资方及代理人，按岗位责任制的要求，使之有职有责有权。至于一般拥有少量股份的老职员，则不作为资本家对待。

永利宁厂是一座高度自动化的工厂。生产和管理都离不开知识分子，永利资方曾罗致与培养了一大批高中级工程技术人员。这些人起初既怀疑党和政府领导和管理这样大型现代化企业的能力，又因不适应公私合营后新的企业管理方式，思想上有顾虑，怕不受重用，怕减薪水，怕纪律严，怕群众批评。针对他们的思想状况，厂党委对他们生活上宽待，工作上信任，政治上关心，态度上诚恳，交往上亲密，团结教育他们，大胆使用，发挥他们的智慧才能和技术专长。机构和人事调整时，除人事、保卫两科

外，十几个生产单位和其他科室的主要负责人，全部由工程技术人员和原来的高级职员担任，名单一公布，他们喜出望外，争相转告，说共产党“不懂技术，还识人才”。工资改革时，以技术水平为标准，先评技术，后讨论工资额。改革结果，没有降低他们的工资额，个别明显不称职，群众意见比较大的，也保留原工资。因此，个个笑逐颜开，说“到底是共产党，办事公平合理，实事求是”。厂党委还从政治上关心他们，组织他们参加政治理论学习，召开要求入党的知识分子座谈会，吸收他们听党课，他们对党的感情逐渐加深。1953年起逐年有工程技术人员加入中国共产党。1957年，侯德榜亦加入中国共产党。

（二）逐步调整组织机构，改变过去的管理方式。

1952年7月，进行第一次机构调整，把原来的管理机构，按照国营企业管理体制调整为20个科室；同年9月进行第二次调整，按区域责任制原则建立了生产组织——车间、工段、工作班；同年12月进行第三次调整，建立基本建设机构；1953年初又进行第四次调整，建立了技术系统，加强维修机构，增设调度和运输机构。至此，基本上完善了企业的生产和管理体系。此外，将劳资协商会改组为工厂管理委员会，集中精力抓生产管理。

（三）加强制度建设，编制月度、季度、年度计划，严格按照计划组织生产和基本建设。

自1952年起，每年进行1次年度计划、4次季度计划和12次月度计划的编制。每次编制计划，都发动群众讨论修改，列出指示图表，分解给各生产部门按计划组织生产。技术部门定期总结先进经验，颁发操作指示条件，统一各班操作规范。

从1953年起，永利宁厂还进行了一系列以计划管理为中心的生产改革，如发动职工讨论作业计划，建立一系列管理制度，克服了混乱现象。

（四）大力开展职工文化技术学习，提高职工文化素质，培养科技人才。

解放前，全厂有 $1/4$ 的职工是文盲。解放后，职工迫切要求学习文化知识。公私合营后至1955年，厂里先后举办了小学、初中文化学习班。相当于高中程度的化工、机械、俄语班、脱产干部训练班、脱产专业技术训练班及各种业务技术学习班，全厂85%的职工参加了各种文化专业技术知识的学习。通过学习，职工的文化技术水平普遍提高，基本上扫除了文盲。厂里还选派一批优秀技术工人到苏联学习，培养了36名工人工程师。在政治文化水平普遍提高的基础上，许多优秀工人被提拔到管理岗位上，到1955年，工人出身的干部，已占车间级干部的43%。

(五)发动职工提合理化建议，大搞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公私合营后的1953年，在“增产化肥，支援农业”的号召下，职工群策群力，提合理化建议1500多条，创造财富34万元；氧化触媒的使用期限，由十几天提高到540天，水洗塔和合成塔的生产能力，提高19%。硫酸的生产能力也有很大的提高；试制成功了钒触媒和氨触媒，结束了催化剂完全依赖进口的历史；用白煤代替焦炭生产合成氨获得成功，大大降低了成本。1956年，又试制成功多层焊接高压容器，标志着我国能够自己制造生产合成氨的关键设备。

(六)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能力。

1953年，国家投资扩建合成氨系统，使硫酸钾日产能从150吨提高到280吨。又新建了日产180吨纯度93%的硫酸生产系统。1954年至1955年，国家又投资继续扩建，安装了自备发电机，铺设了从工厂至浦镇的铁路专用线，使工厂的生产能力和运输能力大大提高。

(三)

在公私合营一年半后，根据永利化学工业公司的统一部署，

永利宁厂的清产核资工作，于1953年11月开始，至1954年2月结束。

在此之前，永利公司曾于1950年进行过一次清产估价工作，此后三年，有投资，有报废。1952年10月，又曾全面清点过一次，但未估价。如果以1950年清估结果为基础，到1953年底，永利铔厂全部资产为7520万元。

此次清产核资，以1950年的清产估价和1952年的全面清点为基础，全面复核，重点清查，按中共南京市委指示，本着“实事求是，公平合理”的精神，摸清家底，确定资产和公私股份比例。

（一）清产核资工作分四个步骤进行。

1. 培训干部，准备资料，制定方案。从1953年11月至12月，由南京市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交通银行南京分行、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三单位代表和永利宁厂资方代表侯敬思、章怀西、刘本慈等人，共同组成清产核资委员会宁厂分会，下设办公室。抽调百余名熟悉本厂情况的技术人员和财会人员，用两天时间，学习上级文件，领会政策，明确工作要求、范围和期限，分组进行调查研究，制定工作计划，按计划进行准备。清产核资办公室根据厂里实际情况，估计到清点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印发了《清点办法手册》。同时，适当组织力量做估价的准备工作。固定资产方面，根据公司颁发的《清产核资暂行办法》，熟悉中央部属、华东区属和南京市国营企业的估价标准，对国营企业估价标准中未做出具体规定的各种设备项目，结合本厂实际情况，经过推算与试估验证，整理出本厂的具体估价标准。流动资产方面，派人到沪宁等地调查1953年8月底各国营公司有关物资的牌价，参考国家1954年物资调拨价，计算出本厂流动资产中各种物料的估价标准。

准备工作完成后，在各车间、部门成立清产核资支委员会，组织有关干部学习文件，领会方针政策，学习业务，熟悉工作方法和工作步骤。学习结束后，根据本单位的具体情况，制定出详

细的工作计划，由厂清产核资办公室综合平衡，统一调配人力，进行群众性的清点。

2.群众性清点。准备工作结束后，厂党委先党内后党外、先干部后群众，报告准备工作情况，发动群众，全面开展清点工作。这一工作投入力量很大，最多时达全厂职工人数的 $1/4$ 。因计划组织非常好，只用10天时间便完成了任务。

3.估价。资产的估价，是清产核资工作的重点，连同最后的检查总结，耗时约3个月。工作的难点，是对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的鉴估。由于固定资产受酸碱腐蚀严重，许多设备达不到国营企业标准一般规定的使用年限。另一方面，又因过去生产不正常，设备利用率低，部分设备虽超过规定的使用年限但仍在运转。对此，市委指示：要公平合理，实事求是，公私两不吃亏，必要时，公方宁可稍微让一点步。厂清产核资委员会根据市委指示精神，参照部、局规定和公司的《清产核资暂行办法》，结合本厂的实际情况，将大约 $1/4$ 的设备的耐用年限，由过去资方为尽快收回投资而规定的设备折旧年限12年分别调整到15至20年，使全厂到1953年底，在用设备帐面上无一超龄，机器余值率由40%上升为53%，照顾了资方的实际利益。

4.检查总结，确定企业资产和公私股份比例。永利宁厂的清产核资结果为：

全部资产重置完全价值为6570万元，较1950年估算数减少950万元，资产余值为4630万元。在资产余值中，公股为1498.6万元，占36%；私股3131.6万元，占64%。

清估结果计算完毕后，由南京市财委、人民银行、交通银行的代表和资方代表，以及永利公司清产核资委员会宁厂分会的部分委员，联合组成清产核资工作审查小组，提出审查报告，连同清产核资报告、清产核资工作总结，在清产核资分会讨论通过后，上报永利公司、省市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全厂的清产核资工作结束。

(二) 敌伪资产的处理。

1952年“五反”运动中，南京市增产节约委员会永利宁厂专案检查组，根据资方的交待和职工的检举，共清理出敌伪资产2429万元（按1950年资方的估价标准计算），包括敌伪遗留物资、日本赔偿物资、联总农业小组配售物资、联总救济物资、美国进出口银行借款购入物资、国民党卫生机关赠送医药器材六类。

1952年6月中旬，北京市节约检查委员会永利公司五反处理小组，派工作组来永利宁厂，会同宁厂五反检查组加以审查核实，根据中央“工业从宽”的精神适当核减。工作组回北京汇报后，永利公司五反处理小组决定：除敌伪遗留物资外，其他只清算其对国家的负债。清产核资时，永利公司将五反材料发付回厂重新核实。并按1953年现行价格标准重新估价。永利宁厂清产核资分会根据公司的清估办法，逐项复查，并将结果上报公司及主管部门。1954年1月，江苏省人民检查署、江苏省人民法院，对永利宁厂敌伪资产进行重点复查。1955年，国家确定永利宁厂敌伪资产为1386万元，从1949年10月起，转作公方投资。12月19日，公私双方达成协议，并经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证生效。

(四)

永利宁厂公私合营后，由于采取一系列的改造措施，工厂的面貌发生巨大变化，1952年公私合营后的半年内，工业总产值（按1953年可比产品不变价格计算）达到1142万元，实现利润441万元。1953年同1952年相比，工业总产值增长53%，实现利润增长37%，职工工资增长14.7%，总成本比合营前降低24%，劳动生产率提高50%。公私合营前，永利厂不但没有利润可分，还负债250多万元。1952年公私合营后，除还清债款外，资方还分得利润30万元。1953年又分利润130万元。从1953年到

1957年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共完成工业总产值17234万元，年均产值3447万元，五年共实现利润6815万元，年均利润1363万元。

劳动保险和福利事业不断发展，增加了劳动保险费用。1953年开办了职工休养所，1954年扩建了厂卫生院，修建了有2000余座位的大礼堂，新建了两所幼儿园，1954年和1955年新建14500平方米的职工住房和工人俱乐部。

从前的永利铔厂现在已发展成为拥有3院、3校、5厂、12公司共23个单位的大型综合性化工联合企业，主要产品有化学肥料、无机化工原料、有机化工原料、催化剂、化工机械和化工建材等六大类近百个品种，并具有化工科研、化工设计、化工机械制造、建筑安装和大型工程建设等方面的强大技术力量。到1989年，化肥产量比1949年增长48倍，合成氨比1949年增长24倍，硫酸产量比1949年增长31倍，固定资产净值增加到4亿元，工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152倍。从1952年至1989年，全厂实现利税21亿元，为国家积累18.9亿元，相当于公私合营时的30个永利铔厂。

（撰稿：李佩山）

关于永利宁厂 公私合营以来工作情况的报告*（摘要）

中共永利宁厂委员会

一、我厂自1952年6月23日正式宣布公私合营以来，经过22个月工作的摸索，我们逐步认识了这个厂有下述特点：

（一）是一个规模较大、技术复杂，在国计民生及国防上具有重要地位的重化学工厂，其全年总产值约占全化工局的8%，占南京市的10%。党和国家对本厂工作的要求亦较高。

（二）地处南京远郊，交通不便，请示困难。工厂与市镇混在一起，解放前后当地的政权较弱，厂内外政治情况复杂。

（三）永利民族资本家是在全国具有很大声望与实力的集团，有自己培养的技术知识界及技术权威，有自己的“领袖”与政治活动家，这个资本集团在本厂留下的影响是深刻的，是有相当深厚的社会历史基础的。

（四）党与工人阶级的力量相当强大，具有一定斗争经验。本厂老技术工人较多，95%以上均参加了工会，党和工会在群众中有很高的威信，党的发展很快，经过各种政治运动的锻炼，已涌现出大批党与非党干部，这是主要的方面。我们党的弱点是政治水平与这复杂的局面不能相适应，远不能掌握高级技术，资产阶级给我们的思想影响较浓。

二、解放后的各种政治运动基本上都能在本厂贯彻，公私合营时具备了较好的工作基础，那就是：群众已经发动组织起来，

* 永利铦厂1952年6月23日实行公私合营，改称公私合营永利化学工业公司宁厂，简称永利宁厂。此文成于1954年4月21日。

党已经逐步壮大并为合营准备了一批干部，党在工人群众中树立了很高的威信，资本家要求合营。合营后我们的中心任务就是，在上级正确领导下从本厂实际情况出发，依靠广大职工努力搞好生产，逐步进行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合营以后大致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从1952年6月至10月），摸索情况、整顿机构进行民主改革补课，主要是：

1.第一次组织调整（7月），改组管理机构（八大处）为九科二室，提拔了一批干部，使厂一级的职能机构适应了新的企业管理的要求，结合这一工作向干部进行了工厂性质的教育。

2.掌握年度停工大修理及基建进度（8月），为1952年增产1万吨肥田粉准备条件，初步树立了按计划进行行政工作的制度。

3.进行安全卫生大检查（8月至9月）与民主生产大检查（9月至10月），充分发动了群众，发扬了民主，较全面地掌握了情况，初步明确了存在的问题，同时开始进行内部摸底工作，向工人进行工厂性质的教育，成立了工管会。

4.进行了第二次组织调整（9~10月），重新划分了车间工段，改组了生产部门，使能适应生产发展的要求。

第二阶段（从1952年10月至1953年2月），进一步了解生产情况，结束民主改革的补课，逐步开始生产改革。主要是：

1.发动群众进行清产工作（10月），初步了解了各种资产情况。

2.编制1953年生产基建计划草案（11月），进一步了解了生产与管理情况。

3.进行第三次组织调整（12月），使之能适应1953年巨大基建任务的要求。

4.进行工资改革（1至2月），将不合理的工资制度改成八级工资制。

5.举行第二次镇反，主要是肃清反动会道门（1月）。

第三阶段（从1953年3月至1954年2月）：以计划管理为中心，来进一步进行生产改革，逐步改造企业的生产与管理，主要是：

1.通过发动群众讨论国家计划，摸清了主要定额，建立了一系列生产管理制度（3月至7月），在全厂范围初步建立了“国家计划就是法律”的观点。

2.进行第四次组织调整（8月），建立或加强了技术、保修、调度运输等部门。

3.进行了整党（9月）。8月扩大党委会议全面地讨论了企业的性质、特点及党的基本任务及党内缺点，开始重视对知识分子团结的工作与大厂镇的工作，开始进行搬运工人的民主改革补课工作，建党亦取得了成绩，在这些情况下，进行了整党。

4.编制1954年计划草案，全面地发动劳动竞赛，开展增产节约运动（10月至11月）。

5.大张旗鼓地宣传总路线（11月至12月），并建立了经常的学习制度与会议制度。

6.完成了清产核资工作（11月至1954年2月），全面地弄清了资产情况，建立资产管理制度。

第四阶段（从1954年3月开始），贯彻区域管理体制，建立行政责任制，这一工作目前正在进程中。

三、上述四个阶段的工作，获得了一定的成绩：

（一）已将企业的全部经济活动纳入了国家计划的轨道：经过了2次年度计划、5次季度计划、16次月份作业计划的编制，并建立了按月讨论作业计划的制度，在全厂范围已树立了较好的计划观点。

（二）由于进行了一连串组织制度的改革与教育工作，企业的管理水平迅速提高，劳资关系大为改善，职工劳动热情高涨，大体上接近了一般国营工厂的工作水平。

（三）培养、提拔与输送了大批技术工人与干部，党团组织

有了迅速的发展，职工的阶级觉悟已普遍有了提高，业务学习的制度、自觉的学习风气业已养成。大量地提拔了工人干部，车间主任一级干部工人出身的已占42%。合营以来代国家培养了技术工人104人，培训了初级技术干部82人，全厂业余技术学习班学员达2397人，文化学习班学员2100人，向国营工厂输送工程师17人，技术员16人，一般干部18人。现党员已达234人，占职工总数的8.6%，全厂职工通过22个月来的各种工作，认识已大大提高，职员中的闲逸苟安的风气已肃清，全厂上下钻研与学习的风气业已养成。

(四)设备利用率迅速提高，劳动生产率不断上涨，生产基建任务均超额与提前完成。各种技术经济定额亦提高得很快。公私合营以后生产方面均超额完成了国家计划，基建方面1953年一年即完成了工作量达1200亿元^①。

(五)生产发展，保证了税收及企业的扩大再生产，资本家有利，工人生活亦有所改善。我厂单只1953年一年就上缴利润617亿元与折旧171亿元，企业奖励基金提存30亿元，1953年工资改革后工资上涨率为14.7%。去年发给工人奖金11亿元。还修建了工人宿舍，兴造了幼儿园，开辟了休养所，在盖文化宫。资本家在1952年末已分得30亿利润，并偿还了200亿以上的旧债，1953年将分到130亿元的利润。

四、去年10月总路线公布后，照亮了我们的眼界，提高了对各项问题的认识水平。以总路线的精神来检查过去，我们认为过去有两条（抓紧了企业的生产与改造，完成了清产核资）是做对了的，有一条（统一战线）是放松了的；在另外一条（领导）上则存在着缺点。

(一) 我们从合营以来始终以全力抓紧搞好生产，并在这个前提下，以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原则与制度来逐步改造本企业，

① 为旧人民币，下同。

因而使我厂的工作得到迅速发展，主要的经验有三点：

1.“搞好生产”是企业一切工作的中心环节，抓紧了这个环节，就使得国家计划的完成有了保证，资本家称赞我们，技术人员和一般人们，解除了怕我们“不懂生产、不务正业”的顾虑。通过共同为“搞好生产”的活动，我们与人们建立了合作共事的正常关系。

2.光抓生产、抓技术，并不能解决搞好生产的全部问题，还必须善于从企业的实际情况出发，坚决的以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原则与制度逐步地来改造企业，才能使“搞好生产”得到保证。搞好生产和搞好改造是一件事情（办好企业）的2个方面，前者是主要的方面，但后者又属于“基本建设性”的重大工作，必须在不耽误生产的条件下集中一定的力量与支付一定的时间，才能做好。领导的任务在于，既不错失每一个时机，毅然决然地集中一批力量来做好改革工作，又要使每一个重大改革工作的进行密切结合当前生产。对于必须集中力量进行的改革工作，则要充分地做好准备，及时出动，及时收益，尽可能压缩时间，切忌三心二意，空叫“结合”，拖拖拉拉。要大力巩固战果，使之立即起作用于当前生产。

初期我们曾认为：完成生产任务是“目前利益”，搞好改造是“长远利益”，因此曾采用了“宁可牺牲一点生产”的做法，1953年生产基建任务极重，曾发生了“没有力量改造”的苦闷。后来才认识到，要完成这样艰巨的生产与基建任务，更加需要抓紧企业改造，并进一步认识到其中的辩证关系，采用了两面作战，又互相配合的做法。目前，各方面工作基础已大为加强，建立责任制那样重大的改革工作，也已能结合日常业务去进行了。

3.在我厂进行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解放以后一般国营工厂所实施过的一系列改革措施及其经验，对我厂来说基本上都是适用的，问题是善于与我厂的实际相结合，有的只须补课，有的得从头做起。我厂的实际过程是：公私合营后首先了解情况并

初步整顿组织及进行民主改革补课，并初步树立工作的计划性，情况摸清后才确定以“赶路”的姿态循序进行改革工作，再通过发动群众讨论国家计划建立主要的计划管理制度及发动劳动竞赛等，目前则正在进一步搞责任制，贯彻一长制，以深入建立计划管理的基础。由于公私合营这一企业性质上的特点，由于长期的习惯势力存在，不能“毕其功于一役”。

（二）由于我们对这个公私合营企业的性质特点认识不全面，在工作中带上不同程度的盲目性：

合营初期中央化工局指示：“厂子里专心搞生产，一切按国营工厂的一套办事。厂里不处理劳资关系与公私关系，把劳资关系与公私关系集中到公司里去处理。”我们就凭了这一条办事，埋头搞生产与企业管理上的改造，甚至以为“厂子里的确也很少存在有资本主义和劳资关系的问题”，“生产关系已基本改变”。1952年9月的生产民主大检查，使我们清楚地看到，资本主义与劳资关系问题在企业中事实上是存在的。但严重的生产与基建任务已将降临，思想上感到苦闷。一方面要求上级照顾工作基础差的困难，并探询这个公司的公私比例。担心“为谁辛苦为谁忙”，另一方面又想最好在职工中少谈甚至不谈资本主义与劳资关系在本厂严重存在的事实，而只以“社会主义前途”、“企业性质的重大改变”去鼓舞斗志，以免“丧失动力”。这在当时是起了一定的作用的。但这就一方面产生了党内认识上的片面性（以为基本上已和国营工厂一样），另一方面又感到资本家的代理人及高级职员们能力弱，“妨碍生产”，产生了“最好置而换之”的情绪。直到1953年8月，由于任务与人们能力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党内怨非党的高级干部能力弱，不顶事，产生了党与非党关系的紧张。8月初方经过我们全面思索与分析后，向全党指出这个厂的各种基本特点，指出资本主义的存在，指出资本主义在本厂统治了17年的事实及其严重影响，与资本主义争夺技术知识分子的严重意义，还指出了公私关系中以我为主的事，和

生产关系不是全部改变，而是从私有制变为公私共有制，企业改造与阶级斗争的关系及改造的迫切性、艰巨性及其前途等等。8月初党委扩大会议对全部的认识起了一个清醒的作用。但整个认识仍然偏重于“带有社会主义性”的一面，而对于“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与资本主义经济成分在企业内部的合作与联盟”，是“特殊的资本主义”这一面仍然认识不足，故对资方代理人及其高级职员，仍然有“最好公司全部调走”的思想，直到总路线公布，特别是中宣部颁发学习提纲后，我们的认识才进一步全面与系统起来。由于认识上长期模糊，故在一定的时期内和在许多方面都带有各种不同程度的盲目性。

（三）对资方代理人及高级职员的关系上存在严重的缺点。

1.我厂正式作过资方代理人的现在尚有3名（侯敬思、章怀西、刘本慈），作过高级职员（处长级）的共有21名。其中除5名是管理人员外，其余都是高级技术人员。

2.这批人从合营以来，在职位待遇上，我们都作了各种照顾，基本上都未降低其原有的职位与待遇，个别的还提升了职位。我们的严重缺点是没有把企业改造与个人的改造结合起来，因而在企业管理向前发展的过程中，他们的能力与职务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时，在我们的思想上就怕生产受影响，而想“置而换之”，没有办法时就“推在一边”，自己抓起来干，批评多耐心帮助他们少，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从昔日来衡量目前，就感到“无职无权”。

3.在这批人员中，我们以侯、章2人为正式的资方代理人，其余一般均不以正式的资方代理人看待，但即使是对侯、章2人，我们亦长期没有从手续上正式明确其身份。例如，侯敬思虽系公私合营后任命的副厂长，但至今资方未给以代理人的委任，亦未给予酬劳金，章怀西原为锻厂副厂长和正式的资方代理人，合营时，仍当副厂长，但至今公司未任命。他们是属于“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好的代理人，但对其鼓励不够，没有充分扶植其威信。

4.在我厂具体情况下对这批高级职员究竟应算作“资产阶级分子”，拟算作“技术人员”则始终摇摆不定。目前，绝大部分均参加了工会。对待他们，我们一样照顾其原有的地位待遇。我们认为：对其中的技术人员则应以“资产阶级的技术专家”看待，以“企业实职人员”待之，以“量才使用”的原则来安排其职位；对技术人员尤应充分尊重其意见，但同时应很好地帮助与责成其克尽职责，培养他们中的积极分子，把企业改造与他们个人的改造很好结合起来。除少数人员外，一般不应以“民主人士”对待，以免使他们背上包袱，使他们增加困难。

（四）在团结、教育与改造广大技术人员和知识分子的工作上存在缺点：

合营以来，我们基本上是掌握了对他们的团结、教育与改造政策的。他们中的不少人被提升到各级领导岗位，得到重用。因此，表现一般都是非常积极的，要求进步的，不少人在思想上、能力上都有所提高，有20余人申请入党，有少数已具备了入党条件，有两个人且已入了党，这是主要的一面。从领导上来检查，主要的教训是：我们没有及时地向全党指出他们与高级技术人员之间的区别，对于职工之间的隔阂，未采取有力的措施予以解决；对党内的某些骄傲自满情绪批判得不够及时与有力，向全党号召加强与技术人员的团结亦不够及时（去年8月党委扩大大会上才明确地提出来），致党内常把这批干部在概念上与资产阶级分子混同起来，统称其为“他们”，这就在一定的时候形成党与非党关系紧张。

归结起来是：应当把我厂的资产阶级代理人看作是爱国守法与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进步分子，把改造企业与改造其个人结合起来，把高级职员与代理人区别开来，把一般技术人员与高级职员区别开来，并分别一般技术人员中的不同情况具体地来坚持对他们的团结教育与改造，在进行这些工作中还应分别以生活上要“宽”，工作上要“信”，政治上要“严肃”，态度上要

“诚恳”，交往上要“亲密”，有意识地让他们与工人群众接近，培植其中的进步分子作为旗帜等方法，动员全党从多方面去进行工作。

（五）从党的领导来检查，22个月来我们党是团结的，由于资本主义包围的存在和不懂业务，更加强了党的团结，这是工作获得成绩的最基本原因。党的集体领导制度也是建立起来的，始终坚持了党委正常的会议制度，各种重大问题，均在会议上作了讨论，但一揽子化的领导，产生了下列缺点：

1.领导精力偏重于生产、改造方面，相对地削弱了党的政治思想工作与对行政工作的监督保证作用，相对地削弱了党对重大政治、思想与政策原则等问题的讨论，不及时，不深、不透。

2.党包揽了一大摊子事务，形成党政不分，党工不分，也相对地削弱了各个系统独立工作的积极性。

（六）我厂在1952年曾进行过一次资产清点，又在1953年11月开始进行清产核资，历4个月之久，已基本完成，现在正在进行确定公私比例的工作。其中的经验与体会如下：

1.清产定股工作是一件很复杂的政策性的重大工作，为私方所极端关怀，因而也需公方重视与慎重掌握，私方一般希望能将实有资产估得高一些，在干部中也会有某种“左”倾情绪（想把私股弄得小一些），为此，就必须展开对两种倾向的斗争，才能达到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目的。

2.必需进行一次清产核资，使公私协商确定股份比例的工作取得坚强的基础。

3.做好资产的全面清点是正确进行核资的基础，而正确进行清点的关键在于做好充分准备，全面发动群众。不依靠群众是无法完成清点的。

4.清产核资工作关键在于估价标准的确定及其正确运用，其中固定资产的估价标准之确定与运用又是主要的方面。

5.根据我厂的经验，采用同类型企业的估价标准（即国家

标准)是必须的，可能的，也是正确的。

6.为了确定采用国家标准来估价，除了要向资方宣传其必要性与正确性之外，还必须揭穿以美金折算的所谓“标准”的不合理性。

资方于1950年底作了一次资产重估，以美金折算的估价办法，虚假地提高了资产总值约23%，我们说服了前资方代理人刘本慈(现基建科长)，由他来揭穿了其中的“诀窍”。

7.在既经确定采用国家估价标准后，结合具体情况正确运用这个标准就成为关键。

8.将标准中没有列入的，但在本厂则实际有的资产项目，按照国家标准所规定的公式作出一个本厂适用的补充标准是完全必要的，也是完全可能的。标准的正确运用之关键，则在于使用年限的问题上，这里面的问题如下：

(1)根据标准的规定及经济核算的需要，其公式是：“全部耐用年限等于已使用年限加尚可使用年限”，全部问题就是这3个因素如何确定的问题。

(2)“已使用年限”是一个客观存在的事实，这一因素是不可变的，资本家对这一点也无意见。

(3)问题在于机器的全部耐用年度上，象我们这样的酸碱工厂，定为18年左右，故其基本折旧率约为5.56%，这一年限是符合客观情况的，资本主义国家则一般定为8年至12年，永利资本家过去亦定为12年。

(4)但我厂设备在过去17年中曾长期停用或长期备用，利用率低，且还被日寇占用了3年，故我们对尚可使用年限之计算采取了“按实际估价而又不得离标准过远”的原则，对某些设备，在耐用年限上加以适当调整，调整的项目约占总数的25%左右，使原来预计的余值率由40%升到53%左右，最后的基本折旧率5.26%，显示这个厂的总寿命约为19年，做到了市委指示“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资本家对这一点是满意的。

(5)清产核资以后税收的计算问题，我们认为，全部设备均按此次估价来提存折旧，今后1955年就会发生的逾龄设备，可照提折旧，在计算所得税时按下式计算，即：(企业利润+逾龄设备折旧)×所得税率=全部所得税，以免得国家遭受损失。

9.公私股比例是在完成清产核资后由双方协商来确定的，目前正在进程中。最主要的是敌伪资产的清理问题，我厂敌伪资产在“五反”时已清过，与清产核资同时发动群众逐项复核，结果证明“五反”资料基本上是可靠的，少数项目有了修正，也还增加了不少项目，并统一了计价基础。在确定股权比例中的另一问题是职工中少数股票持有者的股权问题，我们意见可用转让与收购的方法解决之。

10.整个工作过程中做到了公私双方反复协商，互相了解，共同掌握。

(1)估价标准之确定及所有清产定股等原则之确定，均反复与资方协商，取得思想上的一致。

(2)各级组织让资本家或其代理人参加，工作中我们示以大公。

(3)工作告一段落后成立检查组，其中有国家财经机关代表，也有资方代理人，让其自始至终进行监督清产及敌伪资产复核工作。

(4)不断地通过各种各样的方式探询资方意见，并客观地考虑其意见，以改进自己的工作。

11.我厂没有董事会，分配利润由公司负责，据悉1953年全公司利润分配的比例是：所得税23%，公积48%，企业资金（按计划利润5%超计划利润的20%提存折合）约为7%，实际分掉的利润约为22%，公私各半。

12.最后，是党对这件工作自始至终地重视与掌握，充分发动群众，反复在有关群众干部中讲清政策，纠正“左”右偏向是这一工作的政治保证。

国营度量衡厂 以公带私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情况

南京第二轮机厂

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十月，清政府创设江南铸造银元制钱总局于南京。国民党统治时期，该局易名为中央标准局全国度量衡制作所。南京解放后，定名为南京市工商局度量衡制造厂，时有职工33人，陈旧设备7台，厂房面积不足1000平方米，产品以台秤为主。规模虽小，却是当年南京地方国营企业中唯一的机械加工厂。到1954年，工厂生产工人已经增加到248人，固定资产近95万元，主要产品改为300—500公斤磅称，大批生产，部分出口，是全市地方机械加工企业中的佼佼者。

解放初，南京私营钢铁机器业虽然厂家不少，但是普遍的资本少，规模小，设备陈旧，管理落后，很少自营产品，几乎全靠来图来样加工，产品质量不高，业务“半饥半饱”，有的厂虽然工人技艺较高，但限于设备条件，无力承接大批量的或者高精度要求的定货，更无力试制新产品，加之资金短缺，大部分厂依赖银行贷款或客户定金组织生产。在生产实践中，一些厂自然形成了协作关系，对国营经济的依附性很明显。这些都表明了这些厂既有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必要，也有社会主义改造的可能。

根据钢铁机器业的情况，南京市政府确定对其改造的方针是：在统筹兼顾的原则下，使改造与安排相结合。首先选择基础较好、生产任务正常的单位，根据产品种类或服务对象，通过成串改造的方式进行分类合并合营，使技术力量相对集中，设备工种趋于配套，以利企业内部的改革和生产的发展，逐步纳入国家

计划经济的轨道，为进一步对私营企业的改造创造条件。

1955年，南京市计划委员会决定，以南京度量衡厂为基础，吸收私营鼎丰、振丰、新华、中新、京昌5个机器厂和协昌锅炉厂、新亚铁工厂、荣昌电镀厂、新中翻砂厂共9家工厂进行合并合营。

当年2月，由南京市地方工业局局长任主委，度量衡厂厂长以及市工商联、资方和劳方代表共23人组成了合营筹备委员会，进行合并合营的筹备工作。3月，在市委统战部长主持下，召开合并合营会议，进一步落实度量衡厂与9家私营厂的合并事宜，并决定抽调干部，组织学习，调查研究，制定合并合营的实施方案。

度量衡厂经过几年建设，制度健全，管理水平较高，按标准化生产，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在全国衡器质量评比中，所产300公斤型磅秤名列第一。1955年职工超过400人，资产总值逾200万元，是南京地方企业骨干之一。普通衡器结构简单，易于生产，工厂也希望通过合并合营，集中力量，发扬优势，进行技术改造，开发新产品。

参加合并合营的9家私营工厂规模都不大，1954年的帐面资产总值合计68万多元，减去负债后不足6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38万元。各厂生产工人最多的只有40人，最少的只有7人，但是技术水平较高，在总共280名生产工人中，具有技师水平的约有50余人。这些厂大都开展了增产节约运动，生产正常，经营状况也较好。除新中机器厂外，各厂历年皆有盈余，但也都难进一步发展。

私营各厂的资方经过总路线的教育，已有合并联营的愿望。鼎丰、新亚两厂的资方在钢铁机器业中较有声望，曾经申请过合营。中新厂的资方是烈属，曾要求献厂，有技术的小厂资方自认为单独合营不够格，希望通过合并，为公私合营创造条件。尽管各厂资方对合并合营还有这样那样的模糊认识或顾虑，但大都已

表示愿意参加合并合营。

经过细致的调查研究和思想工作，公私双方协商一致，10个厂终于达成合并合营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 公私合营自1955年10月1日开始，9个私营厂与地方国营南京度量衡制造厂合并改组为公私合营企业，定名为公私合营南京机械厂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私合营南京机械厂），受市工业局领导。

2. 合营企业的股份，公方以原度量衡厂全部资产及根据生产需要在国家计划范围内所作的投资，一并投入为公股；私方以原9个私营厂的全部资产投入为私股。公私股本具体数额俟资产清估工作结束后，据实计算。

3. 合营企业厂地选择，迁并厂经费负担，并厂所需基建投资项目及其资金来源，以及各厂生产财务的统一等问题，由合营筹委会协商解决。资产清估工作，由合营筹委会资产清估组根据《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所规定的原则进行。

4. 合营后按《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的规定建立董事会，董事长由公方担任，公方董事由市工业局指派，私方董事由私股推选。在董事会正式成立前，由合营筹委会暂时代行董事会工作。

5. 合营企业设厂长1人，由公方担任，副厂长若干人，公私双方共同担任。具体人选由公私双方协商，报请市工业局任命。原有实职人员由合营企业参考原来情况，量才使用。

6. 合营企业自1955年10月1日起，根据清产定股结果，建立新帐。合营前各厂所有债权债务，均由原企业自行承担。有关财务收入支出均须经合营筹委会协商后，参照实际情况，在原企业资产项内增减。

1955年10月21日，原各私营厂的迁并工作开始。为此，专门成立了并厂委员会，下设清点、押运移交、监交、接收、安装调配、纠察等组。并厂委员会按照“三心”（即小心、细心、耐

心）、“三清”（即点清、搬清、交清）的要求，一方面做好交接工作，一方面安排生产，保证了搬迁、生产两不误。

合并合营中的几项主要工作：

一、思想工作

刚合营时，不少职工有种种模糊认识，个别职工甚至有抵触情绪，原国营厂有的工人认为合营就该是将私营厂的“财产一起拿过来，人一脚踢”；有的认为由地方国营变为公私合营是“倒退了一步，降了一级。”原私营厂有的工人对现状不满或从个人角度出发，为了摆脱困难而拥护合营；有的对安排资本家职位不服气。认为资本家“歪才缺德”，“只有进行劳动改造，才能改造好”。有的党团员认为，合营后有了公股代表，自己对资本家进行监督的担子减轻了。老工人担心干活拼不过年轻人。工资低的盼望合营后增加工资，工资高的职员则怕合营后降职降薪。部分职工之间不团结，国营厂的看不起私营厂的，大厂来的看不起小厂来的，技术水平较高、产销比较正常的厂来的又看不起别的厂来的。

资方存在的思想问题更多些。有社会地位的资方，表示积极拥护，希望在合营后争得更高地位；工厂规模小的资方不愿跟随大厂，怕合营后没有地位；困难大的厂，想把工人当包袱，早些丢掉，认为“工厂迟早都是政府的”；生产正常的厂，怕工资降低，借口条件不够，不愿马上合营；部分工人出身的资方，想利用合营的机会摘去资本家的帽子；也有个别思想落后的资本家说：“宁去老虎桥（监狱所在地），也不走合营路。”

针对上述种种思想问题，合营筹委会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不同方法，有的放矢地坚持正面教育，反复宣传党的政策，指明社会主义的前途，工人阶级在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中的作用和责任，指出不团结的危害。并且采取厂际互访、联欢、挑战（竞赛）、提保证等多种活动，沟通思想，增进了解，逐步消除了职工中相互猜疑、妒忌等情绪，逐步创造亲密、团结、互助的和谐友爱

气氛。

在原度量衡厂职工中着重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意义的教育，阐明合并合营的政策，增加职工的责任感，教育工作分为两步。第一步从工人阶级对社会主义所负责任、应尽义务的高度，解开“合营是倒退一步”的思想疙瘩，第二步组织职工认真学习有关政策，正确理解政府在人事安排、工资福利等方面所采取的措施，进而加强职工群众自身的团结，并更好地团结与监督资本家，从而达到共同搞好生产的目的。

在原私营厂职工中，抓住“公私合营是改变所有制的重要步骤”这一内容，启发职工的思想觉悟，使公私合营变为职工的自觉行动。而后从四个方面入手，推动合营工作的展开：一是深入调查研究职工群众对合并合营的认识，组织起骨干队伍；二是由市总工会私营企业委员会主持，集中骨干进行训练；三是当资方正式提出合并合营的申请后，仍请市总工会私营企业委员会召集这部分职工，进一步宣传合营的意义、目的和工人地位的变化；四是在合营协议达成后，着重抓好人事安排、工资福利方面的教育，以利于安定情绪，加强团结，搞好生产。

对资本家，则由市工商联和民建会组织他们学习党的有关政策，进行前途教育，以端正其对合营的态度。在协商公私关系时，正确运用骨干力量，促使资本家搞好生产，接受改造。对个别不明大义的，批评帮助。步骤是，首先在充分酝酿后由市委统战部邀集各厂资方座谈，吸收各厂工会代表参加，提出与国营工厂合并合营的意见。接着由市工商联、民建会组织私方座谈讨论，促其自愿提出合营申请。待资本家提出合并合营的正式申请后，由市工业局召集各厂资方，宣布批准，正式进行合并合营工作。

二、清产定股

清产定股中矛盾突出。有些资方对私营厂的固定资产有意无意地估价偏高，尤其是对合营前尚在使用、合营后报停的固定资产。私营厂的资料不全，资本家之间也有一些矛盾，有的互相抬

高，也有的“慷他人之慨”；有的锱铢必较。

合营筹委会按照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合营各厂的资产进行“全面重估”、“就货论货”和“估工估料”等工作，并制定了清产定股的细则：1.对于私营厂的固定资产，原来经常使用的，如果合营后生产不再需用，仍予适当估价，作为投资处理；如果该项固定资产在合营前就不需用，合营后仍不需用，则一律列入“待处理资产”。2.各厂在合营前原账面所列的原有债权，一律转为对合营企业的投资。3.由于私营厂生产场地分散，合营后大多集中到度量衡厂，其搬迁费用由合营企业负担。4.各私营厂债权债务，在并厂时尚未清理完毕者，可由合营企业逐项审核，在原企业的资产总额项下增减。

在合营筹委会下设立了由公私双方和职工代表参加的清产估价组，统一处理有关问题。对于个别资本家在固定资产估价上的不正确态度，清产估价组则依靠工人进行说理教育，协商处理。一般采取边搬迁边清点，并迁结束后统一估价的办法，保证清估不影响搬迁与生产。

经过清估，公私合营南京机械厂共有资产123.9万元，其中公股占74.87%，私股占21.26%，新投入的有恒面粉厂投资占3.87%。合并合营后，全厂共有厂房面积10080平方米，各类金属切削机床117台，其他设备31台，工人498人，管理和服务人员189人，资方37人，共计720人。

合营筹委会还参照市工业局颁发的《关于清产核资工作完成后财务处理的补充规定》，结合实际制定了《清产定股完成后财务处理办法》，加强对合营后的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财务收支的管理和成本核算。

三、人事安排

合营厂的资本家中，大部分是农民家庭出身，他们少年时学徒，学得一定技能，刻苦成家，而后又剥削他人并靠投机倒把成为资本家。用他们自己的话说是“农民成份，工人出身，资本家

身份”。合营筹委会从有利发挥他们的才干，有利于生产，有利于对他们的团结、教育、改造出发，均予以恰当安置。个别资方虽曾消极对待合营工作，说过一些不利于合营的话，但只要改变了态度，筹委会仍量才使用。这样资方人员大都心悦诚服。

9个私营厂共有资本家37人。对这些人，参照各人资金多少、原来职位、技术能力、政治历史和接受改造的态度等情况，分别安排在合营后的新厂任职。原鼎丰机械厂经理徐谋全、原新亚铁工厂经理万鹤皋被任命为副厂长。他们都是民建成员，市工商联委员。同业公会的副主委，而且资本较多，在同行中有较大的影响。他们一人技术精，分工管生产，一人管理能力强，负责管供销，发挥所长，各得其所。此外，安排任车间主任的6人，任副课长的5人，还有的担任了技术员、管理员，一共安排了31人。对资本家中犯罪正在服刑的、受管制的和在押待判决的均暂不安排。个别年老体弱、又无技术专长的，则动员其不再进厂，但对其子女在职位待遇上给予适当照顾。这样的人事安排，资方人员都能接受。

合营的厂多，工资情况复杂，不仅私营厂同国营厂工资水平悬殊，私营厂之间差异也很大。合并后的工资处理，既要有利于稳定情绪，发展生产，又要有利对资改造的正常进行，因此对于已存在的工资形式均予保留。其一是基本工资。各厂基本工资一律维持不动，待工资改革或调整时再行处理。其二是变相工资。私营各厂变相工资主要有伙食补贴、升工、年终双薪、房租补贴、下脚料变卖收入等5种，其中职工伙食或由厂方供给或每月补贴5元左右。合营后不便立即取消，遂改按度量衡厂集体伙食标准发给补贴；单身宿舍仍由厂方免费提供，不住工房的，原享有的房贴也暂保留，待条件成熟时逐步取消。

四、对合并合营前的利润分配

9个私营厂中，除新亚厂外，其余的各厂从1951年到1953年的利润都没有分配，1954年的利润则全未分配，考虑到迁并工作

需要资金和合营后的资金周转，合营筹委会经过协商确定了利润分配办法：

1953年以前的利润，除新亚厂已分配外，其余各厂一律不再分配。全部转为各厂的投资，如有宕账则可在1954年的股息红利项上扣还。

1954年的各厂利润，一律根据私营企业1954年利润分配原则进行分配。限于资金紧缺，规定凡有宕账的先抵还宕账，再搭配部分公债。如仍有现金可取，则分期支付。

利润分配工作在清产定股以前处理完毕。

合并合营以后，南京机械厂迅速发展，到1956年，改名南京第一机械厂。固定资产增加到230万元，比合营时增加了283.3%，各种设备增加到335台，全厂职工达到1076人，全年总产值实现344.6万元，比1954年10个厂的总产值合计要高30%以上。不久，南京第一机械厂改产普通小型机床，并试制精密齿轮加工机床。在大跃进时期，它所生产的C618车床大量武装了南京地方工业，并销往省内外。1959年1月，在天津召开的全国齿轮加工机床专业会议上，决定南京第一机床厂逐步转向制造中等型号系列的圆柱齿轮加工机床。当年底，厂名改称为南京第二机床厂。30多年来，全厂面貌起了根本变化，现有职工3300余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超过13%，工厂占地近10000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超过5000万元，拥有各种设备800余台，年产各种机床1800台左右，除畅销国内，还出口到22个国家和地区，年创汇超过百万美元，被原国家机械委批准为出口扩权企业，近年多次获得省、市先进称号，1988年6月，被批准为国家二级企业。

(撰稿：卞玉银)

南京汽轮电机厂 由私营小厂合并合营建厂经过

南京汽轮电机厂

1956年1月17日，经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南京华艺电机厂（政府代管厂）、南京电工器材制造厂等35家私营厂合并组成公私合营南京电机制造厂。1958年11月4日，南京市委、市政府决定将新组建的南京汽轮机厂与南京电机制造厂合并，定名为南京汽轮电机厂。经30多年的努力，发展成近6000名职工和拥有1.948亿元固定资产的大型企业。到1987年底止，累计实现工业总产值近10亿元，上交利税2.1亿元，共为国家提供电站气轮机389台/214.26万千瓦，汽轮发电机356台/221.88万千瓦。除了西藏、海南、台湾之外，产品遍及全国28个省、市、自治区，并远销缅甸、菲律宾等国家。

一、35家私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私合营南京电机制造厂是由35家私营企业合并组建起来的。1955年12月公私合营前，共有职工384人，各种机床设备104台，资产2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近10万元。然而这些企业设备陈旧简陋，技术也很落后，名为电机电器厂、机器厂，实际上均为从事修理、装配业务的工场和作坊，并无独立制造电机和机器的能力。现以原私营南京华艺电机厂和南京电工器材制造厂为例，说明如下：

1. 华艺电机厂从私私联营到政府代管

原私营华艺电机厂于1941年由王聚荣和别人合股开办，当时资金仅有2200万元伪储备券，一年后拆股由王聚荣独资经营，仅有3名工人，数把台钳和一部包纱机，主要业务是为日本洋行包

线、修理电机及制造一些小型变压器等。1945年与光兴电器行合并，改名为光艺霓虹灯电机制造厂。后因受火灾及市场通货膨胀影响而倒闭，王聚荣仍恢复华艺电机厂独资经营，几经周折，萧条困顿，濒临倒闭。

解放后，经营情况逐渐好转。初期以修配为主，也制造一部分小型电器。在“五反”运动中，定为基本守法户，积极性较高。在第二区（白下）区委的支持下，组织新艺、泰丰、友基、兴业、华安等6家电机厂于1952年8月进行私私联营，厂名仍为华艺电机制造厂，由王聚荣任经理，裘文斌任厂长，增添了部分机器设备，职工猛增到67人。在市地方工业局和第二区委的具体帮助下，从华东工业部接受首批加工订货，后又陆续承接了一些工交企业的订货，人民银行又给予优惠贷款。工厂任务饱满，添置生产设备。但至年底因厂方违反交货合同，延期两个月完成华东工业部的订货任务，王聚荣受到法律处分。联营厂于1953年4月正式拆股，华艺电机厂仍由王聚荣独资经营。在此期间，工厂因缺乏流动资金，生产曾一度陷于停顿。同年6月11日第二区委派工作组驻厂帮助恢复生产，同时进行为期3个多月的以社会主义教育为内容的民主改革。通过民主改革，提高了职工的思想觉悟，并建立了工会，在工人中发展了党、团员，工厂呈现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但由于资方经营管理不善，虽经区委和区政府积极多方扶持，终因流动资金周转发生严重困难，不能及时交货，偿付大量罚款，厂方负债日益加重，经济状况日趋恶化。到了1954年6月，工厂虽然全部完成了国家订货任务，但已债台高筑，面临破产。职工自6月至10月未领到工资。到1955年春，工厂已拖欠人民银行抵押贷款及利息，应交税款，“五反”应退补罚款，工人工资，文教费、失业救济费以及私人债务累计共90990元，而工厂资产总值仅38000元，实际倒挂52990元。为此人民银行向市人民法院起诉，经南京市人民法院审理并对该厂全部资产进行清理后于1955年4月25日判决：华艺电机制造厂全部资财拍卖

后，尽先偿付工人工资、人民银行抵押贷款、税款，该厂营业执照建议工商行政主管部门予以吊销，全厂职工应由王聚荣向劳动部门申请办理解雇手续。

华艺电机厂倒闭后，经第二区委、区人委会同市地方工业局共同商定，由区人委代管，该厂老板仍留厂工作。

政府代管工厂后，一方面发动工人恢复生产，并在职工中开展广泛深入的思想教育，要求职工认清形势，克服困难，共度难关；另一方面，千方百计找米下锅，争取银行继续给予贷款。在同年10月除接到一些低压电器、变压器的制造与修理任务外，全厂职工在政府驻厂代表和工会的带领下，试制了两种小型电机，并于年底投入批量生产。工厂继续试制其它规格的小电机，并逐渐得到了用户的信赖，工厂的生产经营情况开始好转，不仅为进一步发展生产创造了条件，而且还补发了职工的工资。

2. 南京电工器材厂的创办过程

1951年，党和政府提出了变消费城市为生产城市、私营商业转工业的号召。协诚木号经理朱长生带头倡议，先后组织其他12名木材业私方和4名商人，积极转办工业。经政府组织挂钩，与原强华机器厂经理梁金才等于1952年底签订契约，联合兴办南京电工器材厂，经理朱长生（后为薛南玉），厂长梁金才，于1953年正式开工投产。在参股的20名股东中，资金最大的为1.18万元，最小的为200元，合计7.15万元。有职工15人，私方14人，各种旧机床设备10台。

建厂之初，工厂是以承接设备零件的修配为主。但由于商业资本家缺乏办厂经验，加上基础薄弱，设备陈旧，技术落后，生产很不正常，经济极其困难，原材料无钱采购，税款、银行的抵押贷款、房租、水电等均无力偿付，工人的工资发不出。为了使工厂能继续维持下去，第三区（秦淮）区委区政府派干部进厂，区工会和区钢铁机器业工会联合会也派人配合工作。他们进厂后帮助工厂抓生产，对职工和私方人员开展社会主义教育，帮

助分析形势，认识困难。职工提高了思想觉悟，以主人翁的姿态，带头提出暂时降低工资和暂发50%的工资或只发生活费，以支持私方恢复和发展生产等临时措施的倡议。区政府驻厂代表还主持召开劳资协商会议，双方商定：根据工厂经济收入情况，先交国家税款，偿付贷款，在工厂内部，先维持生产，后发工资；在发放工资时先职工，后私方，职工只发生活费，私方则不发，欠发工资一律记帐，待经济好转时再逐步还清。职工的生活虽很艰苦，但生产热情高涨。

1953年秋，工厂开展了民主改革运动。通过民主改革运动，建党、建团、成立工会，全面加强了党的领导。厂工会成立后，职工通过工会直接参与了生产全过程的管理与监督，充分发挥了对工厂的监督作用，树立了工人阶级当家作主的光荣感和责任感，工厂的生产经营逐渐好转。到1955年，扭亏为盈，交清了税款和偿还了银行贷款，还清了欠发的工资，增加了职工工资，购置了11台机床设备，职工增加到35人。

二、公私合营南京电机制造厂的成立

市委、市人委于1956年1月17日批准了全市钢铁机器业的207家私营厂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按照当时南京市机械工业公司的统一规划，公私合营南京电机制造厂是由华艺电机厂（政府代管厂）和南京电工器材制造厂等35家私营厂合并而成的。在这35家私营厂中，有电机、电器厂17家，机器及模型厂5家，翻砂厂2家，铁工厂1家，缝纫机厂5家，喷漆厂2家，电焊、电镀、蓄电池厂3家。资金最大的为57449元，最小的为140元。其特点是：1、户数多，规模小；2、修配厂多，制造厂少（能制造小型电机的厂家只有两家）；3、独资多，合资少；4、协作关系多，固定任务少；5、流动资金少，周转困难。这些厂一般都是生产无计划，管理混乱，设备陈旧简陋，工人全凭经验干活，生产效率低，产品质量很差。多数私营厂“任务靠国家，资金靠银行，质量靠照顾”。针对上述情况，市委先后从各国营厂抽调了一批党

政干部以公方代表的身份参加筹建与领导建厂工作。紧接着成立了公私合营南京电机制造厂工作委员会，由公方代表孙宗应任主任委员，劳方代表和资方代表任副主任委员，并于1月下旬召开了公私合营南京电机制造厂成立大会。合营时，有职工384人（内有资方及其从业人员74人），其中技术人员6人，各种设备104台，全部资产2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近10万元。主要生产小型交流电机、直流发电机和汽车启动电机等。

合营后，清产核资、调整改组等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清产核资（1月—3月）。在工作委员会的领导下，依靠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参加，充分发挥私方人员中极积分子的作用，明确交待政策和具体作法，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合理”的原则，由私方自填自报资产负债表及各项附表。然后将机器设备等资产分门别类，清点、标签，登记造册。做到既不重复，又不遗漏。根据其新旧程度、使用价值、残值标准，比照国营商业部门的牌价和建筑部门的造价，直接估价。清产估价基本完成以后，由私方人员组成民主评议小组，对各家财产的估价和债权债务的处理进行评议，审查其是否“实事求是、公平合理”，评出样板，再分组逐户逐项地进行反复评议。发现估价偏低的，适当进行调整，对厂家不分的企业，由工作委员会召集私方家属及其子女开座谈会，按照“应照顾他们生活正当需要”的原则协商解决。对有关债权债务，则按照国务院从宽处理的精神，由评议小组提出意见，经审查后妥善处理。由于贯彻了“宽”和“了”的精神，大家满意，而且通过清产核资，消除了帐务的虚假和混乱现象。整个清产核资工作至3月30日结束，除华艺电机厂资金倒挂，其财产作公股处理外，其余34家都比较满意。

为调动私方人员接受改造和生产经营的积极性，在清产核资的基础上，按照党的“四马分肥”的政策，于同年5月，将1953年至1955年有盈余的23家原私营厂的利润进行分配，所得税占52.5%，企业奖励金占4.22%，私方应分红利占11.20%，这使

私方深受感动。

在清产核资的同时，厂工作委员会根据“原地不动、就地生产”的精神，进行初步的改组，按“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的原则，并为5个生产点，指定私方人员中的骨干负责抓生产，并吸收原各厂私方负责人参加管理工作，生产任务进行统一安排，分工合作，互相配合，使各生产点的任务大体均衡。通过改组，过去很难完成国家订货任务的均能按时完成，基本处于停工半停工状态的都有了生产任务；通过合理安排，长期发不出工资的不仅按时发放了工资，而且扭亏为盈。

第二阶段，调整改组，集中生产（4月—6月）。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大生产的需要，工厂进行了全面改组，集中生产，整顿劳动组织，建立组织机构，按照党的政策，团结和使用私方人员。

3月接收了南京面粉厂旧厂房约5000平方米及生活设施，并立即抽调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和工人，安排工艺线路，准备搬迁，并将全部老式皮带车床改造为“背包”车床。在各厂工会组织的监督下，从宣布搬迁之日起，严格管理所有物资的流动。组织力量边生产，边搬迁。自4月15日至月底，大部分原私营厂搬迁到新厂址集中生产。紧接着整顿劳动组织，建立相应的组织机构。根据生产特点和工作需要，建立了17个科室、6个车间、15个工段，从而改变了落后的生产和管理方式，开始进入按工种、专业进行计划生产的正常轨道。由孙宗应任厂长，资方倪德喜任副厂长。同时，工厂建立了党总支、工会。市委又先后从各单位抽调了一批党政、技术干部充实电机厂的力量，加强企业的领导。

第三阶段：学习先进经验，狠抓技术管理和产品质量（7月—9月）。采取措施，进行以技术改造为中心的企业全面改造工作，改变作坊式的生产方式，建立健全严格的生产技术管理制度。整顿产品图纸，重新设计制造工艺装备，严格工艺纪律，坚持样品试造和小批量试造，鉴定合格后再投入批量生产；改造并添置必要的设备、仪器、培训管理人员和工人。为了帮助工厂进

行技术改造，迅速形成生产能力，市地方工业局抽调部分技术人员，组成小电机技术改造工作组，进厂具体帮助。从7月开始，工厂先后分批组织有关人员到外厂学习工艺、技术、检验、企业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回厂后，制定适合本厂具体条件而又比较先进的工艺方案。经过全厂职工的艰苦努力和兄弟单位的通力合作，使小电机质量有了明显的提高。

第四阶段：调整和充实力量，充分发动群众，努力完成和超额完成全年任务（10月—12月）。1956年10月初，电机厂根据上级指示，接收了原第三机械厂金工部分的职工643人（内有私方21户计40人）和部分机器设备以及基建工地和投资，至此，参加南京电机公私合营的私营厂共56户，私方人员114人，各种设备183台，资产总值达299.73万元，职工增至1478人。工厂结合生产实际，继续发动群众，开展技术改造，同时加强计划管理，整顿生产秩序，并建立健全了生产计划管理等方面必要的规章制度。小型交流电动机样品经南京工学院测试，完全符合国家标准。为适应批量生产的需要，该厂自制一批专用设备，形成了小型交流电机生产线。

通过这次以技术改造为中心的企业全面改造，建立了现代生产所必需的企业管理体制，从而使全年交直流电机产量达到年度计划数的4倍多，试制新产品20个，完成工业总产值256万余元，为1955年各私营厂产值总和的2.27倍。

三、做好私资方人员的团结、教育、改造工作

原35家私营厂有私方及其从业人员74人。其中，具有一定劳动技能和各种技术专长的59人，合营前绝大部分直接参加企业管理或从事生产。这些私方人员，在解放后通过各种运动，尤其是通过“五反”运动的教育，工作都比较积极，其中有8人还分别担任市、区工商联副主委、同业公会常委、委员及民建委员等职务，在党的团结、教育、改造政策的感召下，他们一般都愿意接受改造，并积极向党和政府靠拢，纷纷要求公私合营，在对私改造中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合营后，政府对私方及其从业人员（包括参加辅助劳动的家属）采取包下来的办法，予以全部安置，并根据他们的一贯表现、接受改造的态度、社会经济地位、技术专长和业务工作能力等因素，进行合理的安排。其中，安排为副厂长的1人，正副科长、车间副主任、工段长11人。

在妥善安排好私方人员工作的基础上，做到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合作共事。在日常工作中，公方切实做到在工作上信任私方人员，认真听取他们的意见，尊重他们的职权，遇事共同协商，遇到困难给予必要的帮助和支持，在生活上主动关心他们。与此同时，对职工经常进行有关党的对私改造政策的教育，要求职工在工作上团结合作，服从领导，支持他们的工作。为了使私方人员安心本职工作，公方厂长和党员中层干部经常以交谈等方式及时同他们交换意见。私方副厂长业务不熟，工作不够大胆，公方厂长就主动找他谈心，帮助他克服工作上困难，鼓励他大胆工作。在研究生产计划、职工生活福利、对私方改造等重大问题时，做到尽可能取得协商一致的意见，从而使他们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都能积极主动地搞好工作。在组织职工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时，组织私方人员一起参加，对在竞赛中作出成绩者及时表扬和奖励。木材行业转业的裴华耀，由于他刻苦钻研技术，积极参加技术革新，在生产上取得了显著成绩，1985年全国召开群英会时，他作为市民青联特邀代表参加了这次盛会。这使私方人员很受感动。

在不断巩固和提高私方人员工作积极性的同时，有关方面还关心他们的政治学习和思想进步，鼓励他们参加市工商联和民建会组织的政治学习和社会活动。此外，还在私方人员内部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1980年，有关部门按照党的政策对原有的工商业者进行了调查，在逐个进行核对的基础上将其中的34人划为劳动者。

（撰稿：沈金生）

私营南京针织内衣厂 股份有限公司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针织内衣厂

弃商从工

解放后，党和政府为了有计划地将南京由一个消费城市逐步改造成为生产型城市，限制商业，鼓励发展和扶助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业。在私营商业中，提倡合并、转业——弃商从工，投资办厂。

1952年7月，森和永烟号经理曹汝亮、上海百货公司经理裘在兹、美丰照像馆经理刘文贵等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先后联合9家商号，集资20万元，开设针织厂，经过3个多月的筹建，于10月1日成立南京针织内衣厂股份有限公司，由曹汝亮任经理，裘在兹任副经理，刘文贵任厂长兼工务课长，正式开工生产。时有职工111人，其中资方人员20人；有针织和染整设备38台以及各种缝纫机34台。全厂分为织造、染整、成衣3个车间。这是南京市第一家小型针织内衣全能厂。

在党和政府扶持下发展生产

由于大部分职工都是由店员转业而来，既缺乏管理工业的经验，又缺乏生产技术，各车间、工序之间不协调，生产不平衡，操作不统一，产品经常因花色品种不齐、规格不一而无法出厂，资金周转不灵，企业面临严重困难。

为了帮助厂方提高管理水平，市政府有关部门和有关组织，从各方面帮助解决困难。银行及时提供贷款，国营百货公司扩大加工订货数量，此外，市委统战部还派工作组进厂，帮助厂方克

服困难，发展生产。

工作组进厂后，首先召开老工人和积极分子座谈会，发动群众，协助私方克服困难，搞好生产。工作组还深入到车间，了解生产中的实际问题，在工人中开展当家做主人和团结的教育，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提高他们的阶级觉悟。工作组又召开了资方人员座谈会，了解他们的实际困难，共同研究发展生产的具体措施。

1.大搞技术练兵，提高工人素质和技术水平。组织工人进行操作表演。开展技术比赛，聘请上海老工人传授经验。青工和老师傅签订师徒合同，包教包学。各工序也订立了生产操作规程和安全措施。

在此基础上，厂里还选送一批积极分子到大专院校去深造或送到技术条件好的厂家培训，以充实工厂的技术力量。

2.建立党、团支部，吸收先进分子入党入团。在职工中积极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使职工认识到自己的主人翁地位，激发生产热情，和厂方一起想方设法发展生产。

通过各种宣传教育和技术培训，职工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不断提高，逐步树立起社会主义劳动态度，在生产上积极动脑筋、找窍门，挖掘潜力，增加生产。各种生产指标不断突破。1954年总产量为68227打，比1953年增加94.9%，完成总产值224.52万元，比1953年增加114.4%。

实行公私合营

在企业发展的同时，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也逐步加强。为了提高广大职工的思想觉悟，厂工会配合政府有关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对职工进行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政策教育，抽调一批积极分子进行培训。

职工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和政策思想水平都有所提高。在对待有关自己切身利益的问题上，也初步树立了正确态度，解除了不必要的顾虑。这样，就有效地统一了职工群众的思想和行为，为以后的公私合营工作打下了基础。

厂工会在对职工群众进行教育的基础上，还积极教育资方。推动资方接受改造，并主动召开劳资协商会议，统一劳资双方的认识，也使资方认识到走国家资本主义道路，对工厂有利，对自己也有利。

1953年8月，曹汝亮和刘文贵代表资方，向人民政府提出公私合营要求。不久，市政府批准了这一申请，地方工业局和厂方联合签署了公私合营协议书，于1954年10月1日召开了公私合营大会，定名为公私合营南京针织内衣厂股份有限公司，政府派王士贵任厂长，原私方经理曹汝亮任第二厂长，韦柏年和刘文贵任副厂长。其他私方人员都根据其特长予以安排。同时，中共秦淮区委调派朱连九任厂党支部书记。

公私合营后，工厂进行清产定股。为了做好这项工作，厂工会反复向职工群众交待政策，要求职工群众按照“实事求是，公平合理”的原则办事，并依据《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的规定，成立清产核资小组，小组成员由公方、职工、私方、地方工业局、交通银行和财政局的代表组成。当时清产定股的工作分为两步，先全面清点，后核资定股，确定公私比例。清产定股工作于1954年12月底结束，核定全部资产为28.5万元，其中公股为10.13%，私股为88.6%，代管股为1.27%。

1955年9月2日成立董事会，陆致翔（公方）担任董事长，曹汝亮（私方）任副董事长。董事会成立后，即宣布公私合营南京针织内衣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私合营后的变化和发展

公私合营后，国家采取一系列改造措施，促进了企业的进一步发展。

1. 改变经营管理方式。

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年度、季度和月度计划，按计划生产。克服各车间、工序、小组在生产上互不通气、互不联系的状况，建立了各工序的台帐，定期公布，以便及时了解生产进度，协调

一致。

建立和健全了各项定额管理制度。使各项经济技术指标不断完善，以发挥职工的生产主动性。

建立设备的使用、维护、检修制度。统一操作规程。对保全工也提出了定期检查的要求。

建立了会议审报制度。相同或相似的会议并在一起开，并深入现场就地解决问题，把生产运转中需要召开的会议，如生产调度会、厂领导碰头会、班组长联席会、保全工定期会等，加以合理安排，使之制度化。

成立质量研究小组，分析产品质量状况，研究改进措施。学习上海操作工艺，改装棉毛车，次品减少80%以上，织布车间正品率提高16.17%。染色制订了统一配方和统一操作规程。全厂建立了自检、互检、抽检、出厂总检的检验制度。大大提高了产品质量。“工农兵”牌针织内衣渐渐提高了声誉。

2.发动群众，开展增产节约运动，挖掘潜力，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

经过全厂职工的努力工作，品种从48个增加到68个，花色也由13种增加到23种，满足了广大消费者的需要。在此期间，工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58件，采用后经济效益达5000多元。

3.改革工资制度，改善福利待遇。

1952年四季度至1953年，工厂实现利润40247元。根据四马分肥原则加以分配，所得税占44.07%，公积金占25.52%，职工福利占12.26%，股息红利7062元，占17.55%。1956年3月实行工资改革，正确划分了工种等级。制订了技术标准及先进的定额。建立等级工资制，推行计件工资制，在职工当中建立了职务工资制。通过工资改革，职工群众的工资有所提高，进一步增加了积极性，对资本家及代理人的工资同时进行了改革。

随着企业生产的发展，职工福利也不断改善和提高。厂里修建了篮球场，购买了体育器材，新建了俱乐部、食堂、浴室和医

疗室，开办了托儿所，设立婴儿哺乳室。1956年，又办了职工疗养所。

1954年公私合营后，在厂内建立起职工学校，通过学习，职工技术水平普遍提高，在生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还为外厂培训了一批技术骨干。

通过一系列的改造措施，工厂的生产效益不断提高。到1956年，针织内衣年产量，由建厂初期的10.2万件上升到134.9万件，增加了13倍；利润总额增加到17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由4864元上升到11174元。

现在，南京针织内衣厂已从一个百十人的小厂发展成为一个拥有1300余名职工的中型企业，年产针织内衣400多万件，除供应国内市场需要外，还远销英、美、日、法、德等30多个国家和地区，每年为国家创汇几百万美元。

（撰稿：孙岩）

南京中央商场社会主义改造前后

南京市人民商场

南京中央商场，就是现在的南京人民商场。经过50多年的历史变迁，这家南京最早的大型综合性零售百货商店，现有营业面积11000多平方米，职工2500余名，主要经营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食品、钟表等45000多个品种，1989年销售额达3亿元。

1934年，国民党中央委员张静江、曾养甫等32人，登报召股，筹资建筑南京中央商场。1935年初，由张静江、曾养甫等9人组成董事会，以曾养甫为董事长，筹集资金14万元，当时折合大米90余万公斤，在市中心新街口偏南段购地皮11.97亩，于同年底建成商场的中部和北部，建筑面积为8201平方米，共三层。底层、二楼为店堂，分成190个单元，面积共约6000平方米。商场建成后，商场董事会自身并不直接开店经营商品，而是将店面出租。底层每间门面月租为40—42元，楼上每间25—30元不等。尽管租金昂贵，但是因为地势优越，还是有南京的和来自上海、无锡、苏州、杭州等地的90多家客商承租开店。1936年1月12日，商场正式开业，生意兴隆。1937年12月，日军侵占南京，场内各店事先撤离疏散，二楼被烧毁，楼下被日军用作马厩。1940年10月，汪伪军政部参事肖一诚从日军手中收回商场，集资修复，重新召租营业。承租商50多户，经营的商品大部分是日货，生意清淡。1945年抗战胜利后，原商场董事长曾养甫收回商场，用预付押金的办法，向承租店家收取每间门面费黄金10两，每摊位黄金2—5两作为“挖费”，共筹资法币81400万元，时值大米20余万公斤。增建商场南部，占地5.56亩，建筑面积6020平方

米，初名“新南公司”，后来并入商场。至此，商场全部建筑面积14200平方米，营业面积10000平方米，场内大小商店200余家。大店多至6间门面。店员20—30人，小店1间门面或1个摊位，店员1—5人，其中一些是父子店、夫妻店。全商场劳资双方最多时有1214人。1949年解放前夕，商场里中共地下党组织护场护店队，发动职工群众保护商场，使商场免遭损失。4月23日南京解放，4月26日商场在全市率先恢复营业。

解放以后，商场房地产由市人民政府接管，各店摊直接向房地产公司承租。场内经营行业又多又杂，有百货、绸布、文化用品、运动器具、五金电料、服装、鞋帽、钟表眼镜、食品、卤菜、珠宝古玩、中药、杉货^①等等，经营商品在万种以上。但是商场不是一个统一的经济实体，各店各摊独自经营，独立核算。商场没有统一的管理机构，1956年以前也没有可靠的统计。据一些“老商场”回忆，1955年以前的年销售额从来没有达到1000万元，最清淡的年份大约只有200~300万元。

商场的房屋构造是一个整体，各店摊对于安全、卫生、水电维修、商场门面装璜等方面有一致的要求。1949~1956年期间，商场内店摊成立联谊会。联谊会成员由各店摊推举产生，为义务性的每年推举一次。另雇用工作人员10余人，办理场内治安、卫生、水电维修等工作，工薪费用由商场各店按营业额大小或商店门面多少分摊。联谊会不是一级行政管理组织，没有多大权力，但也同市政府和工商联有一定联系，反映商场的情况，传达政府的政策和指示，组织各店摊的学习和活动。杨汉钧（利利布店经理）、万乃义（万中华百货店经理）、龚季贤（锦兰咸腊店经理）、沈涛、傅城中等先后担任过联谊会的主委或副主委。

在对私改造过程中，中央商场内各店摊的改造工作分别归口各国营专业公司进行，其中归口百货公司的户数最多，包括百

① 即杂货。

货、服装、鞋帽、运动器具，文化用品、碎百货、杉货、钟表眼镜等；其次是绸布业，归口花纱布公司；这两个行业是场内的重点行业。商场联谊会在对私改造工作中，发挥了配合作用。

由于中央商场在本市商业零售方面的重要地位和影响，党和政府对资本主义商业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一些具体措施，往往先在商场试行并加以检验，取得经验。1950年冬，南京市人民政府以中央商场为试点，开展了“忠诚老实、明码标价——不二价”的群众运动。商场内各店利用早晚时间学习市及各专业公司指示，并以职工为主体，吸收部分愿意接受改造的资本家成立了监督委员会，负责检查资本家在出售商品时是否明码标价和不讨价还价的情况。如果发现资本家违反规定，或者哄抬物价、牟取暴利，监督委员会立即令其改正，并责成资本家自费登报向全市人民道歉。这不仅教育了资本家，同时也维护了场内各店摊的信誉。

1951年夏，商场各店摊响应市政府号召，与同行业一道开展全市规模的反暴利斗争。当时国家规定经营商品合法利润标准不超过20%，根据这一规定，全场职工对资本家的不法行为进行监督、检举、揭发，接着，投入轰轰烈烈的“五反”运动。1952年底，市政府号召全市人民捐款捐物支援中国人民志愿军，并要求把好的商品卖给志愿军。商场有些资本家却见利忘义，从上海进了一批小搪瓷杯，高价卖给志愿军。后来被职工检举出来，并经市税务局查帐核实。商场召开批判大会，由联谊会副主委兼总务杨汉钧、万乃义主持，向不法资本家开展斗争，还责成7家被检举有获取暴利行为的商场贴出大字报向消费者道歉。

经过“五反”运动及其前后职工对不法资本家严肃的斗争，许多资本家提高了认识，表示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商场内大部分商店与有关国营批发公司建立了批购关系，初步纳入了国家计划轨道，以后又进一步改为合同批购或凭证批购，规定进销计划由零售店劳资双方研究后编报并定期检查计划，逐步实行经销

和代销两种改造形式。国营公司通过掌握供货计划与价格两个环节，初步控制了各私营商店的业务经营和市场物价，商场内经营秩序趋向稳定。但是自过渡时期总路线公布以后，人心向“公”，私营商业日渐萎缩，而商场内行业繁多，很不平衡。两个主要行业中，百货业稍好，棉布业较差。到1954年8月，6户棉布店全部亏损。

1955年，根据“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和“安排与改造相结合”的方针，国营经济适当让出营业额，安排私营商业专柜代销。有职工的私营商店，通过职工和商场监督委员会的教育和帮助，弄清了私商的盈利真实情况，归口公司和商场联谊会着重在财务上帮助各店建立管理制度，制止资本家的不法行为。经过这些措施，到5月份，经营情况又有所好转。1955年6月，商场各店与全市同行业一道，向各有关归口国营公司申请经销。各公司根据各店店主的认识表现程度，经过审查批准，在人民法院的公证之下，同私营商店签订了经销合同。当时，同仁堂中药店和设在商场内的门市部已先行公私合营，除卤菜店还继续自产自销保持特色以外，其余的商店都实行了挂牌经销。合同规定，经销户要向国营公司按期报送经销计划、财务计划；国营公司则对经销户定期进行检查，检查其遵守国营牌价、议价以及费用开支等情况，帮助改进经营。

各店挂牌经销后，成为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商业，提高了经营计划性。对实行明码标价、遵守牌价、降低不合理费用开支以及改进经营作风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也在消费者心目中大大改善了自己的形象。经销对私营商业的改造工作虽然进了一大步，但部分私营商店仍然存在管理落后、资金不足、投机违法现象。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1955年10月，全国工商联第一届执委会通过了《告全国工商界书》。号召全国工商业者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把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即从原来在私营企业中所实行的由国家加工订货、为国家经销代销的阶段，推进到在一切重要行业中实行全部或大部

公私合营阶段。全国工商联的这一号召，加快了商场对私改造的进程。在市委、市人委的部署下，南京市成立了公私合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和棉布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这两个行业的合营领导工作。经过宣传、动员和思想教育，私营商店店主提高了对公私合营重要性和必然性的认识，他们纷纷表示，愿意走共产党指引的社会主义道路，实行公私合营。商场万中华、曙光等45家百货店和锦源祥等5家棉布店先后提出了申请。

1955年12月1日，全市百货、棉布两个行业被批准首批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商场内45家百货商店和5家棉布店也全部参加。这一天，商场张灯结彩，大门口挂出了庆祝公私合营的横幅，在各个门市部，职工们喜气洋洋地把旧招牌换上了公私合营的新招牌，敲锣打鼓，点燃鞭炮，庆贺这大庆大喜的日子。各店都把店堂打扫得干干净净，并充实了货源。部分百货店还打通隔间，扩大店面，以崭新的面貌迎接顾客。商场的45家百货店归属百货股份零售公司，并合并为第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和远东运动器具、万象文具等8个门市部，经营范围也作了调整与分工。商场的5家棉布店归属公私合营棉布股份有限公司领导并设为第一、二、三门市部。1956年1月6日，商场其他行业各店包括摊贩全部被批准公私合营。合营时，各店都按实事求是的原则，进行了清产核算。全商场各店摊的私股资金共为589460元，但大多是小户。资金上万元的只有3人，其中赵雅琴（张小泉五金店经理）的私股资金最多，计31732元。合营前全场有164户私营商店，合营后，经过调、撤、并、迁，全场保留55户，共有私方人员241人（后来在1964年“四清”运动中划归职工队伍43人，1980年按有关政策区别出“三小”人员，即小业主、小商贩、小手工业者171人，实际上资本家只有27人）。随后，取消了门市部名称，恢复了原店名，保持了商场各店的传统经营特色。

公私合营以后，全部私方人员得到了妥善安排，其中比较有影响的，安排为公私合营商店的经理或主任，并将陈孝白、杜渭

高两人提升为商场副总经理。后来，他们当中的许多人还被选拔担任了社会公职或民主党派、社会团体的一些职务。如陈孝白当选为市人大代表，陈英当选为省政协委员，王仲卿、王汝衡和龚季贤当选为市工商联执委。公私合营后，私方人员的工资待遇，采取高的不降，低的逐步提高的方针，使他们保持生活水平的相对稳定。1963年商场增资时，有76名原私方人员增资升级。其他福利待遇，如医疗费报销和困难补助，合营后私方人员和职工一样享受。

合营前后，商场陆续增设了一些国营商店，如土产门市部（后改食品门市部）、儿童用品店、旧货信托店、中央餐厅、美术服务社等，使商场经营范围更广泛，但各店仍分别归口相应的国营公司领导。1958年4月成立了商场管理处，各店改归口领导为统一领导（除中、西药店外）。在业务经营上以国营商店为主干，带动合营商店，从进销环节、价格政策、商品质量、商业道德等方面改进工作作风。在企业管理上统一财务、统一业务、统一制度，此后，中央商场才成为一个统一的经济实体。合营以后，私方人员与商场职工一道进行学习。公方代表和商场领导教育私方人员向职工学习大公无私、立场坚定和当家作主的高尚品质，同时也要求职工向私方人员学业务、学技术、学接待顾客艺术。在劳动竞赛和评比先进时，一视同仁。对安排为各合营商店负责人的私方人员，商场领导给予热情帮助和支持，放手让他们大胆抓经营管理，抓优质服务，使他们有职有权。公私合营后，各方积极性充分发挥，经营蒸蒸日上。1957年与1956年相比，销售从1153万元上升为1673万元，增长45%。利润由49万元上升为78万元，增长56%。费用支出由5.97%下降为4.69%。这样，公私合营不仅使商场的性质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而且还使商场的职工由雇佣劳动者变为商场的主人，私方人员的思想也得到深刻的改造，逐步加强了为人民服务的观念，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撰稿：金晓 王占才）

南京绸布业的维持与改造

南京市纺织品公司

沿革和概况

南京市私营绸布业是商业上的大行业，历史悠久，有绸布业同业公会。据国民党政府1948年7月公布的商业行业登记的数字，南京绸布呢绒业的店共有302家，其中有门面的零售店198家，零售兼批发的46家。1948年8月19日国民党政府实行限价政策后，绸布业成批倒闭。到解放时减为零售120家，批发16家，生意清淡，经营困窘。

南京解放后，于1949年5月2日建立了国营南京市贸易总公司及其第一分公司和第二分公司。第一分公司主管粮食，第二分公司主管花纱布，兼营百货、针织品。1950年3月全国财经统一后，南京市贸总第二分公司改建为中国花纱布公司南京分公司，1956年6月2日再改为纺织品公司。

国营南京市贸总第二分公司建立后即和私营工商业建立联系，特别是与南京市私营绸布行业批零商店做买卖，一方面宣传党的政策，一方面与私营企业洽谈收购物资，同时开展批发业务，恢复了市场秩序。但是那些在长期恶性通货膨胀中发展起来的投机资本，特别是金融和商业投机资本，不愿接受国营经济的领导，趁人民政府刚建立之机，抢购商品，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牟取暴利。从1949年4月到1950年2月，奸商们先后掀起四次全国性物价大波动。南京纱布市场也两次出现物价大波动。第一次从1949年6月10日起，在1个星期时间内，20支棉纱价格上涨113.7%，棉布价格上涨101.3%；第二次从1949年11月18日起，6天中棉纱每件上涨45.8%，龙头细布每匹上涨42%。各地

人民政府在中央财委的直接领导和周密部署下，同投机商在经济战线上进行了坚决斗争。国营南京市贸总第二分公司按照市委、市政府的指示，从苏南、上海积极调集纱布，积蓄物资。1949年11月25日，全国各大城市贸易机构统一行动，抛售粮食、棉纱。南京市贸总第二分公司在中山东路、太平南路、中华路摆下了3个阵地，抛售纱、布，并在绸布业公会原址成立纱布交易所，连续降低牌价，大量抛售畅销牌号的纱、布，同时银行配合收缩银根，沉重地打击了投机商，迫使投机者和批发商不得不降低价格，向国营公司靠拢，使纱、布市场价格回降到1949年11月18日涨价以前的水平，并稳定下来。

从此，国营贸易总公司确立了市场领导地位。私营绸布业零售商向国营贸总第二分公司进货不断增加，国营百货零售商店和消费合作社、供销社开始建立和发展。

当时，由于服务对象变化，社会购买力降低。有些资本家消极经营，加之私营绸布业网点太多，经营比较困难。因此，政府和国营公司采取调整公私关系，适当安排私营绸布业经营额比重，提高零批价格差率等措施，在价格上给予出路，使私营绸布业克服了一些困难，并有了一定的合理利润。

1952年“五反”运动以后，私营绸布业经营又出现了困难，有的难以维持，有些资本家又抽逃资金，消极经营。因此，政府和国营公司第二次调整公私关系，调整公私经营比例，调整网点，分工经营，尽可能使其维持，并有适当利润。

虽经两次调整公私关系，安排照顾，使私营绸布业经营有所好转，但由于消极经营及资本主义经营方式，以及私营“牌子臭”，人民群众不信任，该业还是困难很大，有的转业或闭歇。根据私营绸布业同业公会1953年底基本情况整理报告，该业实有111户，资金净值94.59万元，从业人员763人，其中职工425人。据国营公司调查资料，该业全年盈余24.04万元，到1954年，该业亏损户逐月增加，渐次出现全业亏损。1954年1—7月，7个

月共亏损18.27万元，7月份亏损17.774万元。至此，企业资金净值下降到55.37万元，比1953年底资金净值减少了40.12万元。有些户资金倒挂，经营更加困难。

政务院决定自1954年9月15日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实行棉布的计划收购（简称统购）和计划供应（简称统销），私营棉布批发商不得继续经营棉布批发贩运业务。在此前后，共有16家私营纱布批发店先后闭歇、转业，有的改为零售店，有的转向工业投资。

全行业社会主义改造

第一步 挂牌经销

绸布业是南京商业中的主要行业，在爱国守法方面，也较其它行业稍好。同业公会组织健全，工会力量较强。该业帐册比较完整，有编制计划能力。过去已与国营公司建立了初步的计划购销业务关系，在货源上已有80%向当地国营公司进货，零售价格已接近国营公司牌价，改造条件比其它行业好。根据中央指示，南京市委决定对私营零售商采取“原地不动，改变性质”的方针，对私营绸布业实行“经销”，尽可能维持下来加以改造。1954年8月至12月前，凡接受改造的店均发给“南京市国营花纱布公司第×棉布经销店”招牌，挂牌营业。其工作过程如下：

一、准备工作。由南京市人民委员会商业工作办公室和国营花纱布公司组织调查，按户摸清经营、资金、劳资思想活动等基本情况，然后进行综合分析。除国营公司购销活动中掌握的情况外，还向税务、工商、银行、区政府主管部门和职工工会、同业公会调查搜集资料，听取反映。

南京市绸布业的一般特点是：门面较好、职工较多、资金较少、开支较大、外强中干。解放后资本家对政府的限制与改造政策一般不公开抗拒，与政府斗争的方法则较为隐蔽。如解雇职工，常一家行动，百家观望，一家突破，群起效尤。尤其在维护其共同利益时，常常表现出他们的“一致性”。

全行业104户的经营状况，可以分为下列四种类型：第一类，地址适中，资方有经营才干，职工有监督能力的有45户，从业人员占企业的53.31%，资金占企业的67.09%。这些店的经销条件较好。第二类，经营业务一般不大，资金少，人员多，费用大，仅能维持的有25户，这些店也具备经销的基本条件。第三类，集中在三山街、建康路、升州路一带，专营零头布的，店址虽好，但货源困难：或店址偏僻，业务小的，这类店共有23户，经销的条件比较差。第四类是条件很差，继续经营困难很大，甚至难以维持的共有11户，有的已申请转、歇业。

另据对97户资方的调查，其政治态度和表现可以分为：第一类，受党和政府的教育与培养比较多，在各项运动中尚能积极响应，起带头作用；或经总路线学习后，认识上有所提高，一般表现尚好，其经营作风亦较正派。他们政治上、经济上在本业有代表性及有一定的影响，计有20户。第二类，在经营业务方面比较积极、守法，在运动中能跟着走，但思想比较保守，结合其本身利益，估计可以接受改造的，计有58户。第三类，一贯表现落后，总路线公布后消极情绪严重的，有19户。

根据这些调查，市人委商业工作办公室制订了对私营绸布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方案。组织干部学习政策，逐步交待工作方法，防止偏差。国营花纱布公司成立第二业务科、物价科，负责对私改造、商业计划审查、市场安排、货源分配、掌握价格、业务管理工作。

二、思想教育与动员工作。市、区委和对私改造办公室、统战部、总工会分别召开了职工与资方会议，由市领导作报告，进行宣传动员。对劳资双方反复进行教育，阐述党和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政策，同时提出改造的条件与要求，并揭露和批判资本主义的经营思想与方式，对少数资本家消极经营的错误行为进行批评，对表现好的给予适当表扬，使之认识到只有接受改造，服从政府管理和国营经济领导，接受工

人和群众的监督，为生产为消费服务，才有光明的前途。对职工要求明确认识工人阶级在对私改造中应起的作用与责任，发挥工人阶级的力量，积极搞好业务，帮助和监督资方积极经营，以诚恳老实的态度接受改造。

三、劳资协商提出经销申请。分别召开职工和资方的动员大会和各种小型座谈会，分别组织讨论。在提高认识的基础上，劳资双方酝酿协商，共同提出经销要求，主动报请区初审，转报市对私改造办公室批准。

四、批准建立经销关系，召开大会授牌。对该业各户提出的申请，先审查，选择一批第一、二类型的，正式批准为经销户，按户签订合同。1954年7月底举行南京市花纱布公司与南京绸布业经销合同签字仪式，南京市商业局局长讲话，并授了牌。1954年8月1日，第一批经销店挂牌营业，到1954年12月陆续批准经销的共79户。

五、几项主要措施。为了把南京市私营绸布业全部维持下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搞好企业的经营和管理，采取了以下几项主要措施：

1. 安排营业额。1953年全年绸布市场零售总额为1575.87万元，其中私营绸布业营业额735.57万元，占46.68%，1954年第一季度下降到26.67%。该业营业额下降过剧，资方消极，劳方不安，故首先要安排该业的营业额。安排的原则是：从全年着眼，以旺养淡，不积累私营商业资本，“有饭可吃，无财可发”。安排方法是：根据市场情况，推算出本期绸布市场容量、零售总额，计算确定绸布业必须保持的营业额。然后根据各店的人员、资金、地区、营业费用、经营能力等情况，分算出各户的“必须维持营业额”，也叫“保本营业额”。

2. 控制与分配货源。国营公司根据市场需要，进一步控制货源，增加花色品种。在供应分配上，区分热销商品与一般商品，根据各户不同情况，统筹兼顾，按类型（冒尖户、一般户、困难

户)分配。

3.扶持困难户。除了货源分配适当照顾外,还有三点帮助:一是资金不足的,除了动员该户资方设法增资和同业商店互助外,银行适当给予贷款;二是凡由于地区位置和经营能力等原因,保本营业额难以实现的,则准许零星经销生产、公用、集团购买用布,以扩大营业额;三是适当调出人员,减少费用开支。

4.调整公、私营零售网点。为了调整公私关系,维持绸布业,国营和合作社棉布供应点适当紧缩、退让。1954年12月,共撤销国营和合作社营业点15个。1955年1月中百公司建康路门市部也撤销了。同时对私营绸布业网点分布不合理的情况,适当予以调整。在市人委商业办公室领导下,区政府、国营公司和有关部门配合,由工商联及同业公会出面,动员绸布业少数户合并或迁移,共计合并了23户,迁移6户,合并、迁移户一般营业额上升1至4倍不等。合并后共有棉布经销店65户。

5.调剂人员。根据内部平衡开支和实际需要,进行人员互相调剂,将困难户的多余人员调给人员少的盈余户。1954年12月和1955年1月相互调剂的有13户计16人,国营公司亦吸收了14户的21名职工。

6.管理价格与调整批零差率。为了适应对私改造工作的进行,经市人委批准,全市公私营绸布零售价格统一由国营花纱布公司管理。同时成立了工商联物价委员会及其绸布业分会,国营公司代表为主任委员,吸收劳资双方积极分子组成。物价委员会绸布业分会主要负责国营公司当时不经营的少数绸呢品种议价,并传达国营公司牌价和检查价格执行情况。

7.建立制度,加强经营管理。挂牌经销以后,经过劳资协商,签订劳资协议,订立财务、业务、学习、报表、作息等制度,降低了不合理的业务费用、过高的薪金、伙食标准及其它管理费用开支,下降10%左右。国营公司定期召开棉布经销店业务会议,检查经销合同计划执行情况,检查经营作风,开展表扬批

评。各经销店初步建立了财务、业务管理等制度，做到有计划经营、遵守国家牌价，改善经营管理，改进工作作风，劳资双方思想认识、经营积极性都有了提高。

绸布业挂牌经销后，逐步取得了消费群众的信任，经营迅速好转，盈余户逐月增加，亏损户逐月减少。1954年12月盈余户49户，比经销前增加39户，盈余7956元；亏损户30户，比经销前减少57户，只亏损3496元，全业扭亏为盈。私营营业额由1954年7月经销前占全市绸布零售总额的29.24%，回升到1954年12月的38.36%。1955年底该业65户全部盈余，盈余金额共16.68万元。

第二步 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

南京市私营绸布业经过挂牌经销，职工觉悟有了很大提高，大多数资本家已认识到“大势所趋”，有了提高改造形式、实行公私合营的要求。

1955年，在南京市委的领导下，市人民委员会财贸办公室负责对私营绸布业65户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领导工作。这65户，其中有职工的店56户，合伙店8户，夫妻店1户，共有从业人员608人，其中职工333人，资金净值70万元（内流动资金约51万元）。

自1955年10月下旬开始，经过内部准备，制订方案，宣传教育，劳资协商，申请批准，筹备改组等工作过程，历时1个多月，于1955年12月成立了公私合营南京市棉布零售公司。

一、公私合营工作过程。绸布业公私合营工作是采取“先圈起来”的办法，由内到外，反复讲清政策，逐步向资本家摊牌。从业人员一般的情绪尚稳定，工作也还顺利。工作大体为四个阶段。

1. 内部准备，建立工作组。各区充实“私改”（对私改造）干部力量，建立相应的组织，市、区各有关部门亦指派专人负责配合这一工作。内部准备从调查摸底入手，广泛搜集与整理有关资料，进一步摸清劳资双方的详细情况（包括资本家的政治经济

情况、业务能力、接受改造的态度和工人的阶级觉悟、工作能力，工薪水平和各店资产负债、经营能力等），并派干部赴北京学习该市绸布业合营的经验，制定南京市绸布业公私合营方案。同时从归口公司抽调干部和在绸布业职工中选拔一部分骨干，派往公私合营公司和公私合营商店当公股代表。干部配齐后，进行了3天短期培训。培训内容着重在认识赎买政策和对资本主义商业及人进行双重改造的工作方法、合营后如何促进资本家守职尽责。

2.宣传动员和思想教育。内部准备就绪后，全行业公私合营方案先在市政治协商会议协商，接着与工商联正副主任委员及绸布业公会负责人见面，然后本着先职工后资本家、先骨干后群众的原则，大会报告，小组讨论，分别对职工和资方从业人员进行宣传教育。初期教育分两次报告，第一次报告着重总结经销以来的情况，指出前途，重点说明全行业合营的必要性；第二次报告号召职工提高阶级觉悟，加强团结，与资本家共事，监督与推动资本家接受改造，防止资本家在清产核资中抽逃资金等，对资本家则晓以大义，喻以利害，指明前途，要求端正态度，迎接合营。

3.劳资协商，提出申请，签订协议，批准宣布。在职工思想认识提高与资本家思想酝酿大体成熟后，即转入劳资协商。个别费用较大的企业，劳资双方还就今后降低不合理开支与过高工薪充分协商。劳资协商会开得比较好，双方情绪颇高。很多资本家理发整容，换上新衣出席会议。各店协商后由资方写好公私合营申请书，送绸布业行业公会集中。申请书一般都写了服从调配，做到商品、财产清点登记不重不漏，以及公私合营、市场供应工作两不误等保证。同业公会收齐申请书后，召开全体大会，选举资方谈判的全权代表。代表名额较宽，照顾到各方。夫妻店、小业主也自愿申请，让其参加了合营。

政府收到申请书后，由南京市工商局发出通知，定期协商谈

判，协商签订公私合营协议书，协商产生筹备委员会。由于事先做好准备，酝酿成熟，工作进行颇为顺利。市人民委员会1955年11月21日召开宣布批准大会，正式签定了《南京市工商局与南京市绸布业公私合营协议书》。宣布了公私合营南京市棉布零售公司筹备委员会及公股代表的名单。

4.进行公私合营筹备工作，正式成立公私合营公司。私营绸布业批准公私合营后，广大职工怀着愉快兴奋的心情，以主人翁姿态投入各项筹备工作。很多店门口张灯结彩，鸣放爆竹，庆祝合营。各店都举行了简单而隆重的仪式，欢迎公股代表到店。

筹委会成立后，建立了秘书、人事、业务等组，制定了工作计划，全面开展合营公司的机构设置、人事安排、制度建设、商业网点规划、清产定股、新旧企业交替、市场供应等工作，并分别召开采购、会计、出纳、门市部主任等会议，对各项工作加以安排，保证了合营工作和市场供应业务两不误。

资产清点工作在合营前3天开始，先清点生产用品、固定资产等，在合营前一天的晚上，清点商品、现金、资产，分别填好登记表，分现金、商品、生财装修、物料用品、房屋、有价证券、存出保证金、债权债务等，以利做好汇总和估价工作。

因为合营工作开展较早，思想工作细致，政策对路，进展较快。1955年12月1日，正式成立了公私合营南京市棉布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二、几个政策性问题的处理：

1.组织机构设置和商业网点调整。公私合营南京市棉布零售股份有限公司设董事会，董事19人，其中私方13人。董事长由公方指派，副董事长由原福康布店经理徐俊甫担任。公司经理由政府指派，资方陈祖望、卢志余、罗恒钰、王仲卿被任命为副经理。原有各商店改为门市部，公方派代表1人与私方原有负责人分别担任主任或副主任。各门市部不设专职会计，公司对门市部采取定额管理办法，核给一定的存货定额，销贷款全部缴至“人

行”的统一帐号，由公司集中收付；各门市部留一定备用金，支付零星费用。初步制定了进货、销货、财会管理和财产管理等各项制度。

针对原绸布业网点分布不合理的问题，进行了调整。调整的原则是：（1）便利消费者购买，有利于扩大商品流通；（2）有利于利用原有设施；（3）照顾市场分布；（4）有利于业务经营核算。将原来绸布业65户改组调整为38个门市部。调整以后，扩大了经营，增加了花色品种，方便了消费者，改进了市场供应。

2.人事安排。资方实职人员安排总的原则是：包下来，力求面面俱到，照顾各方。既照顾到经济上的代表性，又照顾到政治上进步、中间、落后三方面。对某些有政治历史问题的人，除有重大政治嫌疑者外，能安排上职位者一律给予适当职位。绸布业资方和小业主共有275人，其中安排公私合营南京市棉布零售公司副经理的有4人，科长1人，副科长3人，科员1人，主任24人，副主任36人，办事员3人。原私方店正副经理共有94人，安排主任以上职务的72人，占79.5%，占资方总人数的25%。有的店经理年纪大了，要求对本人不安排而安排儿子职务，也给予照顾。这些人安排职务后，一般都能积极工作，在清产核资时，以及合营后的业务工作中有较好的表现。未安排上职位的资方人员，有的情绪低落，经及时教育，并调到别的门市部工作，也逐渐安心了。过去对企业有贡献的年迈者，没有安排实职，而安排为董事，酌给车马费，使他们也感到满意。资方从业人员包括夫妻店家属，也根据工作能力等情况，安排了适当的工作。临时工及兼职人员，如代帐、烧饭、清洁工也分别根据各自情况安排了工作，但不作为基本工人。

3.清产、估价、定股工作。在筹委会领导下成立清产估价委员会，国营公司、工商联均派代表参加。各区成立清产估价工作组，企业由公私双方及职工各1人组成小组。按流动资金从严、固定资产从宽，大户从严、小户从宽，生产资料从严、生活资料

从宽的原则，分两步进行。合营前，做好清点登记；合营后，进行估价、定股。在清产、估价和复查工作中没有发生大的问题，工作进行得比较顺利。通过清点、登记、估价、计算核实，到1957年，绸布业定股时核定全部资方人员共291人，定股股金为616937元。其中1万元以上的有10人，5000—10000元的有10人，2000—5000元的45人，1000—2000元的61人，1000元以下的165人。

4.工薪福利问题。私营绸布业平均工薪为47.13元，略高于国营企业水平，但高低悬殊很大，最高130.90元，最低的仅10.90元。如不适当调整，必然会影响工作积极性。调整原则是逐步向国营公司看齐，按劳取酬。合营后的第一个月仍按原薪发给，然后分两步走：第一步先将最高的适当拉低，最低的适当提高，高低标准比照国营公司干部待遇。拉低者，职工照顾高一级，资方照顾高两级；提高者，比国营公司低一级。这项工作原则在合营前作了宣传教育，劳资双方都有思想准备。第二步评级定薪，在合营后半年内进行。福利问题，原各店的旧福利制度已在建立经销关系时取消了，在工薪调整后按国营公司同样待遇，劳资双方均满意。

私营绸布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后，1955年12月，即公私合营第一个月，全业盈余25320元，比11月增长57.14%，以后经营继续得到发展。

资本家经过党和政府的教育，思想认识有了很大的改变和提高。通过逐步改造，由剥削者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政治上得到安排，经济上得到赎买。私人商店的老板，被任命为公私合营企业的副经理、科长、主任，有的被选为省、市、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1956年绸布业资方被选为市人民代表的有罗恒钰、沈国璋、陈祖望3人。被选为省政协委员的有陈祖望、陈英两人。被选为市政协委员的有鲁志余、杨泽模、濮宏仁3人。私方包括从业人员全都安排了工作，工资基本未动，享受国营公司福利待遇，并取得了定息。因此，大多数人表示拥护共产党领导，决心

走社会主义道路。

私营店的职工经过教育，提高了阶级觉悟，提高了政治地位。过去是受剥削的店员，工作生活都没有保障，公私合营以后，成了店里的主人，工作生活都有了保障。有的职工被提升为店主任、公方代表、科长，在店里参与经营管理并进行监督，积极性大大提高。

私营绸布业经过改造后，一半左右店的职工和私方人员调到市、区大中型国营百货商店纺织品部，成为业务骨干，有的调到国营批发公司，都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私营绸布业改造以后，资本主义的经营思想和经营方式得到改造，从而取得了消费者的信任，消费者的利益得到保障。

南京私营绸布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也曾出现过一些偏差：

1.对棉布摊贩虽然在绸布业经销前进行了安排，并曾组织合作商店，但经营困难仍很大。1954年7月底有128户，资金5万元，从业人员132人，其中只有1个职工。因统购统销规定，摊贩和合作集体店不准经营棉布，到绸布业公私合营时，已歇业1/3，只有86户（人），资金38892元。摊贩本是个体劳动者，不是资本家，但别无出路，也只好合并入附近的棉布店参加公私合营（少数歇业、转业），从此也一直被当作资本家对待，多年以后才被落实政策。

2.合营后网点调整，专业绸布店撤销合并，只有48户，减少幅度太大，因而影响了专业特色，市场上显得花色品种减少了，不能满足群众需要，至今未能完全恢复。

3.公私合营开始时，将参加的65家私营绸布店调整为38个门市部，其店名编号按序排列为第一、第二……门市部，群众不习惯，后恢复原来的店名。

4.市、区行政、业务联系配合有时脱节，思想教育工作和经济业务安排也有时脱节。后经发现，作了协调纠正。

（撰稿：刘有琛 沈纪贤）

南京市私营饮食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市饮食公司

(一)

南京市饮食业的历史源远流长。作为国民党的统治中心后，饮食业的发展速度更快。根据《首都志》记载，1935年全市已有酒菜馆1151户，资本额42万多元，多集中在夫子庙、大行宫、下关一带闹市区，其中六华春菜馆、马祥兴清真菜馆、大三元酒家、永和园茶点社等饮食店，颇负盛名。小吃店、早点店遍布全市，还有大批沿街叫卖的饮食商贩，为不同层次的广大消费者服务。1949年4月南京解放，人口减少，消费对象发生变化，饮食业一度萎缩，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以后，又逐步复苏。

南京的私营饮食业按照经营范围划分，大体上包括中西餐、茶社面点、糯米食品、面作业等四大行业。在1955年底共有6073户，从业人员9906人，资本额约120万元，其中雇用职工3人以上的仅有98户，占总户数的1.61%，从业人员848人，占总人数的8.46%。小商小贩有5975户，占总户数的98.39%，从业人员9058人，占总人数的91.54%。有固定门面的小吃铺、夫妻店2164户，4503人；摊贩3811户，4555人，资金在500元以上的有636户。

饮食业的特点是：（1）具有加工生产和商业销售双重职能，主要依靠加工技术和繁重的体力劳动取得收益，因而资金少，周转快，利润高；（2）面广、户多、小型户多、摊贩多、经营品种多，从业人员复杂，不易管理；（3）容易偷工减料，

降低规格质量；（4）与城郊人民日常生活的关系极为密切。

（二）

根据南京私营饮食业的实际情况，1955年下半年中共南京市委制定了《对私营饮食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方案》，目的是通过改造，使这个行业达到保证社会正常需要，以及稳定市场价格和社会秩序的要求。改造的方针，是从“节约粮食，妥善安排市场，照顾行业得以维持经营和便利消费”出发，有区别地稳步地将资本主义的饮食业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把广大的小商小贩组织起来，通过联营的形式，走合作的道路，以利于发挥这个行业为广大人民群众服务的作用。

改造的形式基本上是：1.公私合营。对资金较多，从业人员较多，地址适中，设备较全较好，有保留价值的饮食店，组织公私合营饭店。2.合作形式。小商小贩属于劳动人民范畴，对他们分别采取联营小组、合作饭店、合作食堂等。

改造工作分三步走：第一步，先搞对群众生活有较大影响的经营早点的部分，共计1871户，从业人员3022人，资本额30.6万元。第二步，对私营饭菜馆、小吃店的改造基本上采取公私合营，或在私私联营的基础上实行公私合营。第三步，在既能节约粮食又能照顾行业得以维持经营和适应人民群众合理需要的原则下，制定了对几种主要熟食品，如米饭、面条、包饺、馒头、大饼、油条以及糯米制品、带馅米面制品等凭票供应的措施，同时做好定品种、定规格质量、定价格的“三定”工作，以维护广大消费者的利益。

为了取得对小商小贩进行改造的经验，先选择了一部分经营早点的小商小贩进行合作化的试点工作，将208户，371人分别组成21个合作小组和5个合作食堂。

(三)

1956年1月，市第三商业局成立了南京市饮食公司和各区的饮食办事处。饮食业工会也同时成立。1月16日，职工、资本家、小业主以及工商业者的家属成群结队涌向大街小巷，兴高彩烈地投入申请公私合营和合作化的行列。

市人民委员会对申请改造的行业全部予以批准。饮食业中被批准为公私合营的饭菜馆有93个，从业人员810人（其中职工578人），资本额15.8万元，批准走合作化道路的3457户，6443人（占全行业小商贩总数的57.86%，占总人数的71.12%），共组成378个合作组，其中实行统一管理、统一经营、统一计算盈亏（即三统）的有72个合作组，276户，661人，实行统一管理、分散经营、统一计算盈亏（即二统）的有186个合作组，1966户，3649人，实行统一管理、分散经营、各负盈亏（即一统）的有129个组，1215户，2133人。

当时，在私营饮食店中规模较大的六华春菜馆，为本市最大一家经营京苏风味菜肴的餐馆。当时全店共有从业人员112人，朱继林拥有全店股金的80%。南京解放后，食客大减，六华春菜馆几乎处于半停业状态，劳资关系十分紧张。1952年7月全店只剩30多人。经过职工的积极努力，采取延长供应时间、增加供应品种等措施，业务逐步好转，六华春菜馆才得以复苏。1956年1月在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被批准公私合营。

在社会主义改造前，私营饮食店中规模最小的同庆楼菜馆，只有从业人员17人，资方14人，每人的股金为60元，另有外股若干人，每人股金约三、五百元不等。外股不参加经营活动，每年只支取股红。1955年国庆节后，在棉布、百货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影响下，该店资方曾联络同行业30多个店的资方，通过同业公会向市人民委员会申请公私合营。1956年1月，与全行业93

个私营饮食店一起被批准为公私合营定股定息户。

由于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迅速到来，按照先筹备后批准的做法已不适应当时形势的发展，于是一律改为先批准再分期分批加以组织。饮食业的93个私营饮食店，包括上述的六华春、同庆楼两菜馆都是在改造高潮中先获得批准为公私合营企业后再加以组织的。

(四)

南京市饮食公司对93个公私合营饮食店开展了清产核资、安排人员、确定工资形式和福利待遇等一系列工作。

首先，对公私合营店的劳资双方进行动员，交待方针、政策和具体做法；接着，先由资本家对全部资产进行自点、自估、自报，并征询职工的意见，最后经市第三商业局派至饮食业的对私改造工作队审核批准。在确定每一资本家股金额时，仍然是由劳资双方充分协商，并在同业之间互相交换意见。遇有劳资双方意见发生分歧，则由工会、工商联、同业公会中的代表人物协商解决，没有产生过“顶牛”现象，基本上符合“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要求。同庆楼菜馆资方人员的股金包括外股都按照缴纳的股本确定，大家都表示同意。一名股东因为父亲曾将一批家具、餐具租给店里使用，核资时经过清点折算为900元，征询全店人员的意见，一致同意并入他的股金内。

资本家对人员的安排十分关心，有顾虑。饮食公司遵照市委确定的“量才使用，适当安排”的方针和“照顾进步核心分子，兼顾各方面代表性人物。对虚职人员尽量安排实职”的原则，凡是企业实职的资方人员全部包下来量才使用，虚职人员也做了适当安排。原企业的经理或业主，大多数安排为门市部主任或营业组长。一些有代表性的资方人员分别安排担任区公司的正副经理、区工商联所属的促进委员会主委、市饮食公司副科长。多数资方

人员对这样安排都较为满意。

私营饮食店的工资过去一直实行拆帐制，改造后的公私合营店基本上维持原状，没有变动，只是在分配上剔除了诸如资本家不参加经营活动的亲属、子女也要占有一定的分配份额之类的不合理因素。到1957年7月公私合营店的工资形式由拆帐制过渡到固定工资制。

公私合营店职工的福利待遇较之对资改造前有了明显的改变。过去私营饮食店的职工没有休假，没有医疗费和病假工资，生老病死无保障。公私合营后规定职工每月休假4天，个人医疗费全部由企业报销，病假工资按规定支付，生活困难的可在福利基金内给予补助。资方人员的医疗费和病假期间的工资也作了明确规定：资金在2000元以下的资方人员，其医疗费和病假工资与企业职工享受同等待遇，资金在2000元以上的资方人员因患病生活困难的，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困难不大的少照顾，困难大的多照顾，困难特别大的其医疗费和病假工资可以比照企业职工办理。福利待遇的提高，使职工和资方人员都切身体会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小商贩被批准组织合作组后，首先面临的是关于组织形式的确定、资金和生财的作价入股，工薪福利和收益分配等几个关键性问题。当时对这些问题处理的方法主要是：

1.组织形式问题。饮食业的小商贩的合作组织一般以“统一管理，分散经营，自负盈亏”为基本组织形式。这主要是为了有利于保留原有的经营特点，发挥其经营积极性，照顾购买者便利，并兼顾改善经营管理。对部分早点合作组（如经营豆浆、蒸饭，兼售烧饼、油条的）因地制宜采取“集中生产，分散经营”的方法；在消费集中地区的一部分小吃店，则采取“统一管理，统一经营，统一计算盈亏”的经营方式。同时，对单干户也作了适当安排，以免影响他们的经营和生活。

2.股金与生财作价入股问题。合作组成员原有的投入经营的

流动资金全部入股，个人积蓄的金银首饰不动员入股，对少数存在“吃大锅饭”思想企图趁机抽出一部分资金的人通过教育，让他们自觉拿出来入股。业主及其家属，只要是从业人员的都允许入股，作为合作组织成员，享受小组一切权利；对因照顾生活困难而安置的家属临时工和原有的临时工都不要求他们入股；对职工则动员他们入股，以取得成员的权利。职工一次缴纳股金有困难，允许分期缴付。股金总额则根据企业经营的需要和成员出资的能力确定，每股金额确定为10元，每人至少入一股，有能力的可以多入，企业不需要的多余资金由业主自行处理，一般是动员其存入银行。

固定资产的处理，原则上除对房屋采取租赁办法暂不入股外，对价值较大而又属于企业经营需要的生财家具，如成套加工用具、牲畜和桌椅等一般都作价入股，对一些价值过小的零星器皿，如锅、笼、刀、盆等炊餐具作价归公，逐步偿还。分期偿付的期限以企业偿付能力来确定，其余生财由业主自行处理。

3. 工资制度问题。饮食业合作组的工资形式一般有两种。

(1) 死分活计。即在盈余中扣除预缴税款后，提5~15%作为公积金、公益金、奖励金，其余按事先评定的工资分进行拆账。评定工资分的方法是根据全体组员的工作业务能力、技术水平、劳动态度和适当照顾供养人口的多寡，召开全体组员会议自报公议，确定每人的工分数，最高为10分，低的4~5分不等。分数的值每月随盈余的多少而升降。如玄武区革新二统合作组，全组23人，工资分总额为138分，组员中最高的9分，一般的4.1~4.2分。1956年10月份每个工资分为7.85元，分得最多的是组长70.70元，最低的是两名附属劳动工，各得31.43元，平均每人收入47.10元，比合作以前的每人收益（最高17~18元，最低在10元以下）有了明显提高。这种工资形式简单易行，群众很愿意接受，80%以上的合作组都采用这一形式。

(2) 基本工资加劳动返还金。在做法上，先按前述评分原

则评定每一组员的工资额为基本工资。再从盈余中提出一定比例的金额作为劳动返还金分配给组员。这种形式适用于货源、营业收入都比较稳定，淡旺季悬殊不大的行业（如早点店）。它的好处是中小户收入固定，思想稳定，生活安定，能刺激小商贩的生产经营积极性，缺点是容易产生“吃大锅饭”思想，采用这种形式的店组不多。

4. 收益分配问题。一般合作组织在盈余中扣除预缴税款后，再按劳动返还金50%、公积金20%、公益金15%、股金分红10%、奖励金5%的比例进行分配。公积金、公益金与奖励金三项的比例，根据合作组的经营情况、原有设备的好坏和组员生活困难程度，在三项总的比例范围内适当调剂。股金分红的比例不宜低于10%，以鼓励资金入股，但为避免某些组员股金大、分红过多，采取了参照公私合营行业支付定息的办法处理，利率略微高一些。

5. 从业人员问题。原有实职从业人员基本上包下来，根据合作组织的需要及本人劳动技术水平分配工作。对家庭负担重、家中从业人员较多的户，合作后为了不致减少收入，对其家庭的从业人员分别对待，劳动力差，一向做辅助劳动者仍安排做辅助劳动或半工，有特殊原因不能吸收参加合作组织者（如患慢性传染病者），由其子女顶替，确实自愿退出合作组者，同意其退出。

在合作化的组织过程中，这些问题得以较完善的处理，使绝大多数小商贩消除了各种顾虑，增强了他们走合作化道路的信心。

（五）

通过社会主义改造，饮食业的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营业额不断上升，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多数店开展了劳动竞赛，提高了服务质量，改善了服务态度，保持和恢复了名菜名点的供应

以及适合消费者需要的经营方式，深受消费者的欢迎。当时全市公私合营饭菜馆、小吃店恢复和新增的名菜名点达87种之多。名厨师马定松也回到百年老店马祥兴清真菜馆，恢复了“美味肝”、“凤尾虾”、“松鼠鱼”、“蛋烧卖”等四大名菜。

饮食业的小商贩组织起来的优越性表现在很多方面：（1）成品的规格质量提高了，使消费者满意。（2）开支节省，盈余增加，有了公共积累。秦淮区5个合作组每月耗煤减少13034斤，房租水电费省去191元，5个组除去开办费、工资等开支，共盈余2324元，每人平均分得13元。另外公积金、公益金、奖励金还有1162元。（3）共同劳动，互相帮助，交流技术，改变了过去同行是冤家、技术保密的情况。（4）业主与工人的关系开始有了改善。过去工人一直把小业主当资本家看待，组织起来后，业主和大家一起劳动，业主感觉政治地位提高了，彼此之间关系比较融洽。（5）初步建立了一些制度，改变了过去小商贩那种自由散漫的习气。规定每周读报一、二次，建立财务制度，现金当天全部存入银行，用钱有一定手续，既杜绝乱花钱现象，又使缴纳税金有了保障。

但是，在对资改造高潮的形势下，通过全行业的公私合营，有一些不符合条件的饮食店也被批准公私合营，合营后经常出现亏损。直到1957年对公私合营店进行整顿时，才退出公私合营，改成合作店。还有些店合营后管理人员增多，开支提高，收益下降。特别是改造后饮食店撤并较多，网点减少，同时又片面强调管理，增加了许多繁琐的手续制度，给消费者带来不便。

（撰稿：廖耕苓）

南京市私营木材行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南京市木材公司

解放前的南京私营木材行业

南京水陆畅通，西郊上新河夹江，地理优越，水流缓慢，适宜木材的储存、改扎、分流，历来为长江下游的木材集散地。明永乐年间，郑和下西洋，就曾在上新河江滩堆积木材造船，“皇木场”由此得名，沿称至今。

南京木材市场形成闹市，约始于清末民初。此后屡经兵燹，几盛几衰。木材市场初兴时，各地木商从林区将木材扎排运至上新河交易，江边泊排绵延数里。民国初期，军阀混战，政局不稳，木市衰落，产销量只有10万余两^①。1915年—1922年，英、美商人相继在南京开设木行，每年倾销洋松800万—1000万尺^②（约合20余万两）。1923年—1927年，江南战乱连年，年销量只有20余万两。1927年，国民党政府建都南京，大兴土木，南京木材年销量达50余万两。1927年，以临清帮、洪都帮、湖南帮、江汉帮、汉赣帮、徽州帮6个木业公所为主体成立了南京木商业公会。抗日战争期间，木市萧条，木商业公会也一度停止了活动。抗战胜利以后，木材市场复甦。旋因通货膨胀，货币贬值，游资抢购木材，市场畸形繁荣，年销量又增至50余万两。1948年底至1949年初，不少木材商人害怕解放后被“共产”，纷纷抛售，抽资出走，一时供过于求，木市清淡，甚至出现了锯木售柴的现象。

① 两是旧制用龙泉码计量杉木的计量单位。大径杉木约7—8钱相当1立方米，中小径杉木1两或1两多点相当1立方米。1952年废除。

② 尺是旧制用英板尺和滩尺计量板方材的计量单位。1952年废除。

象，木材行业濒临危机。

解放以前，南京从事木材行业的私营商号共有604户。其中，在上新河木材市场有行商^①158户，木商^②133户，他们主营杉木，货源来自长江中上游各省，除供应本市外，远销上海、苏南、苏北、皖北、浙江等地和津浦铁路沿线。在城区木材市场有座商^③223户，多集中在中山南路，形成木材一条街，他们主营成材，货源主要来自福建，多以建筑业为销售对象。开设在水西门、中华门、通济门、汉中门、下关一带的还有竹木商^④90户，他们主营元竹、树材，销售对象以木器、竹器等手工业者为主。

私营木材行业鼎盛时期，木材库存量达到32万两，按解放初期的价格推算，全业资金达1600万元。从业和为木业服务的人员，包括装卸工、排筏工、专业运输工及依靠木业生活的在万人以上。这时的木材商业是南京的大行业之一。

解放后的南京私营木材行业

解放后，政局稳定，木材商人陆续复业。同业公会协助政府组织学习，检查价格，扶持正当经营，投标承包经销国营公司的木材，起了活跃市场的作用。1951年全业木材销售额曾达1036万元。

1950年3月，全国性的煤业建筑材料公司建立，南京分公司也随之成立。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木材。1951年，林业部提出“对木材产区和销售之间实行中间全面管理、两头适当放松”的方针，国营专业公司控制了木材的储运，从而掌握了市场的主导，

① 行商一般资金雄厚，从林区采购木材，扎成木排，雇水拖放来宁，每次少则千两，多则逾万两，每年周转一两次。

② 木商一般无资金、空挂招牌，是买卖双方之间的掮客。成交后向买方收取3%，向卖方收取4%的手续费。

③ 座商经营方法是从林区采购木材，运来南京自行销售。其中资金在1万元以上的大户占一半，资金在1000元至1万元的中户占15%，其余是小户。

④ 竹木商也分行商与座商两类，扎排时一般以毛竹为排底，上面为材料。毛竹经营季节性较强。

并对木材市场实行统一管理，逐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1951年5月18日，将代客买卖的木商组织起来，成立木材交易所和管理委员会，资方及从业人员162人成为交易员，原来从买卖双方拿“手续费”的，改为按成交额从交易所领工资。举办行业陋规展览，对陈规陋习和弄虚作假等不法行为公开揭露。1952年按全国性的改革办法，将龙泉码（两）、英板尺（尺）计量均改为立方米计量，并制定了评等标准（木材检尺法），实行按质论价。

三年恢复时期，木材需要量逐渐增大，木材商人获利甚丰。如永大木号解放前只有几百元资本，破草房3间，旧锯木机1部，到1951年已发展成为拥有12万元资本、12间厂房、3部锯木机的大商号。三年中，震华、德泰、太来、大来、大隆、华昌、益大、钜元、祥记、永大、同兴等10余家木号获利共达200万元以上。

“五反”运动时，市增产节约办公室派督导组进驻木材行业，对重点商号进行清查，大部分木材商停业学习。运动后期，木材业被定性为“投机行业”，木材商中的大老板多受到惩罚，有的补交大量税款和退出违法所得。此后，木材商的长途贩运被制止，零售商只能向国营煤建公司进货。

1952年，木业同业公会和树木竹同业公会合并为南京市木材业同业公会。“五反”督导组两次召开同业公会会员大会，指出“木业无前途”，劝导各会员，可以维持的不妨暂行维持；无法维持的不如自动闭歇；有较厚资金的可转向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业。此后木商、木竹商和店商有不少转业。如大义木号老板改变了携资还乡的打算，将全部资金1万元投入蓄电池厂。据不完全统计，同业公会会员在政府指导下转向江南电业制造厂等工业、手工业和服务行业15个单位的共有资金117万元，随同转业人员178人。另外，震华木业公司迁往南昌，茂丰木号和元昌木号回到上海，还有一些则陆续闭歇。当年年底，全行业尚有208户，

但资金骤降至104万元，木材库存量则由解放初的12万两再降至约2万两。全业销售额明显下降，1952年仅有384万元，全行业亏损。

但是依靠木材行业生活的劳资双方大约还有500人（不包括锯木厂），为了使这些人有饭吃，在1952年及其后几年中，国营公司陆续采取了一些安排措施：1、降低起批点，照顾资本困难户，起批点从2立方米降至0.5立方米；2、配给热销货，畅销材比重提高到70%，从而加速了销售，提高了营业额；3、将有经营能力但缺乏资金的户与有资金却不善于经营的户合并，取长补短，相辅相成，恢复企业活力；4、调整网点布局；5、退让零售阵地，把手工业和机关团体的2立方米以下的用材改由木商供应；6、对资金有困难的木商，建议银行给予小额贷款；7、将木商分为主营胶合板的和主营松杉杂木的两类，专业经营；8、批准有条件的私营木商挂牌为国营公司代销店，全市挂牌的代销店共7户，经营活动完全纳入国营公司计划，成为初级国家资本主义企业。

经过这些安排和劳资双方的努力，到1955年初，全业状况略有起色。1月份全业营业额为14643元，2月份上升为19783元，3月份达到35483元。有的木号扭亏为盈。

但就全行业的趋势而言，“五反”运动以后还是逐年衰退的。1952年底全行业（包括木商、竹木商和木材加工厂）有208户，资本104万元，1953年减少为158户，53万元，1954年再减为133户，46万元；到1955年下半年，只剩下102户，22万元。此时的户数仅为解放前的1/6，资金为解放前的1.4%，木材行业已经是南京市的一个小行业了。

竹木零售商的公私合营

解放以后，南京私营木材业市场日蹙，每况愈下。以木材零售商为例，到1955年，仅存的38户中，就有10户已经无资本或资产倒挂，其余的也营业不振，虽仍在国营公司扶持下勉强支撑，

但劳资双方都觉得力不从心，难以持久，渴望能走一条新路。因此，当1956年初全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时，南京私营木材业的公私合营就不仅是“大势所趋”，而且也是劳资双方的“人心所向”了。

公私合营的过程大致如下：

一、申请合营。各户在劳资协商的基础上由资方书面申请公私合营。许多私方人士一方面受全国形势的感染，一方面又确实在徬徨无计时看到了前途，不少人是含着热泪写申请书的。1956年1月20日，被批准参加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木材零售商38户，竹木零售商36户，资本总额14.4万元，职工38人，私方212人（锯木厂归工业口改造）。在公私合营木材商业工作委员会的主持下，成立南京市木材公司南京木材竹子公私合营企业管理处。将原来的商号合并改组为3个木材中心店、1个竹木中心店、1个竹子中心店和7个木材商店、3个竹子店。

二、清产核资。成立劳资双方参加的清产核资小组，根据“实事求是，公平合理，不重不漏”的精神，先由私方自估自报，清理登记，职工监督。大家情绪很高，只用一天时间就完成盘点工作，登记上报。在复查时，对一些疑难问题按“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方针，逐户协商，不该入股的资产全部剔除；连家店的房屋、家俱和零星生活用品也都退回；有的资产不够抵充“五反”退补罚款的倒挂户也给以照顾。他们对政府的政策很感激。

三、人事安排。公私合营企业管理处的主任由国营公司派干部担任，3名在行业内有代表性的私方人士（曹世模、张斌礼、何佛缘）被任命为副主任，6人被任命为中心店的主任、副主任，21人担任分店的主任、副主任，几十名私方人员在中心店和分店成为业务骨干。职工中也有人担任了中心店副主任和分店主任、副主任。另外还有一批私方人员调到国营公司去工作。公私合营后，对劳资双方的工薪标准均维持原状（最高为92元，最低

为16元）。参加合营得到安排的劳资双方均与国营公司职工享受同样的福利待遇。

四、建立各项制度。木竹零售行业原来大多是连家店，私方习惯于“账记在肚子里，钱揣在口袋里，货堆在走廊里，边拣菜边谈生意”。公私合营后，上下结合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做到样样有制度、条条有规定，件件严要求。商品堆码要整齐，货场不准吸烟，提货要有提货单，出门要有出门证，上班不能做私事，到月才能拿工钱。私方起初感到麻烦拘束，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逐步认识到这些都是对私营企业改造的内容，同时也是对私方人员教育改造的措施。

公私合营以后，职工的职业有了保障，兴高彩烈，私方人员前几年坐吃山空，现在喜出望外，私人生活资料受到保护，生产资料参加了合营，虽说定息有限，但自己从此有了固定的工资收入，少则二三个月，多则二三年，工资收入就抵上原来的资本了，而且再也不用为经营好坏操心，因此，也是情绪高涨。他们有的参加市工商联举办的《社会发展史》短期学习班，有的参加各区分别召开的工商业者积极分子代表会，政治觉悟逐步提高。工作中公方主任又经常同私方主任商量办事，私方也觉有职有权有责，心情舒畅，工作比较积极主动。他们共同以提高服务质量为中心，订立服务公约。有的分店日夜服务，送货上门；有的店为了节省费用，自己拖板车进货，完全改变了合营前那种“糊一天算一天”的消极面貌。经过共同努力，业务好转，营业额上升。1956年一季度，木材零售额23.7万元，二季度为26.3万元，三季度为31.8万元；毛竹零售额一季度为9.9万元，二季度为31.56万元，三季度为23.82万元。

锯木加工厂归口

据木加工原先多附属于城区座商大户，解放前“前店后场”的约有40家。后来有的独立建厂，加工原木。1952年全业有圆盘锯26架、带锯19架，户数虽已减少，能力仍然过剩。“五反”运动

以后，在市政府的鼓励下，有的厂迁往苏北、西安等地，有的厂闭歇，有的厂改业。到1955年全市尚有10多家锯木厂，共有资金7.5万元。

1951年，国营煤建公司组建了上新河锯木厂，逐步对私营锯木加工厂进行统筹安排。公司对私营锯木厂投料加工，分批签订加工合同，派员驻厂监督，既把私营厂的生产能力纳入公司计划，使私营厂的生产能力得到一定的利用，又可以对处于困境中的私营厂适当扶持。1955年三季度，公司对新盛、永成、宝华3家锯木厂就投入元木1411立方米。

1956年工商业公私合营高潮时，各私营锯木厂和本市木作业中的板箱厂合并为南京锯木板箱厂，1957年进一步与南京电力锯木厂合并，改名为南京板箱厂，同年年底，重新分别归口到南京木材厂和南京木器厂。归口南京木材厂的有新盛、大隆、德太、大来、华成、震昌等6家锯木厂，新盛锯木厂的资方被安排为南京木材厂的副厂长。归口南京木器厂的有宝华、永成、义大、宋和记、泰来、大丰、汝记、祥昌等8家锯木厂和大慎板箱厂，宝华锯木厂的资方被安排为南京木器厂的副厂长，永成锯木厂的资方被安排为副科长。所有私方人员在以后的工作岗位上都发挥了积极作用。

全行业公私合营时的木商，大半是不雇工或雇工很少的小业主，合营时一概作为资本家对待，1980年改定为独立劳动者。

（撰稿：李令棠）

南京市中药行业对私改造回顾

南京市药材公司

一、中药行业的历史概况

中药是一个历史悠久的行业，南京又是历代中药材的集散中心。明朝时，中外药材商人年年汇集在南京的药王庙进行交易。伟大的医药学家李时珍为写《本草纲目》，曾专程来南京赶会。《本草纲目》中征集的参三七、乳香、血竭、白豆蔻等南方及进口药材的许多内容，都是在南京整理校定的。清朝嘉庆初年，又建立了药业会馆。

19世纪初，南京莫愁湖畔出现了泰和森药店——王泰和生药店，嗣后又有德泰永、童恒春、谢天生、郑福兰堂等，相继发展到102家。辛亥革命前，闻名苏、浙、皖的“张泰和”出现在南京黑廊大街（今建康路西段）。民国伊始，中华路又新开专售林氏祖传秘方的林家膏药店。后来，北京同仁堂也被吸引来南京设立分店，广东、上海、浙江等地的同行们也到南京开设中药行号或入股。

南京的中药行业，经多年发展形成四个地方派系，即南京帮（宁帮）、浙江帮（宁绍帮）、北京帮（京帮）和广东帮。以南京帮为主，而南京帮又以王泰和生、张泰和、德泰永为首户，加上浙江帮的童恒春为当时南京中药行业的四大家，凡行业中的各项事务多数由四家分别牵头。

1933年，南京中药行业有药店137家，全行业资金为314540（银）元，年营业额1384400（银）元，而当年全市西药店只有7家，资金154000（银）元，年营业额为364000（银）元。在

当时全市96个行业中，中药行业相当兴旺。

抗战胜利后，国民党高级官员集中于南京，他们常年向中药店定购高档、名贵的补品，因此中药店生意较兴隆，小药店不断增加，中药行业再度发展。在不长时间内猛增至210余家，从业人员近千人。其中不少药店有坐堂医生。

二、对中药行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一）解放初对中药行业的扶持和初步改造

南京解放后，中药行业的服务对象发生了根本性变化，高档名贵补品销量骤减，全业营业额下降。有的店因资金不足、营业萧条而倒闭。据统计，从1949年至1952年，转业和歇业者竟有70余家，占全行业店家的1/3。

为了保证这个行业的生存和继承祖国医药遗产，使之繁衍昌盛，党和政府除对工商业者进行教育外，号召全体职工贯彻“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主动帮助工商业主克服暂时困难。1951年，有的职工参加支援祖国边疆建设，有的经地方政府组织转向其它行业，还有部分职工暂时回乡。留在私营企业的职工主动减薪，原来三七拆帐的，改为二八拆帐（即从零售营业额中提取20%作为全体职工的工资），还将原来每年几个月的双薪和年终分红，以及每人每月2斗至3斗米的津贴全部放弃，以维持企业的生存。

但是，由于经营的不景气，80%的店家仍然亏本。有的资本家和店主，对限制的政策仍有抵触情绪，以次充好、以假乱真、偷税漏税、抽逃资金、虐待徒工等不法行为，普遍出现。1952年初，全国范围内的“五反”运动，使所有资产阶级分子受到很大震动，也受到很深刻的教育。有一户资本家在交心会上掂量了自己的违法行为，自报“半守法、半违法”户，运动结束，到台上领定案书时，听到宣布他为“基本守法户”，兴奋得几乎跌到台下。后来逢人就说，政府对他的宽容是再多的金钱也难以买到的，只有在今后工作中更好地为人民服务，才能补偿过失。在职

在工会的监督和同业公会的配合下，许多店主开始有所觉悟，有的主动靠拢工人，劳资双方紧张的关系有所缓和。行业结构、经营思想和经营作风等方面，也初步好转。各店职工代表与进步资方共同检查店存伪劣药品，有些资方主动将不符合要求的药品交公，保证再不做伪劣药品生意。1952年6月6日，在南京公园路体育场焚烧伪劣药品657种，共1万斤。公开销毁伪劣药品，既伸张了中药行业的正气，又赢得社会各界人士对中药行业的信任，尤其对端正私营企业的经营作风，起了积极作用，使许多资方人员初步认识到，改造是完全有必要的，只有改造资产阶级思想才能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即使暂时有些困难，也要下决心去克服，跟着共产党走下去。

据1952年底统计，南京国药业登记注册的共有129家（不包括郊区），另有8家未注册。其中独资经营的110家，合资经营的19家，资金在10万元以上的仅有同仁堂1家，资金1万元以上的有王泰和生、张泰和、谢天生、郑福兰堂、存心泰药店和慎昌、怡恒丰药材行7家，资金5000元以上的有3家，2000元以上的有13家，1000元以上的有23家，500元以上的有33家，余下的均系夫妻店。行业的总资金共38.5万元，年行业零售额为35.8780万元。营业不振，进货额不足销售额的1/4。

（二）逐步引导走向社会主义道路

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以后，在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指引下，有的小业主通过学习，已认识到只有组织起来，走合作化的道路，才有光明前途。1954年在卫生局直接领导下，一批小型药店与中医结合组成几个联合诊所，形成一个中医中药人员相结合的集体医疗小体系，分布在全市。他们为保护人民健康和发扬中医、中药等方面做出了贡献。

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和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不断深入，国家首先对中药批发商行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在价格上采取限制措施，缩小层层差价，促使批发商转向零售，便利人民。这

一措施对打击投机倒把、囤积居奇起了重要作用。

1954年12月1日，南京市土产公司成立中药材批发部，控制中药材价格，统一收购国家控制的计划品种，对历年在国内外有传统销售渠道的主要野生药材，由中药材批发部收购、组织出口，堵死了中药山货行囤积居奇的经营门路，同时也抑制了药材商贩的转手贩运。1955年，行业中规模较大、尚有5万余元资金的慎昌药材行和恒丰等药材山货行，由同业公会理事张炳南牵头，联合其它行业的游资转向工业系统，合资创办了南京江南造钟厂。批零兼营的王泰和生、德泰永药店也转向专业零售。

根据市政府的要求，职工工会、工商业联合会、国药业同业公会除对所有资方人员和职工进行遵纪守法的教育外，并着重抓了调查研究工作，摸清全行业经营、资金和人员情况，为迎接社会主义改造做准备。

1. 行业结构分类。按规模、经营范围和方式可分为以下几种情况：一是较大型零售药店，有同仁堂、张泰和、存心泰、童恒春和中型的谢天生等23户；二是批零兼营的有王泰和生和德泰永2户；三是以行、栈形式专批不零的有慎昌、恒丰等13户；四是专营参、茸、燕、耳和高档贵重药材的有宝成参号等3户；五是专门制造眼药的有白敬宇、马应龙2户；六是从事地产药材收购的有10户；七是专营祖传膏药的有3户；八是专门出售药酒、膏药的有3户；九是卖草药的有3户；有2户药店兼营其它商品。其余均是小型的连家店。

2. 资方人员的思想状况。大体可分三种类型：表现尚好，在各项运动中，能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协助政府宣传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方针、政策，并能奉公守法，其经营作风较正，在行业中又有代表性的有13户；表现一般的，在政治运动中，尚能起些作用，但接触自己利益时，则对政府的有关政策抱消极情绪，留恋旧的生活方式，有时态度不诚恳，如在评税收时，以多报少，这部分资方人员约占行业的80%左右；其余是较落后的，对党和政

府的政策有抵触情绪。

3.资金、人员状况。根据1954年资料统计，当时全市中药行业的总资金为366685元，其中固定资金122150元，年零售总额432520元，比1952年上升20.55%，全市共有中药店137家，从事中药的人员580人（不包括郊区）。

1954年，党中央发出了继承和发扬中医、中药的号召后，全国各省、市为贯彻落实中央的指示精神，都相应筹建中医院，各省、市大、中医院（包括部队医院）都设有中药房，中药事业再一次获得了生机。南京中药行业被精简回乡的职工和部分在职职工，经市、区劳动部门推荐，先后被筹建的中医院和增设中药房的单位录用。中药行业失业职工和资方从业人员，全部得到就业，彻底解决了中药人员的失业问题。在同业公会带动下，行业中绝大多数资方人员自觉接受思想改造，端正经营作风。在1955年3月，南京市土产公司将药材批发部移交给省药材公司，改名为江苏省药材公司南京营业部。同年上半年，江苏省药材公司与这个行业代表签订了中成药生产加工合同，首批由同仁堂、王泰和生、存心泰3家生产卧龙丹10万余瓶。全年共生产中成药44种，产值24.26万元。

（三）生产资料所有制改造高潮中的中药行业

1. 同仁堂先走一步

中药行业第一家实行公私合营的是南京同仁堂国药号。该号由公方出面召开劳资双方代表会议，经过民主协商，公开谈判，自报公议，由资方代理人向市政府提出申请。1955年10月1日，市政府正式宣布，成立公私合营南京同仁堂国药号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中央商场、中华路两个门市部），隶属市地方工业局领导。经理由市政府任命薛汉珍担任，副经理由资方代理人何经雷、郭子和担任，下设人事、生产、财务、总务、采购、保管5个股和2个门市部。8个正副股长中，有1个是资方代理人；门市部正、副主任4名，其中有资方代理人1名。企业总资金为

184868元。当年营业额24.8万元，1956年为34.2万元，比1955年增长37.9%。

乐家老铺同仁堂药店，自1928年建店以来，资本家乐笃周长年在上海宏仁堂药号掌业，南京同仁堂则委任5名代理人掌管。合营后乐来南京，补任为公私合营南京同仁堂国药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副经理。

2. 中药全行业公私合营

在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办公室的推动与帮助下，全市中药业除两户外，其他均纷纷提出申请，要求全行业公私合营。市政府于1956年1月16日批准全行业公私合营，归口市卫生局领导。卫生局于1956年1月20日召集行业劳资双方代表进行磋商，协商成立了中药行业工作委员会，并着手进行清产核资、人事安排等一系列工作。2月28日，工作委员会撤销。全行业包括公私合营同仁堂国药号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成立公私合营南京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处，由原同仁堂国药号股份有限公司经理薛汉珍为筹备处的主要负责人，主持合营工作，冯伯良为公方代表，任第一副经理，乐笃周、王九香、张樵荪为副经理。当时全市中药业申请公私合营的（包括两浦、三镇，不包括郊区），共有115户，后来有26户并入联合诊所。实际参加合营的是89户，其中夫妻店39户，共有职工410人，企业资金10万元以上的只有1户，大都为小户。负债沉重的占总户数的50%左右。

合营以后，立即在管理上抓了四个方面的工作。

①核资定股。1956年1月19日，首次资方和职工代表会议召开，宣布了清点财产的要求和注意事项，主要采取资方自点、自估、自报，职工监督的方式进行。由于劳资双方的情绪都很高，因此工作进展很快，也较顺利。有的资方为表示自己的诚意，自愿将自己的住宅和部分生活资料作为企业财产列入清估范围，但也有少数资方把不应由企业负担的债务也列入财产之中。根据国务院规定的政策精神，经过复查审定，退回资方自己的住宅和部

分生活资料，以及剔除不应列入企业的一切债务，最后审定南京市中药行业私股总额，除同仁堂和倒挂的4户以及并入联合诊所的26户外，为18.233万元，较原报数额减少了4.35万元，加上同仁堂中药制造厂和公股资金，全业公私合营股金为39.25万元。

②撤并网点。过去全市中药行业网点过多，有些地段，过于集中，邻比邻、门对门，店店相争，既多占用了资金，又浪费了人力。经过慎重研究，对全市的所有网点，进行了必要的撤并与调整，当时共有89户，按区设立7个中心店，1个批发部和1个中药制造厂。1957年底，又撤并了30户，此时全市实有中药店59户。

③建立制度。通过全面地清产核股，发现行业中许多店，特别是一些中小型店没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商品进出、财务收支均很混乱。约有15%的户没有帐，30%的帐册不健全，有的虽然有帐，但帐货不符、帐帐不符均十分突出。为加强管理，首先帮助无帐的店建立帐册；对帐册不健全的，组织他们学习会计业务，迅速健全完善起来。其次按区统一核算盈亏，分片进行管理，分户核定开支，拟定了一套管理规定。并明确指定各户的代帐人，以加强现金的管理，费用分片统一支付，资金统一调节，进货统一分配，人员统一安排，这五个统一纠正了行业中的不少弊病，减少了人、财、物的浪费，使行业很快扭亏为盈。

④改进工资发放办法。过去中药行业的工薪情况极为混乱，高低悬殊十分突出，最高的月工资有86元，低的只有14.5元。其类型大致有三种。一是大型店，职工多，劳资双方除有固定工薪外，还有变相的工薪，如年终分红、津贴等。二是没有固定工资的店，是以每月的销售营业总额按20%提取，再根据职工的贡献大小进行分配，另加部分津贴。三是小型店，多数是夫妻店，资方本人既无固定薪水，且家庭一切生活费用，均在企业中支付，挣多多用，挣少少用。针对以上情况，为了逐步缩小差距，达到合理完善，采取了高工薪的不动；原来按月销售额提取20%为工

资总额的，以1955年营业额，计算出平均月工资数；对夫妻店的业主，则根据家庭成员和经济收益的多少，自报公议，原则上不低于原有水平。从1956年4月份起，由公司统一按上项办法发放工资，劳资双方均感满意。

三、合营以后的变化及出现的问题

第一，实现了中药行业的归口领导。为了适应中药专业市场的需要，加强对中药市场的领导与管理，经市政府批准，于1956年8月16日，正式成立中国药材公司江苏省南京市公司，归南京市商业局领导。南京市中药公司筹备委员会和江苏省药材公司南京营业部同时撤销，业务移交给南京市公司。

第二，形成了一个统一的管理体制。在组织形式等方面发生了根本变化后，古老的中药行业有了一个统一的领导机构，把一家一户分散经营者组成一个整体，在企业管理方面实行盈亏按区统一核算，费用分片统一支付，资金统一使用，人员统一调度和安排，药品统一加工和调剂，为中药行业的发展奠定了一个好的基础。

第三，促进了业务经营的发展。全行业合营前，多数店家收支不平衡，亏损面占全行业的87%。合营后端正了经营思想，明确了服务方向，加以企业性质变化后，凡参加公费医疗者，在本业各店购药均可报销，因而本业营业额1956年第一季度即开始回升，亏损户降到70%。合营后的第一年1956年全市零售额高达92.7万元，比1955年上升22.45%，1957年又猛增到160.81万元，比1956年又上升了73.47%，比建国初期的1952年增长了3.5倍。中药行业呈现出一片兴旺繁荣的景象，扭转了多年亏损的局面。

第四，全行业的公私合营也和其它行业一样，有操之过急、工作过粗的情况存在。如在一夜之间，不分店大、店少，不分资金多少和剥削程度的轻重，甚至把小商贩（夫妻店）均统统当资产阶级对待。后来根据中央文件的精神，从148名私方人员中划

出属于独立劳动者的就有86人，占58%。这些人本来就是劳动者，他们参加合营后，既不能发挥他们的作用，也很少体现合营的优越性，还出现了不少具体问题。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实行了五个统一，这对全市中药行业的发展，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但是，独家经营代替了市场竞争，久之，铁饭碗、大锅饭也消磨了人的积极性，很少有人再刻苦研讨药理药性；有些有上千年历史的好的传统工艺，亦被丢弃，濒于失传。象有些中药过去以小刀切成薄片，俗称“（一只）槟榔（切成）一百片，附子（切片轻得可以）吹上天”，现在改用机器轧碎，这不仅丢掉了行业的特色，而且对确保药效也有一定不利影响；坐堂医生的消失，也使一些病家感到不便。这些问题，现在正得到逐步解决和纠正。

（撰篇：潘炳艺）

南京市私营 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回顾

南京市民主建国会
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

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中国民主建国会南京市委（以下简称两会）作为工商业者自身的组织，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全过程中，遵照中共南京市委的方针、政策和各个阶段的计划部署，协助党和政府在全市私营工商业者中做了长期的、大量的工作。

一、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私营工商业的维持与改造

新中国成立后中共南京市委和市人民政府面对南京私营工商业的困难局面，制定了维持与改造的方针，对私营工商业给予大力支持，帮助解决原料、资金、销售等方面的困难。对那些已失去服务对象的行业，政府采取管理与指导相结合的方针，加强市场管理，进行登记整顿，扶助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行业，限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行业。当时的私营工商业者中不少人既为不再受国民党统治的种种压迫而高兴，又对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心存疑虑；既对“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和保护民族工商业的政策表示拥护，又因限制了其资本主义的任意发展，而思想上有所抵触。随着市场虚假购买力消失和经济改组，不少商店生意不好，有些人就说：“解放好，解放好，柜台长青草。”1950年美帝发动侵朝战争后，工商业者中较普遍地存在恐美、崇美的思想，有些人认为“大局未定”，对生产经营存观望态度。在土改、镇反等重大政治运动中，他们也是一方面拥护，一方面又有动摇。政府采取一系列的扶持与管理措施，市场物价趋向平稳，生产事业逐步繁

荣。在党和政府的不断教育帮助下，工商业者的思想认识、政治觉悟等有了一定的提高，这就为国家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为私营工商业接受改造创造了条件。

1951年初，石油、颜料、图书文具等20多个行业基于爱国热忱，主动提出对1950年秋季营业税集体缴纳的倡议，受到市领导的鼓励。市工商联筹委会及时发动常委、执委带头保证这一倡议的实行，并于1951年1月28日举行全市有86个同业公会参加声势浩大的南京市工商界万人集体缴纳税款大游行。一次缴纳税款就占全市应缴税款的91%。这一爱国行动，在全国尚属首创，得到华东税务管理局的表扬。

1951年5月，市人民政府为了适应土改后的形势，推动工商业面向农村，畅通城乡物资交流，举办了南京市土特产展览交流大会。根据市政府要求，两会积极协助政府特设了生产经营改造馆，将63个行业的封建陋规、偷工减料、以次充好、大斗小秤等欺骗行为和不正当经营作风揭示出来。这次交流大会外地有27个单位参加，总成交额326万元，不仅取得了物资交流的经济效益，也是对工商界的一次生动的守法教育。1951年6月在全国人民捐献飞机大炮的活动中，在市委领导下，两会在工商界反复进行爱国主义教育，超额完成了任务。这一时期两会还教育和推动工商业者积极认购公债，以实际行动积极完成任务，支援国家建设。上述这些活动的过程，也是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的过程。解放以来，由于市委和市政府采取了维持与改造的方针，使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资本主义经济逐步恢复并走向发展，特别在1951年几乎所有行业都得到盈利。工商业者通过各方面教育，在思想认识上也有所提高。

二、“五反”运动

在私营工商界的经济、政治处境有明显改善之时，却出现了严重的“五毒”行为。从机关“三反”斗争中揭露出大量贪污腐化的事实中暴露出工商界大量严重的违法行为。在民建会员整风

中也反映了这一问题。

1951年12月底，市民建、工商联代表48人为了响应毛主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号召，联名向市第二届第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提出：立即在全市工商界中开展以“反行贿、反欺骗、反偷漏、反暴利”的“四反”运动提案，得到各界代表热烈支持，并被大会一致通过。1952年初，两会首先在其成员中进行思想发动工作，请市领导做报告，组织学习，1月3日，市民建会组织30多人的工商界“四反”学习推动委员会。从1月4日至2月5日，“四反”运动分区分行业召开大小会议87次，参加人数18764人，共收到坦白检举材料32000余件。这一学习活动为以后的“五反”运动提供了经验，培养了骨干。

2月6日，在南京市增产节约委员会的领导下，工商界的“四反”转为“五反”运动。两会号召所属成员彻底坦白交代自己的问题，同时积极参加“五反”运动。当时有民建会员10余人分别参加了市增产节约委员会的联络组和检查督导组。中共南京市委统战部部长刘述周数次来两会为工商界作报告，反复讲清政策，消除思想顾虑。根据市增产节约委员会的部署，两会在整个运动中及时掌握成员的情况，开展了大量的、反复耐心的、深入细致的工作，针对会员存在的问题进行帮助，同时作个别谈话，反复交待政策、晓以利害，进行启发教育。大部分民建会员都比较早地在群众中被审查通过。在民建会员的带动下，广大工商业者，逐步坦白交代了各自的“五毒”行为。

在“五反”运动的处理阶段，两会在市委、市府的安排下，组织所属成员参与了违法案件的处理工作。在市政府设立的处理“五反”违法案件的人民法庭和分庭，两会领导层有1人被派为市人民法庭副审判长，1人为市人民法庭审判员，7人为各分庭的副审判长，8人为各分庭的审判员。

经过坦白交待、最后核实，全市工商户违法所得3200万元，全市有行贿行为的3633户，有偷税漏税行为的20843户，有偷工

减料行为的3211户，有盗窃国家资财行为的4423户，有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行为的129户。经过定案处理，全市的最后定案比例为：守法户26%，基本守法户57%，半守法半违法户15.2%，严重违法户1.5%，完全违法户0.3%。5月初，市政府宣布“五反”运动基本结束，号召工商业者积极搞好生产经营。根据“五反”运动后南京市社会经济情况及工商界的实际困难，市委、市政府于6月初向周总理写了请示报告，经中央批准，将“五反”退赔款额由3200万元从宽核减为2200万元，实际退补额控制在680万元，1953年6月前只收300万元。通过这件事，广大私营工商业者对于党和政府实事求是贯彻工商业政策，体察和照顾工商业者的实际困难，有了进一步亲身体会，从而为私营工商业者发展生产，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有利条件。

“五反”运动中私营工商业者受的教育极其深刻。由于党在运动中贯彻了既要清除“五毒”，又必须保持和发挥其生产经营积极性的政策，不少人在认识上有了提高，积极改善生产经营管理，但也有些人产生了消极经营情绪，抱着“拖光、吃光、用光”的态度。另外确也有不少工商业户，由于资金短缺和公私关系存在着一些问题，在经营上有实际困难。1952年底市政府针对这一情况调整了商业，受到工商业者的欢迎，大大增强了他们的经营信心。1953年由于国家大规模经济建设的开始和政府对私营工商业的多方扶助，业务有了显著的好转，工商界称之为“难忘的1953年”。这时私营工商业者中又出现反复，对在企业内受到职工的监督感到不满，他们说：“资本家的‘三权’名存实亡”，“资本家的‘三权’不如职工的一权（指监督权）”。这一时期两会成员反映的主要问题集中在劳资关系、公私关系和税收等方面。针对这一情况，两会在党和政府的指导下，积极帮助工商界正确对待劳资关系问题，并举行座谈会，采取现身说法，介绍搞好劳资关系的事例。与此同时，有些私营工商业者一方面大喊税收负担太重，一方面又偷税漏税，重犯“五毒”行为。两会根据

民建总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共同纲领教育的指示，在政府领导下，组织开展了反对偷漏、自查补报运动。共处理了40户，其中免罚15户，既补又罚的22户，移送法院的3户。这对工商业者来说，是继“五反”运动后又一次爱国守法教育。

三、在全民贯彻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和总任务的学习中，加强对私营工商业者的爱国守法教育

1953年10月，党向全国人民公布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南京工商界一方面为总路线的公布所鼓舞，表示积极地创造条件争取走国家资本主义道路；另一方面有些人惊慌失措，认为社会主义到了，担心自己的前途。有人说：“资产阶级和平转入社会主义在历史上找不到根据，由渐变到突变非经过流血斗争不可。”也有些人要组织大联营，中央商场（现在的人民商场）筹划把100余家商店变成一个机构。有的工商业者企图把整个行业的小户联合起来合并成一个大工厂，以寻求过渡。有些商业资本家则认为“搞工业有前途，等于上了渡船”，忙于筹划转业，小户则担心自己没有“盘费”（资金）不能过渡到社会主义。这一时期营业稍有下降，他们又归咎于总路线的宣传。市委指示两会及时组织工商界的上层人士进行总路线的学习，以稳定情绪。同时也协助一些从事过剩商业的成员转业，使其有限的资金更好地投放到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事业方面去。

四、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

1955年11月初，毛主席邀集了全国工商联执委就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举行座谈。毛主席的讲话传来南京，工商界奔走相告，议论纷纷，反响极大，大大推动了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进程。

紧接着又传来了首都北京私营工商业全行业改造的消息。1956年1月14日，市人委主要领导同志与两会负责人座谈，1月15日上午市工商联即举行执委扩大会议，作出全行业申请公私合营的决议，下午到晚上分区贯彻会议精神。各行业立即掀起了申请公

私合营的高潮，不少行业连夜赶到各区人民委员会去申请。16日上午到各区人民委员会投送申请书的队伍如一字长蛇阵，熙熙攘攘，络绎不绝。到下午3点钟，各行各业都已基本上完成了申请手续。所有申请全部获得批准。连日举行报喜、庆祝活动。但是在敲锣打鼓的同时，工商业者的内心活动却是多种多样的，有的热烈拥护，有的是形势所逼，心存疑虑，也有一些人白天参加游行，夜晚辗转难眠。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两会在继续对原私营工商业者进行深入的思想工作的同时，主要协助政府进行了清产核资定股和人事安排工作。

总之，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之路是曲折的，有时甚至是艰难痛苦的。回顾这段社会主义改造史，不少原私营工商业者现在仍然说：“改造真不容易，是共产党的教育和帮助，我们才有今天。”

（撰稿：宗浩然）



大事记

1949年

4月23日 南京解放。在百余万人口的南京，工业只有900余户，大部分在1948年国民党政府“八·一九”限价后停工，私营商业有15000余户，在国民党政府官僚和家属以及外交使团等主要顾客撤离后显得过剩。

4月26日 本市最大的商场中央商场率先复业。商场内有大小商店164家。至5月2日，本市各业商店大部复市，

4月28日 南京市军管会成立，刘伯承任主任，宋任穷任副主任。市军管会布告：自即日起，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人民币为一切计算及清算本位，限期禁用金圆券。5月2日，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开始收兑金圆券，至5日即基本结束，共兑进金圆券876·6亿余元，人民币迅速占领了市场。

5月1日 中共南京市委成立，刘伯承任书记，宋任穷任副书记。

5月2日 市贸易总公司成立。25日贸易总公司召开首次业务会议，确定任务为调节市场，平稳物价，扶助合作事业，领导私营商业走上有利于国计民生的道路。

5月9日 刘伯承在干部会议上就市人民政府要做的工作作了重要讲话，指出：今后要把生产建设作为中心工作，“要把官僚庞大消费的南京逐渐变为人民生产的南京”。

中华全国总工会南京办事处开始办公。25日，全总南京办事处首次出面调解酱园业劳资纠纷，使劳方可维持生计，资方也有利可图。

5月10日 南京市人民政府成立，刘伯承任市长，柯庆施、张霖之任副市长。同日，市贸易总公司收购私营新毅染织厂布匹和私营有恒面粉厂面粉，使两厂恢复生产有了资金。市贸易总公司还以先付款项、订购成品的方式与私营有恒面粉厂订立了本市第一个加工合同，有恒面粉厂当日就在本市较大私营工厂中率先复工。

5月17日 为限制奸商利用银元投机，市军管会规定：禁止银元流通。银元贩应立即转业。少数立即转业有困难的须进行登记，并临时在指定的中华路等四处进行交易。同时，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开始收兑银元。

本市金融业中万利、成元等20家私营钱庄获准复业。第二天，又有大陆、金城等17家私营银行恢复营业。

5月18日 市委、市军管会、市人民政府召集工商界50余位代表座谈，听取关于恢复本市工商业的意见。刘伯承、宋任穷在会上讲了话。

6月5日 已停业4个月的江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在市政府派工作组指导及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贷款扶助后复业。

6月8日 市总工会筹委会召开成立大会，宋任穷到会讲话，号召筹委会团结广大职工，努力发展生产。

6月9日 银元价格暴涨至本月1日的3倍，物价剧烈波动。10日，市工商局负责人在中华路银元交易所重申严禁银元流通，对投机奸商将予惩处。市民们纷纷致书《新华日报》，要求取缔银元市场。10日至11日召开的市商会筹委会成立大会，也确定以拒用银元为当前首要任务。11日，市政府公布《华东区金银管理暂行办法》，同时宣布停止银元交易所活动。13日，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召集银楼业代表宣布：禁止私相买卖金银，不得收兑金银饰品。在市人民政府宣传教育下，至15日，有400名银元贩转入正当职业，沿街买卖银元现象消失，物价也转趋平稳。

6月14日 永利铇厂在国家大力扶助下复工。至此，本市

2000余工业、手工业户中，有600多家复工。

6月28日 上海、南京少数不法商人哄抬米价，致使粮食等主要商品价格剧烈波动。市贸易总公司及时抛售粮食、面粉等50万斤，打击投机奸商，到7月下旬，物价复转平稳。

7月12日 市工商局邀请工商界人士座谈营业登记工作。15日，2000余工商业者集体办理了营业登记手续。20日，工商局正式颁布工商业登记办法。至9月，登记工作结束，并普遍发放了营业证，工业、手工业共登记了2324户，分属21个行业；商业登记的有18308户，分属112个行业。

8月23日 市人民政府发布《华东区管理私营银钱业暂行办法》。第二天，本市银行同业公会开会，认为这一办法保障了正当银钱业的利益，指明了银钱业应走的道路。

本月 典当业由于开业方便，获利丰厚，从解放后的36户发展到123户。9月以后，市公安局、市工商局加强了管理，典当业开始减少，至年底还有64户。

9月5日至9日 市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提出了恢复与改造南京的生产事业及改善劳资关系等六大任务，并决定成立生产研究委员会、劳资关系研究委员会、工商联临时筹委会等7个委员会。

9月22日 市劳资关系研究委员会成立。第一次会议决定每月召开例会一次，重大问题随时集议。

9月23日 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筹委会成立。并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宁聘卿为主任委员。

10月11日 从华北开始延至全国的再次物价大涨风，使南京市物价持续波动50天。自11月25日起，市贸易总公司陆续抛售食米16000石，面粉4000袋，终使物价回跌，奸商受到打击。

11月10日 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为推动社会资金投向生产，指导私营金融业组织了联合放贷机构——联合银团。银团首次业务会议决定贷给中国水泥厂2.5万元。

11月12日 本市三大私营企业之一中国水泥厂，在市人民政府拨煤3000吨及联合银团贷款的扶助下复工。

11月26日 市人民政府在朝天宫西街开辟小蓬菜纱布市场，纱布投机受到限制。

11月30日 经市劳动局与市总工会筹委会指导，碾睿业工会与同业公会在劳资两利原则下就取消不合理中间剥削，确定工头与工人适当的工资分配率等问题签订了集体合同。这是本市为搞好劳资关系订立的第一个集体合同。

金融业35家私营行庄停止了商业放款、商业买汇，并限制了透支及汇款，减少市场游资，相对稳定了物价。

12月1日 成元钱庄因与地下钱庄勾结、往来户中开空头支票等原因，被市人民银行勒令永久停业。

12月2日 市人民法院对下关地下钱庄案进行宣判。8月份，下关福源堆栈、复兴五洋号等5家商店在合法营业掩护下，从事非法倒卖申票等业务，扰乱了金融市场。市人民法院对有关人犯分别处以有期徒刑和罚金。

12月8日至12日 市第一届第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指出：南京的经济正在恢复与活跃过程中，只要有利于国计民生，工商业就有前途。

12月17日 市工商局公布了粮食市场暂行管理办法。中华门、下关两粮食市场也正式成立。

12月26日 私营有恒面粉厂等10家工厂工会成立，联合举行庆祝大会。

本月 市工商联筹委会推动全市工商业者认捐、义卖、义演，以资助政府生产救灾，疏散难民，共计募得捐款5.15万余元。

1 9 5 0 年

1月7日 就少数米商再次囤积居奇、哄抬粮价问题，市工商局负责人发表谈话，表示将予以处罚。市贸易总公司也以大米

900余万斤、面粉90余万斤、纱7000余包、布8000余匹等供应市场。随后有恒大等20余家米商受到取缔、停业整顿、罚款等惩处，物价迅速转入平稳。新春市价异常稳定，改变了国民党统治时期新年市价暴涨的历史。

1月23日 南京市人民胜利折实公债推销委员会工商界分会成立，至5月，工商界共认购公债28万多份，占分配数的94%。

1月31日 35家私营银行钱庄在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指导与参预下统筹资金30万元，建立了公私合营放贷机构——联合放款处，确定以工业为主要贷款对象。第二天，联合银团工作结束，业务交由联合放款处接办。

2月3日 市工商局邀请27家主要私营工厂代表座谈，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负责人在会上阐明，贷款方针是扶助生产，不允许利用贷款进行投机。

2月10日 市工商局邀请私营钢铁机器业代表就该业目前的困难座谈，指出只有面向农村，生产农民所需的农具，该业才可能好转。随后，该业开始生产碾米机、犁头等农机、农具。

2月13日 市人民政府邀请全市100多个私营行业300余位代表座谈，就目前南京经济形势讨论克服困难的措施。28日，在工商界3000余人参加的大会上，柯庆施就工商界如何克服困难问题作了报告，指出凡有益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一定有光明前途。

2月21日 江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公私合营。这是本市第一家公私合营的较大型企业。江南汽车公司最后核资为291.08万余元，其中私股为142.68万余元。

2月27日 市委召开扩大会议，柯庆施作关于《南京生产方针问题》的报告，针对目前工商业生产经营状况，提出要采取积极的步骤，实行“维持、整理和恢复”生产事业的方针，以度过目前的困难时期。

3月5日 私营新毅染织厂滥用银行生产贷款，在1月下旬将资金抽逃到上海，使该厂资金无法周转，被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查

出。9日，冻结了该厂资金，该厂停工。

3月8日 新安纱厂复工。至此，全市26家较大工厂已全部复工。

3月10日至20日 市首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召开。大会号召全市工人团结一致，克服困难，维持、改造生产，为建设南京而奋斗。会上成立了南京市总工会，选举江渭清为主席。

3月21日 原市贸易总公司撤销4个分公司改建为中国花纱布、粮食、土产、百货4个专业公司南京分公司，以进一步加强对私营经济的领导与扶助。不久又陆续建立了煤建、猪鬃等专业公司南京分公司。

4月12日至16日 市第一届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指出：大家都应从南京是个臃肿庞大的消费城市这一基本点出发，全力来维持与改造南京的工商业。大会还通过了维持与改造生产事业，贯彻中央关于处理劳资关系的三个文件等决定。

4月26日 针织业联合组织了产销联营处，以克服目前困难，避免盲目竞争。随后，棉织、肥皂等业也组织了联营。

4月26日至5月2日 工商界第一次代表会议召开。会议就工商界如何认识困难、克服困难提出了改造思想、面向农村、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等四点意见，提高了工商业者克服困难的信心。

本月 市工商联筹委会成立了工商界学习委员会。报名参加学习的有1300多人，开始学习的内容为当前经济政策。

人民银行、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南京分行积极对私营工商业进行贷款扶助，从1949年5月至今一年内发放的订货、抵押和货币贷款共达414万余元。

5月13日 国营百货公司与私营南京肥皂厂签订产销合同，以调整公私关系。花纱布公司也与私营新毅染织厂、新安纱厂等签订了加工合同。16日，市工商联筹委会成立公私关系研究委员会。6月9日，市工商局召集各专业公司经理开会，研究决定国营专业公司零售业务以粮、油、盐等6种商品为主，门市部与代

销店的数量以能稳定物价为原则进行适当紧缩，批零差价和地区差价也作合理调整。10日，各国营专业公司调整了批零差价，一般相差5%。到年底，除粮食公司尚有16处门市部、22家代销店外，各专业公司原有的26个门市部、118个代销店、33个工矿联营处已全部撤销。消费合作社也开始整理，至1951年4月，由98个收缩为83个。国营公司还扩大了对私营工厂产品的收购，仅5、6两月百货公司收购总值即达1.5万余元。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也增加了对私营工商业的资金投放，从5月到9月，共发放贷款384万余元，其中对私贷款达332万元，占86.91%，私营工商业逐步走向正常。9月，本市工商业产销贸易数字较5月份上升2倍以上。

5月19日 市军管会、市人民政府颁布《关于劳资关系暂行办法》等文件。永利铦厂、首都火柴厂等私营工商企业率先成立劳资协商会议。不久，永利铦厂生产打破历史记录。市工商业陆续签订了50个集体协议和集体合同。至9月，劳资关系由于经济的好转而渐趋正常，劳资争议案件从6月的290件下降到9月的73件，减少了3/4。

6月10日 为活跃经济，扩大交易范围，本市五洋市场在原兴中商场旧址成立。

7月1日 新华、中国实业、建业、四明4家银行实行公私合营，至8月15日，4行共向工商业放款47万元。

9月2日 南京市工商业税联合民主评议委员会成立。随即大力宣传，教育工商业者学习税收政策，加强爱国守法观念。

9月7日 中国银行南京分行向私营中兴源丝织厂发放贷款，以鼓励本市特产云锦出口香港。22日，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也向其发放了贷款。

9月14日至15日 华东面粉产销会议为照顾南京市面粉加工业，分配给110万包产量计划，使南京市面粉业开机率超过华东区的平均水平。

9月17日 筹备达16年之久的江南水泥厂，在市人民政府帮

助完成宁栖输电工程后开工生产。

9月18日 市商业局邀请土产商10余行业代表座谈，商业局负责人指出，组织联营、集资购销是解决资金短缺等困难的好办法，鼓励私商集资经营土产。

10月11日 私营轮船业楚大等5家私营轮船局组织了南京轮船联营处。以后该业又陆续建立了两个联营处。

10月23日至29日 市第二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指出，国民党统治造成的南京畸形破落的经济，已在新的基础上开始好转。市商业局、市劳动局负责人分别就南京市工商业的维持与改造以及劳资关系的调整等工作，向大会作了汇报。会议最后通过了继续对工商业进行维持与改造等5个决定。

11月16日 工商界第二次代表会议召开，会议讨论了对私营工商业进一步维持与改造问题，并结合当时形势学习时事，号召工商业者以实际行动支援抗美援朝。

11月20日 从本月7日开始的码头反封建把头斗争告一段落，全市共反掉800多个封建把头，取消陋规30多种，

12月18日 工商界40000余人举行了空前的爱国大游行，全市工商业者受到了一次爱国主义教育，一些人消除了崇美、恐美思想。

12月27日 同和钱庄因业务清淡，呆帐日增，经华东区人民银行批准，停业清理。至此，本市18家钱庄全部停业。

本年 中央人民政府决定，为维持南京工商业，单独豁免南京市1949年工商业所得税。

1 9 5 1 年

1月18日 市劳资关系研究委员会召开第七次会议，总结调处劳资关系工作。1950年共调处劳资案件1500多件，推动劳资双方签订劳资协议和集体合同共140余个。本市劳资关系基本趋于正常。

1月28日 由颜料、绸布等20余业倡议，全市86个行业工商业者参加了工商界万人缴纳1950年秋季营业税的大游行。这次缴纳税额占应缴税额的90%。这一爱国行动受到了华东区税务管理局的表扬。

本月 国家开始全部包销永利铔厂的产品，使其生产初步纳入计划轨道。

3月4日 迄今，全市工商界已有3000余户订立了包括不掺杂掺假、不偷税漏税等内容的爱国公约。

3月12日 市商业局邀集有关部门和行业代表商议，成立了市城乡物资交流促进会。23日，召开动员大会，号召广大工商业者进一步面向农村，扩大经营范围。工商界有1800多人出席了会议。

3月29日 市财委举行会议，讨论开展城乡物资交流问题。会议决定组织7个研究小组，分行业进行指导，加快各行业对阻碍城乡物资交流的陋规、恶习的改造。

本月 本市的特产云锦，由于去年以来先后派人到张家口、青海等地接洽定货，使云锦业在淡季销路仍旺，出现10余年未曾有过的兴旺景象。

4月4日 人民银行南京分行重新拟定扶助工商业的办法，决定今后贷款以扶助土特产运销为主。20日，联合放款处各成员也签订了新的业务合约，明确业务方针为推动城乡物资交流。联放处各私营银行因停业或合并现尚有上海、新华等8家，且都已实行公私合营。联放处资金也增至70万元。

4月9日至12日 市第二届第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作出了开展城乡物资交流，广泛签订爱国公约等决议。

4月18日 工商界第三次代表会议召开。会议决定在工商界进行反恶霸、反封建把持斗争，革除陋规，开好土特产交流大会，会议还决定将集体纳税定为经常化制度，并号召全市工商界订立爱国公约。5月30日，工商界17000余人举行了集体缴税、革

除陋规游行大会。

4月27日 工商界15000多人为保卫世界和平，在斯德哥尔摩和平宣言上签名，15000人投票反对美国武装日本。

5月1日 私营新毅染织厂因无力偿还银行贷款，由国家以12.33万元作价收购，改名南京染织厂，成为南京纺织系统中第一家国营厂。

5月22日至6月13日 南京市土特产展览交流大会召开。除本市外尚有外地90个单位参加展览，展品共26000余件，大会还专门设立了生产经营改造馆，以实物、图表形式展览南京市工商界63个行业中阻碍城乡物资交流的381种陋规、恶习及不法行为。外地27个单位参加交流，共签订合同、协议154件，总值326.9万余元。

6月14日 木材交易所在上新河成立。至此，本市主要商品都已建立了交易市场，商品正当交易得到保护和管理，黑市活动减少。

6月21日 市工商联筹委会召开检查爱国公约，为抗美援朝捐献武器大会，大会决定成立8个捐献大队，开展检查推动工作。永利铔厂、中国水泥厂、江南水泥厂决定各捐献飞机1架。

7月26日 中国民主建国会南京分会筹备委员会召开成立大会。选举李承干、陈邃衡、陆慕云为召集人。

本月 联合放款处商业投资份额，已由4月签订新约前占投资总额的9.8%上升到52%，5、6、7三个月贷款放土产运销总额较签约前7个月增加了3.5倍。

10月9日至16日 首届工商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总结了两年来维持与改造工商业的成功经验，研究了在情况好转形势下进一步改善生产和经营等问题。会议还对工商界目前存在的投机取巧、谋取暴利思想进行了批判。

11月 私营普丰面粉厂实行公私合营，改名为公私合营南京面粉厂。

12月29日至31日 市第二届第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决定成立市增产节约委员会，领导全市开展增产节约和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会上，工商界代表提出开展反行贿、反欺骗、反暴利、反偷税漏税的“四反”运动，获得代表们一致支持。

本年 本市抗美援朝捐献任务在8月19日即告完成。到年底，已完成捐献任务190%，其中中国水泥厂在原定捐献1架飞机的基础上，又捐献了1架飞机和1门大炮。

国营公司扩大了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仅至10月，加工、收购的数量即达1950年全年的4倍以上。本年，主要加工商品，面粉较1950年增加168%，大米增加293%，代织棉布增加231%，肥皂增加108%，火柴增加114%。这使私营工业获得较大发展，工业生产总值除永利铌厂及两个水泥厂外，是1950年的223%。商业营业额也超过1950年的116%。

工商业联营队伍不断扩大。盐业从5月开始联营，由59家盐商集中了4.2万元资金组成了3个联营处，至6月就销出盐7722担，比去冬、今春两季分散经营时多销售2393担。到年底，工业共有钢铁机器、印刷等业231户组成了15家联、合营单位。商业有988户组成了68家联、合营单位。交通运输业除轮船业组织了3个联营处外，汽车业全行业近300部货车按区成立了6个联营处。

本市私营企业重估财产工作从9月开始试点，至年底基本结束。

1952年

1月1日 公私合营建业、浙兴、四明3家银行撤销，建业、浙兴原有业务移交新华银行，四明原有业务移交中国实业银行。

1月3日 工商界成立反行贿、反欺骗、反暴利、反偷税漏税学习推动委员会。6日，市工商联筹委会召开3000人大会，进行“四反”运动的动员。18日，全面展开坦白检举活动，整个运动

以反行贿为主。

2月4日 市人民政府和市协商委员会举行联席会议，决定深入开展“三反”运动和以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经济情报为内容的“五反”运动。会议对一些资产阶级分子的错误言论进行了批判。

2月5日 市人民政府宣布了“五反”运动期间不许关店歇业不准解雇职工、店员、职员等五项规定。

2月6日 工商界“五反”运动动员大会召开。会上有数名商人被逮捕。会议共收到检举材料20000余份。7日，又收到工商界坦白材料4000余份。

2月7日 市增产节约委员会成立30个检查督导组，分赴各行业具体领导“五反”运动。

2月27日 “五反”运动坦白检举阶段结束，全市揭发“五毒”材料达410000多件。市增产节约委员会开始处理大批坦白悔过的中小工商户。3月13日，对中小工商户处理完毕，大多定为守法户、基本守法户和半守法户。

3月28日 “五反”运动进入处理严重违法及完全违法工商户阶段。市增产节约委员会派出第一批95个专案检查组，分赴各行业进行彻底检查。4月23日，这一工作基本结束，彻底查清了900户，基本查清了93户违法工商户。“五反”运动进入核实定案处理善后阶段。

3月29日 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人民法庭，处理“五反”运动中的违法案件。

5月6日 市增产节约委员会召开各行业工商户代表座谈会，宣布对绝大多数问题已交代清楚的工商户予以从宽处理，并希望工商界迅速搞好生产和经营。

5月20日 市工商局负责人发表广播讲话，指出3月份以来国营公司已扩大了对私营企业的加工订货，以解决私营企业“五反”运动后的困难，今后将继续大力扶持生产事业。

5月28日 本市一批商业资金转向生产事业，筹建江南电业制造厂、大生电机织布厂、针织内衣厂等新厂，扩建南京玻璃厂、联华玻璃厂等老厂，转业资金达117万元。

5月30日至31日 市工商联首届会员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听取与审查了工商联筹委会的工作报告，正式成立了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陈邃衡当选为主任委员。

6月3日 柯庆施将南京“五反”运动结束后的社会经济情况及工作安排问题写信向周恩来总理请示。周总理将此信批转陈云、李富春、薄一波、李维汉等同志阅，后由中央电复南京减少“五反”退补款数。根据中央指示，本市对工商户违法所得数由3200万元从宽核减为2200万元。实际退补数控制在680万元，且在1953年6月前只收300万元，半数并折为公股。

6月15日 市人民政府正式宣布“五反”运动基本胜利结束。全市25000余户工商户中，最后定案比例为：守法户占26%，基本守法户占57%，半守法、半违法户占15.2%，严重违法户占1.5%，完全违法户占0.3%。

本月 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对私投放资金达265万元，超过本年1至5月投放总额50%，扶助了91个行业、3000多户的生产经营。

7月1日 在宁的永利化学工业公司硫酸铇厂宣布公私合营，并更名为永利化学工业公司宁厂（简称永利宁厂）。

7月10日 市人民政府和市协商委员会召开联席会议，讨论“五反”运动的结束工作及扶助私营工商业恢复生产、经营等7个问题。

7月11日 市百货公司为使私营工业向有计划生产转变，和首都火柴厂等企业订立了长期加工合同。同时，花纱布公司也开始重点试验推行。

7月25日至8月4日 本市举行城乡物资交流大会，有18个省、市2000多位代表参加，购销总额达2277万余元，本市各业购销

总额为1050万余元，其中私营工商业购销额占40.12%。

9月23日 市百货、煤建、土产等公司调整商品批零差价，调整的主要商品有百货、五洋、水泥、木材、棉布等，其中百货有1000多种，批零差价平均由3%调整到12%左右。

10月9日 南京市组织了合同检查委员会，以保证在物资交流大会上所订购合同如期履行。到12月11日，经督促检查，南京市工商业已完成合同64件，协议9件，占全部合同及协议的70%。

10月20日 新华、上海、中国实业、中南、金城银行南京分行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各行及各行分理处分别并入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及新的公私合营新华银行。金融业率先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

10月27日至29日 第二届工商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总结了三年来维持与改造工作，指出今后的工作方针为进一步加强对私营工商业的指导，继续改善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使之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会议还讨论了如何扩大城乡物资交流问题。

10月29日 市法院判处“五反”运动中揭发出的诈骗国家巨额财产的一名商人死刑。同时数人被判徒刑，并责令其交回所诈骗的煤炭3000吨，糙米108万多斤等。

11月30日 国营商业从批零差价、批发起售点、商业网、经营范围四方面进行调整。12月份，私营商业购销总额分别较调整前的11月份上升了58%和75%。

本年 本市工商业积极参加城乡物资交流活动，自6月5日参加华东城乡物资交流会始，共组织了81个代表团、贸易团参加全国各地的各级交流大会，参加代表共780多人，其中私营代表670多人，购销总额达到1136万元。

1953年

1月15日 市委确定本市1953年度10项任务，其中包括继续

完成工业改造，保证计划任务的完成和加强对私营企业的领导，逐步完成私营工厂的民主改革等内容。

由原中国百货公司南京分公司改组成立的中国百货公司南京采购供应批发站，为开展对本市私商的批发业务，邀请了油糖南货、百货等行业代表举行业务座谈会，一面征求他们对批发业务的意见，一面供给他们大批商品。当场成交11万元。

2月23日 毛泽东主席在南京视察。在听取工作情况汇报时指出，一定要把南京改造成生产城市。要利用原有工业基础，团结民族资产阶级，利用一切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城乡资本主义因素，来恢复和发展生产。

2月25日至27日 市第二届第五次各届人民代表会议召开。针对工商界普遍存在的单纯依赖等消极思想，会议指出，要搞好工商业工作，必须靠工商界自己努力，彻底肃清“五毒”，积极改善经营，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和城乡人民购买力的提高，加上国家的照顾，工商业是会有广阔前途的。

3月23日至24日 中国民主建国会南京分会筹委会召开第二届会员大会，决定正式成立民建南京分会委员会，选举陈邃衡为民建南京分会主任委员。

4月1日 南京肥皂厂同由私人租赁经营的顺风肥皂厂合并经营，成立公私合营南京肥皂厂。

5月16日至23日 本市举行城乡物资交流大会，成交金额970余万元。南京市在“五反”运动后由商业资金转业新成立的22个私营工厂，在这次大会上展销了南京以前从未生产过的热水瓶、金笔、丝光袜、蓄电池等。

本月 南京市商业营业额是去年同期的144%。

7月1日 由国家投资，永利宁厂提前5个月建成新中国第一个高度自动化硫酸厂。

8月31日 市政府颁发《通告》，规定从9月1日起，凡企业开设、变更、歇业，均应向主管业务机关申请核准，再向市工

商局申请登记。

9月29日 市第二届第六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指出：在私营工业生产普遍上升、私营商业90%以上均有盈余的情况下，工商界重犯“五毒”行为也越来越严重，为此，在增产节约运动中，要大力开展反对偷税漏税的斗争。

10月5日 民建南京分会召开动员大会，号召工商界开展税收自查补报运动。6日，市工商联正式作出开展这一运动的决定。7日，召开动员大会，至27日，这一工作结束。

10月30日 本市开始大张旗鼓地进行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和总任务的宣传教育。截止12月上旬，共计出动报告员500余人，受教育的干部、群众达50万人次。

11月10日 市委决定成立私营企业工作委员会，并召开对私改造工作会议，研究讨论了《关于南京市私营企业一九五四年内实行国家资本主义的工作方案（草案）》。26日，市委印发了修改后的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有关部门着手研究部署。

12月1日 市工商联与民建南京分会联合组织学习过渡时期总路线，参加的工商界骨干共有200人，学习至1954年7月14日结束。

12月8日 南京市从上月开始，根据中央指示对粮食实行统购统销，今184户粮店被批准为国营粮食公司的经销店。

本年 国家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进一步扩大，在全市私营工厂中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产值已占其总产值57.77%，比上一年增加75.5%，加工品种也增加了1倍。在有职工10人以上的352家私营企业中，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产值已占其总产值86%以上。

全市私营工业、手工业年底共有9763户，职工21618人；在162户职工在10人以上且有动力设备的工厂中，职工有12200人，资金总额10888.72万元。

1954年

1月 从1953年初开始的私营工厂民主改革补课工作在本月上旬结束。

3月22日 市政府批准鼓楼机制冰厂同玲玲机制冷食厂、地方国营南京糖果冷食厂合并为公私合营南京冰厂。1956年初改名为南京糖果冷食厂。

4月2日 市委确定1954年工业总的要求，其中包括继续深入、系统地进行总路线学习与宣传，进一步加强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巩固现有阵地基础上，根据需要重点扩展公私合营企业。在私营企业中以保证完成加工订货为中心，有步骤地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为向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过渡作好准备，并正确安排市场，以进一步贯彻利用、限制、改造的方针。

5月12日 市委召开私营工业工作会议，对前段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典型试验工作进行总结，并决定深入开展这项工作。到年底这一工作结束。

5月24日至26日 民建南京分会第三届会员大会召开。大会是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帮助工商业者进一步提高认识，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大会还进行了爱国守法教育，对某些工商业会员的违法行为进行了批判。

6月1日 第一批扩展公私合营的企业中国水泥厂、有恒面粉厂宣布公私合营。

6月2日 市工商局拟定《对南京市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方案》。方案提出对绸布、新药等行业的批发商和绸布、百货等行业的零售商在两年内完成转业、经销、代销等形式的改造。

6月23日 市委私营企业工作委员会撤销，有关公私合营方面工作由市委统战部负责。

7月1日 江南水泥厂宣布公私合营。

7月12日至15日 市第一届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会议指出：要认识到我市的资本主义工商业情况复杂，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必须根据国家的需要与可能，有步骤、有计划、有区别地进行。大会决定对绸布业实行全业改造。

8月2日 绸布业64户零售商与国营花纱布公司签定棉布经销合同，为国营公司经销。8月18日及9月3日，国营花纱布公司又分批与钰成、天福等私营绸布零售商签订了合同。至此，私营绸布业零售商基本改成了国营公司的经销店。

8月4日 市委向省委呈报了《关于十人以上资本主义工业基本情况及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三个方案（草案）》。方案规划1955年至1957年公私合营总户数为1954年10人以上资本主义工业户数的49.85%。

10月1日 新安纱厂、南京针织内衣厂宣布公私合营。南京玻璃厂、联华玻璃厂到1955年1月1日也实行公私合营。

12月10日 在增产节约运动中，公私合营永利宁厂多生产肥田粉240余万斤，提前完成了国家下达的全年生产计划。合营后的中国水泥厂也于今日提前完成了国家全年计划。

本年 全市已扩展了8个公私合营企业，指导批发商121户转业。工业，国营及合作经济已占南京市经济54.85%，公私合营占20.56%，私营占24.59%；商业，国营及合作经济已占南京市经济42.5%，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占9%，私营经济占48.5%。

在认购国家建设公债运动中，工商界认购了292万余元，比原定225万元超额近30%。

1955年

2月 市委提出关于市场安排的措施：着重加强与扩大国营批发业务，适当紧缩国营公司与合作社的零售额，使私营零售商在“面广吃稀”、不积累商业资本的原则下，大体上能维持下

来。

3月19日 钟表、药材、旧货、盐业等11家商店转业，共同创建江南造钟厂。南京钟表工业由此起步。

一季度，国营南京市百货公司为解决小型企业的生产问题，进一步扩大加工订货，本季度加工订货投放金额比去年同期增加了26%左右，花色品种也比上年第四季度增加了20%。

5月22日 国营公司在加强批发的同时，降低了一批商品的批发起售点，并适当压缩了零售，仅合作社就撤销了23个门市部和5个分销处，使一度下降的私营商业零售额开始回升。

本月 市委统战部召开私营企业公私合营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了1954年公私合营工作，确定1955年工作意见及执行计划。7月25日，市委批转了这一计划，要求各单位研究执行。

6月16日 市工商联、民建南京分会联合举办了南京市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第一批参加学习的工商界人士有645人，学习的内容有社会发展史、国家对私改造政策等。

7月7日 103家私营百货业零售商被批准为国营百货公司的经销店，开始挂牌经销，同时，中央商场各店经有关专业公司批准也实行了经销。

10月1日 16家工厂经合并合营成首都火柴厂等5家公私合营工厂，其中钢铁机器业的企华铁工厂、鼎丰机器厂等15家工厂合并成4家。

10月11日 市工业局决定，将南京染织厂整染车间划出，与私营新丰整染厂合并，成立公私合营南京整染厂，不久改名南京棉织厂。

10月14日 市委召开对私改造工作会议，批判了干部中存在的畏难情绪，提出在四季度完成原定的本年改造任务。

11月3日 全市主要行业的批发商已全部转业，共182户。

11月22日 南京开始全行业公私合营试点，棉布、百货两业共210户零售商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30日，棉布、百货两业

公私合营零售公司成立，各店调整为95个门市部和营业组，挂牌营业。

11月23日 市工商联召开新药、五金、印刷等22个行业同业公会负责人座谈会。与会人员讨论了全行业社会主义改造问题，表示要在政府领导下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11月26日 彭冲市长在党员干部和对私改造宣传报告员大会上讲话，要求进一步认识对私改造的伟大意义，积极开展宣传活动。

11月27日 五金批发商与水电行的部分私方和公私合营南京影院公司共同投资，建成和平电影院。

12月2日 全市出动近千名报告员、临时报告员和近万名宣传员、积极分子，开展大规模的对私改造宣传活动。至1956年1月6日，这一活动基本结束，有50万人次受到了教育。

12月5日至6日 市妇联、市工商联联合召开工商界妇女和家属代表会议，会议号召广大工商界妇女和家属提高认识，在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起积极作用，推动工商业者进一步接受改造。

12月7日 南京市钢铁机器、汽车修理、碾砻、丝织等7个行业成立公私合营筹备委员会。19日，碾砻业8家工厂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

市政协举行第三次常委扩大会议，决定组织工商界进行系统的政治学习。

12月9日 市委决定成立以市委副书记柳林为组长的对私改造工作领导小组。

12月12日至20日 市工商联召开第二届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传达了毛泽东在全国工商界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对工商界进行了公私合营教育，打消了一些工商业者的顾虑。

12月16日 彭冲发表广播讲话，提出1956年将本市主要工商行业基本上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他号召全市工商业者积极行动

起来，把自己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良好公民。

本月 市工商局制定了《南京市商业工作全面规划意见（1956——1957）》，提出：公私合营商业营业额在全市商业中的比重将从1955年的0.4%上升到1957年的17.76%，而其他国家资本主义及私营商业则从1955年的51.89%下降到1957年的7.71%。年底，木材、煤炭锅2业按照规划实行了全业代销，

典当业同济等5户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成立南京市公私合营小额质押贷款处。

本年 工商界积极推动公债认购工作，仅半个月时间，就认购221万元，超过计划数8.23%。

1956年

1月1日 丝织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天丰、恒源等8家工厂全部并入公私合营中兴源丝织厂。

1月4日 市委调整对私改造领导小组成员，由彭冲任组长，贾世珍、王昭铨任副组长。

1月9日至16日 市第四次党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提出本月掀起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建议，受到与会代表热烈响应。毛泽东主席于11日接见了全体代表。

1月13日 市人委成立商业、工业、交通运输业、手工业4个改造工作委员会，并抽调2303名干部组成60多个工作队。

1月14日 彭冲等与民建南京分会、市工商联负责人座谈，商讨目前形势和任务。与会人员一致认为，南京市广大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日益高涨，必须积极领导，加速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步伐。

1月15日 市工商联召开执委扩大会议，一致通过决议，要求全市工商业者立即行动起来，投入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加速实现全市工商业全部公私合营。会后，全市1000多个工商小组立即行动起来，分别向市、区人委提出公私合营申请。

1月16日 3000多位职工代表集会，迎接全市资本主义工商业公司合营高潮。会后举行了游行，参加的职工和家属共1万多人。

3000多名青年职工举行南京市私营企业青年职工公私合营突击队员大会，共组成了100多个青年突击队。团省委负责人到会讲话，团市委负责人向各队授予了突击队红旗。

中央商场申请公私合营被批准。商场共有不同行业商店55户。

钢铁机器业207家被批准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合并为10个公私合营工厂。在私私合并合营的工厂中，以南京电机制造厂和南京压缩机厂较大，分别由56家和38家私营厂合并而成。

全市工商户纷纷提出合营、合作申请，工业中提出合营申请的有322户，占总户数的94.7%；商业中提出合营、合作申请的有19406户，占总户数的94.2%；交通运输业提出合营、合作申请的有4457户，占总户数的76.1%。申请全部被批准。

1月17日 全市30万人举行盛大游行，欢庆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胜利。

1月18日 市委召开扩大会议，就深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领导群众搞好生产等工作进行了讨论和部署。19日，市委邀请民建南京分会、市工商联负责人举行了座谈会，研究搞好合营企业生产、经营等工作。

1月21日 实行公私合营的工商行业，开始全面展开清产估价工作。23日，商业、饮食、服务等44个行业中已有39个行业完成了清产估价工作。至4月7日，新合营的29个工业行业的清产工作也基本结束。

1月26日 市工商联、民建南京分会举办的市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在白下、玄武等7个区成立分校，结合全行业公私合营形势组织学习，学员达3500多人。市工商联还和市民主青年联合会合办了南京市工商界青年业余政治学校，学员300多人。

1月27日 市委召开扩大会议，就新近公私合营的企业生产经营和经济改组等问题进行了讨论和部署。会后开始工业生产的改组和商业网点的调整及人事安排工作。

2月26日 市工商联、民建南京分会与市妇联联合举办工商界家属业余政治学校，参加学习的妇女500多人。

本月 交通运输业改造后出现新气象，公私合营南京轮船公司本月长短途运输量比合营前分别增加2.2%和20.7%。小客车出租业务也扩大到上海、宣城等地。

3月22日 团市委与市青联联合召开工商界青年突击队员大会。大会总结了工商界青年自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以来的工作成绩，并动员其面向生产经营，积极投入劳动竞赛。

3月26日 市商业工会基层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决定在公私合营新药、酱园等14个行业中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会后这些行业的职工及原私方人员即积极投入了竞赛。

本月 市工商联、民建南京分会举办南京市工商界政治学习班，分期分批从企业中抽调工商业者骨干集中进行脱产学习，进行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和改造成为自食其力劳动者的教育。参加第一期学习的学员共500人。

4月2日 工商业有关部门成立了7个检查组，全面检查总结对私改造工作中的各项经验及存在问题。这一工作在月内结束。

5月 市委发出《关于切实加强公私合营企业、合作组织生产经营和政治思想工作的指示》。

6月14日 根据中央及市委指示，市委财贸工作部通知：在对私改造过程中出现的增资，发生在高潮中及高潮后的要一律退回。随后，各有关部门开始退还增资。

6月15日 28个公私合营商业行业的清产定股工作结束，其中百货、棉布、新药等24个行业原私方人员已领到了股金代收据。工业行业的清产定股工作也在本月结束。

7月27日 公私合营企业生产改组工作基本结束。划属工业

部门改造的有644家工厂，有502户通过先私私合并再公私合营、老合营带新合营等方式组成公私合营企业。另外，地方国营工业吸收了27户。对于过剩或条件很差的115户，则组织外迁、联营或淘汰企业，安排人员。工业对私改造工作基本完成。

7月28日 市财粮贸办公室宣布公私合营行业定息一律为年息5厘，棉布、百货、碾砻3行业从1955年12月1日起息，其他各行业一律从1956年1月1日起息。

8月6日 棉布、百货等7个商业行业在二季度社会主义竞赛评奖中，评出先进工作者664名，其中原私方人员245名，占1/3以上。

8月9日 永利宁厂提前17个月达到了第一个五年计划所要求的总产值水平。

8月29日 南京棉布业公私合营后，由零售公司统一核算，统一计算盈亏，这使全行业每天有70%的资金停滞在银行内部转帐而不能用于经营，也使基层商店只管销售，不问盈亏，造成浪费。从5月起公司在九龙等3家基层店进行资金下放、单独核算试点，8月初又推广到10家，今日开始在全行业推行。

8月31日 市委召开对私改造工作会议，着重讨论小商小贩改造及公私共事问题。会议决定召开全市小商小贩代表会议。

本月 私营工业交通运输业等行业上半年定息发放工作基本完毕。私营商业因户数多，只发放了2500余户。

9月15日 今年实行公私合营的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1953年至1955年盈余分配工作完毕。

10月3日 公私合营南京科学仪器厂试制成功中国第一台重型天平。

10月17日 中国水泥厂、江南水泥厂提前14个多月达到第一个五年计划所要求的总产值、总产量。

11月22日 新合营企业私方人员安排工作基本结束。

12月17日 本市批发商改造中有些私方人员转业到了电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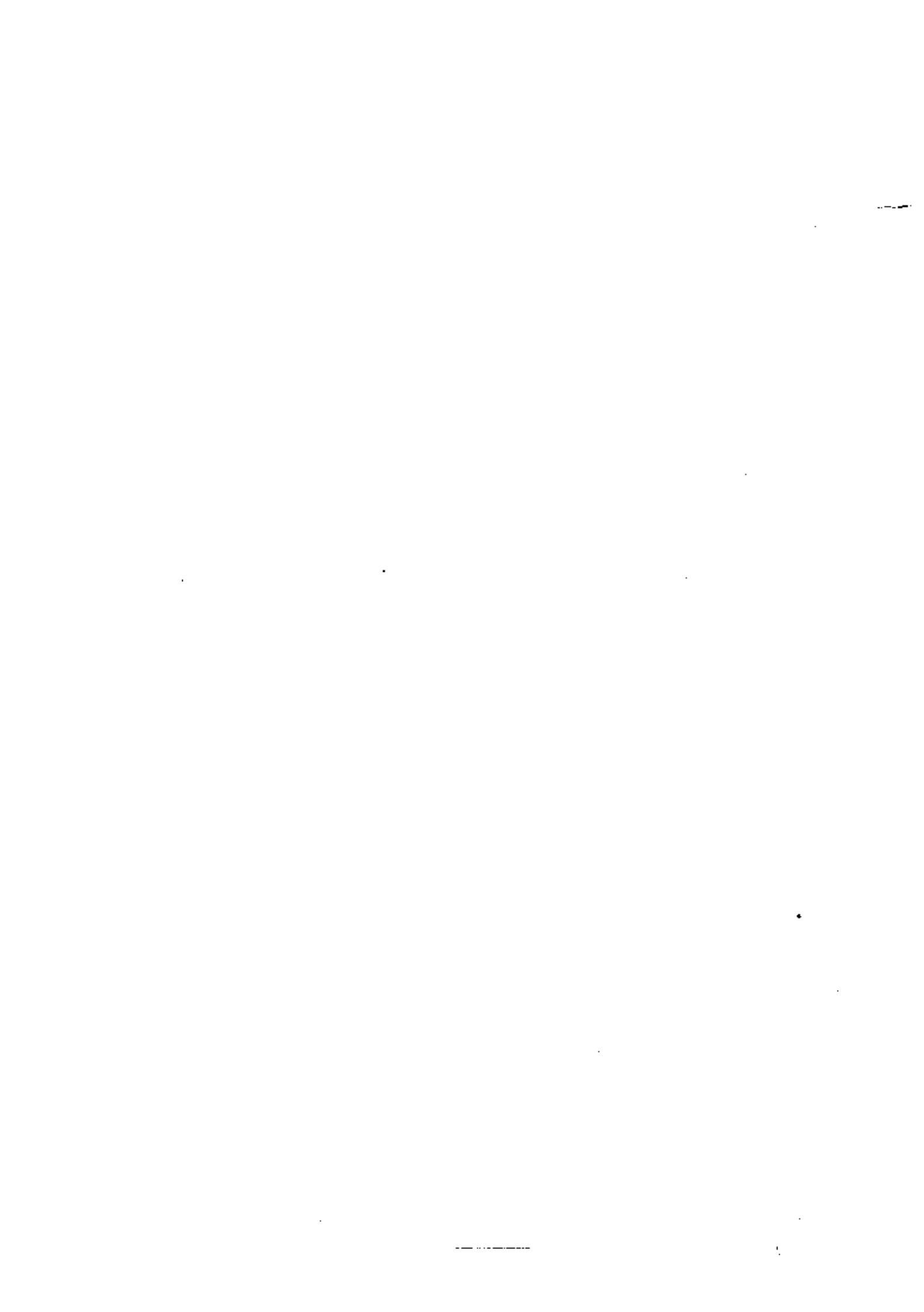
院、牧场等单位，无法发挥其业务专长，市商业部门作出调整，将他们调回。

本年 共有近万名原私方人员参加了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有2000多人受到奖励和表彰。

有7000多名私方人员及其家属参加了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学习，有700多人脱产参加了政治学习班学习。

全市工业总产值较1955年增长31.29%，其中公私合营企业增长91.34%。

全市商业归口改造的有38497户，至年底批准实行公私合营的有5847户，实行定股定息的有2698户。



统计表

表 1 1949年私营工商业概况 (单位: 万元)

项 目 业 别	户 数	职工总数	产 值	备 注
工 业	8075	25054	3775	包括个体手工业
商 业	19032		2404	产值为营业额
交通运输业	892			
饮食服务业	4650			
金融 业	62			
其 他	13			

注: 1. 工业: 据《南京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
 2. 商业: 据南京市档案馆5059—2—63卷。
 3. 交通运输业等: 据南京市档案馆5059—2—64卷。

工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年至1956年）

表 2

(单位：万元)

性 质 年	1 9 4 9				1 9 5 0			
	户数	%	总产值	%	户数	%	总产值	%
总计	8131	100	5078	100	9403	100	11218	100
地方国营	43	0.53	1286	25.32	69	0.74	4409	39.30
合作社营	12	0.15	10	0.20	2	0.02	35	0.31
公私合营	1	0.01	5	0.10	1	0.01	43	0.39
私营	837	10.29	2233	43.97	982	10.44	4228	37.69
个体手工业	7238	89.02	1544	30.41	8349	88.79	2503	22.31

性 质 年	1 9 5 1				1 9 5 2			
	户数	%	总产值	%	户数	%	总产值	%
总计	10539	100	19519	100	10818	100	24854	100
地方国营	88	0.84	8395	43.01	101	0.93	12059	48.52
合作社营	24	0.23	130	0.66	26	0.24	291	1.17
公私合营	5	0.05	289	1.48	5	0.05	1995	8.03
私营	1139	10.81	7448	38.16	1196	11.06	6816	27.42
个体手工业	9283	88.08	3257	16.69	9490	87.72	3693	14.86

续表 2

(单位：万元)

性 质	1 9 5 3				1 9 5 4			
	户数	%	总产值	%	户数	%	总产值	%
总计	11540	100	37382	100	11384	100	40918	100
地方国营	102	0.88	19029	50.91	94	0.82	21411	52.33
合作社营	31	0.27	607	1.62	83	0.73	1030	2.52
公私合营	4	0.03	3398	9.09	11	0.1	8414	20.56
私营	1232	10.68	9847	26.34	1101	9.67	5293	12.93
个体手工业	10171	88.14	4501	12.04	10095	88.68	4770	11.66

性 质	1 9 5 5				1 9 5 6			
	户数	%	总产值	%	户数	%	总产值	%
总计	11196	100	46639	100	3919	100	68708	100
地方国营	94	0.84	25901	55.54	94	2.40	39890	58.06
合作社营	251	2.24	1755	3.76	400	10.21	8476	12.34
公私合营	26	0.23	10242	21.96	116	2.96	19597	28.52
私营	730	6.52	4132	8.86	9	0.23	6	0.01
个体手工业	10095	90.17	4609	9.88	3300	84.20	739	1.07

注：据《南京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

商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年至1956年）

表 3 (社会商品零售额) (单位：万元)

性 质 年	1949		1950		1951		1952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总计	4659	100	16846	100	21242	100	19354	100
国营			1063	6.31	2682	12.63	4015	20.75
合作社营			201	1.19	948	4.46	2241	11.58
公私合营			15	0.09	37	0.17	74	0.38
私营	2404	51.58	15567	92.41	17575	82.74	13024	67.29

续表 3

性 质 年	1953		1954		1955		1956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总计	26122	100	25808	100	25935	100	34656	100
国营	6025	23.06	6678	25.88	9675	37.31	11562	33.36
合作社营	3146	12.04	4280	16.58	1609	6.20	2834	8.18
公私合营	119	0.46	2333	9.104	4895	18.87	17637	50.89
私营	16832	64.44	12517	48.50	9756	37.62	2623	7.57

注：据《南京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

表 4

南京市交通运输业一般情况表（1954年）

	数量(辆、艘)				载重量(吨)				从业人员(人)			
	合计	国营	%	私营	合计	国营	%	私营	国营	%	私营	%
汽 车	339	116	34.2	223	65.8	1169.5	467.8	40	701.7	60		
轮(驳)船	56	37	66.1	19	33.9	2503	2252.7	90	250.3	10		
客 轮						4888	1955	40	2933	60		
木 帆 船						35531						
骡 车						2279						
三 轮 车												
板 车												
马 车												
人 力 车												
合 计									9275	29.5	22233	70.5
总 计											31508	

注：1.据南京市财委党组给南京市委的《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报告(1954年10月19日)》，客货运车辆数152辆，职工1002人。

2.另尚有未统计在内的公私合营江南汽车公司，该年营运车数152辆，职工1002人。

表 5 饮食服务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50年至1955年) (营业额) (单位:万元)

性 质	年: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营业额	%										
饮 食 业	合 计	389	100	736	100	1042	100	1557	100	1704	100	1679	100
	国 营	1	0.26	3	0.41	3	0.29	54	3.47	113	6.6	57	3.34
	公私合营											9	0.5
	私 营	388	99.74	733	99.59	1039	99.71	1503	96.53	1591	93.4	1613	99.16
服 务 业	合 计	145	100	310	100	290	100	589	100	257	100	516	100
	国 营	6	4.14	7	2.26	7	2.41	195	33.11	141	54.47	161	31.2
	公私合营							10	1.7	11	4.28	38	7.37
	私 营	139	95.86	303	97.74	283	97.59	384	65.19	105	41.25	317	61.43

注: 据南京市档案馆5023--2--143卷。

金融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年至1956年）

表 6

(单位：万元)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性质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户数	合计	38	11	9	2	2	2	1	1
	国营银行	8	3	1	1	1	1	1	1
	公私合营银行	—	4	8	1	1	1	—	—
	私营银行	17	4	—	—	—	—	—	—
	私营钱庄	18	—	—	—	—	—	—	—
存款	国营银行	226	7361	11445	14693	11262	20450	13755	13835
放款	国营银行	66	87	196	1488	4417	11373	9471	7952

注：1.户数变化据南京市金融志编辑室资料。

2.存、放款国营银行一栏据《南京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

私营工业加工订货变化情况（1953年至1955年）

表 7

(单位：万元)

类 别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私 营 工 业 总 产 值		9847	5561	4250
加工、订货、统购、 包销、收购部分	总 产 值	5689	3853	3514
	占私营工业 总产值比重(%)	57.77	69.3	82.7
自产自销部分	总 产 值	4158	1708	736
	占私营工业 总产值比重(%)	42.23	31.7	17.3

注：据南京市档案馆5019—1—28卷、5023—1—46卷、5023—2—144卷。

表 8 1956年公私合营工厂企业按职工人数分组情况（1000人以上组）

企 业 名 称	职 工 人 数	资 本 额 (万元)			备 注
		合 计	其中私股	%	
永 利 宁 厂	3048	4630	3131.4	64	据南京市档案馆4006—2—72卷，为1953年底情 况。
中 国 水 泥 厂	1367	1213.36	1006.36	82.94	据该厂资料，职工数据1955年底统计。
江 南 水 泥 厂	1009	1431.60	623.12	43.53	据该厂资料，职工数为1954年公私合营(7月) 前统计，资金数为已核定数，其中公股占3.54%， 另尚有冻结外汇1427.66万元被列为待处理财 产。
江 南 汽 车 公 司	1273	312	142.7	45.74	据该公司资料。
汽 轮 电 机 厂	1478	299.73			据该厂资料，公私股比例缺。
度 量 衡 厂	1076	204.46	68.77	33.63	据该厂资料，资金为1954年情况。

注：1000人以下组资料缺。

表 9 1956年公私合营企业按私方投资金额分组情况

	私方投资户数	投资总额(万元)
总 计	373	4692.93
100万元以上	7	1486.12
50万元至不足100万元	24	1582.89
10万元至不足50万元	42	860.22
5万元至不足10万元	42	270.3
1万元至不足5万元	258	493.4

注：1. 据南京市工商联编制的《资金在一万元以上的在职私人名册》及永利宁厂、中国水泥厂档案；因永利公司与宁厂的资产没有区分的资料，故填公司资料，宁厂占公司总资金64.84%。
 2. 1万元至不足5万元资料不全。

1956年公私合营企业投资10万元
以上的私方人员一览表

表 10

(单位：万元)

姓 名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	备 注
姚乃炽	中国水泥公司	55.73	另在其他企业投资31.06万元
姚乃煌	中国水泥公司	86.14	另在其他企业投资0.65万元
姚清德	中国水泥公司	65.58	另在其他企业投资14.58万元
姚明德	中国水泥公司	51.31	
姚乃康	中国水泥公司	52.97	另在其他企业投资1.3万元

续表10

姓 名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	备 注
姚润德	中国水泥公司	40.33	
姚麟德	中国水泥公司	51.92	
胡元中	中国水泥公司	18	
胡国扬	中国水泥公司	18	
胡其瑗	中国水泥公司	18	
胡方中	中国水泥公司	18	
沈骅臣	中国水泥公司	10.27	
唐骥千	江南水泥厂	11.25	
唐星海	江南水泥厂	12.98	
温金美	江南水泥厂	11.25	
滦州矿务公司	江南水泥厂	12.53	
天津投资公司	江南水泥厂	22.79	
江子炳	江南水泥厂	55	
谢仲豪	江南水泥厂	54.15	
卢祖贻	江南水泥厂	55	
刘靖基	江南水泥厂	64.13	
启新洋灰公司	江南水泥厂	224.89	
唐骥千	江南水泥厂	11.25	
唐骏千	江南水泥厂	11.25	

续表10

姓 名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	备 注
荣鸿元	中国水泥厂	16.17	
荣鸿三	中国水泥厂	11	
徐美峰	中国水泥厂	40	
杨孟冬	中国水泥厂	13.4	
屠 慧	中国水泥厂	32	
乐笃周	同仁堂国药号	23.49	
徐淦甫	徐恒大甫号	10.74	
李相村	建成拉丝厂 筹备处	10.64	
撒光铨	和平电影院	7.1	另在其他企业投资3.35万元
李春华	金陵玻璃厂	15.06	另在其他企业投资 8 万元
沈正仁	有线电厂	18.7	另在其他企业投资5.97万元
俞兆麟	和平电影院	4.37	
白泽民	白敬宇制药厂	19.37	
伍克家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145.85	
邹秉文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34.61	
李桐树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34.61	
金宗城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4.72	
李芸侯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4.72	
赵汉生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4.72	

续表10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	备注
华卫中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4.72	
徐谢康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4.72	
杨润德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4.72	
朱如堂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34.61	
李烛尘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70.35	
范鸿畴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68.87	
景韬白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73.91	
杨子南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66.64	
萧豹文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66	
周作民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74.16	
沈舜卿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66	
钟履坚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66	
任致远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71.39	
王子白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84.44	
蔡慕韩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53.84	
陈泊萍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63.20	
胡惠春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69.11	
王孟钟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60	
王相英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19.10	

续表10

姓 名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	备 注
全福利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36.25	
范旭东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74.36	
范许馥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10.78	
陈光甫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49.44	
资耀华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34.61	
天津中南 银行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120.51	
天津金城 银行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60.40	
北京金城 银行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4.37	
黄海化学 工业研究社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244.38	
渝盛字号	永利化学 工业公司	14.34	

注：据永利宁厂、中国水泥厂资料及南京市工商联《资金在一万元以上的在职私方人员名册》，永利宁厂与永利化工公司资金关系见表9。

表 11

1956年公私合营工业私方人员安排情况

总人数 合计	担 任 行 政 负 责 人						工 程 生 产 工 作 人 员			其 他
	董监事	正副厂长	科股长及分厂理	车间主任	门市部主任	工段长	工程技术人员	生产工作人	员	
总计	1770	295	17	48	131	47	16	36	18	386 149

注：据《南京市工业系统公私合营工作总结》。

表 12

1956年公私合营商业私方人员安排情况

总人数 合计	担 任 行 政 负 责 人			中 心 店 经 理 及 门 市 部 主 任	其 他
	市局副局长	在专业公司的 经理副经理	科长及区办事处主任		
总计	2108	1634	2	9	91 1532 474

注：据《1956年对资本主义商业改造工作总结》。

表 13 1949年至1956年上层资产阶级人士安排情况

年 类 别	合 计	副 市 长	副厅(局)长	副 区 长	市政协副主席
1949年	1				1
1950年	1				1
1951年	1				1
1952年	1				1
1953年	1				1
1954年	1				1
1955年	1				1
1956年	6	1	2	1	2

注：据南京市组织史资料及《1956年对资本主义商业改造工作总结》。

表 14

1956年公私合营工业改组并厂前后的情况

	并 厂			前			并 厂			后		
	户 数	职工总数	其中1956年公私合营企业	户 数	职工总数	其中1956年公私合营企业	户 数	职工总数	其中1956年公私合营企业	户 数	职工总数	其中1956年公私合营企业
总计	730	11051	644		10091			116			31035	

注：据《南京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和《南京市工业系统对私营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报告》

表 15 公私合营与私营工业劳动生产率比较(1949年至1957年)

项 目	1949年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1957年
公私合营工业平均每人劳动生产率(元)	667	4725	4357	7664	11927	11938	10589	6315	7892
与1949年比较(%)	100	708.40	653.22	1149.03	1738.16	1789.81	1587.56	946.78	1183.21
私营工业平均每人劳动生产率(元)	2266	3383	4349	3956	5309	3827	3739	1765	
与1949年比较(%)	100	149.29	191.92	174.58	234.29	168.89	165.00	77.89	

注：据《南京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

表 16 公私合营及私营工业户数与产值增长情况(1949年至1956年)

		1949年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公私合营工业	户 数	1	1	5	5	4	11	26	116
	与1949年比较(%)	100	100	500	500	400	1100	2600	11600
	总产值(万元)	5	43	289	1995	3398	8414	10242	19590
	与1949年比较(%)	100	360	5780	39900	67960	168280	204840	391940
私营工业	户 数	837	982	1139	1196	1232	1101	730	9
	与1949年比较(%)	100	117.32	136.08	142.89	147.19	131.54	87.22	1.08
	总产值(万元)	2233	4228	7448	6816	9847	5293	4132	6
	与1949年比较(%)	100	189.34	333.54	305.24	440.98	237.04	185.04	0.27

注：据《南京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

表 17 新增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资情况(截至1956年8月底) (单位:万元)

	户数	原帐面金额	清估金额	核定金额	增减情况		未核户数	资金	未核定户数的原因:
					增 减 数	占原帐 面额(%)			
工业系统	644	659.65	472.99	486.52	-173.13	26.24	4	13.86	1、债权债务尚未清理完毕;
财贸系统	2539	813.65	801.64	716.66	-96.98	11.92	21	3.68	2、资方被捕，资产所有权尚未判处；
交通运输	180	207.39	207.39	139.23	-68.16	28.36	27	15.53	3、商业系统有些户在8月份以后才确定实行定股定息，尚未核资。
建工局系统	65	23.86	23.86	10.69	-13.17	55.18			
文化局系统	52	19.98	19.98	18.87	-1.11	5.58			
农林处系统	76	85.04	76.83	74.6	-10.45	12.27	2	4.01	
公用局系统	3	10.12	9.52	9.52	-0.6	5.93			
合计	3559	1819.7	1812.22	1456.1	-363.6	19.98	54	37.08	

表 18

私营工商业者区别情况
(单位:万元)

		参加区别总人数	区别为小商、小贩、手工业者及其他劳动者人数	金额	额
合	计	8909	6944		445.21
工	业	1918	1241		98.96
商	业	5407	4497		236.7
交	通 运 输	507	350		68.13
饮	食 服 务	982	789		36.33
其	他	95	67		5.09

注: 1. 区别标准据1980年南京市委《批转市委统战部等五部门关于把原工商业者中的劳动者区别出来的意见》。

2. 进行区别工作截止时间为1980年7月。

后记

一、本书系江苏卷的一部分，集中反映1949年南京解放到1956年间南京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中执行中共中央、华东局和江苏省委有关政策的情况和改造的具体过程。所选文献资料主要是南京市委、市政府的文件，凡收入省卷文献部分与南京有关的文件，不再选用。

二、本书的编写工作是在中共南京市委的领导下，由市委党史征委会副主任谷风、党史办公室副主任陆纪林和原市委统战部部长史复亭、副部长王开锌、副研究员韩贤俊组成领导小组领导本书的编写工作，并负责本书的审定工作。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成立本书的编写组，由韩贤俊负责，柏士勤、李佩山参加。吴树山、刘有余、方宗蒲、张国彝参加了典型材料、统计表、图片的征集整理工作，左士杰、石瑛、王倜、徐和悦参加了典型材料等的修改工作，施军参加了书稿的校对工作。

三、本书编写过程中，市档案局、财贸部等40余部、局、公司、工厂给予大力支持，提供编写所需资料，在此表示感谢。

四、本书书稿在征求意见中，原市委、市政府领导、工商界人士及参加当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的老同志100余人次参加座谈并提出了修改意见，特此致谢。

由于水平所限，本书中难免还有不妥和错误之处，敬请有关领导、老同志、党史工作者和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编者

1990年9月